股票代號：4967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GROUP INC.
公開說明書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公司名稱：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刊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三、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

(一)發行種類：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金額：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伍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面額之112.21%發行。

(三)債券利率：票面利率 0%。

(四)發行條件：發行期間三年，自發行之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五)公開承銷比率：全數委由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公開承銷比例 100%。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以競價拍賣方式對外公開銷售。

(七)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三。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8 頁。

五、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承銷手續費為新台幣 500 萬元。

(二)其他費用：主要包括會計師、律師等費用約新台幣 25 萬元。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八、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 頁。

九、投資人應了解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標的證券停止過戶將使轉換公司債無法行使轉換，且當有多個停止轉換原因發生，將導致轉換公司債長期無法轉換，甚至債券到期前均不能行使轉換之情事。另公司法第 228 條之 1 已放寬公司得每季辦理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將可能導致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大幅增長，而大幅縮減投資人可行使轉換期間。

十、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無賣回權。

十一、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壹拾元整。

十二、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teamgroup.com.tw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二月六日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5,000	0.73%
現金增資	503,120	73.71%
現金減資	(5,800)	(0.85)%
盈餘轉增資	143,015	20.95%
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11,740	1.72%
收購	25,500	3.74%
合計	682,575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劃：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檢送及上傳申報，另備置電腦於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供投資人查詢。

(二)分送方式：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

(三)索取方法：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及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capital.com.tw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 3 段 156 號 11 樓　電話：(02)8789-8888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kgieworld.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明水路 700 號　電話：(02)2181-8888
名稱：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masterlink.com.tw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22 樓　電話：(02)2325-5818
名稱：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entrust.com.tw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 4 樓　電話：(02)2545-6888
名稱：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firstsec.com.tw
地址：臺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一段 22 號 10 樓　電話：(02) 2563-6262
名稱：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twfhcsec.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58 號 6 樓　電話：(02)2388-21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分行　網址：https://www.bankchb.com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 4 段 54 之 1 號　電話：(02)2712-1311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ctbcbank.com
地址：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 166、168、170 號　電話：(02)3327-7777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capital.com.tw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 2 段 97 號 B2　電話：(02)2703-5000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黃世鈞會計師、梁益彰會計師　網址：https://www.pwc.tw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 2729-6666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邱雅文　網址：http://www.felo.com.tw
事務所名稱：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電話：(02)2392-8811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 176 號 4 樓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吳健瑋　代理發言人姓名：秦涵然
職稱：董事長特別助理　職稱：稽核經理
電話：(02)8226-5000　電話：(02)8226-5000
電子郵件信箱：alvin.wu@teamgroup.com.tw　電子郵件信箱：evac@teamgroup.com.tw

十三、公司網址：https://www.teamgroup.com.tw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682,575 千元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 166 號 3 樓	電話：(02)8226-5000
設立日期：86 年 4 月 9 日	網址：https://www.teamgroup.com.tw	
上市日期：108 年 1 月 14 日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99 年 8 月 25 日 /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 夏澹寧 總經理 陳慶文	發　言　人：吳健瑋　職稱：董事長特別助理 代理發言人：秦涵然　職稱：稽核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703-5000　網址：http://www.capital.com.tw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 2 段 97 號 B2	
股票承銷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8789-8888　網址：http://www.capital.com.tw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 3 段 156 號 11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世鈞、梁益彰會計師	電話：(02)2729-6666　網址：https://www.pwc.tw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複核律師：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	電話：(02)2392-8811　網址：http://www.felo.com.tw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 176 號 4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　網址：- 地址：-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無	無■ ； 有□，評等日期： -　評等等級：-
	本次發行公司債：無	無■ ； 有□，評等日期： -　評等等級：-
董事選任日期：107 年 6 月 26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8.06%（108 年 10 月 31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8 年 10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夏澹寧	7.23%	獨立董事	王美玉	0.00%
董事	戚美娟	0.83%	獨立董事	周廷駿	0.00%
董事	楊龍士	0.00%	獨立董事	蔣　幅	0.00%
董事	姚新華	0.00%	10%股東	鵬明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95%

工廠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建八路 16 號 15 樓	電話：(02)8226-5000	
主要產品：IC 晶片、記憶體及電腦週邊設備等製造及買賣業務	市場結構：107 年度 內銷 16.19%　外銷 83.81%	參閱本文之頁次 47　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本文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4　頁
去(107)年度	營業收入：7,199,517 千元 稅前純益：　223,728 千元　每股盈餘：3.04 元	85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9 年 2 月 6 日	刊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頁次

壹、公司概況.....1

一、公司簡介.....1

(一)設立日期.....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1

(三)公司沿革.....1

二、風險事項.....4

(一)風險因素.....4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7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因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9

(四)其他重要事項.....9

三、公司組織.....10

(一)組織系統.....10

(二)關係企業圖.....12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14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16

(五)發起人.....17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18

四、資本及股份.....23

(一)股份種類.....23

(二)股本形成經過.....23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25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29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30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30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30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31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31

(一)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相關資料.....31

(二)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31

(三)已發行附有得轉換為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轉換公司債情形.....31

(四)已發行交換公司債.....31

(五)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31

(六)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31

(七)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31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32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32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32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32

十、併購辦理情形.....32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2
貳、營運概況 33
一、公司之經營 33
(一)業務內容 3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7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58
(四)環保支出資訊 59
(五)勞資關係 59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61
(一)自有資產 61
(二)租賃資產 61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61
三、轉投資事業 62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62
(二)綜合持股比例 62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62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62
四、重要契約 62
五、其他重要補充說明 62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63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劃 63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68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82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82
肆、財務概況 83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83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3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87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87
(四)財務分析 88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92
二、財務報告 96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96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96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96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96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6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 96
(三)期後事項 96
(四)其他 96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97
(一)財務狀況(合併) 97
(二)財務績效 98
(三)現金流量 98
(四)最近年度(107 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9
(六)其他重要事項 99
伍、特別記載事項 100
一、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00
二、 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100
三、 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100
四、 律師法律意見書 100
五、 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100
六、 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100
七、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100
八、 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100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100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00
十一、 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100
十二、 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100
十三、 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 100
十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0
十五、 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100
十六、 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01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125

附件一、106 年度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二、106 年度及 107 年度、108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三、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附件四、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附件五、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相關人等出具本案不退費之聲明書
附件六、發行人及證券承銷商等出具本案不得受理競拍對象之聲明書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86 年 4 月 9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 166 號 3 樓	(02)8226-5000
工廠	新北市中和區建八路 16 號 15 樓	(02)8226-5000

(三)公司沿革

年	度	項　目
86 年	4 月	● 奉經濟部核准成立十銓企業有限公司；登記品牌商標為 Team，實收資本額新台幣伍佰萬元。 ● 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 IC 晶片、記憶體及電腦週邊設備等製造及買賣業務。
89 年	10 月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貳仟參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貳仟捌佰萬元。
91 年	8 月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貳仟柒佰捌拾萬元，減資伍佰捌拾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伍仟萬元。
	9 月	● 總部搬遷至中和遠東世紀廣場。 ● 變更公司名稱為：十銓科技有限公司。
93 年	6 月	● 成立高階模組(Overclocking)研發、生產及銷售部門，研製快閃記憶體系列產品。
94 年	1 月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伍仟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壹億元。 ● 公司組織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 ● 生產微型記憶卡。 ● 擴大產線增加 SMT 設備，量產快閃記憶體系列產品：So-Dimm、記憶卡及 Pen Drive 加入公司代工產品。
	12 月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壹億壹仟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貳億壹仟萬元。
95 年	9 月	● 擴大營運之需要，在同園區增購整層廠辦。 ● 變更公司登記所在地為：台北縣中和市建一路 166 號 3 樓。
96 年	4 月	● 增資新台幣貳仟伍佰伍拾萬元方式，增設 SMT 廠設備，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貳億參仟伍佰伍拾萬元。 ● 研製成功全球最快 DDR3 高階模組。 ● SSD 及 DoB (Disok on boad)完成研發、試產，並正式量產銷售。
	8 月	●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貳仟柒佰伍拾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貳億陸仟參佰萬元。
	12 月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柒仟零參拾貳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參億參仟參佰參拾貳萬元。
97 年	6 月	● 榮獲 ISO9001、ISO14001 認証。
	7 月	● 研製成功各型尺寸 SSD，並提昇效能。 ● 推出 USB 新系列，並完成各系列 USB 產品整合。 ● 導入 ERP 系統。 ● 正式拓展日本市場業務。
98 年	4 月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玖仟陸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肆億貳仟玖佰參拾貳萬元。 ● 正式拓展中東、印度市場業務。
	6 月	● 2009 年台北國際電腦展創新設計獎「Computex Taipei design & innovation awards 2009」。
	7 月	● 榮獲 2009 台灣 Good Design Product 優良設計產品獎。

年　度		項　目
99 年	4 月	● 投資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為香港子公司，正式拓展大中華地區市場業務。 ● 投資 Team Japan Inc.為日本子公司，深耕日本 3C 品牌市場。
	5 月	● 員工認股權憑證實現轉換成為普通股，增資新台幣壹仟壹佰肆拾柒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肆億肆仟柒拾玖萬元。
	7 月	●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肆仟貳佰玖拾參萬貳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肆億捌仟參佰柒拾貳萬貳仟元。
	10 月	● 股票登錄興櫃買賣。
100 年	5 月	● 挺進全球第 12 大記憶體模組廠(iSuppli Q3)；全球第 7 大 Flash 產品製造商(iSuppli Q3)，並榮獲天下雜誌「1000 大製造業公司」第 419 位。
	12 月	●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壹仟肆佰伍拾壹萬壹仟陸佰陸拾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肆億玖仟捌佰貳拾參萬參仟陸佰陸拾元。 ● 德勤亞太製造 500 強名列第 377 名。 ● 天下雜誌評選「2000 大製造業公司」。 ● 取得歐盟商標。
101 年	6 月	● 天下雜誌評選「2000 大製造業公司」第 431 名。
	8 月	● 成立工控事業部進軍工控市場。
	9 月	● 榮獲經濟部「100 年度出進口績優廠商」表揚。
	10 月	●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柒佰肆拾柒萬參仟伍佰壹拾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伍億伍佰柒拾萬柒仟壹佰柒拾元。
	11 月	● 完成工廠擴編整合。 ● 德勤亞太製造 500 強名列第 395 名。
102 年	1 月	● 設立 MAD 部門正式進軍行動應用週邊產品。
	6 月	● 超頻記憶產品創下世界第 1 超頻紀錄 。
	10 月	● DRAMeXchange 公布 2012 年十銓科技 DRAM 市佔排名全球第九大。
103 年	1 月	● Team Xtrem 超頻記憶體－ProjectX 空冷突破 SuperPI 32M 世界紀錄。
	2 月	● Team Xtrem 超頻記憶體－ProjectX 與香港 HKEPC 合作，再創 SuperPI 1M 最短 5.078 秒世界紀錄。
	9 月	● 同步推出 DDR4 桌上型及伺服器用高速記憶體。
	10 月	● 領先同業推出超大容量 SDXC / Micro SDXC UHS-I 128GB 記憶卡。
	12 月	● 行動應用事業處 OTG 產品－Twinbo 榮獲第 23 屆台灣精品獎肯定。 ● 員工認股權憑證實現轉換成為普通股，增資新台幣貳拾柒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伍億伍佰玖拾柒萬柒仟壹佰柒拾元整。
104 年	6 月	● M152 無線傳輸隨身碟榮獲 Computex 2015 Best Choice Golden Award 肯定。
	7 月	● Computex 推出發光記憶體、無線充電產品。 ● DRAMeXchange 公佈 2014 年十銓科技 DRAM 市佔排名全球第十大。 ● 推出全新高速 ColorCard 玩色記憶卡。
	9 月	● 針對 Mac 愛用者推出 MiDrive 筆電儲存擴充記憶卡。 ● 行動應用事業處理 iOS OTG 產品-MoStash 獲 2015 金點設計獎肯定。
105 年	1 月	● 行動應用事業 iOS OTG 產品 MoStash 魔力碟，獲得台灣新型專利支架設計第 104217106 號專利案新型 M515193 號。 ● 發表 iOS OTG 產品- MoStash 魔力碟。
	3 月	● 快閃記憶體事業 USB 3.1 外接式固態硬碟 PD700 榮獲 2016 台灣精品獎。 ● 發表 SD4.0 UHS-II 超高速 MICROSDXC 記憶卡。 ● 發表 DELTA 炫光 LED 記憶體模組。
	4 月	● 行動應用事業 iOS OTG 產品 MoStash 魔力碟榮獲 2016 COMPUTEX d&i awards 創新設計獎。
	8 月	● 發表最新高速 USB 3.1 Gen2 Type-C PD700 外接式儲存產品。

年　度		項　目
	10 月	● 發表全新 T-FORCE 電競系列記憶體模組與固態硬碟產品。 ● 電競記憶體事 T-FORCE 電競組合包獲得台灣新型專利 證號：M533767 (超頻記憶體與固態硬碟套件裝置)。 ● 發表雙色系蘋果 2 in 1 Lightning Cable-WC06 與扁線 WC0 充電傳輸線，以及手機螢幕鋼化螢幕保護貼。
	11 月	● 快閃記憶體事業 T162 指扣碟(USB3.1 隨身碟)榮獲金點設計獎殊榮。 ● 發表 T162 指扣隨身碟及最新 Type-C OTG C 金碟 M161 手機隨身碟。 ● 電競記憶體事業 T-FORCE 電競系列 NightHawk 呼吸燈記憶體模組，榮獲金點設計獎殊榮。 ● 科技參與亞洲空前電競聚會 WIRFORCE 2016。 ● T-FORCE 系列之 LED 發光記憶體『NIGHT HAWK』與『電競組合包』榮獲 2017 台灣精品獎。
106 年	1 月	● 電競品牌 T-FORCE XTREEM 記憶體模組創 5260.8MHZ 世界第一紀錄，為全球史上第一突破 5200MHz 的記憶體。
	2 月	● 發表經由華碩 ROG 認證 T-FORCE 之 DARK ROG 記憶體。 ● 發表 T-FORCE M.2 PCI-E SSD 固態硬碟– CARDEA 風暴女神。
	3 月	● 推出全新輕薄固態硬碟 L5 LITE。
	5 月	● 推出運動攝影(相)機專用的記憶卡 GO Card。 ● 推出 USB Type-C 連接埠─WT01 集線器、4 埠 USB-A 擴充介面─WT03 集線器、Type-C 的專屬充電傳輸線─WC0A 充電線/傳輸線以及 iOS 高強度編織充電線─WC 07 充電線/傳輸線。 ● 最新 T-FORCE NIGHT HAWK RGB & DELTA RGB 電競發光記憶體首度亮相。 ● 十銓科技於天下雜誌 2000 大企業調查之中排名 409 名/半導體排名為 34，為從 103~106 年排行最高。
	6 月	● 獲得三項設計獎項的 T-FORCE NIGHT HAWK 記憶體系列推出 RGB 發光記憶體。
	7 月	● 推出最新電競發光記憶體 T-FORCE DELTA RGB。
	9 月	● 推出採用全新 3D NAND 技術的固態硬碟 L5 LITE-3D。 ● 發表首款具石墨烯專利的 M.2 PCIe SSD-T-FORCE CARDEA ZERO 極限零以及 T-FORCE 電競滑鼠墊『T-FORCE FORCE SABLE』。
	10 月	● T-FORCE XTREEM 高階記憶體榮獲日本 GOOD DESIGN AWARD 設計大獎。
	11 月	● 推出 C173/C175 圓潤精緻具黑白雙色的珍珠碟。 ● 參與亞洲空前電競聚會 WIRFORCE 2017。
107 年	3 月	● T-FORCE XTREEM 高階記憶體及 T-FORCE NIGHT HAWK RGB 發光記憶體榮獲 2018 德國 IF 設計大獎。
	4 月	● 正式發表經華碩 TUF GAMING ALLIANCE 認證之電競記憶體。 ● 發表 T-FORCE DELTA RGB 幻彩極光固態硬碟(具新型專利)。
	5 月	● 推出專為 AMD 2 代 RYZEN™桌上型處理器打造的 T-FORCE DARK PRO DDR4-3466 MHZ 電競記憶體。
	6 月	● 推出最新的發光電競記憶體 T-FORCE XCALIBUR。 ● 發表電競筆電專用記憶體 VULCAN SO DIMM。 ● 宣布推出高容量 COLOR CARD 512GB 及行車紀錄器專用的 DASH CARD
	8 月	●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伍仟零伍拾玖萬柒仟柒百貳拾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伍億伍仟陸佰伍拾柒萬肆仟捌佰玖拾元。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肆仟伍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陸億零壹佰伍拾柒萬肆仟捌佰玖拾元。

年　度		項　目
108 年	1 月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捌仟壹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陸億捌仟貳佰伍拾柒萬肆仟捌佰玖拾元。 ● 正式於 108 年 1 月 14 日掛牌上市。 ● T-FORCE 發表與主機板大廠華擎合作推出 PHANTOM GAMING 聯名款 RGB 記憶體及 RGB 固態硬碟。
	2 月	● T-FORCE XCALIBUR RGB 電競記憶體榮獲 2019 德國 IF 設計大獎。
	3 月	● T-FORCE XCALIBUR RGB & NIGHT HAWK RGB 電競記憶體榮獲 2019 德國 RED DOT 設計大獎。
	6 月	● T-FORCE CARDEA Liquid 榮獲 COMPUTEX d&I Award 2019。
	7 月	● 中華徵信評選 TOP 5000 企業排名，公民營企業混合排名第 578 名、製造業營收淨額排名第 288 名、企業經營績效混合排名第 702 名、製造業經營績效排名 377 名、電腦組件業第 12 名。
	8 月	● DRAMeXchange 公布 2018 年十銓科技 DRAM 市佔排名全球第九大。
	9 月	● 天下雜誌評選快速成長企業一百強第 38 名。
	10 月	● T183 工具碟榮獲 2019 台灣精品獎。 ● T-FORCE Delta RGB SSD 榮獲 2019 台灣精品獎。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前三季
利息收(支)淨額	(7,808)	(449)
營業收入淨額	7,199,517	5,052,632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0.11)%	(0.01)%

本集團 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三季之利息收(支)淨額分別為(7,808)千元及(449)千元，占各該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0.11)%及(0.01)%，故利率變動對本集團之損益尚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財務體制健全，且如有銀行借款情事發生，亦針對銀行借款利率方面，加強與銀行密切聯繫、瞭解利率走勢，以爭取最優惠的借款及資產配置之參考。另短期閒置資金之運用方面，多以台幣及外幣定期存款與低風險且保本之附買回債券投資為投資標的。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前三季
兌換(損)益	34,239	10,083
營業收入淨額	7,199,517	5,052,632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0.48%	0.20%

本集團 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三季之兌換(損)益分別為 34,239 千元及 10,083 千元，占各該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48%及 0.20%，故匯率變動對本集團之損益尚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為因應匯率波動之影響，採取措施如下：

A.本集團採自然避險策略，利用外幣進銷貨交易所產生之外幣應收應付款項互抵，達到降低匯率風險之效果。

B.財務單位與各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並隨時蒐集市場匯率變化資訊，充分掌握國內外匯率走勢及變化資訊，必要時出售外幣，以降低匯率變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

C.向客戶進行報價或向廠商採購商品時，考量匯率變動可能造成之影響，採取較為穩健保守之匯率作為交易基礎，使匯率波動對集團利潤之影響程度降低。

D.於往來銀行開立外幣存款帳戶，因應外幣資金需求保留外幣部位，並視匯率變動情形，適時調整外匯持有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之影響。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因通貨膨脹而對本集團損益有重大之影響，本集團定期調整價格策略，且隨時注意物價變動，以防範通貨膨脹可能產生之風險。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資金貸予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事項訂有「資金貸予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相關辦法並經股東會通過，以為各項作業之規範。本公司自 104 年 8 月起，每年董事會固定通過貸與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及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分別新台幣 50,000 千元之資金貸與額度，財務報告亦有相關揭露，但實際上該金額並未實際動撥，因此並非真正資金貸予他人。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匯率相關衍生性商品交易等行為，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背書保證之情形，如未來要進行，將依經股東會通過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等辦法謹慎評估。未來在進行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等事項時，董事會亦將謹慎評估對本集團之風險，並依股東會通過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相關辦法辦理。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A.DRAM 記憶體模組

(A)大容量、高效能 LONG-DIMM/SO-DIMM 記憶體於商業主機板的應用產品。

(B)64GB、低耗能伺服器記憶體開發，滿足雲端運算伺服器應用。

(C)VLP/ULP 伺服器記憶體開發，滿足刀鋒型伺服器的應用。

(D)高效能，高穩定度全彩 LED 記憶體研究開發，做到與主機板燈效同步及獨家

省電專利。

(E)搭配 IC sorting 技術及 PCB 效能精進，開發 DDR4 O.C 4600/4800/5000Mhz 等超高頻記憶體模組。

B.快閃記憶體應用產品

(A)開發 UHS-III 記憶卡及 SD express 記憶卡產品開發，滿足未來設備對內容豐富度和更高速度要求的應用程式需要。

(B)各款式符合潮流及精品概念的 USB 3.1 隨身碟開發。

(C)各款式應用於手機/平板等 OTG 隨身碟開發。

C.SSD 固態硬碟產品

(A)開發各項支援 3D TLC/3D MLC NAND FLASH 的 2.5”、mSATA、m.2 等 Formfactor 的固態硬碟。

(B)開發高效能、高容量 PCIe gen3x4 SSD，滿足遊戲、工業繪圖及動畫製作等高效能需求。

(C) 2.5”、PCIe 全彩 LED 固態硬碟開發，滿足電競市場需求。

D.工業級記憶體模組

(A)針對嚴苛環境使用的抗硫化記憶體模組開發。

(B)5G 系統普及後相關的邊緣運算(Edge Computing)平台將蓬勃發展，未來針對此一趨勢開發高品質、高穩定度的記憶體以及固態硬碟。

(C)LPDDR4/ LPDDR4X 產品陸續開發並導入嵌入式系統應用。

E.自主開發軟體

(A)Teamtest2：DRAM 測試軟體，工業級 AI 演算，數倍效率於商業版測試軟體。

(B)ARMTest：DRAM 測試軟體，適用於 ARM 64 架構。

(C)SSD Test Tools v2.0：二代 Flash/SSD 測試整合工具。

(D)SPD_Utility2：結合雲端運算服務之模組 SPD 燒錄軟體。

(E)RGB F/W Tool：結合工站物聯網之 RGB 燈效燒錄軟體。

(F)工業級 APP：採購交貨查詢/庫存查詢/BOM Cost 查詢/SMT 上料檢查/標籤整合/產測管理/倉儲管理…等。

(G)TG-MES 製造管理系統：客戶管理/訂單管理/生產管理/庫存管理/料號編碼審核/品質檢驗/生產履歷/數據報表…等。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8 年預計投入 50,243 千元研發費用。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未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之影響。未來亦將隨時掌握及取得相關資訊，並即時研擬必要因應措施以符合公司營運需要。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隨時掌握科技演進及產業變化，積極開發創新技術及設計，並

專注利基市場，提升產品差異性及創造附加價值。本公司及子公司 107 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重大之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其結果足以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形。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成立以來，即秉持誠信踏實的經營原則，重視公司的形象，故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企業危機或需進行危機管理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併購他公司之計畫，未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審慎評估，並考量合併綜效，以確保原有股東之權益。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擴廠計畫，未來若有擴充廠房之計畫，將審慎評估，並依內部控制相關規定辦理。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風險評估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避免進貨過於集中情形，與多家原廠均保持密切友好之關係，有多家進貨來源，不致有進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6 年度及 107 年度對單一廠商之進貨比重均低於 25%，故無進貨過度集中之情形。

(2)銷貨集中風險評估

銷貨方面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外銷為主，培植穩定銷售通路政策，建置全球代理商通路完整，故本公司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6 年度及 107 年度對單一客戶之銷貨比重均低於 20%，故無銷貨過度集中之情形。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項目	對 象	說　　明
1	廣 穎 電 通 (股) 公司	本公司製造、販售之「T151 隨身碟」，於 104 年 11 月 27 日送鑑定，比對結果為系爭產品落入系爭專利權利範圍而屬侵權。一審法院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8 日宣判，本公司不得自行或使第三人直接或間接製造、為販賣之要約、販賣、使用或為上述目的而進口商品名稱為「T151 隨身碟」之產品，亦不得為其他一切侵害原告(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之中華民國第 D171931 號、專利名稱為「可攜式存取裝置組」設計專利之行為，且本公司已流通至市面之上開產品，並應全部予以回收；原告得依專利法第 142 條第 1 項準用同法第 97 條第 1 項，請求損害賠償。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已估列可能之損失 1,000,000 元(表列負債準備-非流動)，並將該項產品全部予以回收並處分，報廢損失僅 13 千元，並無重大影響。 民國 107 年 7 月 5 日本案二審判決結果本公司敗訴，因本公司已無販售 T151 隨身碟之產品，且於 107 年 9 月 28 日支付新台幣一百萬元及自 105 年 3 月 30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計算之利息，全案定讞。經評估對本公司之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應無重大影響。
2	羅君	本公司前於 101 年 12 月 14 日以勞動基準法第 11 條第 5 款預告資遣員工羅君，員工於 102 年 1 月 2 日並簽署資遣同意書完成交接工作。嗣於 106 年 12 月 29 日該遭資遣之員工羅君，以本公司資遣不合法為由，向新北地方法院起訴請求確認僱傭關係存在。 因勞動基準法第 11 條第 5 款資遣事由應由雇主負舉證責任，如本案法院未予採納資遣業經員工同意而為合意終止，復因本案事實發生之日距起訴之時間長達近 5 年，本公司即應自 102 年 2 月 1 日起按月給付 38,000 元之薪資予前員工，並按月提繳 2,292 元於其退休金專戶。如以司法院各級法院辦案期限為 1 年 4 個月，如此估算，本案第一審判決之時間估計如為 108 年 4 月，苟如一審判決本公司敗訴復而未再予上訴者，則估算 102 年 2 月起至 108 年 4 月薪資及提繳退休金各為 2,812,000 元及 169,608 元。本案已於 107 年 8 月 31 日判決，另因前員工羅君前曾簽署資遣同意書，同意本公司之資遣事由，故擬有可能因此而認定雙方間之勞動契約係經兩造合意終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於 107 年 8 月 31 日宣判原告之訴及其假執行之聲請均駁回，即本公司獲得勝訴，惟羅君向高等法院提出上訴，最終之結果視高等法院判決而定。上述訴訟估計損失金額，經評估對本公司之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應無重大影響。
3	英 信 科 技 有 限 公 司(香	本公司於 108 年 4 月受到英信科技公司提出專利權侵權訴訟，本公司的販賣之「T-FORCEDELTA」系列之固態硬碟產品與英信科

項目	對 象	說　　明
	港)	技公司所研發之固態硬碟高度雷同為由，於智慧財產法院提起侵害專利權訴訟，依據 108 年 10 月 30 日智慧財產法院之判決結果，駁回英信科技公司對本公司之請求，因本案已獲一審勝訴判決，於英信科技公司提起上訴以前，本公司並無遭受損失之疑慮。

上開案件對本公司之財務及業務影響不大，亦不致對本公司之股東權益及證券價格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因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公司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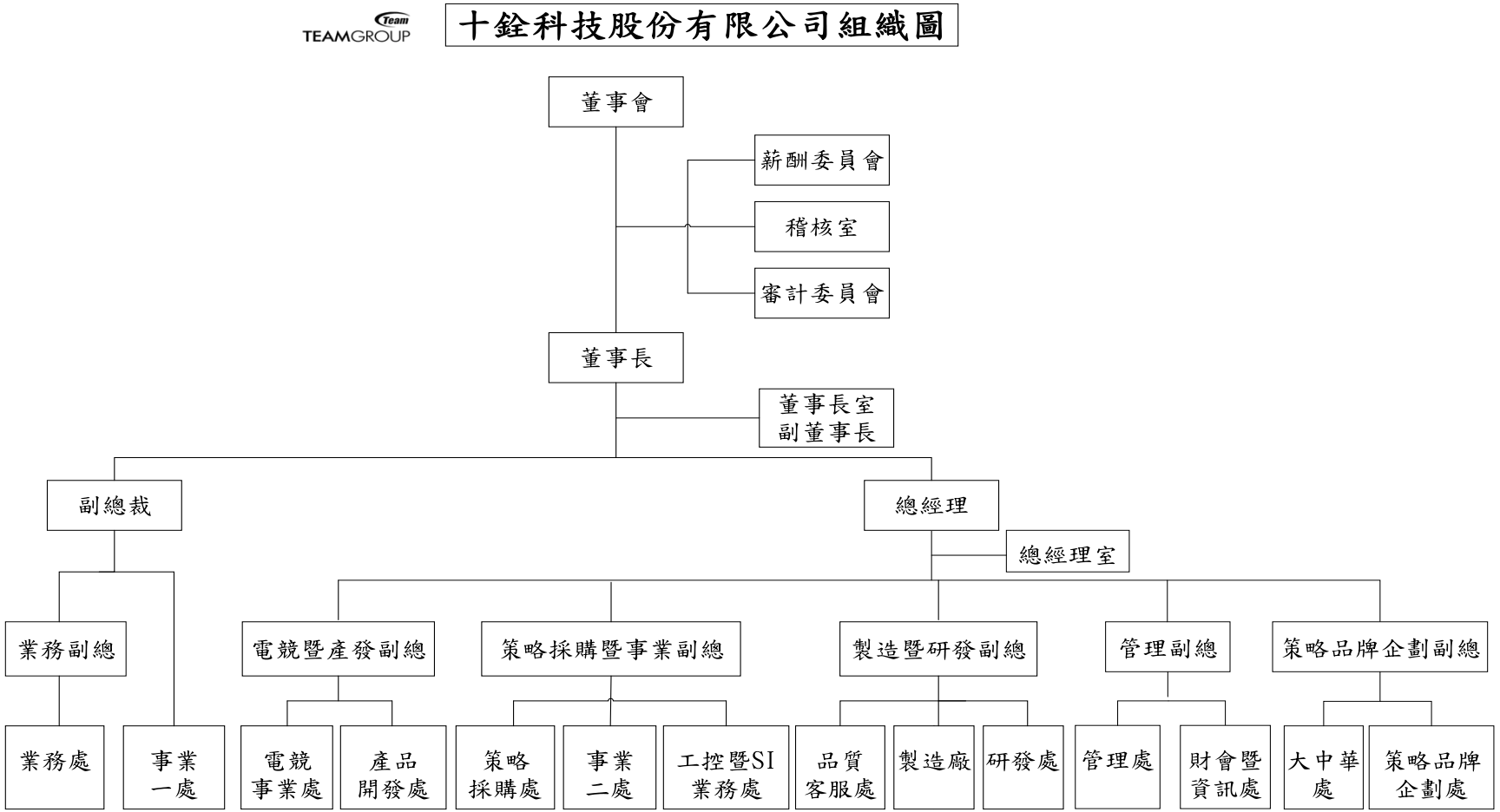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董事長室	1.負責公司各項重大策略規劃訂定及追蹤各項決議事項之執行狀況。 2.整合、規劃並協助監督專案推動與時程控管之目標。
稽核室	1.負責全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辦法之追蹤與稽查。 2.稽核工作之計劃與執行，提供改善建議並確保內部控制制度有效執行。 3.執行子公司內稽內控之查核作業。
總經理室	1.督導所轄部門之業務及相關事宜。 2.參與策略及營運目標之擬定，並負責推動及執行。
策略品牌企劃處	1.年度經營策略及重要專案計劃擬定。 2.市場調查分析攻略。 3.品牌推廣及產品行銷資源整合應用。 4.業務、事業、產品單位相關計畫審查，提供決策意見參考。 5.進行各單位策略執行成果與進度之檢核。
事業一處 事業二處	1.記憶體模組及快閃記憶體產品開發、量產後之執行與相關管理。 2.記憶體模組及快閃記憶體產品相關原物料及成品之買賣。 3.品牌DRAM、Flash、MAD及OEM產品生產及銷售管理。 4.協助各區業務銷售各類型之記憶體模組及快閃記憶體產品。 5.協助海外公司出貨及協調事務窗口。
電競事業處	1.電競產品線規劃、開發及量產後之執行與相關管理。 2.電競模組相關原物料及成品之買賣。 3.電競產品生產及銷售管理。
策略採購處	1.DRAM IC、Flash IC 及成品之策略採購。 2.DRAM IC、Flash IC 及成品之策略銷售。
產品開發處	1.Flash、DRAM 及 MAD 產品線規劃及開發。 2.各事業部門產品設計整合。 3.產品機構問題協助。 4.產品行銷及影片規劃。
大中華處	負責大陸地區相關業務需求與出貨事務協調。
業務處	1.年度業務工作計畫及目標達成。 2.既有客戶之業務拓展及新客戶之開發。 3.主要代理商之銷售進度跟催及庫存之掌握。 4.建置並管理下游大型連鎖經銷商及網購業者客戶。 5.年度整體形象設計規劃與督導，各區域行銷規劃制定及執行。 6.規劃品牌通路銷售、行銷策略及執行。 7.負責業務單位事務性事宜。
工控暨 SI 業務處	1.大型代工、SI 客戶及專案客戶評估及導入。 2.目標客戶承認及交易。 3.工控產品推廣及銷售。
研發處	1.客戶及各部門有關技術問題之協調。 2.生產需求物料採購。 3.專利技術之佈局與實行。 4.製程技術之開發、審議及合作協談與評估。 5.關鍵技術之開發、審議及合作協談。 6.整合產品開發作業督導及審核。
製造廠	1.生產計劃擬定及管制作業。 2.原物料、半成品及成品之庫存管理作業。 3.進出口作業管理，協調運送公司產品。

	4.生產技術之導入、規劃、改善及檢討。 5.工廠設備維護，勞工及環安衛生管理(含勞安訓練計畫及衛教執行)。 6.職災防治及員工醫護急救作業。 7.生產流程之規劃律定。 8.生產部門產能督導及改善。 9.品質管制之推動及執行。
品質客服處	1.制定品質政策及品質目標。 2.IQC、PQC、FQC、OQC規劃及執行。 3.產品不良率之管制、改善及追蹤。 4.ISO文件之建置、發行、修訂作業之管制。 5.客訴案件內部異常改善及分析報告處理。 6.電話接聽(0800專線及一般市話)、售後服務工作及處理客戶案件。 7.全球客戶換貨聯繫通知(含品牌、OEM及工控客戶)。
管理處	1.人力資源規劃、管理、執行與考核作業。 2.規劃及執行總務行政庶務等相關管理作業。
財會暨資訊處	1.公司策略、資金來源與運用規劃。 2.會計制度之建立、評估及落實等業務。 3.各項稅務作業。 4.綜理各項股務相關事宜。 5.規劃、建置、發展及管理公司之各式資訊作業系統與設備。 6.資訊安全政策制定與實施。 7.改善及整合系統流程。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組織圖

108 年 9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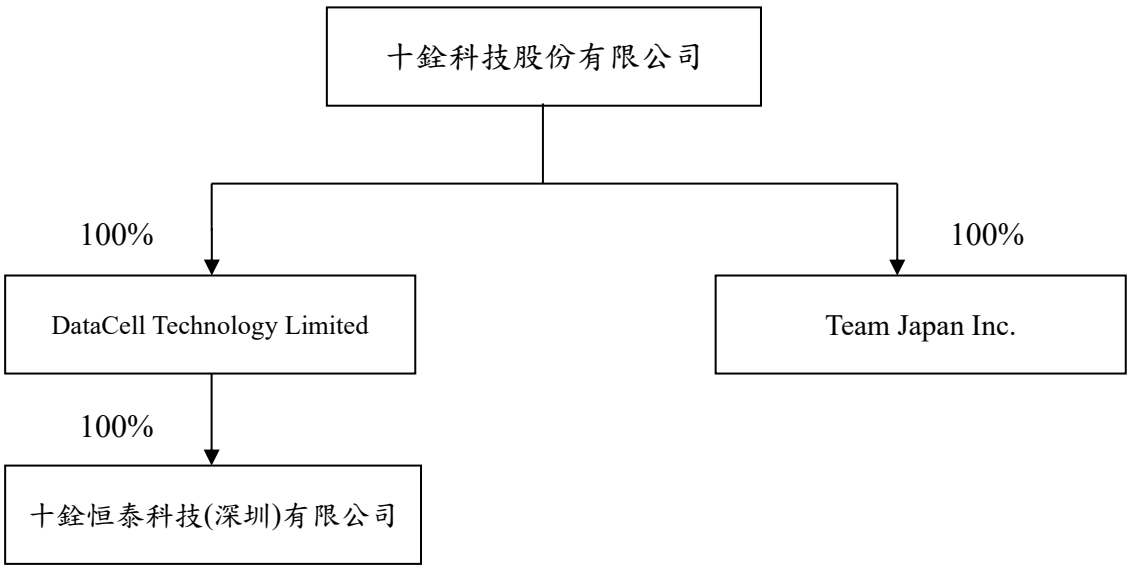

2.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08 年 9 月 30 日；單位：千元/股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之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子公司	—	—	—	10,150,000	100%	40,746
Team Japan Inc.	子公司	—	—	—	200	100%	5,566
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孫公司	—	—	—	註	100%	29,787

註：係本公司透過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之轉投資，屬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 年 10 月 31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陳慶文	男	台灣	105/10/03	1,496,828	2.19%	—	—	—	—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學士 Team Japan Inc.社長	Team Japan Inc.社長	—	—	—	—
副總裁	戚美娟	女	台灣	106/12/15	563,556	0.83%	—	—	—	—	淡江大學商財務金融系學士 金資實業有限公司業務 祥恩企業有限公司業務	無	—	—	—	—
副總經理	夏敏	女	台灣	92/10/01	2,153,727	3.16%	—	—	—	—	舊金山金門大學商學碩士 美國北加州Encial Terminals財務長	鵬明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仲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夏澹寧	姐弟	—
副總經理	楊力達	男	台灣	100/07/01	76,264	0.11%	—	—	—	—	空軍機械學校機械工程科 國防部參謀本部中校參謀	無	—	—	—	—
副總經理	卓建男	男	台灣	102/04/16	90,839	0.13%	—	—	—	—	中國文化大學英文系學士 京翠股份有限公司業務經理	無	—	—	—	—
副總經理	夏紹安	男	台灣	106/12/15	846,882	1.24%	—	—	—	—	加州大學戴維斯分校光電工程學士 美國Intel公司品質控管工程師	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負責人	董事長	夏澹寧	父子	—
處長	姚宇秦	女	台灣	106/02/09	25,000	0.04%	—	—	—	—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學士 數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無	—	—	—	—
處長	王威祥	男	台灣	106/12/15	50,720	0.07%	—	—	—	—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工業工程管理EMBA 碩士 創見資訊研發部經理	無	—	—	—	—
處長	高雅潔	女	台灣	107/01/09	18,799	0.03%	—	—	—	—	國立中山大學英文系學士 廣穎電通專案經理 勤茂資通專案經理	無	—	—	—	—

職 稱	姓 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處長	張錦峰	男	台灣	107/04/02	22,116	0.03%	11,000	0.02%	—	—	光武技術學院電機工程系學士 廣穎電通產品經理 世紀光電協理 勤茂科技 PM 專員 品安科技研發部研發主任 星雲電腦科技資深研發工程師	無	—	—	—	—
處長	林嘉賢	男	台灣	102/06/03	42,000	0.06%	—	—	—	—	光武技術學院電機工程科 勁永國際OEM暨工控事業處處經理	無	—	—	—	—
廠長	鍾合鎮	男	台灣	103/04/23	40,000	0.06%	—	—	—	—	崑山工專電子工程科 勁永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蘇州廠)生產部協理	無	—	—	—	—
財會經理	洪麗玲	女	台灣	99/08/25	177,741	0.26%	—	—	—	—	景文技術學院財務金融系學士 神腦國際會計	無	—	—	—	—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學經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08 年 10 月 31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夏澹寧	男	台灣	93/06/30	107/06/27	3 年	4,553,895	9.00%	4,937,784	7.23%	207,900	0.30%	8,159,213 (註)	11.95%	空軍官校理工學系學士 空軍總部上校退伍 集團創辦人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董事長 兆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鵬明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本公司：無 他公司：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董事、Team Japan Inc 董事 鵬明光投資(股)公司董事	副總	夏敏	姐弟
副董事長	戚美娟	女	台灣	103/06/17	107/06/27	3 年	512,270	1.01%	563,556	0.83%	—	—	—	—	淡江大學商財務金融系學士 金資實業有限公司業務 祥恩企業有限公司業務	本公司：副總裁 他公司：無	—	—	—
董事	楊龍士	男	台灣	99/12/22	107/06/27	3 年	—	—	—	—	—	—	—	—	日本大學理工學部海洋建築學系博士 逢甲大學教授、管理學院院長	本公司：無 他公司：逢甲大學資深副校長、中州科大董事、德昌營造(股)公司獨立董事、技聯組工程顧問(股)公司監察人、 富旺國際開發(股)公司監察人	—	—	—
董事	姚新華	男	台灣	105/06/22	107/06/27	3 年	2,045	—	2,249	0.00%	122,741	0.18%	—	—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總經理 空軍官校政戰部少將副校長	本公司:無 他公司:無	—	—	—
獨立董事	王美玉	女	台灣	99/12/22	107/06/27	3 年	—	—	—	—	—	—	—	—	醒吾商專會計科畢業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公司稽核主管、會計(財務)主管、發言人 基勝(開曼)控股(股)公司財務主管、股務主管暨發言人	本公司：無 他公司：無	—	—	—
獨立董事	周廷駿	男	台灣	104/06/09	107/06/27	3 年	—	—	—	—	—	—	—	—	英國萊斯特大學(LEICESTER) MBA 碩士 東海大學工業工程系學士 仁寶電腦視訊事業部資深副總經理	本公司：無 他公司：州巧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玉山高中董事。	—	—	—
獨立董事	蔣幅	男	台灣	107/06/26	107/06/27	3 年	—	—	—	—	—	—	—	—	國立中興大學法商學院合作經濟學系學士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北二區營運中心副營運長	本公司：無 他公司：無	—	—	—

註：董事長夏澹寧先生為鵬明光最大股東。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不適用。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夏澹寧			✓	✓					✓	✓	✓	✓	✓	0
楊龍士			✓	✓	✓	✓	-	✓	✓	✓	✓	✓	✓	1
姚新華			✓	✓	✓	✓	✓	✓	✓	✓	✓	✓	✓	0
戚美娟			✓		✓	✓	✓	✓	✓	✓	✓	✓	✓	0
周廷駿			✓	✓	✓	✓	✓	✓	✓	✓	✓	✓	✓	1
王美玉			✓	✓	✓	✓	✓	✓	✓	✓	✓	✓	✓	0
蔣幅			✓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夏澹寧	—	—	—	—	1,621	1,621	285	285	1.10	1.10	6,621	6,621	106	106	2,604	—	2,604	—	6.47%	6.47%	—
董事	戚美娟																					
董事	楊龍士																					
董事	姚新華																					
獨立董事	王美玉																					
獨立董事	周廷駿																					
獨立董事	蔣幅(註 2)																					
獨立董事	熊培霖(註 3)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元
董事因其兼任員工提供公務配車，107 年度相關座車租賃費共 1,309 千元。

註 1：107 年度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數為 106 千元，實際給付之退職退休金為 0 元。
註 2：蔣幅於 107 年 6 月 26 日全面改選董事後就任。
註 3：熊培霖於 107 年 6 月 26 日全面改選董事後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 2,000,000 元	夏澹寧、戚美娟、楊龍士、熊培霖、姚新華、王美玉、周廷駿、蔣幅	夏澹寧、戚美娟、楊龍士、熊培霖、姚新華、王美玉、周廷駿、蔣幅	楊龍士、熊培霖、姚新華、王美玉、周廷駿、蔣幅	楊龍士、熊培霖、姚新華、王美玉、周廷駿、蔣幅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不含)	—	—	夏澹寧、戚美娟	夏澹寧、戚美娟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8 人	8 人	8 人	8 人

2.最近年度支付監察人之酬金(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蔡家濤	0	0	300	300	30	30	0.19%	0.19%	無
監察人	楊敦和									
監察人	洪鳳珠									

註：107 年 6 月 26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蔡家濤、楊敦和、洪鳳珠	蔡家濤、楊敦和、洪鳳珠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3.最近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夏澹寧	13,128	13,128	588	588	4,576*	4,576*	7,631	—	7,631	—	14.92%	14.92%	—
總經理	陳慶文													
副總裁	戚美娟													
副總經理	夏敏													
副總經理	楊力達													
副總經理	卓建男													
副總經理	夏紹安													

註 1：107 年度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數為 588 千元，實際給付之退職退休金為 0 元。

*另提供公務配車，107 年度相關座車租賃費共 1,619 千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不含)	陳慶文、戚美娟、夏敏、楊力達、卓建男、夏紹安、夏澹寧	陳慶文、戚美娟、夏敏、楊力達、卓建男、夏紹安、夏澹寧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7 人	7 人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7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	夏澹寧	0	8,798	8,798	5.06%
	副總裁	戚美娟				
	總經理	陳慶文				
	副總經理	夏　敏				
	副總經理	楊力達				
	副總經理	卓建男				
	副總經理	夏紹安				
	處長	王威祥				
	處長	姚宇秦				
	處長	林嘉賢				
	處長	張錦峰				
	處長	高雅潔				
	廠長	鍾合鎮				
	財會經理	洪麗玲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告	本公司	合併報告
董事酬金	11,832	11,832	11,237	11,237
董事酬金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4.88	4.88	6.47	6.47
監察人酬金	1,004	1,004	330	330
監察人酬金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0.41	0.41	0.19	0.19
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	31,475	32,024	25,923	25,923
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12.99	13.22	14.92	14.92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依董事及獨立董事出席及列席董事會情形給予車馬費，並於公司年度有獲利時依章程規定發放董事酬勞。訂定酬金之程序，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給予合理報酬，相關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通過，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而副總裁、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除參考同業及市場行情給薪外，於公司年度有獲利時，依公司章程提撥之員工酬勞中，考量其年度工作績效，決定員工酬勞之配發數額。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68,257,489	31,742,511	100,000,000	上市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新台幣千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6 年 4 月 23 日	10	500	5,000	500	5,000	現金	—	86.4.2 建一字第 86279311 號
89 年 10 月 19 日	10	2,800	28,000	2,800	28,000	現金增資 23,000	—	89.10.18 北市建商二字第 89338692 號
91 年 8 月 26 日	10	5,000	50,000	5,000	50,000	現金增資 27,800 現金減資 5,800	—	91.8.26 府建商字第 091180615 號
94 年 1 月 12 日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50,000	—	94.1.12 經授中字第 09431546930 號
94 年 12 月 6 日	10	21,000	210,000	21,000	210,000	現金增資 110,000	—	94.12.06 經授中字第 09433273110 號
96 年 4 月 4 日	10	23,550	235,500	23,550	235,500	—	機器設備 25,500	96.4.4 經授中字第 09631902560 號
96 年 8 月 1 日	10	26,300	263,000	26,300	263,000	盈餘轉增資 27,500	—	96.8.1 經授中字第 09632525290 號
96 年 12 月 6 日	10	33,332	333,320	33,332	333,320	現金增資 70,320	—	96.12.06 經授中字第 09633188370 號
98 年 4 月 13 日	10	60,000	600,000	42,932	429,320	現金增資 96,000	—	98.4.13 經授中字第 09832070240 號
99 年	10	60,000	600,000	44,079	440,790	認股權憑證	—	99.6.3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6 月 3 日						轉換 11,470		北府經登字第 0993090223 號
99 年 7 月 23 日	10	100,000	1,000,000	48,372	483,722	盈餘轉增資 42,932	—	99.7.23 北府經登字第 0993140831 號
100 年 12 月 8 日	10	100,000	1,000,000	49,823	498,234	盈餘轉增資 14,512	—	100.12.8 北府經登字第 1005077333 號
101 年 10 月 5 日	10	100,000	1,000,000	50,571	505,707	盈餘轉增資 7,474	—	101.10.05 經授商字第 10101206380 號
104 年 1 月 15 日	10	100,000	1,000,000	50,598	505,977	員工認股權實現 270	—	104.01.15 經授商字第 10401005660 號
107 年 8 月 27 日	10	100,000	1,000,000	55,657	556,575	盈餘轉增資 50,598	—	107.08.27 經授商字第 10701105790 號
107 年 9 月 3 日	26	100,000	1,000,000	60,157	601,575	現金增資 45,000	—	107.09.03 經授商字第 10701111500 號
108 年 2 月 14 日	22	100,000	1,000,000	68,257	682,574	現金增資 81,000	—	108.02.14 經授商字第 10801016790 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08 年 10 月 6 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0	4	3,812	14	3,830
持有股數	0	0	8,171,329	53,997,382	6,088,778	68,257,489
持股比例	0.00%	0.00%	11.97%	79.11%	8.92%	100%

2.股權分散情形

108 年 10 月 6 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組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58	56,706	0.08%
1,000 至 5,000	2,504	5,489,707	8.04%
5,001 至 10,000	502	4,113,786	6.03%
10,001 至 15,000	146	1,905,984	2.79%
15,001 至 20,000	104	1,948,793	2.86%
20,001 至 30,000	94	2,379,124	3.49%
30,001 至 40,000	51	1,859,657	2.72%
40,001 至 50,000	32	1,428,476	2.09%
50,001 至 100,000	63	4,525,932	6.63%
100,001 至 200,000	33	4,809,650	7.05%
200,001 至 400,000	23	6,598,610	9.67%
400,001 至 600,000	5	2,490,160	3.65%
600,001 至 800,000	4	2,722,114	3.99%
800,001 至 1,000,000	4	3,644,775	5.34%
1,000,001 以上	7	24,284,015	35.57%
合計	3,830	68,257,489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108 年 10 月 6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鵬明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159,213	11.95%
PROSPER GLORYLIMITED	5,376,225	7.88%
夏澹寧	4,937,784	7.23%
夏敏	2,153,727	3.16%
陳慶文	1,496,828	2.19%
李屏華	1,100,238	1.61%
陳志立	1,060,000	1.55%
郭威成	998,316	1.46%
夏婉雲	905,341	1.33%
鄭秀美	894,236	1.31%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

(1)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6年度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董事長	夏澹寧	無辦理現金增資		359,305	0	0	0
董事	戚美娟			51,286	0	0	0
董事	楊龍士			0	0	0	0
董事	姚新華			163	0	0	0
獨立董事	熊培霖(註 1)			9,204	9,204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王美玉			0	0	0	0
獨立董事	周廷駿			0	0	0	0
獨立董事	蔣幅(註 1)			0	0	0	0
監察人	蔡家濤(註 2)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監察人	楊敦和(註 2)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監察人	洪鳳珠(註 2)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大股東	鵬明光投資(股)公司			593,717	0	0	0

註 1：熊培霖於 107 年 6 月 26 日全面改選董事後解任，蔣幅為新任獨立董事。

註 2：107 年 6 月 26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註 3：108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為上市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業經 107 年 6 月 26 日股東會同意全體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

(2)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放棄現金增資洽關係人認購情形：

日期	認購人姓名	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認購股數	價格
107/08/24	楊力達、卓建男、王威祥林嘉賢、張錦峰、鍾合鎮姚宇秦、洪麗玲	本公司經理人	289,000 股	26 元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及股權質押情形：

職稱	姓名	106 年度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10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夏澹寧	(115,000)	0	268,889	0	0	0
副董事長/副總裁	戚美娟	38,000	0	51,286	0	0	0
董事	楊龍士	0	0	0	0	0	0
董事	姚新華	0	0	1,204	0	0	0
獨立董事	王美玉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周廷駿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蔣幅(註 1)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0	0
獨立董事	熊培霖(註 1)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監察人	蔡家濤(註 2)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監察人	楊敦和(註 2)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監察人	洪鳳珠(註 2)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總經理	陳慶文	345,000	0	911,075	0	0	0
副總經理	夏敏	(115,000)	0	10,793	0	0	0
副總經理	楊力達	0	0	10,765	0	8,000	0
副總經理	卓建男	0	0	56,840	0	(4,000)	0
副總經理	夏紹安(註 3)	0	0	76,989	0	0	0
處長	姚宇秦(註 4)	0	0	25,000	0	0	0
處長	王威祥(註 5)	4,000	0	50,720	0	(4,000)	0
財會經理	洪麗玲	0	0	49,794	0	18,000	0
處長	林嘉賢	0	0	40,000	0	2,000	0
廠長	鍾合鎮	0	0	35,000	0	5,000	0
處長	奚鑫(註 6)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處長	高雅潔(註 7)	不適用	不適用	1,245	0	5,000	0
處長	張錦峰(註 8)	不適用	不適用	22,010	0	0	0
大股東	鵬明光投資(股)公司	0	0	741,746	0	0	0

註 1：熊培霖於 107 年 6 月 26 日全面改選董事後解任，蔣幅為新任獨立董事。
註 2：107 年 6 月 26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註 3：副總經理夏紹安於 106 年 12 月 15 日就任。
註 4：處長姚宇秦於 106 年 2 月 9 日就任。
註 5：處長王威祥於 106 年 12 月 15 日就任。
註 6：處長奚鑫於 107 年 4 月 2 日職務調整。
註 7：處長高雅潔於 107 年 1 月 9 日就任。
註 8：處長張錦峰於 107 年 4 月 2 日就任。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股)	交易價格(元)
夏澹寧	贈與	107.08.01	陳慶文	本公司總經理	65,000	0
夏敏	贈與	107.08.01	陳慶文	本公司總經理	70,000	0

(3)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8 年 10 月 6；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鵬明光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夏敏	8,159,213	11.95%	—	—	—	—	夏敏	負責人	—
	2,153,727	3.16%	—	—	—	—	夏澹寧 夏婉雲	負責人之二親等	—
PROSPER GLORY LIMITED 負責人：廖振勇	5,376,225	7.88%	—	—	—	—	—	—	—
	369,177	0.54%	—	—	—	—	—	—	—
夏澹寧	4,937,784	7.23%	207,900	0.30%	—	—	鵬明光投資(股)公司	擔任其董事	—
							夏敏	姐弟	
							夏婉雲	姐弟	
夏敏	2,153,727	3.16%	—	—	—	—	鵬明光投資(股)公司	擔任其董事	—
							夏澹寧	姐弟	
							夏婉雲	姐妹	
陳慶文	1,496,828	2.19%	—	—	—	—	—	—	—
李屏華	1,100,238	1.61%	—	—	—	—	—	—	—
陳志立	1,060,000	1.55%	—	—	—	—	—	—	—
郭威成	998,316	1.46%	—	—	—	—	—	—	—
夏婉雲	905,341	1.33%	—	—	—	—	鵬明光投資(股)公司	擔任其董事	—
							夏敏	姐妹	
							夏澹寧	姐弟	
鄭秀美	894,236	1.31%	—	—	—	—	—	—	—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年度			106 年	107 年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9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30.80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23.60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27.17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5.79	17.30	16.75
	分配後(註 1)		14.79	15.30	(註 2)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5,658	57,252	67,961
	每股盈餘	調整前	4.79	3.04	0.51
		調整後	4.35	3.04	(註 2)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	2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1	—	—
		資本公績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註 3)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

註 1：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2：108 年度第三季尚無分配事宜。

註 3：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1) 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應以每年度稅前淨利彌補累積虧損後，以不低於其餘額之百分之零點五作為當年度之員工酬勞;另以不高於年度餘額之百分之一做為當年度之董事酬勞。

(2) 前項之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給付，董事酬勞則以現金給付;其數額及給付種類，均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出席董事半數以上之同意決定之，並報股東會備查。

(3) 扣除前兩項酬勞後之稅前淨利，於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提出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可不再提撥)，並依相關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猶有盈餘時,得由董事會依下列規定,做成盈餘分配案：

A. 董事會研擬盈餘分配案時，除應顧及股東之利益及資本適足率外，並應兼顧本公司未來之發展計畫，妥善考量產業之前景，資金之需求,投資之環境及國內外競爭之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提撥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應不低於當年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二十，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

B. 除本年度之結餘外，董事會並得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如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擬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並報告股東會；另如擬以法定盈餘公積或資本公積配發現金，亦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2.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8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現金股利 136,514,978 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2 元，並經 108 年 6 月 21 日股東會承認通過。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零點五，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董監事酬勞則以現金為之。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認列為當年度費用，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認列為次年度之損益。惟本期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皆以現金方式發放並於 108 年股東會報告本案，估列與實際數尚無差異。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07 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 25,135,773 元及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2,513,577 元，前述金額全數以現金發放，與 107 年度認列費用金額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21 日股東常會報告配發員工酬勞新台幣 25,135,773 元及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2,513,577 元。

5.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7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06 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 31,808,466 元及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3,180,847 元，並於 107 年 6 月 26 日報告股東會，前述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年度認列費用金額並無差異。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申請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8 年 12 月 4 日

買回期次	第一次（期）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8/11/02~108/12/02
買回區間價格	17.40~32.00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2000 仟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50,478,223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2000 仟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93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相關資料：無。

(二)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無。

(三)已發行附有得轉換為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轉換公司債情形：無。

(四)已發行交換公司債：無。

(五)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無。

(六)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無。

(七)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產品別	106年		107年	
	金額	%	金額	%
DRAM	1,713,929	25.12	2,164,625	30.07
NAND Flash	1,778,006	26.06	1,183,919	16.44
記憶體商品	2,383,789	34.92	2,542,241	35.31
策略性產品	931,560	13.65	1,265,933	17.58
其　他	16,724	0.25	42,799	0.60
合計	6,824,008	100.00	7,199,517	100.00

(3)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A. 各應用類型記憶體模組：包括電競專用效能型記憶體模組、桌上型/筆記型電腦專用記憶體模組、企業/工業用相關伺服器/工作站專用記憶體模組等，並針對特殊應用，提供客製化專用相關產品。

B. 快閃記憶體相關產品：包含全規格商用型標準記憶卡及隨身碟、特殊應用之記憶卡產品、企業/工業用各介面之快閃記憶體應用模組。

C. 固態硬碟應用商品：包含 PATA/SATA/PCIe/USB 等介面應用之標準型固態硬碟、電競市場應用之功能/效能型固態硬碟、外接式固態硬碟等，另針對特殊市場，提供工業規格等級之相關產品。

D. 電競週邊產品：針對電競應用市場，推出 RGB 光效運作控制盒、3D 顯影風扇、水冷式裝置等應用組件。

E. 行動週邊應用產品：提供 Type-C 及 Lightning 介面之行動裝置相關應用產品，包含記憶擴充用儲存類產品、無線充電產品、特殊材質之連接線材等。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A. 標準型記憶體產品：高速 DDR4-2400/2666/3200、高容量低電壓伺服器/工作站

電腦/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專用之記憶體模組。

B. 電競型記憶體產品：高速 DDR4-3333~5000MHz、超頻 DDR4 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專用之記憶體模組、RGB DDR4 桌上型電腦記憶體模組。

C. 快閃記憶卡：各種更高容量、符合 SD 規範之最新規格之小型快閃記憶卡；各類不同應用類型之快閃記憶卡。高相容度、具主題功能特色之快閃記憶卡等。

D. USB 隨身碟：Type-A 及 Type-C 隨身碟、具各類功能主題之快閃記憶體隨身碟、具備創新設計造型之快閃記憶體隨身碟、高容量快閃記憶體隨身碟。小型化、輕量化之快閃記憶體行動碟。具多種工具設計的快閃記憶體隨身碟等。

E. 固態硬碟：2.5 吋、SATA 介面與 PCIe 介面高容量 SSD(Solid State Drive)固態硬碟、內接式固態硬碟與外接式之行動固態硬碟等。

F. 電競周邊產品：具有更大發光面積 SSD 固態硬碟，控制機殼內部光效運作控制盒，可控發光燈條與 RGB 產品。封閉式水冷 PCIe 固態硬碟，具立體 3D 顯示型風扇等具有特殊功能性周邊產品。

G. 行動週邊產品：Type-C 介面相關周邊產品如 Hub 及充電器。具備強調兼任耐用型特殊材質線材。多功能複合式無線充電產品等。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記憶體產業概況

記憶體供給產業歷經長達 20 個月的需求大於供給的現象，各記憶體原廠無不努力在製程能力上提升，使得同一單位產出數量增加進而讓成本下降，原廠製程微縮由原先的 2xnm 精進 1x nm，因應製程微縮到 1x nm 成本約減少 40%，同時產出的增加使得預估 2019 年將發生供給大於需求的現象，各原廠不樂見供需失衡時間過長，2019 年紛紛降低資本支出來因應，依目前狀態看來 2019 年上半年將面臨價格競爭但很快下半年在產能控制及市場傳統旺季，未來市場 5G 的帶動下，將會很快回到供需平衡的狀態。

需求面向而言，2018 年下半年受到 CPU 缺貨整體出貨急劇下滑此 CPU 缺貨現象到了 2019 年第一季仍持續發生，但依市場反應來看已逐漸紓解，另一影響到需求的原因為中美貿易大戰嚴重影響到終端消費者換機慾望，此影響甚遠，除對於 PC/NB 換機影響外亦使得連年成長的智慧型手機換機需求趨緩，整體而 2019 年需求將呈現保守狀態。

傳統的 PC/NB/Table PC 2019 年預估整體銷售將來到 3.86 億台，相較於 2018 年 3.94 億台，呈現微幅下降約 2.1%，但記憶體搭載容量 2019 年相較 2018 年將成長 18~20%，相信容量的成長將可遞補數量出貨的減少。

市場也不是一直都處於悲觀的狀態，從近年來的電競發展看來到 2019 年整體產業鏈更加成熟需求將可望穩定的成長，另一未來發展趨勢 5G 時代，市場預估 2019 年下半年將著手基礎建設屆時將帶動如服務器需求，個人使用平台以及所有邊緣計算所需設備，種種應用環境改變將把記憶體應用推廣至更深入人們的生活。十銓在電競產業深根多年相信，在產品的開發及使用上可更貼近消費者所需，另於 5G 的佈局上十銓建立的完整技術服務團隊將帶給設備開發商專業的記憶體使用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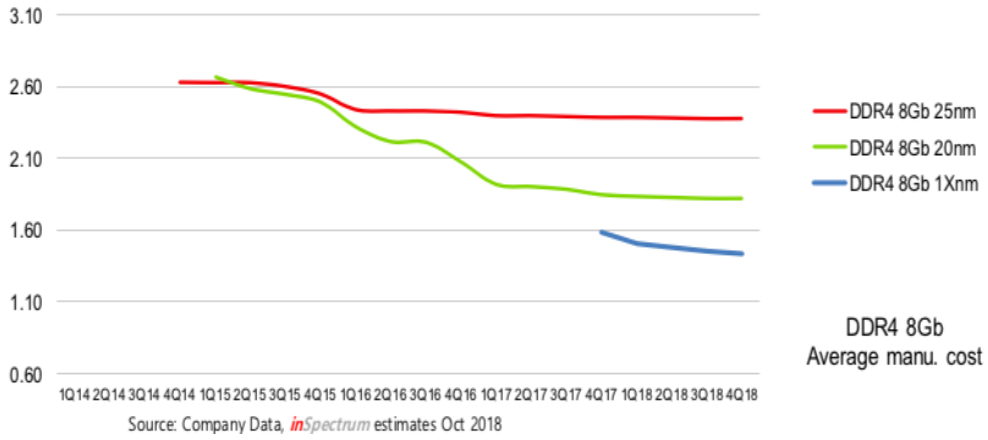

圖一 DDR4 8Gb 價格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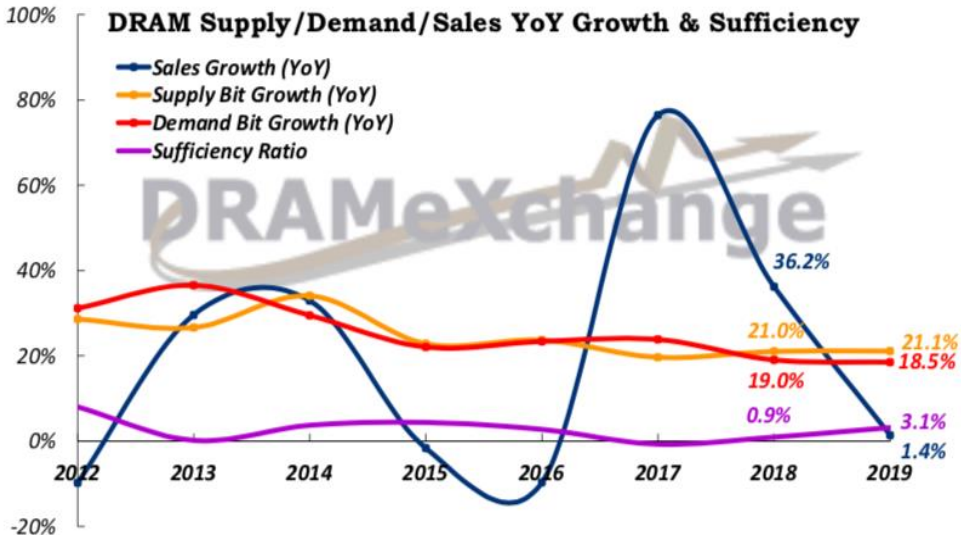

圖二 供需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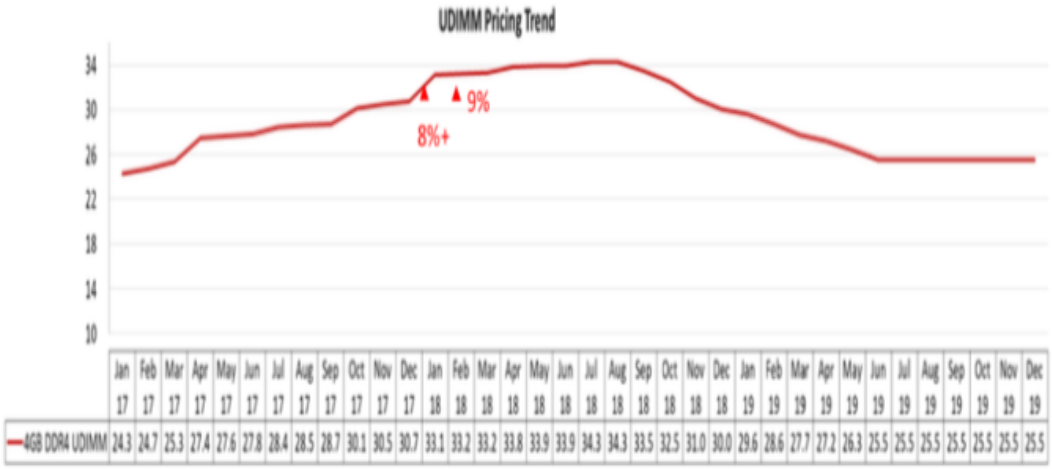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Source company Data inspectrum estimates Nov 2018

圖三 記憶體價格趨勢

DRAM產業資本支出與產能變化。(資料來源：DRAMeXchange)

圖四 原廠資本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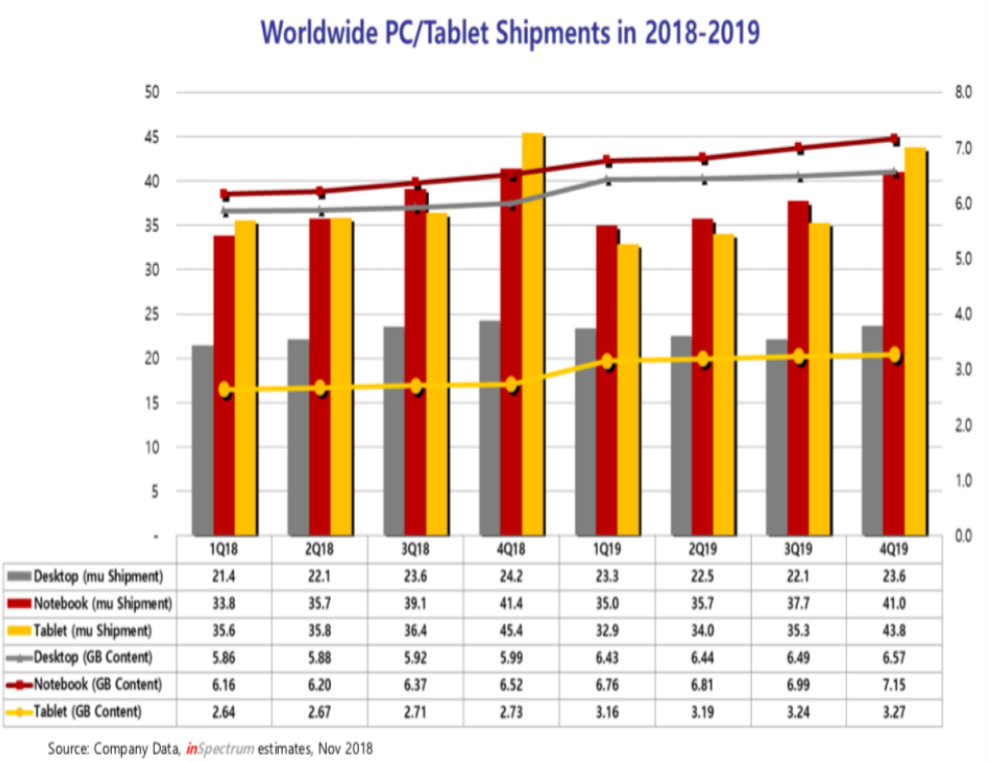

	1Q18	2Q18	3Q18	4Q18	1Q19	2Q19	3Q19	4Q19
Desktop (mu Shipment)	21.4	22.1	23.6	24.2	23.3	22.5	22.1	23.6
Notebook (mu Shipment)	33.8	35.7	39.1	41.4	35.0	35.7	37.7	41.0
Tablet (mu Shipment)	35.6	35.8	36.4	45.4	32.9	34.0	35.3	43.8
Desktop (GB Content)	5.86	5.88	5.92	5.99	6.43	6.44	6.49	6.57
Notebook (GB Content)	6.16	6.20	6.37	6.52	6.76	6.81	6.99	7.15
Tablet (GB Content)	2.64	2.67	2.71	2.73	3.16	3.19	3.24	3.27

圖五 PC/NB/Table PC 出貨預估

B.快閃記憶體產業概況

快閃記憶體供給面近年來在 FLASH 製程持續轉換，3D TLC 64/72 層的產出佔比持續提升。TrendForce 旗下記憶體儲存事業處 DRAMeXchange 分析報告顯示，107 年第四季，3D NAND 產出佔比已突破 80%，64/72 層產出佔比逾 70%。DIGITIMES 報導指出，由於 107 年需求成長不如預期及 FLASH 製程競賽激烈

的影響，NAND 處於供過於求，消費類價格跌幅達到 50-60%。108 年隨著上游 NAND 原廠陸續改變策略，放緩 96 層的推進，良率仍有待改善，縮減 108 年投資金額等調整供給產出，預期 NAND FLASH 跌勢將會趨緩，第一季價格可望獲得支撐，預計最快系統廠可望從第 2 季起開始回補庫存，並帶動 NAND Flash 價格止跌反漲。

108 年消耗快閃記憶體(NAND Flash)主要的應用仍以手機內建快閃記憶體和 SSD(Solid State Disk，固態硬碟)產品這兩項產品為主。手機內建快閃記憶體主要應用在智慧型手機，消費型或專業型記憶卡則可應用在智慧型手機、數位相機及其他裝置如行車紀錄器、運動攝影機。近年來雖然因為手機內建容量放大，使得記憶卡在零售市場或是綁機需求規模縮減，然而在 FLASH 製程演進及價格持續下跌下，32GB 以上中高容量記憶卡漸漸形成市場主流。隨身碟雖受到雲端儲存的發展，需求逐漸萎縮，但受惠於 3D TLC 供貨充足及價格下跌，相較於 USB2.0，單顆主流容量 256Gb 更適合用在 USB3.1 Gen1，在 2 者價差縮小的情況下，DRAMeXchange 預估 108 年 USB3.1 Gen1 的滲透率將有機會挑戰 30%水準，TYPE C 規格亦是未來推升 USB3.1 Gen1 滲透率的重要關鍵。SSD 在 107 年 FLASH 價格大幅走跌後，NB SSD 搭載率突破 50%大關，主流容量在 256GB，隨著 NAND FLASH 新製程的演進提升，DRAMeXchange 預估 108 年 NB SSD 搭載率將可望挑戰 65%水準，規格 512GB 也會有較大幅度的成長。

107 年 SATAIII 仍是消費性市場的主流規格，DRAMeXchange 預估 108 年，效能較佳的 PCIe SSD 滲透率有機會挑戰 50%水準，主因為 SATA TLC-SSD 和 PCIe TLC-SSD G3x2 的價差可望收斂 Intel CPU 平台及相關個人電腦大多都能支援 PCIe G3 介面，PCIe 將會是未來 SSD 市場成長的重頭戲。無論 SATAIII 或是 PCIe SSD，皆會帶動大量的 NAND Flash 的需求。

C.行動裝置市場概況

全球市場研究機構 TrendForce 調查指出，2018 年第四季多數智慧型手機品牌皆受市場需求疲弱而放緩生產節奏，著重成品庫存控管，使得生產總數僅持平去年第三季，約 3.83 億支。然去年第四季市場銷售表現欠佳，導致品牌廠面對 2019 年第一季的生產計劃更趨保守，再加上手機零組件價格走跌，廠商拉貨態度相對被動，預估第一季的智慧型手機生產總量將持續衰減至 3.07 億支，較去年同期衰退 10%。不過 2019 年底在 5G 以及新市場買氣加持下在第四季則出貨量將反彈，估計未來 5 年的年度成長率可達 2.5%。全球智慧型手機市場 2017 年下滑 0.3%，估計 2018 年出貨量將續跌 0.2% 至 14.62 億支。但是 2019 年將止跌回升、成長 3%。預料 2022 年，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將達 16.54 億支，這 5 年的年度複合成長率（CAGR）為 2.5%。

去年智慧型手機銷售不振，最大原因是中國買氣疲弱，出貨年減 4.9%，今年將持續低迷，出貨續跌 7.1%。亞太地區表現最佳的是印度，估計 2018、2019 年出貨量將分別成長 14%、16%。中國智慧型手機業者繼續把重心從中國轉向印度，推銷低階機種。亞太地區之外，中東、非洲、拉丁美洲智慧型手機滲透率仍低，仍有成長潛能。5G 智慧型手機及商用智慧型手機 2019 年下半年問世，2020 年出貨量攀升。估計 2020 年 5G 智慧型手機將出貨 2.12 億支，在全球智慧型手機比重達到 7%。2022 年 5G 智慧型手機比重升至 18%。若以 Google Andrioid 和蘋果 iOS 平台來看，IDC 預測今年 Android 機種出貨量為 12.41

億支，全球市占率達 84.8%。2022 年 Android 出貨量將升至 14.11 億支，市占率略增至 85.3%。iOS 今年出貨量為 2.21 億支，市占率 15.1%。2022 年出貨量升至 2.43 億支，但是市占率略降至 14.7%。

整體看來，行動裝置雖成長不如預期，但預估仍是未來主流的應用裝置，而更多的應用面，將帶來更多軟硬體上的衍生商機。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屬於記憶體產業中游之記憶體模組製造商，主係將上游之記憶體顆粒、快閃記憶體與印刷電路板、連接器、被動元件等電子元件進行後段模組加工製程，應用產品包括標準型、電競、工規及伺服器等級之記憶體模組產品線，商規、工規應用之快閃記憶體產品線，以及行動週邊等產品。本公司結合上游之 IC 供應商、中游之加工及代工廠商，以及下游之客戶及通路，建構完整的產銷體系，茲將產業之上、中、下游之關聯性概略圖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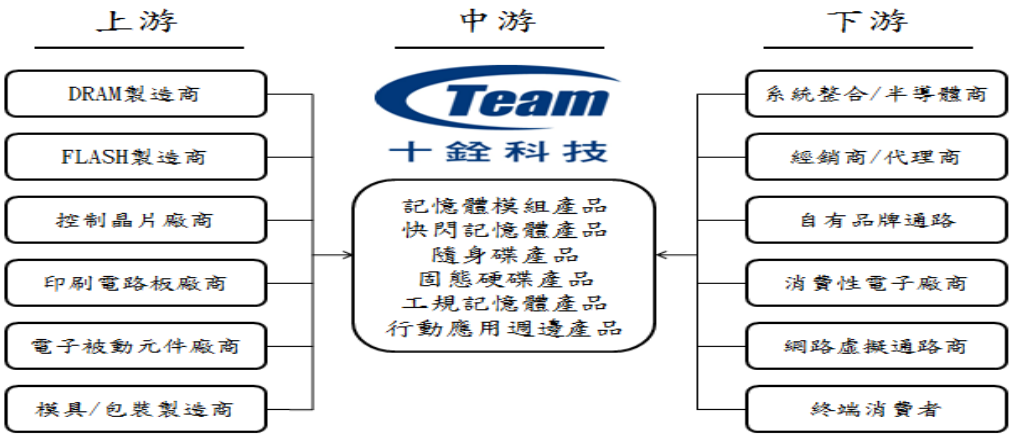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歷經了史上最長的 20 個月的需求大於供給的時間，各 DRAM 及 FLASH 原廠無不斷的在製程精進，總算達到供需平衡，也因此產品價格將更貼近終端需求，進而讓消費者能夠更輕鬆享有高速高容量的記憶體及存儲。

另隨之而來的 5G 時代，對於記憶體及存儲的依賴將大幅增加，應用面將由最前端的資料中心開始發酵，如大容量服務器記憶體及大容量高可靠度的 SSD 存儲，衍生到個人工作站，如 NAS、簡易型 PC 等需求擴增，然後到達終端的邊緣計算的應用，如智慧城市中的城市監控、數位看板及手持移動式裝置，如智慧型手機或行動攝影機等，各式應用領域對於記憶體及存儲的依賴將大大提升。

未來應用不斷擴增，DRAM 原廠無不想盡辦法將製程微縮由原先的 2xnm 精進 1x nm 甚至再往下到 1y nm 提高單位面積可用率以降低成本，也因應製程改善提高 DRAM IC 效能及降低耗電，更適合未來 5G 多元應用的環境。另 Flash 原廠除進行製程微縮外亦進行設計精進，從 SLC 到 MLC 再轉進至目前市場主流的 3D TLC，2019 年各家原廠將積極搶進 QLC，將大幅降低單位容量成本，將有利推廣已久的 SSD 搭載率提升。

DRAM 及 FLASH 原廠的製程提升，讓整體產出增加，需求面搭配了 5G 應用同時的擴大，相信未來在供給越來越穩定的同時，將有利應用的普及換機速度。十銓在 DRAM 記憶體及 FLASH 存儲經營多年，對於未來應用的擴張已充分準備

了相對應的產品及技術支持，相信市場開始發酵時勢必搶得先機。

(4)競爭情形

本公司主要從事記憶體模組及快閃記憶體應用產品之製造與銷售，同屬記憶體模組業之主要國內外廠商包括美國的 Kingston Technology、SMART Modular Techmologies、MA Labs 及 Cosair Memory；中國有記憶科技(Ramaxel)、金泰克(Tigo)及嘉合勁威(POWEV)；國內廠商則包括威剛科技(ADATA Technology)、創見資訊(Transcend Information)、宇瞻科技(Apacer Technology)及廣穎電通(Silicon Power)等。依據 DRAMeXchange 之統計資料顯示，本公司名列全球前十大記憶體模組製造商，憑藉豐富的產品開發經驗、完善的銷售體系及品牌知名度，奠定穩健之競爭基礎。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屬於記憶體產業之中游模組廠商，主要向半導體廠及控制 IC 設計廠採購相關電子元件後，透過研發及製造流程，產出相關系統所使用之記憶體模組、記憶卡、隨身碟、固態硬碟及行動週邊等產品。本公司擁有產品之自主開發、測試及驗證能力，具備將電子元件製造組裝成終端產品之機構與外觀設計之整合能力，能有效率地提供符合客戶需求規格及市場趨勢之產品。

(2)研究發展

A.配合電腦功能及系統配備之升級需求，持續發展新品

本公司因應產品發展趨勢，朝體積小、高速、高頻、高容量之方向發展自有產品，從研發設計端創造外觀及性能之差異化，積極因應市場需求推出新規格產品，如因應 Intel 及 AMD 新晶片組而開發新規格之記憶體模組。此外，本公司將持續拓展系統整合(S/I)業務，針對高階與強調續航力的電腦市場需求，提供系統廠高效與低功耗的記憶體解決方案。

B.發展電競相關應用產品

傳統 PC 及 NB 市場雖逐年微幅衰退，惟電競 PC 及 NB 市場卻蓬勃發展，各家 PC 品牌廠商如華碩、微星及技嘉公司均持續投入資源以開拓電競產業之利基型市場，本公司除持續深耕原有 Teamgroup 之品牌記憶體產品外，亦積極跨入電競市場，以自有品牌 T-FORCE 針對遊戲電玩族群提供電競記憶體模組、SSD 及相關週邊產品。

C.拓展工控應用產品

工控應用產品具有少量多樣，且對產品穩定度及可靠度有較嚴峻標準之特性，本公司具備產品設計與客製化能力，能因應客戶端各種特用需求開發產品，目前已發展出工業型 DRAM 模組、SSD 及記憶卡等產品，適用於小規模伺服器、中型工作站、AIO 電腦及工業電腦等應用，本公司將持續因應客戶需求，客製各種高效能、高穩定性、防震及耐衝擊等特性之工控應用產品。

D.佈局嵌入式記憶體應用市場

嵌入式系統具有軟硬體整合、高度客製化及應用領域廣之特性，廣泛應用在消費性電子、資訊家電、金融、醫療、汽車電子、工業控制及航太等各種領域。

考量標準型 DRAM 模組需求受換機週期影響較大，以及物聯網應用帶動嵌入式系統市場需求快速成長，本公司已開發出嵌入式系統應用之 DRAM 產品，其具有體積小、低功耗及高容量之特性，主要應用在薄型 NB、智慧型手機、手持式 POS 及數位機上盒等裝置，未來將拓展車用多媒體、智慧醫療及安全監控等利基應用領域。

(3)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截至 10 月 31 日止
期末人數		45	44	42
平均年資(年)		3.04	3.24	3.44
學歷分布	碩士(含)以上	8	7	5
	大學	36	35	35
	高中(含)以下	1	2	2
	合計	45	44	42

(4)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研發費用(A)	45,049	46,333	40,127	51,930	40,498
營業收入淨額(B)	6,663,626	4,169,017	3,726,861	6,824,008	7,199,517
研發費用比例(A /B)	0.68%	1.11%	1.08%	0.76%	0.56%

(5)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說明
103	C145 / C141 隨身碟	極致輕薄伸縮隨身碟
	C143 / C142 隨身碟	簡約美型旋轉型隨身碟
	M141 隨身碟	OTG 隨身碟
	MDG35 / MDG09 記憶卡	工業快閃 Micro SD 記憶卡
	MP1 SSD (SATAIII/mSATA)	微型固態硬碟
	Peppy & Zippy 行動電源	行動電源及無線充電板
104	OC DDR4 DRAM	超頻記憶體模組
	Industrial SSD (mSATA/M.2)	工規標準型固態硬碟
	TM4PS4 / TM8PS4 SSD (M.2)	超輕薄固態硬碟
	Teamtest 測試程式	x86 記憶體模組測試程式
	C151 巧緻碟	輕巧、符合人體工學，且擁有防潑水及防塵等防護設計之隨身碟
	M152 隨身碟	首款具有無線傳輸功能的多功能 OTG 隨身碟
	Color Card 記憶卡	採用熱轉印彩噴技術，將時下流行的色彩融入一向單調的記憶卡

年度	研發成果	說明
	MiDRIVE 記憶卡	針對 Apple MacBook 系列筆電所開發之擴充記憶卡
	MoStash 魔立碟	針對 Apple iPhone 及 iPad 系列產品所開發之 OTG 隨身碟
105	Industrial SSD (DOM/CFEX)	工規特殊型固態硬碟
	Teamtest2 測試程式	開發 x64 記憶體模組測試程式
	SSD Tool	SSD 產品測試整合工具
	DARK PRO Series DDR4 DRAM	全新一代電競版超頻記憶體模組
	DELTA RGB DDR4 DRAM	全新一代電競發光記憶體模組
	C156 / C157 方塊碟	採用鋅合金材質及一體成型封裝技術，具備防潑水、防塵及防震功能之輕薄隨身碟
	PD700 SSD	採用 USB 3.1 Gen2 規格之可攜式高速固態硬碟
	WC06 2 in 1 Lightning Cable	iPhone 及 Android 裝置適用之雙接頭充電傳輸線
	T-FORCE 系列 DDR4 DRAM：DARK PRO、NIGHT HAWK、VULCAN、DELTA、XTREEM	各種具有 RGB 及 LED 呼吸燈效果之高效能電競發光記憶體模組
	T162 指扣碟	採用 USB 3.1 Gen1 規格，並具有防水、防塵及人體工學施力扣環等創新設計之隨身碟
	M161 C 金碟	採用 USB 3.1 Gen1 規格，並具有防水、防塵及 USB Type-A 及 USB Type-C 雙介面之 OTG 隨身碟
	PCI-E SSD	具有高速 PCI-E 介面之固態硬碟
	Elite Plus DDR4-2666 DRAM (U-DIMM & SO-DIMM)	因應 Intel 與 AMD 新晶片組所開發之標準型記憶體模組
106	1st generation RGB DDR4 DRAM	第一代全彩發光記憶體模組
	TLC SSD	採用三層式儲存(TLC)設計架構 NAND Flash 所開發出的高性價比之固態硬碟
	Teamtest2 導入 double-sided Row Hammer 測試	模擬記憶體模組之系統安全性攻擊
	RGB 控制軟體	開發 APP 與 F/W 控制器
	MoStash Reader WG04	針對 Apple iPhone 及 iPad 系列產品所開發之讀卡型 OTG 隨身碟
	WC0A / WC0C Cable	USB 3.1 Gen1 Type-C 傳輸介面之 Apple iPhone 傳輸充電線
	C171 琴鍵碟、C173 / C175 珍珠碟、T171 泰坦碟	多款高性價比之隨身碟
	GO Card (UHS-I U3)、Color Card II (UHS-I U3)	搭載 UHS-I U3 高速規格之極限運動攝影機專用記憶卡及色彩記憶卡

年度	研發成果	說明
	P30 PCI-E Gen3*4 SSD (M.2)、PD500 SSD	高速電競及可攜式固態硬碟
	T-FORCE 系列 DDR4 DRAM：DELTA RGB (U-DIMM)、NIGHT HAWK RGB (U-DIMM)、XTREEM 特仕版	因應 Intel 與 AMD 新晶片組所開發之電競記憶體模組
	CARDEA PCI-E SSD (M.2)、CARDEA ZERO PCI-E SSD (M.2)	搭載專利設計的風鰭片式散熱模組，係專為電競及高效能電腦設計之高效能固態硬碟
	寬溫 DDR4 DARM (SO-DIMM & U-DIMM)	工業用寬溫型記憶體模組
	寬溫高速 UHSII SD / Micro SD Card	工業用寬溫型記憶卡
	PCI-E interface SSD / SSM	工業用寬溫型固態硬碟及嵌入式快閃記憶體模組
	LPDDR4 導入 Embedded System	具備體積小、低功耗、低溫度及高容量等特性之記憶體模組，實際應用在手機、平板、NB 及行動式 POS 等裝置
107	WD03 Smart Charger PD	可同時為 USB-A 及 USB-C 兩種裝置同時充電，能完整支援任何 USB 設備之充電器
	WC0C Cable	USB 3.1 Gen1 Type-C 傳輸介面之 Apple iPhone 傳輸充電線
	3D TLC SSD	採用新一代高性價比 NAND Flash 所開發出的固態硬碟
	DELTA RGB 2.5” SSD	2.5 吋流光式混彩燈效之電競固態硬碟
	Teamtest2 判位最佳化演算法	提昇記憶體模組測試程式之判位準確度 30%
	T181 運動碟、T183 工具碟	具有防水、防塵及耐震等功能，強調美學風格兼具實用機能之創新設計隨身碟
	MP32 PCIe Gen3*2 SSD (M.2)	高速電競固態硬碟
	VULCAN TUF、VULCAN (SO-DIMM) DDR4 DRAM	超頻電競記憶體模組
	T-FORCE DARK PRO DDR4-3466 MHz 電競記憶體	開發電競高規格超頻電競記憶體模組
	Color Card 512GB 記憶卡	開發儲存容量高達 512GB(UHS-I；Class10)記憶卡
	Dash Card UHS-I 記憶卡	搭載 UHS-I U1 規格之行車記錄器專用記憶卡
	XCALIBUR RGB DDR4 DRAM	超頻電競記憶體模組

年度	研發成果	說明
	C182、C183	具備 USB2.0 及 USB3.1 (Gen1) 高速傳輸規格介面隨身碟
	M181 隨身碟	採用 USB 3.1 Gen1 規格，並具有防水、防塵及 USB Type-A 及 USB Type-C 雙介面之 OTG 隨身碟
	C185/C186 省力碟	USB 3.1 Gen1 規格，滑順省力裝置設計的隨身碟
	DELTA S TUF RGB SSD	與華碩 TUF Gaming Alliance 認證並聯名推出的發光電競固態硬碟
	DELTA TUF RGB DDR4 DRAM	與華碩 TUF Gaming Alliance 認證並聯名推出的發光超頻電競記憶體模組
	T-FORCE T1、VULCAN Z 電競記憶體及 VULCAN 電競固態硬碟	開發 T-FORCE T1、VULCAN Z 電競超頻電競記憶體及 2.5” VULCAN 電競高效能固態硬碟
	MP34 M.2 固態硬碟、ELITE A1 高速記憶卡、C188 高速隨身碟	MP34 M.2 固態硬碟為 NVME1.3 最新協定，使用 PCle Gen3x4 高速介面 ELITE A1 卡 IOPS 等級達 A1，是專為 ANDROID 裝置與 4K 影片錄製量身打造的高速記憶卡 C188 高速碟採用 USB3.1 Gen1 高速傳輸介面，讀取速度每秒高達 130MB
	T-FORCE CARDEA II M.2 固態硬碟、PD400 可攜式固態硬碟	T-FORCE CARDEA II M.2 為搭載鰭片式散熱模組設計電競固態硬碟 PD400 為高速外接式硬碟，並具備防水、防塵、防震、耐壓之特性
	電競記憶體 DARK Z、DELTA MAX 幻鏡固態硬碟	T-FORCE DARK Z DDR4 電競記憶體全新散熱模組，以盔甲完整保護與提升散熱為設計理念的超頻電競記憶體 T-FORCE DELTA MAX 2.5 吋幻鏡炫彩之電競固態硬碟，提供全鏡面最大面積的炫彩發光效果，創造業界最大佔比的發光面積
	MP33 M.2 PCIe 固態硬碟、Classic SD 記憶卡	MP33 M.2 SSD 為 PCI-e 介面，支援最新 NVMe 1.3 協定電競固態硬碟 Full-HD 錄製拍攝專用 Classic SD 記憶卡

年度	研發成果	說明
	T-FORCE DARK Z α DDR4 電競記憶體、CARDEA ZERO Z440 PCI-E Gen4 x4 M.2 固態硬碟	專為 AMD RYZEN 3000 處理器系列及 X570 最新架構平台開發 T-FORCE DARK Z α DDR4 電競記憶體 專為 AMD RYZEN 3000 處理器系列及 X570 最新架構平台開發的 CARDEA ZERO Z440 PCI-E Gen4 x4 M.2 固態硬碟。
	2.5” RGB SSD 開發(107)	開發全彩 RGB SSD
	工業級 CF 卡-CF938(107)	採用高壽命 SLC 顆粒，通過相容性以及信賴度測試，適用於工控市場
108 年截至 10 月底止	Phantom Gaming 聯名款 RGB 記憶體及 RGB 固態硬碟	與主機板大廠華擎攜手合作推出的 Phantom Gaming 聯名款產品，兩款皆經過華擎 Phantom Gaming 認證及嚴格測試。
	T-FORCE T1、VULCAN Z 電競記憶體及 VULCAN 電競固態硬碟	開發 T-FORCE T1、VULCAN Z 電競超頻電競記憶體及 2.5” VULCAN 電競高效能固態硬碟
	MP34 M.2 固態硬碟、ELITE A1 高速記憶卡、C188 高速隨身碟	MP34 M.2 固態硬碟為 NVME1.3 最新協定，使用 PCle Gen3x4 高速介面 ELITE A1 卡 IOPS 等級達 A1，是專為 ANDROID 裝置與 4K 影片錄製量身打造的高速記憶卡 C188 高速碟採用 USB3.1 Gen1 高速傳輸介面，讀取速度每秒高達 130MB
	T-FORCE CARDEA II M.2 固態硬碟、PD400 可攜式固態硬碟	T-FORCE CARDEA II M.2 為搭載鰭片式散熱模組設計電競固態硬碟 PD400 為高速外接式硬碟，並具備防水、防塵、防震、耐壓之特性
	T-FORCE CARDEA LiquidM.2 固態硬碟、T-FORCE CAPTAIN 發光控制盒	T-FORCE CARDEA Liquid M.2 為世界首款專為電競/高效能電腦量身打造的 PCIe 水冷式 M.2 固態硬碟 T-FORCE CAPTAIN 電競專用 RGB 光效控制盒可擴充連接燈條、風扇、ARGB 裝置，自動辨識，自動切換 讓燈效同步完美呈現。

年度	研發成果	說明
	電競記憶體 DARK Z、DELTA MAX 幻鏡固態硬碟	T-FORCE DARK Z DDR4 電競記憶體全新散熱模組，以盔甲完整保護與提升散熱為設計理念的超頻電競記憶體 T-FORCE DELTA MAX 2.5 吋幻鏡炫彩之電競固態硬碟，提供全鏡面最大面積的炫彩發光效果，創造業界最大佔比的發光面積
	MP33 M.2 PCIe 固態硬碟、Classic SD 記憶卡	MP33 M.2 SSD 為 PCI-e 介面， 支援最新 NVMe 1.3 協定電競固態硬碟 Full-HD 錄製拍攝專用 Classic SD 記憶卡
	T-FORCE DARK Z α DDR4 電競記憶體、CARDEA ZERO Z440 PCI-E Gen4 x4 M.2 固態硬碟	專為 AMD RYZEN 3000 處理器系列及 X570 最新架構平台開發 T-FORCE DARK Z α DDR4 電競記憶體 專為 AMD RYZEN 3000 處理器系列及 X570 最新架構平台開發的 CARDEA ZERO Z440 PCI-E Gen4 x4 M.2 固態硬碟。
	大容量 32GB DDR4 VLP 伺服器模組(108)	採用原廠 4Gx4(DDP)，開發出大容量、高穩定度的伺服器模組適用於刀鋒型伺服器
	高效能 2933/3200 記憶體模組(108)	為 Intel Z390/AMD X570 處理器開發出高效能記憶體模組
	大容量 32GB DDR4 SODIMM(108)	採用 2Gx8 顆粒，開發大容量 SODIMM，適用於 iMAC Pro 及一般商用筆電
	軍規級高容量 DDR3 伺服器模組 -TG16GKR72V8HH0(108)	PCB 採用 4 Rank 設計，加大 DDR3 伺服器模組容量，並通過完整的軍規測試環境。
	工業級抗硫化儲存裝置-包含記憶體模組及 SSD(108)	採用抗硫化被動元件及三防塗層開發出完整抗硫化儲存裝置
	工業級 m.2 2242/2260/2280 with 3D MLC/TLCSSD-S500/S510/S520/S530/S540(108)	開發 m.2 介面，完整尺寸的 SSD 系列，採用 3D MLC/TLC，經過完整的相容性與信賴度驗證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拓展電競市場商機

因預見 e-sport 之風潮，本公司近年來積極耕耘電競市場，並推出 T-Force 電競專用產品線，目前已見到成效，亦為公司成長最快速的產品線之一，由於電競市場消費屬性和以往記憶體產品不同，無論在產品開發、行銷宣傳、使用者體驗回饋、技術及售後服務等各面向都需要進一步的提升，故本公司在過去數年積極

培養相關產品開發及技術人員，陸續推出具特殊性的效能產品，並取得相關專利，更獲得世界產品大獎的肯定，配合行銷業務團隊的相關宣傳及銷售計劃，讓 T-Force 產品線的銷售量持續提升，本公司將持續加強相關產品線及銷售的佈建，以期進一步提升銷售量。

B.工控/企業用市場經營

公司內部有完備分工的的研發及生產團隊，針對數位基礎建設及 IoT 延伸出來的相關平台，推出合宜之產品，舉凡工業、企業、軍事、醫療及車載等相關應用面所以之記憶體及儲存裝置，目前公司皆有能力承接，未來亦將持續招募優秀研發人員，提升生產技術，提供更好的產品及服務，以擴增相關應用市場的市佔率。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A.品牌通路經營

(A)全球品牌銷售經營

十銓科技總公司設立於台北，並因應業務需求，先後於香港、日本及中國設立子公司或據點，目前相關品牌產品全球銷售已超過 120 個國家，合作對象包含各地主要代理商、電商、連鎖通路、系統廠等，透過業務、行銷人員跟客戶深入的合作，打開品牌產品的知名度及銷售量，逐步擴大市佔率，未來將視各主要市場的銷售狀況，設立據點以提供相關服務，讓十銓科技的品牌形象進一步提升，朝記憶體及相關產品領導品牌的目標前進。

(B)多元化產品發展

除既有的自有品牌「Team Group」之外，十銓科技計劃在未來朝向更多元的品牌方向邁進，進一步擴大十銓科技的銷售領域；過去數年用心經營的「T-Force」產品系列已成為電競產品的主流品牌之一，將繼續規劃擴增產品，以期待未來能逐步成為獨立經營之品牌；另針對行動週邊產品，預計也將規劃個別品牌產品線，並規劃整體銷售模式，讓十銓科技的產品面向更為多元，以開發不同的消費領域。

(C)行銷作為的持續加強

十銓科技因應消費模式的轉變，從未停止行銷作為的精進，無論是傳統的通路及媒體行銷以至現今的數位及口碑行銷等，十銓科技不斷的召募海內外人才及團隊培訓，建立堅強的業務行銷陣容，深入市場並踏實的經營相關通路及消費族群，以強化品牌形象及營運成果。

B.整體營運體系提升與精進

(A)提升產品競爭力

十銓科技在產品開發的力道上從未停止精進作為，無論在產品開發人員的選用及培訓，或新產品評估及發想上，皆以消費者的需求為發想，持續提出新的想法，以創新思維推出具符合消費市場且具獨特性之產品，並取得相關專利，以維持並提升品牌產品的競爭優勢。

(B)精進研發及生產能力

十銓科技在研發團隊及生產技術的提升上不斷改進，以滿足客戶更多工控用途相關客製化需求及解決方案。而在生產效率跟品質管理上，十銓更是本著精益求精的精神，持續優化相關生產流程及品質管理系統，讓十銓的所有類型產品客戶在銷售及使用上獲得最大的保障。

C.建立售後服務體系

本公司堅信唯有提升消費者及客戶的滿意度，才能達到永續經營的目標，故十銓科技在提升售後服務系統的品質上從未停下腳步，無論是跨境電商帶來的售後服務難度提升，或是工控/企業客戶的技術服務要求等，皆不斷透過客服團隊建立、跨境合作機制、即時技術回覆等制度，最大程度的滿足各類客戶的需求，提高客戶及使用者的對十銓品牌的信賴及認同。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銷售區域		106 年度		107 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外銷	歐洲	855,739	12.54	801,339	11.13
	亞洲	3,388,978	49.66	3,682,803	51.16
	美洲	715,113	10.48	1,339,869	18.61
	其他	146,358	2.15	209,570	2.91
內銷		1,717,820	25.17	1,165,936	16.19
合計		6,824,008	100.00	7,199,517	100.00

(2)市場占有率

記憶體市場目前已呈現多元發展的形勢，十銓科技除既有的品牌市場之外，亦提前掌握市場趨勢，針對特定的電競、工控、行動應用等市場規劃佈局，已初步見到成效，全球的銷售量也逐年提升，營收屢創新高，相信在產品開發及行銷業務的持續精進之下，配合全球的銷售佈局，將讓十銓科技憑藉著累積的實力，繼續擴大品牌產品銷售市佔率。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記憶體模組

傳統的 PC/NB/Table PC 2019 年預估整體銷售將來到 3.86 億台，相較於 2018 年 3.94 億台，呈現微幅下降約 2.1%， 但記憶體搭載容量依照市調單位預估將由 2018 年底的平均搭載 6.5GB 提升至 2019 年底的 7.5GB ，相信容量的成長將可遞補數量出貨的減少。

除傳統 PC/NB 容量搭載提升外，另外有兩大成長動力，第一動力來至於電

競發展看來到 2019 年整體產業鏈更加成熟需求將可望穩定的成長，另一則是 5G 時代的來臨，市場預估 2019 年下半年將著手基礎建設，屆時將帶動如服務器、個人使用平台及所有邊緣計算設備，種種應用環境改變使記憶體應用更深入人們的生活。

B.快閃記憶卡/隨身碟/固態硬碟

隨著 3D NAND 的問世，大幅降低單位元容的成本，也使快閃記憶體的應用大幅增加，除了原有的手機內存外，大容量的記憶卡及隨身碟銷售量也跟著提升，應用端也由原有的手機、相機擴充，延伸到車用電子、運動相機、戶外看板等多面向應用；而固態硬碟更是在因 3D NAND 量產降低成本後，已逐步取代傳統硬碟，出貨量大增，預計在製程提升至 96 層後，主流容量也會隨之放大，帶動快閃記憶體的需求。

C.行動週邊產品

行動網路發展快速，在新興國家佈建的速度已超過傳統的有線網路，成為多數人上網的主流裝置，而行動商務的普及，也帶動許多週邊商品需求，從原有保護裝置、行動電源、相關線材、耳機及揚聲器等產品之外，無線充電功能、擴充儲存媒體安全、行動支付、手遊應用等也帶動許多新的軟硬體產品推出，預期在應用面增加至商用後，相關需求會持續增加，帶來新一波的商機。

(4)競爭利基

A.銷售全球市場，在地化經營

十銓科技自始即以品牌銷售為首要目標，除了開發全球主流的歐美等消費市場外，亦留心新興市場的發展，提前佈局中國、東南亞、中東、非洲、拉丁美洲等區域，多年來在各培養合作伙伴，以在地化的行銷思維共同經營市場，逐步擴展銷售通路，長期以來已累積深厚的通路實力，也讓近年來推出的新產品在銷售佈局上事半功倍，也隨著業務的拓展，在各地成立分公司或相關服務據點，提供更快速的銷售及服務，用心經營消費族群及相關系統客戶，因此業績也逐年成長，也讓十銓產品的市佔率自逐年提升。

B.人才培訓全面，制度完整

十銓科技堅信，只有堅強的團隊，品牌才能永續經營，故在人才的選擇、訓練及團隊合作的默契培養上，皆已建立完整的制度，無論是業務行銷、產品開發、技術精進、生產品質效能及售後服務等，都有適宜的人才，配合公司的開發及銷售計劃，透過團隊無間的合作，成功的開發各種類型的客戶，也讓 Team Group 品牌產品市佔率不斷提升，但十銓並不因此感到滿足，在各個領域仍繼續找尋相關人才，以期能有足夠的人才，滿足未來在銷售據點或產品開發等各面向的需求。

C.具備採購優勢及良好的庫存管理制度

記憶體市場價格波動大，本公司經營記憶體多年，除了跟上游廠商建立長期合作的良好關係，取得穩定貨源外，在新製程產品的相關資訊取得上也能領先同業；內部亦建立相關檢視制度，確保庫存水位及成本在合理的範圍內，讓整體銷售更為順暢，增加競爭力。

D.多元化產品開發，強化品牌價值

十銓科技由原先的記憶體模組開始，而後加入記憶卡、隨身碟及固態硬碟等快閃記憶體產品，隨著市場需求的變動，開始發展電競、工控產品，在後 PC 時代來臨時，也適時規劃行動週邊相關產品，並延續品牌的精神，定義各產品線的品牌價值，讓十銓科技逐步成為一個標桿性的品牌產品公司，且不斷加強研發及售後服務等基礎實力，滿足使用者的需求，進一步提升十銓的品牌價值。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完整且多元的品牌產品服務

十銓科技已發展多元的產品線，在品牌產品上從開發、生產、銷售、行銷及服務等皆有完整的機制，無論在產品品質及生產技術等方面皆能完全掌握，也能有效的控制成本，成為全球合作伙伴的強大後盾，讓客戶競爭激烈的市場，隨時保有競爭力。

(B)全球性的人才培訓

十銓科技以品牌永續經營為首要目標，對於各地市場的深入經營更是不遺餘力，在地化的經營必需要有熟悉市場的人才，故十銓一直以來皆不斷的在全球徵才，尤其是業務行銷部份，更注重在地化的重要性，透過雇用或共同合作的模式，召募適合的人才或伙伴加入十銓的陣容，為公司未來的全球擴張計劃做好準備。

(C)完善的售後服務機制

口碑行銷已是現今行銷模式的主流，使用者的體驗及回饋已成為消費者購買的關鍵指標，故除了產品品質、功能的提升外，售後服務的即時性及完整性關係到客戶的滿意度，而銷售平台及媒體的使用口碑也可能決定一個品牌產品的銷售成敗，十銓科技在售後服務的基礎上已有完善的規劃，除了原有的客服部門外，在社群、電商通路等跟消費者直接接觸的平台，皆有配置人員 24 小時做即時性的技術及售後服務，且盡力確保效率及完整性，透過相關機制，加強消費者對十銓品牌產品的信心。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桌上型/筆記型電腦記憶體需求減少

消費者數位資訊交流的改變已由原有的電腦轉變為其它數位裝置，故 PC/NB 的出貨量仍在逐年減少，競爭對手也紛紛退出市場，預估未來仍會持續此狀況，對於記憶體營收及獲利造成極大的衝擊。

因應對策：

a.十銓 T-FORCE 電競產品線已佈局數年，現已成為主流電競記憶體品牌之一，評估電競應用市場將不斷擴大，故除原有記憶體外，也已推出專用固態硬碟及週邊產品，爭取新的記憶體等應用商機，增加營收及獲利。

b.物聯網延伸應用帶來新的商機，無論是基礎建設所需的伺服器及工作站、

工業自動化所需的生產體系、行動支付帶來的配套裝置需求等，皆增加了記憶體及儲存媒體的需求，十銓已有完整的團隊負責開發相關客戶及規劃產品，爭取新的商機。

c.行動裝置已是現今資訊裝置主流，衍生的週邊商品更是逐年增加，十銓的行動應用部門在既定的基礎上，仍不斷開發應用產品，持續增加行動週邊應用產品的廣度，以品牌的思維經營相關產品線，讓十銓的品牌產品面向更為多樣化，擴大品牌的銷售領域。

(B)記憶體產品模組化，價格競爭

標準型記憶體、記憶卡、隨身碟等產品為非常成熟之產品，在單位成本降低及技術成熟後，模組化的情形嚴重，加上電商平台的便利性，各地的自有品牌持續推出，造成價格競爭，影響營收獲利。

因應對策：

a.憑藉自有的產品開發能力，持續推出創新且具獨特性之產品，建立品牌價值，以避免陷入價格戰，維持公司獲利。

b.透過行銷的規劃及宣傳，加強售後服務以培養品牌消費族群，提供更有保障的消費體驗，加強使用者信心。

(C)競爭廠商眾多導致產品價格下滑

在記憶體終端需求持續成長下，包括原廠、模組廠及中小型通路商紛紛投入 DRAM 模組及 NAND Flash 等相關應用產品之產銷，諸多廠商採取低價策略或以高性價比為訴求，致產品價格降低。

因應對策：

a.提高原料及成品之測試效率，並降低生產成本及製程不良率。

b.著重拓展工控及電競等利基市場產品，並從產品開發及設計端創造差異化，提高產品毛利率。

c.加強行銷自有品牌「Team Group」及電競品牌「T-FORCE」，以提高市場知名度與品牌識別度。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運用說明
記憶體模組	應用於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電競效能電腦、伺服器、工作站及事務機等資訊產品上，作為資料暫存之記憶體功用。
快閃記憶體應用產品	記憶卡：應用於各式行動裝置或數位 3C 產品，做為儲存媒體或擴充容量的之用途。 隨身碟:桌上型電腦或筆記型電腦及行動裝置之擴充容量及交換資料用。 固態硬碟：應用於平板電腦、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及伺服

主要產品	運用說明
	器上的開機/儲存的磁碟裝置。
行動裝置應用產品	以電力續航及資料儲存為發展核心，發展行動電源、具資料傳輸及充電功能之線材、與快速充電裝置，Android 及 iOS 系統 OTG 外接儲存器應用於智能手機及平板電腦。
工控記憶儲存產品	提供不同應用領域所需之工/商規儲存解決方案，包含了 IPC、精簡型電腦（Thin Client）、POS、通訊設備、自動化設備、博奕設備、醫療器材、軍事應用、車用電子、航太工業及其他工業應用設備。

(2)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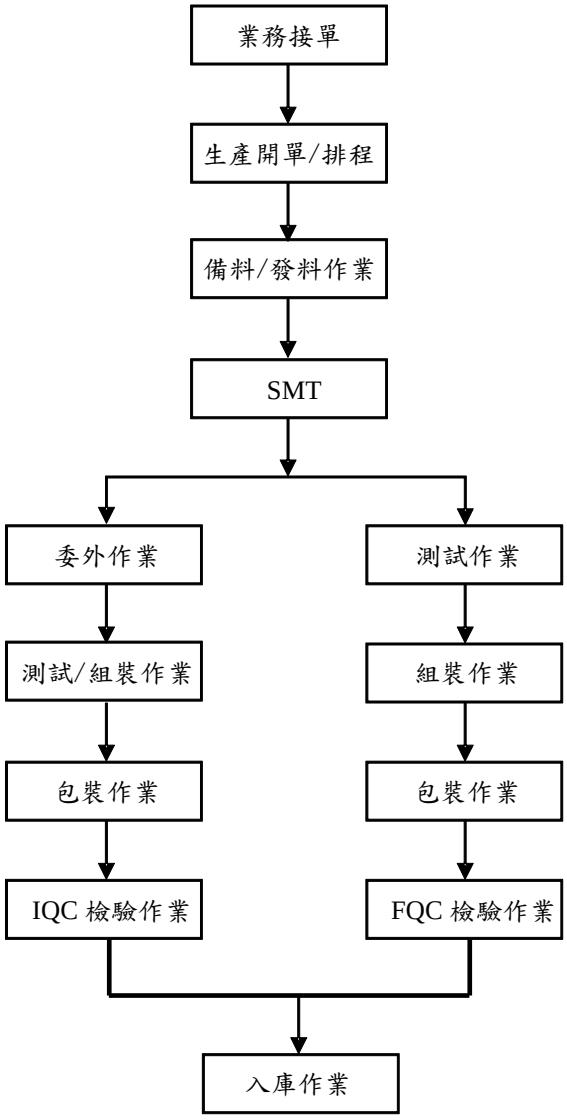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材料	採購策略及市場供需狀況
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DRAM	DRAM 原廠經過數次淘汰賽，已整合為三大原廠，十銓與三大供應商皆保持長期合作關係，在產銷的市場變化皆能先了解供需變化進行採購策略及庫存控管的調整，並整合客戶需求以達到三贏狀態。
快閃記憶體-Nand Flash	與目前業界領導廠商皆保持長期合作關係，除經由雙方應用創新及市場拓展取得供應商全力支持外，亦因應市場需求建立多元且彈性的採購組織，以維持 Flash 強而有力的市場競爭力。
控制晶片-Controller	控制晶片選擇將影響到產品效能、品質及可靠度，本公司基於對消費者的責任皆採用業界知名的主控晶片以確保品質無虞，同時搭載本公司多元產品應用獲得這些夥伴長期支持，提供消費者最佳性價比產品。
印刷電路板-PCB	PCB 看似簡單的一片載板，在各產品需求頻率越來越快的情況下，暗藏許多高精密技術及穩定度的要求，十銓在 PCB 廠商選擇皆為業界知名供應商且依照各廠商專業能力給予適當品項生產，同時定期實行供應商能力考核以達到品質穩定。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主要產品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

單位：千元；%

項目＼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6,824,008	7,199,517	375,509	5.50%
營業成本	(6,213,899)	(6,731,884)	(517,985)	8.34%
營業毛利	610,109	467,633	(142,476)	(23.35)%
毛利率	8.94%	6.50%	(2.44)%	(27.29)%

(2)產品別毛利率較前一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者，應分析造成價量變化之關鍵因素及對毛利率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106 年度及 107 年度
DRAM	(一)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P(Q’-Q)	3,919,493
	Q(P’-P)	(1,055,357)
	(P’-P)(Q’-Q)	(2,413,440)
	P’Q’-PQ	450,696
	(二)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P(Q’-Q)	3,226,290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106 年度及 107 年度
	Q(P’-P)	(822,519)
	(P’-P)(Q’-Q)	(1,880,976)
	P’Q’-PQ	522,795
	(三)銷貨毛利變動金額	(72,099)
NAND Flash	(一)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P(Q’-Q)	(415,365)
	Q(P’-P)	(233,201)
	(P’-P)(Q’-Q)	54,479
	P’Q’-PQ	(594,087)
	(二)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P(Q’-Q)	(383,472)
	Q(P’-P)	(210,816)
	(P’-P)(Q’-Q)	49,249
	P’Q’-PQ	(545,039)
	(三)銷貨毛利變動金額	(49,048)
記憶體商品	(一)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P(Q’-Q)	600,278
	Q(P’-P)	(352,948)
	(P’-P)(Q’-Q)	(88,878)
	P’Q’-PQ	158,452
	(二)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P(Q’-Q)	598,165
	Q(P’-P)	(407,077)
	(P’-P)(Q’-Q)	(102,509)
	P’Q’-PQ	88,579
	(三)銷貨毛利變動金額	69,873
策略性產品	(一)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P(Q’-Q)	246,855
	Q(P’-P)	69,185
	(P’-P)(Q’-Q)	18,333
	P’Q’-PQ	334,373
	(二)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P(Q’-Q)	204,061
	Q(P’-P)	171,632
	(P’-P)(Q’-Q)	45,481
	P’Q’-PQ	421,174
	(三)銷貨毛利變動金額	(86,801)
其他(註)	(一)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26,075
	(二)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30,476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106 年度及 107 年度
	(三)銷貨毛利變動金額	(4,401)
差異金額總計	(一)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375,509
	(二)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517,985
	(三)銷貨毛利變動金額	(142,476)

A. DRAM

(A)銷貨收入增加 450,696 千元

a.有利數量差異 3,919,493 千元，主係因 107 年第 1 季後貨源充足，DRAM 市場價格趨緩，DRAM IC 代工數量增加，以致 DRAM 產品產量上升。

b.不利價格差異 1,055,357 千元，主係因前述 107 年度 DRAM IC 代工數量增加，其平均單位售價較 DRAM 模組平均單位售價為低，故使 107 年度整體 DRAM 產品平均單位售價下降，致產生價格不利差異。

c.不利組合差異 2,413,440 千元，綜上所述，本公司 107 年度 DRAM 產品銷售量增加，惟其銷售單價下降，致產生不利組合差異。

(B)銷貨成本增加 522,795 千元

a.不利數量差異 3,226,290 千元，主係因前述 DRAM IC 代工數量增加，故造成數量不利差異。

b.有利價格差異 822,519 千元，主係因銷售產品組合中 DRAM IC 代工數量比重大幅增加，且 DRAM IC 代工之單位成本相對較低，致產生有利價格差異。

c.有利組合差異 1,880,976 千元，綜上所述，107 年度較 106 年度 DRAM 產品銷售數量增加，惟平均單位成本下降，故使成本組合上產生有利之差異。

(C)銷貨毛利減少 72,099 千元

綜上所述，本公司 107 年度 DRAM IC 代工數量增加，惟 DRAM IC 代工平均單位售價及成本較 DRAM 模組為低，致銷貨收入增加 450,696 千元，營業成本增加 522,795 千元，整體而言，銷貨收入增加金額小於成本增加金額，故銷貨毛利較 106 年度減少 72,099 千元。

B. NAND Flash

(A)銷貨收入減少 594,087 千元

a.不利數量差異 415,365 千元，主係因 106 第 3 季起上游各大 Flash 晶圓廠 3D NAND Flash 製程產能穩定，以致 Flash 市場供貨量增加，價格下跌，故本公司 107 年度縮小 NAND Flash 營業規模，以因應原料價格及產品價格下滑之毛利不利影響所致。

b.不利價格差異 233,201 千元，主係因前述 Flash 市場供貨量增加，價格下跌所致。

c.有利組合差異 54,479 千元，綜上所述，本公司 107 年度 NAND Flash 產品銷售單價及銷售量下降，致產生有利組合差異。

(B)銷貨成本減少 545,039 千元

a.有利數量差異 383,472 千元，主係因前述本公司 107 年前三季縮小營業規模，故造成數量有利差異。

b.有利價格差異 210,816 千元，主係因前述 Flash 市場供貨量增加，價格下跌以致產生有利價格差異。

c.不利組合差異 49,249 千元，綜上所述，本公司 107 年度 NAND Flash 產品平均單位成本及銷售量下降，致成本組合產生不利組合差異。

(C)銷貨毛利減少 49,048 千元

綜上所述，本公司 107 年度 NAND Flash 產品銷售數量、平均單位售價及單位成本下降，致銷貨收入減少 594,087 千元，營業成本減少 545,039 千元，整體而言，銷貨收入下降金額大於成本下降金額，故銷貨毛利較 106 年度減少 49,048 千元。

C.記憶體商品

(A)銷貨收入增加 158,452 千元

a.有利數量差異 600,278 千元，主係因 106 第 3 季起上游各大 Flash 晶圓廠 3D NAND Flash 製程產能穩定，以致 Flash 市場供貨量增加，107 年度 Flash IC 市場價格持續下跌，本公司為避免投產期間之跌價損失，部分原料 Flash IC 優先作為商品賣出，其銷售數量增加所致。

b.不利價格差異 352,948 千元，主係因前述 107 年度本公司銷售原料 Flash IC 比重增加，其平均單位售價較其他記憶體商品平均單位售價為低，故使整體記憶體商品平均單位售價下降，致產生價格不利差異。

c.不利組合差異 88,878 千元，綜上所述，本公司 107 年度記憶體商品銷售量增加，惟其銷售單價下降，致產生不利組合差異。

(B)銷貨成本增加 88,579 千元

a.不利數量差異 598,165 千元，主係因前述 Flash IC 銷售量增加，故造成數量不利差異。

b.有利價格差異 407,077 千元，主係因銷售產品組合中原料 Flash IC 比重增加，且銷售原料 Flash IC 之單位成本相對較低，致產生有利價格差異。

c.有利組合差異 102,509 千元，綜上所述，107 年度較 106 年度記憶體商品銷售數量增加，惟平均單位成本下降，故使成本組合上產生有利之差異。

(C)銷貨毛利增加 69,873 千元

綜上所述，本公司 107 年度銷售原料 Flash IC 數量增加，惟 Flash IC 平

均單位售價及成本較其他記憶體商品為低，致銷貨收入增加 158,452 千元，營業成本增加 88,579 千元，整體而言，銷貨收入上升金額大於成本上升金額，故銷貨毛利較 106 年度增加 69,873 千元。

D.策略性產品

(A)銷貨收入增加 334,373 千元

a.有利數量差異 246,855 千元，107 年度本公司電競品牌 T-FORCE 及工控品牌 Team Industrial 知名度持續增加，致使策略性產品銷售量隨之上升。

b.有利價格差異 69,185 千元，主係因 DRAM 市場價格從 105 年下半年度起持續上升至 107 年第 1 季，致產生價格有利差異。

c.有利組合差異 18,333 千元，綜上所述，本公司 107 年度策略性產品銷售量增加且銷售單價上升，致產生有利組合差異。

(B)銷貨成本增加 421,174 千元

a.數量不利差異 204,061 千元，因前述電競品牌 T-FORCE 及工控品牌 Team Industrial 銷售量增加，故造成數量不利差異。

b.價格不利差異 171,632 千元，主係因 DRAM 市場價格從 105 年下半年度起持續上升至 107 年第 1 季所致，致產生不利價格差異。

c.不利組合差異 45,481 千元，綜上所述，107 年度較 106 年度策略性產品銷售數量增加且平均單位成本上升，故使成本組合上產生不利之差異。

(C)銷貨毛利減少 86,801 千元

綜上所述，本公司 107 年度策略性產品銷售數量增加，且 DRAM 市場價格持續上升至 107 年第 1 季，致銷貨收入增加 334,373 千元，銷貨成本增加 421,174 千元，整體而言，銷貨收入上升金額小於成本上升金額，故銷貨毛利較 106 年度減少 86,801 千元。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供應商之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與其變動原因之說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				107年				108年度前三季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B 公司	1,465,215	24.22	無	B 公司	1,274,195	20.31	無	E 公司	606,485	11.80	無
2	E 公司	656,497	10.85	無	E 公司	956,391	15.24	無	J 公司	539,778	10.50	無
	其他	3,927,982	64.93	-	其他	4,044,069	64.45	-	其他	3,995,400	77.70	-
	進貨淨額	6,049,694	100.00	-	進貨淨額	6,274,655	100.00	-	進貨淨額	5,141,663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107年度採購之整體結構並無重大變動產生，108年前三季新增J供應商，主係因其提供較具競爭力之貨源。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之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與其變動原因之說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				107年				108年度第三季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乙公司	939,475	13.77	無	丙公司	575,791	8.00	無	戊公司	646,614	12.80	無
2	甲公司	792,597	11.61	無	乙公司	419,108	5.82	無	甲公司	398,042	7.88	無
	其他	5,091,936	74.62	-	其他	6,204,618	86.18	-	其他	4,007,976	79.32	-
	銷貨淨額	6,824,008	100.00	-	銷貨淨額	7,199,517	100.00	-	銷貨淨額	5,052,632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 1.107年客戶丙公司銷貨金額上升，因SSD市場需求增加，故增加向本公司採購應用之Flash IC，乙公司銷貨金額下降，主係因其考量Flash IC價格逐步下跌，降低採購規模，甲公司銷貨金額下降，因中國地區市場競爭，客戶需求下降。 2.108年客戶戊公司銷貨金額上升，係採購工控應用產品，新增為第一大客戶。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與銷售量值

(1)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千/支、顆、片；新台幣千元

生產量值 年度 / 主要商品	106 年度			107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DRAM 模組	5,122 (註)	1,789	1,410,803	5,122 (註)	5,881	1,933,598
NAND Flash		7,490	1,641,489		5,740	1,096,450
記憶體商品		27,698	2,375,390		178,421	2,463,969
策略性產品		563	770,073		34,672	1,191,247
其　他		1,526	16,144		713	46,620
合　計	5,122	39,066	6,213,899	5,122	225,427	6,731,884

註: 由於本公司廠內主要生產設備為 SMT(表面貼焊)線，係用於生產 DRAM 模組及 UFD 隨身碟，故謹就 DRAM 模組及 UFD 隨身碟兩項廠內自製產品估計設備產能。

(2)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千/支、顆、片；新台幣千元

銷售量值 年度 / 主要商品	106 年度				107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DRAM 模組	486	108,922	1,303	1,605,007	3,628	286,367	2,253	1,878,258
NAND Flash	798	169,782	6,692	1,608,224	1,848	375,872	3,893	808,047
記憶體商品	17,408	1,416,864	10,290	966,925	19,729	1,295,425	14,944	1,246,816
策略性產品	9	17,104	554	914,456	50	29,492	663	1,236,441
其　他	1,097	5,148	429	11,576	158,367	35,167	20,052	7,632
合　計	19,798	1,717,820	19,268	5,106,188	183,622	2,022,323	41,805	5,177,194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項目 /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年10月31日
員工人數（人）	經理人	8	13	13
	一般員工	203	198	213
	生產線員工	93	91	93
	合計	304	302	319
平均年歲（歲）		36.20	36.48	36.74
平均服務年資（年）		4.71	5.20	5.23

項目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108年10月31日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0.00%	0.00%	0.00%
	碩士	7.31%	6.62%	7.52%
	大專	59.80%	62.91%	63.95%
	高中	27.91%	26.50%	24.14%
	高中以下	4.98%	3.97%	4.39%

(四)環保支出資訊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為 ISO-14001 環境認證通過之優良企業，產品設計對於原物料、資材及包材之選用，均符合國際環保法規規範，公司產品製程為：SMT、測試、鐳刻、組裝、包裝、檢驗而後銷售至客戶端，製程中並無廢氣、廢水排放，僅有一般事業廢棄物(可回收)及少量廢液的產生，對環境無衝擊影響，故無需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公司依據環保局規定實施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提報。事業廢棄物依其性質收集分類，依政府法令規定每月進行申報暫存，每半年定期委託環保署認可合格證照之廠商清運處理，並開立三聯單存查，以確保事業廢棄物能被妥善處理。廢液部份，亦遵循政府法令規定每月進行申報暫存，每年定期委託環保署認可合格證照之廠商清運處理，並開立三聯單存查，確保廢液最終被妥善處理。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A.保險：依法為員工加保勞健保外，對於出差員工額外增加商務旅行平安保險，提供員工多重保障。

B.聯誼活動：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以公開方式選舉福利委員，負責員工福利之規劃與推行，並依規定就公司設立資本額、每月營業額、員工薪資、下腳變賣等金額提撥福利金。每年舉辦尾牙、節慶餐會等活動調劑員工身心與凝聚向心力，並鼓勵員工參與社團活動，透過社團活動連結同仁的情感。

C.其他福利：員工可以員工優惠價格購買公司生產的產品自用，不限量免費提供員工享用咖啡等飲品，於三節時亦提供應景禮品予員工，並提供同仁結婚及生育等禮金。透過與其他廠商特約結盟，提供員工生活上更多的優惠訊息。

(2)員工進修、訓練措施及實施情形

人才一直是十銓科技視為最強而有力的後盾。為增進及提升同仁本職學能，公司安排的專業能力提升課程、工作輪調、海外出差及參展、觀展等方式學習，培養員工更多元化與深度化的職能，進而提高公司營運效率與品質，俾達成組織的目標。

在課程訓練方面，每年均根據需求擬定年度教育訓練計畫，辦理新進人員職前訓練及不定期實施業務、採購、研發人員能力提升等在職內、外訓練課程，並配合法令規定舉辦或派員參與相關外部訓練，以期達到培訓優秀專業人才。

(3)員工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配合法令規定，自民國 94 年起按月為新進員工及選擇適用新制退休金條例之原有員工，每月提撥投保薪資之 6%至勞工退休金至個人退休金專戶；同時為繼續選擇適用舊制退休金辦法及仍保有舊制年資之原有員工，按月依法提撥適額之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專戶，並由監督委員會負責退休準備金監督事宜。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公司一向本著勞資一體，共存共榮之經營理念處理勞資關係，勞資雙方協議均以勞動基準法為原則，配合人事管理規章，於員工報到時說明之，公司得視實際需要，適度增加或修訂相關辦法。

員工得隨時透過公司之正式與非正式之溝通管道，反應其生活上與工作所遭遇之問題，公司與員工間藉由雙向溝通的機會，使彼此能更加相互了解，凝聚共識，共創佳績。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於 101 年 12 月以勞動基準法第 11 條第 5 款預告資遣員工羅君，員工羅君已簽署資遣同意書完成交接工作，嗣於 106 年 12 月 29 日遭該資遣員工羅君以資遣不合法為由，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起訴請求確認僱傭關係存在，並要求公司應自 102 年 2 月 1 日起按月給付 38 千元之薪資，並按月提繳 2 千元儲存於退休金個人專戶。估算 102 年 2 月起至 108 年 4 月薪資及提繳退休金各為 2,812 千元及 170 千元。

本案經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於 107 年 8 月 31 日宣判原告之訴及其假執行之聲請均駁回，即本公司獲得勝訴，惟羅君向高等法院提出上訴，截至目前尚在審理中，最終之結果視高等法院判決而定。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 年 9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土地	坪	71.88	95.6.5	70,590	-	70,590	本公司	-	-	-	註 2
房屋	坪	679.19	95.6.5	52,178	-	35,940	本公司	-	-	註 1	

註 1:承保華南產物保險(股)公司火險，保額 22,600 千元。

註 2:業已設定抵押給華南銀行，以取得中和土地及房屋之銀行貸款。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租賃資產

1.融資租賃(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者)：無。

2.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者)：

108 年 9 月 30 日

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租賃期間	租金	出租人	租金之計算及支付方式	租約所定之限制
工廠	坪	934.38	106.5.12~110.5.11	8,820 千元/年(含稅)	吉開電子(有)公司	每二年一次開立 24 個月期 24 張支票	乙方如須提前終止本租約，應於 6 個月前以書面方式向甲方提出，惟在此期間，甲乙雙方仍必須執行標的物的租用及租金的支付責任。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項目 / 工廠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3 樓	權狀 679 坪	142	辦公室	正常使用狀態
15 樓	權狀 934 坪	177	DRAM FLASH	正常使用狀態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千個；新台幣千元

年度 / 主要產品	106 年度				107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DRAM	2,746	2,039	74.25	2,190,244	2,746	2,236	81.43	2,730,286
UFD	2,376	2,350	98.91	283,570	2,376	1,599	67.30	169,574

註：由於本公司廠內主要生產設備為 SMT(表面貼焊)線，係用於生產 DRAM 模組及 UFD 隨身碟，故僅就 DRAM 模組及 UFD 隨身碟兩項廠內自製產品估計設備產能利用率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08 年 9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持有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107 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比例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記憶體商品銷售	40,746	2,077	10,150 仟股	100%	—	—	權益法	(1,303)	-	—
TEAM JAPAN INC	記憶體商品銷售	5,566	29,441	200	100%	—	—	權益法	27,927	-	—
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及其零組件、電腦及其周邊商品等技術開發及銷售	29,787	465	註	100%	—	—	權益法	(3,029)	-	—

註：係本公司透過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之轉投資，屬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二)綜合持股比例

108 年 9 月 30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10,150 仟股	100%	—	—	10,150 仟股	100%
TEAM JAPAN INC	200	100%	—	—	200	100%
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房屋租賃契約	吉開電子有限公司	自 106/05/12~110/05/11	辦公場所租賃	無
照明節能服務契約	光多科技(股)公司	自 106/10/1~111/09/30	節能照明燈具租賃合約	無

五、其他重要補充說明：無。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劃

本公司並無辦理併購或受讓他公司發行新股，本公司前各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之計畫均已完成，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之計畫茲說明如下：

(一)107 年 7 月現金增資

1.計畫內容：

(1)增資核准日期及文號：107 年 7 月 17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70325673 號。

(2)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17,000 千元。

(3)資金來源：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4,5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26 元，募集資金總額為新台幣 117,000 千元。

(4)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7 年度 第三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7 年第 3 季	117,000	117,0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將可強化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使營運資金調度更為彈性，強化公司長期競爭能力。		

(5)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不適用。

(6)輸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107 年 7 月 17 日。

2.執行情形及效益：

(1)資金支用情形及計畫執行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執行進度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計	117,000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已於 107 年 8 月 24 日收足股款後，107 年第三季充實營運資金支用金額執行完畢，符合本公司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實際	117,000	
	執行進度(%)	預計	100%	
		實際	100%	

(2)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7/06(籌資前)(財報數)	107/09(籌資後)(財報數)
財務結構	負債佔總資產比率(%)	51.07	45.09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608.23	736.5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2.61	207.63
	速動比率(%)	87.81	103.45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1,572,487	1,698,009
	流動負債	861,124	817,799
	資產總額	1,736,458	1,859,612
	負債總額	886,779	838,429
	股東權益總額	849,679	1,021,183

財務結構而言，本公司負債比率從募資前之 51.07%下降至募資後之 45.09%、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從募資前之608.23%上升至募資後之736.57%、流動比率募資前之 182.61%上升至募資後之 207.63%及速動比率由募資前之87.81%上升至 103.45%。本公司募資後的負債比率較募資前下降，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皆較募資前上升，顯示本公司充實營運資金後，長期資金尚顯充裕，並足以支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化，故本公司償債能力及財務結構自籌資後確實有所改善。

綜上所述，本公司於 107 年第三季完成募集，於 107 年第三季開始將資金用於支應本公司未來營運所需之相關資金需求，進而強化長期競爭力，募資後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各項指標皆較募資前提升，實對企業之經營及健全財務結構具有正面之助益，故其效益應屬顯現。

(二)107 年 12 月現金增資

1.計畫內容：

(1)增資核准日期及文號：107 年 12 月 5 日臺證上一字第 1071805877 號。

(2)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207,043 千元。

(3)資金來源：

A.競價拍賣 5,508 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得標加權平均價格新台幣 27.23660 元，總計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150,019 千元。

B.公開申購及員工認購 2,592 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價格新台幣 22 元，總計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57,024 千元。

(4)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8年第1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8年第1季	170,000	170,000
充實營運資金		37,043	37,043
合計		207,043	207,043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預計所募集之207,043千元，計畫項目係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可減少對金融機構借款，以本公司近期台幣銀行借款利率計算，每年預估可節省利息支出約3,311千元，		

	可避免利息支出侵蝕公司獲利，並增加自有資金，健全財務結構，有助於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將可強化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使營運資金調度更為彈性，強化公司長期競爭能力。

(5)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不適用。

(6)輸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107 年 12 月 5 日。

2.執行情形及效益：

(1)資金支用情形及計畫執行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執行進度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計	170,000	(1)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因考量借款成本於107年11~12月以自有資金先行償還銀行借款，以致108年1月10日收足現金增資股款後，108年第一季償還銀行借款實際支用金額未達計畫標準，惟後續已於108年第二季執行完畢。 (2)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已於 108 年 1 月 10 日收足股款後，108 年第一季充實營運資金支用金額執行完畢，符合本公司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實際	170,000	
	執行進度(%)	預計	100%	
		實際	1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計	37,043	
		實際	37,043	
	執行進度(%)	預計	100%	
		實際	1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計	207,043	
		實際	207,043	
	執行進度(%)	預計	100%	
		實際	100%	

(2)產生效益

A.節省利息支出，降低財務負擔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原借款時點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實際償還金額	整體可節省利息
合作金庫	1.69%	97 年迄今	107/07/03～108/07/03	營運週轉	59,400	59,400	1,004
華南銀行	1.56%	95 年迄今	107/05/16～108/05/16	營運週轉	88,000	88,000	1,373
第一銀行	1.48%	103 年迄今	107/06/08～108/06/08	營運週轉	22,600	22,600	334
合計					170,000	170,000	2,711

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完成募集資金後，分別於 108 第一季及 108 第二季償還銀行借款 72,225 千元及 97,775 千元，以償還之借款利率計算並節省往後每年利息支出 2,711 千元，另本公司於 108 第一季之充實營運資金支用 37,043 千元，

依償還之借款之平均利率計算並節省往後每年利息支出 584 千元，每年共減少利息支出 3,295 千元，對本公司利息支出及財務負擔確實有所改善，故該次籌資效益尚稱顯現。

B.籌資前後財務結構、償債能力效益評估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7 年第三季 (籌資前/財報數)	108 年第二季 (籌資後/財報數)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45.09	45.9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36.57	816.6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07.63	200.47
	速動比率	103.45	92.36
基本財務資料	總資產	1,859,612	2,023,911
	總負債	838,429	929,753
	流動資產	1,698,009	1,836,646
	流動負債	817,799	916,190

就財務結構而言，本公司負債比率從募資前之 45.09%上升至募資後之 45.94%、流動比率募資前之 207.63%下降至募資後之 200.47%及速動比率由募資前之 103.45%下降至 92.36%，主係因 108 年第二季帳上估列 107 年度應付現金股利 136,515 千元所致，若排除前述現金股利估列之流動負債影響，本公司募資後之負債比率較募資前下降至 39.19%，流動比率較募資前上升至 235.57%及速動比率較募資前上升至 108.53%；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則從募資前之 736.57%上升至募資後之 816.68%。排除 107 年度應付現金股利之影響，本公司募資後的負債比率較募資前下降，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皆較募資前上升，顯示本公司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後，長期資金尚顯充裕，並足以支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化，故本公司償債能力及財務結構自籌資後確實有所改善。

綜上所述，本公司於 108 年第一季完成募集，於 108 年第一季開始至 108 年第二季陸續將資金用於支應本公司未來營運所需之相關資金需求，進而強化長期競爭力，若排除應付現金股利之因素，募資後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各項指標皆較募資前提升，實對企業之經營及健全財務結構具有正面之助益，故其效益應屬顯現。

C.原借款用途之效益評估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前三季
營業收入(1)	6,824,008	7,199,517	5,052,632
營收成長率	83.10%	5.50%	(5.23%)
營業毛利	610,109	467,633	253,315
營業利益	304,249	193,936	24,488
稅前淨利	287,045	223,728	36,064

項目＼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前三季
期末股本(2)	505,977	601,575	682,572
(1)/(2)	13.49	11.97	7.40

(A)仰賴銀行融通供營運所需資金屬行業特性

本公司 106 年度至 108 年前三季之股本僅自 5.05 億上升至 6.82 億，其需支應之營業額最高為股本 13 倍，本公司為支應進貨購料及常態經營之各項開銷，需備有一定之資金以為因應係屬行業特性，故藉由金融機構融通維持正常營運所需。該次償還之銀行借款皆為短期信用借款。而上述銀行借款雖合約始於 107 年度，惟該合約係屆期展延續約，所有借款合約於 106 年度前已開始動撥及循環使用，且持續投入公司營運。

(B)業績及獲利深受原料市場報價影響

由於 IC 原料佔本公司銷貨成本達 9 成以上，因此其 IC 原料價格之波動、存貨管理及週轉能力、產品結構等，係影響其獲利之關鍵因素。106 年度受惠行動裝置儲存容量的增加，加上固態硬碟的應用日漸成熟，帶動了產品及週邊的商機，整體記憶體產業狀況景氣好轉，促使 106 年度為公司創造獲利之歷史新高；107 年度雖因記憶體市場供給已趨飽和，原料價格開始下滑，但本公司因在記憶體產業佈局多年，產品包含 DRAM 及 Flash 兩大類，且通路除消費者品牌通路外，在工業需求之通路上已多年深耕逐漸顯露成果，避免營運風險集中於單一行業之影響，故當年度之營業收入創下歷史高點，惟毛利率受到產品跌價影響，使營業利益較前一年度下降，惟仍屬於歷史次高之獲利年度。

108 年度前三季，因中美貿易戰造成全球景氣下滑，加上記憶體上游 IC 產能持續開出，市場需求不振而供過於求致使當年度 DRAM IC 原料價格大幅下滑。本公司考量市場瀰漫觀望氣氛，為加速產品週轉率與管控庫存，品牌銷售策略以積極促銷帶動買氣，在工控領域則採擴張市場佔有率之策略，將原料價格下滑反應於產品報價下調回饋予客戶，因而 108 年第二季單季受產品跌價衝擊，毛利率下滑至(0.33%)及存貨跌價損失為 49,078 千元，使稅前虧損 72,221 千元；惟 108 年第三季因產品結構調整及 SSD 固態硬碟市場需求上升，單季稅前獲利已回升至 60,555 千元，獲利較第一季 47,730 千元為高。

(C)本年度以來逐漸展現轉型成效

承上，108 年前三季累計營收僅小幅下滑 5.23%，而產品結構已轉型至來自電競及工控之策略性客戶營收較去年同期上升 81.92%，佔總體營收比重已達 3 成，成為本公司第一大類銷貨品項，尤其在工控類之產品因採訂單式生產，庫存較易管理，報價相對消費性產品穩定。108 年度前三季累計稅前獲利 36,064 千元，顯示本公司於 107 年度所辦理現金增資計畫所募集資金，使公司因營運資金充裕，在產品結構上調整更有彈性，更具有面臨景氣循環變化之能力。募資所償還之借款原用途亦在營運績效方面產生實質助益。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資金來源

1.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561,041 千元。

2.本次計畫資金來源：

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5,000 張，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000 元，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 500,000 千元整，依面額之 112.21%發行，期間 3 年，票面利率為 0%，實際募集總金額為 561,041 千元，超出原預計募集金額 510,000 千元部分，合計 51,041 千元，增加之資金將投入本次計畫用於購料支出，預計 109 年第一季支用用畢。

3.計劃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9 年第一季
購料支出	109 年第一季	561,041	561,041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計畫以 561,041 千元用於購料支出，以期降低銀行借款依存度並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依本公司 108 年截至第三季止經會計師核閱簽證合併財務報告中，加權平均短期借款利率 1.42%設算，預計 109 年度及往後每年皆約可減少 7,967 千元之利息支出。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如有委託經本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並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1.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應揭露事項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公司名稱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伍億元整，發行總張數為伍仟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112.21%發行，實際募集總金額為561,041千元。
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利率為0%
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1.發行期間：3年 2.償還方法：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者，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	1.籌資計畫：本次公司債之償還資金預計由本公司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法	營業活動及融資活動或其他方式所產生之資金支應。 2.保管方法：本公司債因未設立償債基金，故無保管方法。
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詳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之說明。
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之數額	無
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之112.21%發行。
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股份總數：額定資本100,000股；每股金額：10元 已發行股份總數：68,257,489股 已發行股份金額：682,574,890 元
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	資產總額：2,150,610 千元 負債總額：1,007,281 千元 無形資產：49 千元 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餘額：1,143,280 千元 (108 年 9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詳本公開說明書肆、二之財務報表
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1.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債還款義務及違約之清償責任與程序。
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	1.代收款項銀行名稱：第一銀行新湖分行 2.代收款項銀行地址：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159號
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1.承銷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約定事項：主係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之權利及義務
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1.種類：銀行保證 2.名稱：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3.證明文件：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分行委任保證契約。
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1.名稱：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分行 2.證明文件：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分行委任保證契約。
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附件三)。
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董事會之議事錄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陸、重要決議」
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2.委託經證期局核准或核可之信用評等機關評等者，應揭露事項：無。

3.發行及轉換辦法：詳見附件三。

4.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請詳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三及參、二、(八)、4。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不適用。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1)本次募集資金於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申報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案，業於 108 年 11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經核閱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法規規定，並經律師對本次募資計畫之內容出具適法性意見書，顯示該計畫內容合乎法令之規定，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2)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債券發行及轉換辦法係參考本公司營運表現及資本市場現況而訂定，不僅具備債券價值之保障，亦提供債券持有人未來轉換為普通股以實現資本利得之機會；另本次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係採承銷團全數包銷並依競價拍賣方式對外銷售，應可確保完成本次資金之募集，故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畫之完成應屬可行。

(3)資金運用計畫項目之可行性評估

A.記憶體產品終端應用廣泛，5G 商轉將帶動記憶體產業需求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記憶體模組、快閃記憶體相關產品及 3C 週邊產品之生產及銷售，產品終端應用領域相當廣泛，本公司產品主要應用於個人消費性電腦(含 PC/NB)、電競電腦，及工控應用之端點銷售系統、博弈/遊戲機市場、機上盒、伺服器等。

2019 年 4 月南韓啟用第 5 代行動網路技術(5G)，成為全球首個開通全國性 5G 國家，且美國、英國、瑞士、芬蘭及澳洲等地，皆已推出 5G 服務，多國如日本、中國、印度、法國、瑞典等地預計於 2020 年跟進，依據市場研究調查機構 Gartner(2019/08)預估，2020 年全球 5G 無線網路基礎建設相關營收將達 42 億美元，相較於 2019 年 22 億美元增加 89%，2021 年更達 68 億美元，儘管消費者係 5G 發展之重要推手，通訊服務供應商仍將 5G 服務瞄準企業，5G 網路可望將行動網路之生態系統拓展到新興產業，例如智慧工廠、自動駕駛運輸、遠程醫療保健、農業及零售部門，以及為工業用戶啟用專用網絡。

2018-2021年全球無線基礎建設營收預測（單位:百萬美元）

部門	2018	2019	2020	2021
5G	612.9	2,211.4	4,176.0	6,805.6
2G	1,503.1	697.5	406.5	285.2
3G	5,578.4	3,694.0	2,464.3	1,558.0
LTE與4G	20,454.7	19,322.4	18,278.2	16,352.7
小型基地台	4,785.6	5,378.4	5,858.1	6,473.1
行動網路核心	4,599.0	4,621.0	4,787.3	5,009.5
總計	**37,533.6**	**35,924.7**	**35,970.5**	**36,484.1**

數字可能因四捨五入而與整數有些微出入。

資料來源：Gartner（2019年8月）

由於 5G 具有高速、低延遲、海量連接之特性，可為 AI 應用提供更大之資料負載，進而發展 AIoT 應用，隨著 AI 應用越趨多元，需要更快速之核心運算晶片及雲端伺服器，並建置更多資料中心，以因應更龐大資料負載，隨著 2020 年 5G 時代來臨，無人駕駛、無人機、智慧工廠、智慧醫療、智慧農業、智慧城市等領域將迅速發展，將為記憶體市場帶來強勁需求。

B.2019 年記憶體產業應已趨近谷底

依據 TrendForce(2019/11)，2019 年因中美貿易戰影響下，全球半導體產業呈現衰退。展望 2020 年，儘管市場仍存有不確定性，惟在 5G、AI、車用等需求挹注下，將帶動半導體產業逐漸脫離谷底，另 TrendForce(2019/11)調查，2019 年第四季 DRAM 合約均價相較前一季仍小幅下跌，惟跌幅明顯收斂至 5%。10 月交易量與先前季度首月相比明顯放大，顯示買方採購力道回溫，故本公司逢此記憶體價格相對低點，購入原料降低平均進貨成本支出應屬可行。

表、1Q19~1Q20 DRAM均價走勢預估(QoQ)

	1Q19	2Q19	3Q19	4Q19E	2019 (YoY)	1Q20F
DRAM	down 20~25%	down 20~25%	down 15~20%	down ~5%	down ~50%	low single digit drop

Source: TrendForce, Nov., 2019

C.與供應商關係穩定購料無虞

本公司主要生產及銷售 DRAM 模組及 NAND Flash 等相關記憶體產品，其上游關鍵原料為 DRAM IC 及 NAND Flash IC，然而該關鍵原料係掌握於國際

記憶體製造大廠，隨著產業供需變化迅速，其價格波動大，具有高度景氣循環之特性，當景氣回溫時，記憶體價格迅速反彈上漲，在價格高漲時更甚是呈現市場供貨短缺。本公司預估 2020 年 5G 將帶動記憶體產業需求回溫，考量記憶體產業變化迅速，為因應價格快速反彈上漲導致記憶體製造商供應吃緊之風險，進而影響本公司穩定供貨來源，故募集資金用於購料，逢低佈局拉高庫存水位，以因應 2020 年記憶體市場可能出現之供貨吃緊情形，本次籌資計畫預計 109 年第一季取得資金後，旋即 561,041 千元全數投入購料，預計購料明細如下：

購料明細表

產品別	購料名稱	供應商	採購量(千顆)	金額(USD 千元)	折合台幣金額(千元)
記憶體	DRAM IC	海力士、美光及 SanDisk 之代理商或原廠	5,152	13,260	411,590
記憶體	FLASH IC		3,128	4,815	149,451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由於本公司深耕記憶體市場多年，與供應商維持穩定良好關係，預估 109 年第一季記憶體市場供貨狀況應屬穩定，應不致有無法完成購料之情事，故本次募集計畫 109 年第一季完成購料係屬可行。

綜合上述，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內容，就其適法性、資金取得及資金運計畫等各方面評估均具可行性，整體而言，其籌資計畫應屬可行。

2.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所籌資金將全數用於購料支出所需之資金，其資金計劃必要性評估如下：

(1)因應記憶體景氣反轉回溫其價格迅速反彈之特性，逢低佈局提升庫存水位

2019 年記憶體產業因上游 DRAM 大廠整體位元產能集中開出、處理器缺貨問題未解、中美貿易戰加劇、智慧型手機、伺服器及資料中心等利基型應用領域需求動能不足，導致記憶體市場供過於求，價格走跌，惟隨著 5G 商轉趨勢發展，將會帶動 AI、核心運算及雲端伺服器等發展，記憶體需求增溫致產業逐漸復甦，當市場熱絡時，記憶體製造商產能係以供應系統廠之合約客戶為優先，而以現貨記憶體採購之模組廠則有供貨吃緊之風險。

就本公司存貨週轉情形觀之，本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存貨週轉天數為 49 天，短於採樣同業之 63 天至 117 天，在 2019 年記憶體價格持續下探之市況，本公司藉由存貨管理、品牌產品策略及區域行銷通路佈局，保有一定獲利，可見本公司因應原料價格下滑之存貨控管能力佳，因看好 5G 應用發展帶動記憶體需求增加之趨勢，且依據市場資料預估，顯示記憶體市場於 2019 年第四季將趨於谷底，而 2020 年將逐漸復甦，本公司多年深耕發展自有品牌市場行銷，並積極擴大工控及策略性產品之市場佔有率，為避免市場熱絡時供不應求之原料供應吃緊風險，故本次募集資金作為購料支出，適時逢低佈局提升庫存水位，如以 108 年第三季底之庫存，外加本次籌資購料之存貨，則存貨週轉天數將增至 60 天，惟仍低於同業，顯示其增加存貨水位以因應原料供需變化有其必要性。

(2)降低銀行依存度，增加資金運用彈性

由於記憶體原料價格變化快速之特性，需備有足夠營運資金支應，當自有資金不足則需仰賴銀行借款來源，若景氣蕭條時，本公司帳上未有重大固定資產可供銀行擔保借款，可能未能取得充足借款額度或融資條件較差，另因本公司近年極積發展工控及策略性產品及專業品牌形象，需要充足貨源以確保對客戶穩定供貨；經比較本公司與同業之營收佔股本比，本公司之營收佔股本比皆高於採樣同業，顯示本公司透過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取得長期資金挹注，亦可適時擴充股本，降低以銀行借款支應營運之依賴度有其必要性。

	2019 年第三季		
	營收(A)	股本(B)	營收佔股本比(A)/(B)
十銓科技	5,052,632	682,575	740%
創見	10,210,105	4,307,617	237%
宇瞻	5,563,926	1,008,978	551%
廣穎	2,772,588	635,058	437%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

綜上所述，本公司為因應 5G 商轉帶動記憶體需求成長，故本次辦理籌資案用於購料，並取得長期性資金，因應未來商機與保留銀行融資彈性，確有其必要。

3.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9 年第一季
購料支出	109 年第一季	561,041	561,041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1)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本次募資計畫預計募集 561,041 千元，將全數用以營運之購料支出，依其資金運用計畫，第一季平均每月購料支出為 5.6 億，預計於 109 年第一季投入並使用完畢，其主要係考量主管機關審查時間、公開承銷期間及繳款作業等因素，並配合其原料採購策略，故其預計於 109 年第一季資金募足後，即可於 109 年第一季投入營運週轉使用，故其資金運用計畫及預定進度應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預計於 109 年第一季募足款項後，即於第一季用以支應營運所需之購料支出，以補足未來營運資金缺口，免除向金融機構貸款所造成之利息成本，經參酌近期借款之利率水準約為 1.42%，若本公司以銀行借款支應所需營運資金，預計 109 年度及往後每年將產生 7,967 千元之利息支出，透過本次籌資計畫可避免上述利息支出對本公司財務負擔之影響，增加營運資金流動性，其預計效益應屬合理。透過本次籌資可有效降低公司短期財務負擔，雖本公司短期內負債比率未有立即降低，惟考量在發行轉換公司債三個月之轉換凍結期後，債權人於轉換公司債到期前均可將其轉換成普通股，對本公司而言即負債轉變成資本，且本次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實際上並無利息現金流出，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減少實質利息現金流出之預計效益尚屬合理，並可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空間。

4.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之分析比較

一般上市(櫃)公司資金調度之方式頗具多樣化，其中經常運用之方式包括以普通公司債、銀行借款與轉換公司債等債權融資方式及發行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GDR)等權益證券籌資，茲分析比較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權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可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為目前市場上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較高，資金募集計畫較能順利進行。 3.增加自有資金可加強對同業之競爭力，避免營運風險。 4.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員工成為公司股東一份子，可提升員工對公司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5.無需面臨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公司經營階層承受壓力高。 2.因對外公開銷售使股權分散，對原股東經營權穩定性造成影響。 3.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二六七號解釋函，於現金增資時保留 10%至 15%供員工認列部份，均必須計算勞務成本，並認列為費用。
	海外存託憑證（GDR 或 ADR）	1.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動作，可拓展公司海外知名度。 2.發行價格可能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籌募資金較多。 3.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可避免增資新股或老股釋出之籌碼過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可提高自有資本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海外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頗鉅。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募集資金額度不宜過低。 3.因股本膨脹，將使每股盈餘稀釋及每股淨值降低。
債權	普通公司債	1.每股盈餘沒有被稀釋之顧慮。 2.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沒有管理權，因此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有重大影響。 3.債息為費用有節稅效果。 4.可取得中、長期穩定之資金。	1.利息負擔大，利息費用易侵蝕公司獲利。 2.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之本金贖回壓力。 3.相關法令對發行額度之限制。
	可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未轉換前，對經營控制權影響較小。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無法訂定一套資金調度計畫。 2.可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仍屬債務性質，對財務結構改善有限。 3.若於得行使賣回權前，投資人未轉換為股票，而以賣回價格要求公司買回，公司需負擔保證收益率之資金成本。 4.相關法令對發行額度之限制。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5.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無經營權，對經營權之影響較小。	
	銀行借款或發行銀行承兌匯票	1.資金挹注能暫時解決公司現金需求。 2.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以較少之成本，創造較高之利潤。 3.資金籌措因不須主管機關審核，手續較為簡單。 4.利息有節稅效果。	1.利息負擔沈重，利息費用將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不利公司經營。 3.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4.金額較大時，常須提供大量擔保品設定予金融機構。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ECB）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未轉換前，對經營控制權影響較小。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藉由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可提升國際化形象及知名度。	1.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無法訂定一套資金調度計畫。 2.仍為債權工具，財務結構無法改善。 3.若於得行使賣回權前，投資人未轉換為股票，而以賣回價格要求公司買回，公司需負擔保證收益率之資金成本。 4.需幫海外投資人繳納中華民國利息所得稅(20%)，將增加資金成本。 5.海外募集資金之固定發行成本高，故其籌資額度之經濟規模需達3,000萬美元以上。

(2)各種籌資工具對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一般上市(櫃)公司資金調度之方式頗具多樣化，其中經常運用之方式包括以普通公司債、銀行借款與轉換公司債等債權融資方式及發行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GDR）等權益證券籌資，上述各種籌資方式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因固定發行成本較高，故暫不予考慮，以下就銀行借款、現金增資及發行轉換公司債三種籌資方式來評估其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項目	108.9.30 增資前	現金增資	銀行借款	可轉換公司債	
				未轉換	全數轉換
籌資金額	—	561,041	561,041	561,041	561,041
籌資資金成本(註 1)	—	—	7,967	4,119	—
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註 2)	68,258	68,258	68,258	68,258	68,258
預計增加發行之股數(註 3)	—	24,393	—	—	14,749
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註 4)	68,258	92,651	68,258	68,258	83,007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註 5)	—	—	(0.12)	(0.06)	—
每股盈餘稀釋影響(註 6)	—	26.33%	—	—	17.77%

註 1：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項籌資工具現金增資、銀行借款及轉換公司債之資金成本依序分別為 0%、1.42%(以本公司短期銀行借款利率約 1.42%計算)及 0.7341%(國內轉換公司債若全數未轉換，以預計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之風險折現率 0.7341%作為計算基礎)。

註 2：上表以本公司 108 年 9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為 68,258 千股為計算基礎。

註 3：籌資新增之股數以募集金額除以發行價格或轉換價格。假設採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每股 23 元，則 561,041 千元現金增資預計需發行之股數為 24,393 千股；假設採發行轉換公司債後，可轉換期間之轉換價格均為每股 33.9 元，最大可能轉換普通股股數為 14,749 千股。

註 4：係分析因現金增資或轉換公司債轉換後股本增加所造成之稀釋效果。

註 5：銀行借款、轉換公司債未轉換之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分別為 0.12(=7,967/68,258)及 0.06(=4,119/68,258)元。

註 6：不考慮員工分紅費用化及轉換公司債利息費用化之影響：

(1)現金增資之稀釋程度為 26.33%=1- 68,258/(68,258+24,393)

(2)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之稀釋程度為 17.77%=1- 68,258/(68,258+14,749)

A.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就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而言，若以銀行借款或普通公司債籌資，則公司除會有實際之利息資金流出外，且屆時尚有分期或到期還款之資金壓力，而若以現金增資籌措資金，雖無任何發行之資金成本，惟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立即稀釋，致公司經營階層承受較高壓力；若中華民國境內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後較以普通公司債與銀行借款方式等之籌資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為高，但實際上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將延緩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故以中華民國境內轉換公司債來籌措所需資金，不但具有節省利息費用之優點，且有助延緩因股本膨脹所造成之基本每股盈餘稀釋情形，應為較適當的資金來源。

B.對本公司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次籌資若採銀行借款須依借款利率定期還本付息並產生固定現金流出，經參酌本公司目前向往來銀行借款之借款利率約為 1.42%設算，若以借款額度 561,041 千元估算，每年利息費用約 7,967 千元，上述各項籌資方式中，現金增資為股權性質工具，無須負擔利息及到期償還本金，餘則均屬債權性質籌資工具。以本次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觀之，其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 0%，雖需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依本次發行之實質利率計算應攤銷認列之利息費用，惟實質上本公司並未支付此筆利息，故有利於提升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另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換為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為本公司較佳之籌措資金方式。

C.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A)對股權可能之稀釋情形

$$=1-\frac{\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註)}}{\text{普通股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註)}+\text{轉換公司債轉換之股數}}$$

$$=1-\frac{68{,}258\text{ 千股}}{68{,}258\text{ 千股}+14{,}749\text{ 千股}}$$

$=1-$ 82.23%

$=$ 17.77%

註：以 108 年截至第三季底之已發行股份 68,258 千股為設算基礎。

由上述計算結果顯示，本公司本次辦理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對股東股權稀釋之最大可能稀釋效果為 17.77%。

(B)對每股淨值之影響

假設以本公司 108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為設算基礎，本公司股東權益為 1,143,329 千元，在外流通股數為 68,258 千股，估算募資後每股淨值：

a.募資前每股淨值：1,143,329 千元÷68,258 千股=16.75 元

b.募資後每股淨值：(1,143,329+561,041)千元÷(68,258 千股+14,749 千股)= 20.53 元

經由上述之計算結果可知，本次辦理籌資計劃對本公司每股淨值有提昇之助益，未對每股淨值產生稀釋效果。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次發行價格係參考本公司最近股價走勢及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下，與承銷商共同議定之，詳本次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附件四)。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2.轉投資其他公司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3.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五及所編製之 108 年度及 109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B.目前營運資金狀況及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表一：未辦理籌資之 108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期初現金	261,323	211,768	236,486	279,516	342,909	181,685	175,049	194,670	265,090	153,678	214,233	163,244
非融資性收入	530,644	493,627	719,907	549,315	551,201	513,540	661,204	544,698	435,286	558,154	482,008	780,611
非融資性支出	764,424	472,043	651,764	553,816	772,262	649,323	645,222	485,639	559,626	643,364	551,474	945,648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融資前可支用現金餘額	(72,457)	133,352	204,629	175,015	21,848	(54,098)	91,031	153,729	40,750	(31,532)	44,767	(101,793)
融資淨額	184,225	3,134	(25,113)	67,894	59,837	129,147	3,639	11,361	12,928	145,765	18,477	292,900
期末現金	211,768	236,486	279,516	342,909	181,685	175,049	194,670	265,090	153,678	214,233	163,244	291,107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群益金鼎證券整理

【表二：未辦理籌資之 109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期初現金	291,107	135,040	38,019	(71,100)	(50,141)	(184,228)	(221,631)	(201,129)	(120,668)	(13,697)	(60,064)	18,806
非融資性收入	507,227	542,990	647,917	560,302	578,762	575,165	628,143	571,029	642,789	610,376	652,236	629,007
非融資性支出	669,154	577,127	718,805	551,309	747,075	637,649	648,237	514,578	550,505	585,921	561,509	572,575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融資前可支用現金餘額	29,180	903	(132,869)	(162,107)	(318,454)	(346,712)	(341,725)	(244,678)	(128,384)	(89,242)	(69,337)	(24,762)
融資淨額	5,860	(62,884)	(38,231)	11,966	34,226	25,081	40,596	24,010	14,687	(70,822)	(11,857)	(5,995)
期末現金	135,040	38,019	(71,100)	(50,141)	(184,228)	(221,631)	(201,129)	(120,668)	(13,697)	(60,064)	18,806	69,243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群益金鼎證券整理

上述表二顯示，若本公司未辦理募資，以非融資性收入支應日常所需，考量最低現金餘額 100,000 千元，自 108 年 10 月開始起，已出現資金短絀情形，尚以銀行借款支應，預計期末現金餘額並自 109 年 3 月開始轉負，由於記憶體價格波動之行業特性，需備有一定營運資金作為進貨購料及日常營運各項開銷所需，其資金缺口勢必仰賴銀行借款支應，惟為降低銀行依存度並增加資金運用彈性，故本次發行可轉換公司募集資金，以長期資金來源支應其資金短絀缺口，對於本公司永續經營及強化資金調度能力，確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次募資計畫預計募集 561,041 千元，將全數用以營運之購料支出，依其資金運用計畫，第一季平均每月購料支出為 5.6 億，預計於 109 年第一季投入並使用完畢，其主要係考量主管機關審查時間、公開承銷期間及繳款作業等因素，並配合其原料採購策略，故其預計於 109 年第一季資金募足後，即可於 109 年第一季投入營運週轉使用，故其資金運用計畫及預定進度應屬合理。

C.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108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月份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261,323	211,768	236,486	279,516	342,909	181,685	175,049	194,670	265,090	153,678	214,233	163,244	261,323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收現	509,877	477,923	704,560	529,471	532,695	497,567	642,988	526,626	414,160	535,510	466,733	759,166	6,597,276
其他	20,767	15,704	15,347	19,844	18,506	15,973	18,216	18,072	21,126	22,644	15,275	21,445	222,919
合計	530,644	493,627	719,907	549,315	551,201	513,540	661,204	544,698	435,286	558,154	482,008	780,611	6,820,195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應付票據付現	56,998	1,854	20,959	51,104	36,183	1,360	62,556	2,037	29,454	98,371	1,332	116,089	478,297
應付帳款及購料付現	649,009	446,404	611,730	470,569	678,121	598,606	588,421	436,281	482,232	506,168	513,064	728,994	6,709,599
薪資付現	39,418	-	12,341	13,132	15,776	13,510	13,420	14,385	19,076	13,421	14,253	36,698	205,4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25	-	-	-	-	840	-	10,057	3,730	-	-	(12,000)	3,852
其他	17,774	23,785	6,734	19,011	42,182	35,007	(19,175)	22,879	25,134	25,404	22,825	75,867	297,427
合計	764,424	472,043	651,764	553,816	772,262	649,323	645,222	485,639	559,626	643,364	551,474	945,648	7,694,605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864,424	572,043	751,764	653,816	872,262	749,323	745,222	585,639	659,626	743,364	651,474	1,045,648	7,794,605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72,457)	133,352	204,629	175,015	21,848	(54,098)	91,031	153,729	40,750	(31,532)	44,767	(101,793)	(713,087)
融資淨額 7													
現金增資	207,043	-	-	-	-	-	-	-	-	-	-	-	207,043
借款	-	40,000	13,500	185,935	145,000	222,434	275,000	37,719	49,702	296,167	153,500	300,892	1,719,849
償債	22,818	36,866	38,613	118,041	85,163	93,287	271,361	26,358	36,774	13,887	91,673	864	835,705
現金股利	-	-	-	-	-	-	-	-	-	136,515	-	-	136,515
實施庫藏股	-	-	-	-	-	-	-	-	-	-	43,350	7,128	50,478
合計	184,225	3,134	(25,113)	67,894	59,837	129,147	3,639	11,361	12,928	145,765	18,477	292,900	904,194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211,768	236,486	279,516	342,909	181,685	175,049	194,670	265,090	153,678	214,233	163,244	291,107	291,107

109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月份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291,107	135,040	599,060	489,941	510,900	376,813	339,410	359,912	440,373	547,344	500,977	579,847	291,107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收現	484,384	525,715	634,104	540,060	559,330	557,275	610,838	552,957	621,241	590,220	633,069	607,763	6,916,956
其他	22,843	17,275	13,813	20,242	19,432	17,890	17,305	18,072	21,548	20,156	19,167	21,244	228,987
合計	507,227	542,990	647,917	560,302	578,762	575,165	628,143	571,029	642,789	610,376	652,236	629,007	7,145,943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應付票據付現	35,149	27,781	37,007	23,660	40,993	32,040	34,428	23,055	26,954	31,390	29,562	29,085	371,104
應付帳款及購料付現	584,108	468,725	642,317	494,097	644,215	568,676	576,652	458,095	482,232	516,970	495,093	492,346	6,423,526
薪資付現	26,533	13,872	12,588	13,788	16,565	14,186	14,091	15,104	20,030	16,882	17,050	31,450	212,1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8,000	1,200	-	1,800	-	-	-	2,000	-	-	-	53,000
其他	23,364	18,749	25,693	19,764	43,502	22,747	23,066	18,324	19,289	20,679	19,804	19,694	274,675
合計	669,154	577,127	718,805	551,309	747,075	637,649	648,237	514,578	550,505	585,921	561,509	572,575	7,334,444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769,154	677,127	818,805	651,309	847,075	737,649	748,237	614,578	650,505	685,921	661,509	672,575	7,434,444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29,180	903	428,172	398,934	242,587	214,329	219,316	316,363	432,657	471,799	491,704	536,279	2,606
融資淨額 7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561,041	-	-	-	-	-	-	-	-	-	-	561,041
借款	52,000	4,000	20,250	18,594	43,500	44,487	55,000	67,895	74,553	41,780	54,195	11,034	487,288
償債	46,140	66,884	58,481	6,628	9,274	19,406	14,404	43,885	59,866	44,345	66,052	17,029	452,394
現金股利	-	-	-	-	-	-	-	-	-	68,257	-	-	68,257
合計	5,860	498,157	(38,231)	11,966	34,226	25,081	40,596	24,010	14,687	(70,822)	(11,857)	(5,995)	527,678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135,040	599,060	489,941	510,900	376,813	339,410	359,912	440,373	547,344	500,977	579,847	630,284	630,284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帳款收款政策及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營收及現金週轉天數

單位：%；次；天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第三季
應收款項週轉率	11.98	12.10	12.45
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30	30	29
應付款項週轉率	27.43	27.02	24.61
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13	14	15

資料來源：本公司 106 年度及 107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 108 年第三季公司之自結個體財務報表

本公司應收款項收款政策係考量個別銷貨客戶之營運規模、授信情形、以往收款狀況等因素衡量評估後，給予適當之授信額度及收款條件，目前為 T/T in advanced 至 90 天，本公司 106、107 年及 108 年截至第三季個體應收帳款週轉率分別為 11.98 次、12.10 次及 12.45 次，平均收現天數為 30 天、30 天及 29 天，尚於一般收款條件期間，故無重大異常，本公司編製 108 及 109 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應收帳款之收款期間係以前述收款政策為編製基礎，並考量目前客戶實際收款情形與其授信政策等因素，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本公司在應付帳款付款政策方面，會依採購商品性質及供應商之不同而有所調整，其付款條件購料付款為 T/T in advanced、貨到付款或月結 30~120 天，本公司 106 年、107 年及 108 年截至第三季應付款項付現天數係 13 天、14 天及 15 天，尚於一般付款條件期間，尚無重大異常，故本公司 108 及 109 年度以其應付款項之付款政策作為現金收支預測表中對每月應付帳款付款數之預估，其編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假設基礎應屬合理。

綜上所述，考量本公司歷年來收付款均無重大異常情事，因此本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編製基礎，係以每月預估之銷售與進貨情形，配合本公司收付款政策，估算每月應收帳款應付款付現之金額，估算基礎尚屬合理。

B.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之資本支出計畫係依未來公司之經營策略及營運發展而定，108 年 1～12 月為實際數，並預估 109 年度之資本支出計畫，主係購買設備、汰舊換新及設備維修支出等，預估 109 年全年度購置辦公室及設備之現金流出金額為 53,000 千元，未來實際支出金額將視公司業務發展狀況及產業供需情形，並依公司核決權限及遵循「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暨相關法令辦理。本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取得之資金，主係用於營運用之購料支出，並不影響本年度資本支出計畫，綜上所述，本公司係依未來投資計畫編製 108 及 109 年度現金收

支預測表之資本支出，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C.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影響本次籌資計畫之必要性與合理性

財務槓桿係為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評估利息費用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該指標越高表示公司所承擔之財務風險也就越大。由本次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觀之，其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 0%，本次募資計畫項目係用以營運之購料支出，不但增加資金調度能力，亦將可節省銀行借款產生之每年利息現金流出，若公司債債權人行使轉換權後，亦可避免利息費用對獲利之侵蝕，故對本公司之財務槓桿度應有正面之效果。

就負債比率而言，若持續舉借銀行借款以支應營運支出，則利息之現金流出與弱化之財務結構將直接影響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與穩定性，使財務風險日益升高；本公司本次辦理募集資金計畫，將用於營運之購料支出，以本公司 108 年第三季自結之個體財務報表來看，其負債比率為 45.98%，如本次辦理募資作購料支出後，其轉換公司債未轉換成普通股前之負債比率為 57.30%，如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成普通股之負債比率為 36.34%；雖發行初期負債比率提高，惟隨未來景氣復甦獲利成長下，誘使可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陸續轉換為普通股後，本公司之負債比率將可逐步下降，藉由資本市場籌資取得低成本且穩定之資金，將可降低公司財務負擔及資金調度壓力，對於本公司長期營運發展、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短期償債能力均具有正面助益，顯示本次募資計畫實有其必要性。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若原借款係用以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應就預計自購置該營建用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說明原借款原因，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達成情形：不適用。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本次募資計畫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惟其現金收支預測表中，並未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之情形，故不適用本項之規定。

4.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8年度截至9月30日財務資料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1,396,411	972,426	1,320,075	1,637,579	1,364,555	1,950,9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1,598	175,483	164,225	150,393	140,528	136,904
使用權資產		-	-	-	-	-	18,184
無形資產		5,462	3,893	1,952	540	136	49
其他資產		19,677	30,361	25,087	16,658	20,445	44,551
資產總額		1,613,148	1,182,163	1,511,339	1,805,170	1,525,664	2,150,61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35,611	694,911	919,769	978,034	465,600	996,398
	分配後	860,910	694,911	919,769	1,028,632	329,085	(註3)
非流動負債		58,343	54,733	36,596	28,245	19,309	10,88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93,954	749,644	956,365	1,006,279	484,909	1,007,281
	分配後	919,253	749,644	956,365	1,056,877	348,394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719,194	432,519	554,974	798,891	1,040,755	1,143,329
股本		505,977	505,977	505,977	505,977	601,575	682,575
資本公積		8,008	8,232	8,250	8,250	82,681	205,72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05,078	(80,545)	38,894	280,635	353,155	251,210
	分配後	179,779	(80,545)	38,894	230,037	216,640	(註3)
其他權益		131	(1,145)	1,853	4,029	3,344	3,820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19,194	432,519	554,974	798,891	1,040,755	1,143,329
	分配後	693,895	432,519	554,974	748,293	904,240	(註3)

註1：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2：107年度盈餘分配業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3：108年度尚無分配事宜。

註4：最近五年度及當年度截至9月30日止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2.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動資產		1,396,101	976,230	1,369,473	1,637,737	1,350,39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59	2,122	-	-	10,89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0,913	174,812	163,615	150,080	140,226
無形資產		5,455	3,873	1,944	540	136
其他資產		15,205	25,613	18,857	14,065	28,632
資產總額		1,608,633	1,182,650	1,553,889	1,802,422	1,519,39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28,900	674,846	914,136	940,941	459,326
	分配後	854,199	674,846	914,136	991,539	322,811
非流動負債		60,539	75,285	84,779	62,590	19,30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89,439	750,131	998,915	1,003,531	478,635
	分配後	914,738	750,131	998,915	1,054,129	342,12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719,194	432,519	554,974	798,891	1,040,755
股本		505,977	505,977	505,977	505,977	601,575
資本公積		8,008	8,232	8,250	8,250	82,68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05,078	(80,545)	38,894	280,635	353,155
	分配後	179,779	(80,545)	38,894	230,037	216,640
其他權益		131	(1,145)	1,853	4,029	3,344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19,194	432,519	554,974	798,891	1,040,755
	分配後	693,895	432,519	554,974	748,293	904,240

註 1：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7 年度盈餘分配業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3：108 年第三季並未編製個體財務報表。

註 4：最近五年度及當年度截至 9 月 30 日止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3.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8年度截至9月30日財務資料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6,663,626	4,169,017	3,726,861	6,824,008	7,199,517	5,052,632
營業毛利	358,296	(57,526)	391,897	610,109	467,633	253,315
營業損益	109,208	(280,616)	117,517	304,249	193,936	24,48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428	16,844	(3,639)	(17,204)	29,792	11,576
稅前淨利	115,636	(263,772)	113,878	287,045	223,728	36,06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94,247	(259,954)	118,912	242,244	173,761	34,57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94,247	(259,954)	118,912	242,244	173,761	34,5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285)	(1,646)	3,525	1,673	(730)	4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2,962	(261,600)	122,437	243,917	173,031	35,04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4,247	(259,954)	118,912	242,244	173,761	34,57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2,962	(261,600)	122,437	243,917	173,031	35,04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元）	1.86	(5.14)	2.35	4.35	3.04	0.51

註1：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4.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業收入	6,541,895	3,748,277	3,346,239	6,382,124	6,799,409
營業毛利	334,905	(72,819)	354,636	566,263	411,941
營業損益	112,712	(264,581)	155,656	292,336	166,99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735	799	(40,331)	(9,240)	56,710
稅前淨利	115,447	(263,782)	115,325	283,096	223,70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94,247	(259,954)	118,912	242,244	173,76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94,247	(259,954)	118,912	242,244	173,7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285)	(1,646)	3,525	1,673	(7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2,962	(261,600)	122,437	243,917	173,03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1.86	(5.14)	2.35	4.35	3.04

註1：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1.會計原則變動：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以下簡稱「IFRS 15」)時，選擇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民國107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關於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作法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民國 106 年適用 IFRSs 金額	版本升級 影響金額	民國 107 年適用 IFRSs 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合約負債-流動	$ -	$ 31,136	$ 31,136
其他流動負債	41,840	(31,136)	10,704
負債影響總計	$ 41,840	$ -	$ 41,840

本集團因銷售商品而預收客戶之款項，於原會計政策下表達於其他流動負債項下，依據IFRS 15表達規定，於民國107年1月1日重分類至合約負債-流動$31,136。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

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108年1月1日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28,367及$28,367，

2.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3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翠苗、林瑟凱	無保留意見
104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翠苗、林瑟凱	無保留意見
105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翠苗、林瑟凱	無保留意見
106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翠苗、林瑟凱	無保留意見
107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世鈞、林瑟凱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自民國 107 年第一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由原簽證會計師葉翠苗會計師更換為黃世鈞會計師。

(四)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年度 /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9 月 30 日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5.42	63.41	63.28	55.74	31.78	46.8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05.82	277.66	360.22	549.98	754.34	843.0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7.11	139.94	143.52	167.44	293.07	195.80
	速動比率	89.73	70.15	48.69	69.43	166.89	77.77
	利息保障倍數	11.00	(29.11)	12.02	23.72	28.58	14.1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0.84	8.06	10.33	15.47	14.92	14.32
	平均收現日數	34	45	35	24	24	25
	存貨週轉率（次）	12.89	8.72	5.41	7.63	9.73	7.4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5.95	23.47	19.48	28.64	27.84	24.12
	平均銷貨日數	28	42	67	48	38	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3.62	22.71	21.94	43.38	49.49	48.56
	總資產週轉率（次）	4.21	2.98	2.77	4.12	4.32	3.6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56	(18.08)	9.47	15.24	10.82	7.64
	權益報酬率（%）	13.51	(45.14)	24.08	35.79	18.89	4.2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2.85	(52.13)	22.51	56.73	37.19	7.04
	純益率（%）	1.41	(6.24)	3.19	3.55	2.41	0.68
	每股盈餘（元）	1.86	(5.14)	2.35	4.79	3.04	0.5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95	13.80	-	21.37	111.52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9.04	47.98	44.58	63.80	124.03	67.6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3.07	-	23.01	40.75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37	0.12	3.03	1.95	2.68	3.73
	財務槓桿度	1.12	0.97	1.1	1.04	1.04	1.1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負債占資產比率較去年減少係因營運資金充裕，短期借款減少所致。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去年增加係因權益總額較去年增加所致。

3.流動比率、速動比率較去年增加係因短期借款減少至流動負債較去年減少所致。

4.利息保障倍數較去年增加係因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5.存貨週轉率較去年增加係因平均存貨較去年減少所致。

6.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較去年減少係因本年淨利較去年減少所致。

7.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較去年增加係因本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去年增加所致。

註 1：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5.29	63.43	64.28	55.68	31.5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08.42	290.49	391.01	574.02	755.9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8.43	144.66	149.81	174.05	294.00
	速動比率	92.49	75.89	57.05	75.60	171.79
	利息保障倍數	10.98	(29.11)	12.16	23.41	28.5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0.02	6.42	7.41	11.98	12.10
	平均收現日數	36	57	49	30	30
	存貨週轉率（次）	11.87	7.42	4.65	7.01	9.6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5.56	22.26	18.51	27.43	27.02
	平均銷貨日數	31	49	78	52	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3.09	20.49	19.77	40.69	46.84
	總資產週轉率（次）	4.13	2.68	2.44	3.80	4.0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56	(18.11)	9.32	15.06	10.85
	權益報酬率（%）	13.51	(45.14)	24.08	35.79	18.8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2.82	(52.13)	22.79	55.95	37.19
	純益率（%）	1.44	(6.94)	3.55	3.80	2.56
	每股盈餘（元）	1.86	(5.14)	2.35	4.79	3.0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1	8.47	-	18.77	116.8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9.27	45.10	42.79	54.65	117.1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5.65	-	18.73	42.0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18	0.14	2.42	1.89	2.19
	財務槓桿度	1.11	0.97	1.07	1.05	1.0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負債占資產比率較去年減少係因營運資金增加，短期借款減少所致。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去年增加係因權益總額較去年增加所致。

3.流動比率、速動比率較去年增加係因短期借款減少至流動負債較去年減少所致。

4.利息保障倍數較去年增加係因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5.存貨週轉率較去年增加係因平均存貨較去年減少所致。

6.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較去年減少係因本年淨利較去年減少所致。

7.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較去年增加係因本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去年增加所致。

註 1：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6 年		107 年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034	6.10	316,476	20.74	206,442	187.62	主係政策性降低庫存，減少購料使營運資金增加。
應收帳款淨額	489,413	27.11	363,526	23.83	(125,887)	(25.72)	主係因 107 年 12 月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存貨	816,925	45.25	566,809	37.15	(250,116)	(30.62)	主係因原料及半成品減少所致。
預付款項	64,941	3.60	5,711	0.37	(59,230)	(91.21)	主係因購貨預付貨款減少所致。
其他流動資產	76,695	4.25	15,000	0.98	(61,695)	(80.44	主要係因當年獲利良好，償還借款並使質押備償戶減少所致。
流動資產合計	1,637,579	90.72	1,364,555	89.4	(273,024)	(16.67)	主係因存貨及應收帳款減少所致。
資產總計	1,805,170	100.00	1,525,664	100.00	(279,506)	(15.48)	
短期借款	521,436	28.89	102,000	6.69	(419,436)	(80.44)	主係因償還借款，使短期擔保借款金額減少所致。
應付帳款	193,768	10.73	168,369	11.04	(25,399)	(13.11)	主係因為控制庫存，進貨減少所致。
其他應付款	115,189	6.38	85,364	5.60	(29,825)	(25.89)	主係因獲利下滑，使暫估應付員工獎金及紅利減少所致。
其他流動負債	41,840	2.32	8,444	0.55	(33,396)	(79.82)	主要係因預收貨款重分類至合約負債所致。
流動負債合計	978,034	54.18%	465,600	30.52	(512,434)	(52.39)	主係因償還借款，使短期擔保借款金額減少所致。
負債總計	1,006,279	55.74%	484,909	31.78	(521,370)	(51.81)	主係因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普通股股本	505,977	28.03	601,575	39.43	95,598	18.89	主係因盈餘轉增資及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資本公積	8,250	0.46	82,681	5.42	74,431	902.19	
法定盈餘公積	38,111	2.11	62,335	4.09	24,224	63.56	主係因持續獲利所致 F。
未分配盈餘	242,524	13.43	290,820	19.06	48,296	19.91	
權益總計	798,891	44.26	1,040,755	68.22	241,864	30.27	主係因持續獲利，使保留盈餘增加、辦理盈餘轉增資及現金增資所致。
負債及權益總計	1,805,170	100.00	1,525,664	100.00	(279,506)	(15.48)	主係因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營業毛利淨額	610,109	8.94	467,633	6.50	(142,476)	(23.35)	主係因產品價格呈下跌趨勢，致產品獲利減少所致。
管理費用	86,884	1.27	69,359	0.96	(17,525)	(20.17)	主係因獲利下滑，減少發放員工獎金所

項目＼年度	106 年		107 年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費用合計	305,860	4.48	273,697	3.80	(32,163)	(10.52)	致。
營業利益	304,249	4.46	193,936	2.69	(110,313)	(36.26)	主係因產品價格呈下跌趨勢，致產品獲利減少所致
其他利益及損失	(8,084)	(0.12)	33,703	0.47	41,787	(516.91)	主係因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稅前淨利	287,045	4.21	223,728	3.11	(63,317)	(22.06)	主係因產品價格呈下跌趨勢，致產品獲利減少所致。
本期淨利	242,244	3.55	173,761	2.41	(68,483)	(28.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3,917	3.57	173,031	2.40	(70,886)	(29.0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42,244	3.55	173,761	2.41	(68,483)	(28.2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43,917	3.57	173,031	2.40	(70,886)	(29.06)	主係因產品價格呈下跌趨勢，致產品獲利減少所致及受到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影響所致。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53,242	2.95	261,323	17.20	208,081	390.82	主係政策性降低庫存，減少購料使營運資金增加。
應收帳款淨額	419,259	23.26	328,549	21.62	(90,710)	(21.64)	主係因 107 年 12 月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13,313	11.83	162,960	10.73	(50,353)	(23.61)	
存貨	785,605	43.59	541,169	35.62	(244,436)	(31.11)	主係因原料及半成品減少所致。
預付款項	64,056	3.55	5,156	0.34	(58,900)	(91.95)	主係因購貨預付貨款減少所致。
其他流動資產	76,695	4.26	15,000	0.99	(61,695)	(80.44)	主要係因當年獲利良好，償還借款並使質押備償戶減少所致。
流動資產合計	1,637,737	90.86	1,350,396	88.88	(287,341)	(17.55)	主係因存貨及應收帳款減少所致。
資產總計	1,802,422	100.00	1,519,390	100.00	(283,032)	(15.70)	
短期借款	521,436	28.93	102,000	6.71	(419,436)	(80.44)	主係因償還借款，使短期擔保借款金額減少所致。
應付帳款	187,052	10.38	165,365	10.88	(21,687)	(11.59)	主係因為控制庫存，進貨減少所致。
其他應付款	113,697	6.31	83,527	5.50	(30,170)	(26.54)	主係因獲利下滑，使暫估應付員工獎金及紅利減少所致
流動負債合計	940,941	52.20	459,326	30.23	(481,615)	(51.18)	主係因償還借款，使短期擔保借款金額減少所致。
其他非流動負債	38,332	2.13	4,066	0.27	(34,266)	(89.39)	主係因子公司長期股權投資改認列至非流動資產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致。
非流動負債合計	62,590	3.47	19,309	1.27	(43,281)	(69.15)	
負債總計	1,003,531	55.68	478,635	31.50	(524,896)	(52.30)	主係因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普通股股本	505,977	28.07	601,575	39.59	95,598	18.89	主係因盈餘轉增資及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資本公積	8,250	0.46	82,681	5.44	74,431	902.19	
法定盈餘公積	38,111	2.11	62,335	4.10	24,224	63.56	主係因持續獲利所致。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242,524	13.46	290,820	19.14	48,296	19.91	
權益總計	798,891	44.32	1,040,755	68.50	241,864	30.27	主係因持續獲利，使保留盈餘增加、辦理盈餘轉增資及現金增資所致。
負債及權益總計	1,802,422	100.00	1,519,390	100.00	(283,032)	(15.70)	主係因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營業毛利	568,833	8.91	407,873	6.00	(160,960)	(28.30)	主係因產品價格呈下跌趨勢，致產品獲利減少所致。
營業毛利淨額	566,263	8.87	411,941	6.06	(154,322)	(27.25)	
管理費用	86,884	1.36	69,359	1.02	(17,525)	(20.17)	主係因獲利下降，減少發放員工獎金所致。
營業費用合計	273,927	4.29	244,942	3.60	(28,985)	(10.58)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利益	292,336	4.58	166,999	2.46	(125,337)	(42.87)	主係因產品價格呈下跌趨勢，致產品獲利減少所致。
其他利益及損失	(7,490)	(0.12)	34,154	0.50	41,644	(555.99)	主係因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9,554	0.15	26,624	0.39	17,070	178.67	主係因投資利益增加所致。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240)	(0.14)	56,710	0.83	65,950	(713.74)	主係因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稅前淨利	283,096	4.44	223,709	3.29	(59,387)	(20.98)	主係因產品價格呈下跌趨勢，致產品獲利減少所致。
本期淨利	242,244	3.80	173,761	2.56	(68,483)	(28.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3,917	3.82	173,031	2.54	(70,886)	(29.06)	

二、財務報告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06 年度、107 年度及 108 年度第三季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詳閱公開說明書附件二。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06 年度及 107 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請詳閱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流動資產	1,637,579	1,364,555	(273,024)	(16.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0,393	140,528	(9,865)	(6.56)
無形資產	540	136	(404)	(74.8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718	15,424	3,706	31.63
其他非流動資產	4,940	5,021	81	1.64
資產總額	1,805,170	1,525,664	(279,506)	(15.48)
流動負債	978,034	465,600	(512,434)	(52.39)
非流動負債	28,245	19,309	(8,936)	(31.64)
負債總額	1,006,279	484,909	(521,370)	(51.81)
股本	505,977	601,575	95,598	18.89
資本公積	8,250	82,681	74,431	902.19
保留盈餘	280,635	353,155	72,520	25.84
其他權益	4,029	3,344	(685)	(17.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798,891	1,040,755	241,864	30.27
權益總額	798,891	1,040,755	241,864	30.27

1.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說明（變動比例達20%以上且金額達1千萬元以上）：

(1)流動負債與負債總額較上期減少：主要係營運資金增加，短期借款減少所致。

(2)股本及資本公積較上期增加：主要係現金增資所致。

(3)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淨利增加及現金增資所致。

(4)權益總額：主要係淨利增加及現金增資所致。

2.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無。

(二)財務績效

1,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營業收入總額	6,951,826	7,307,043	355,217	5.11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27,818)	(107,526)	20,292	15.889
營業收入淨額	6,824,008	7,199,517	375,509	5.50
營業成本	(6,213,899)	(6,731,884)	517,985	8.34
營業毛利(損)	610,109	467,633	(142,476)	(23.35)
營業費用	(305,860)	(273,697)	(32,163)	(10.52)
營業淨利(損)	304,249	193,936	(110,313)	(36.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204)	29,792	46,996	273.17
稅前淨利(損)	287,045	223,728	(63,317)	(22.06)
所得稅費用	(44,801)	(49,967)	5,166	11.53
本期淨利(損)	242,244	173,761	(68,483)	(28.27)
1.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說明（變動比例達20%以上且金額達1千萬元以上）： (1)營業毛利、營業淨利、稅前淨利、本期淨利較上期減少：主要係產品價格跌價所致。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上期增加:主要係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按產業變化、全球經濟狀況、市調及其它資訊，預測未來的業績目標銷售量。在虛擬貨幣熱潮消退後，相關設備需求已明顯縮減，美中貿易戰及地緣政治等影響，導致記憶體相關產品價格持續向下。但電競市場的需求仍在強勁的成長中；在 3D NAND 良率提升及產量增加的情況下，NAND Flash 單位價格預期將會持續往下，帶動高容量的 SSD 銷售量成長。記憶體產品方面，PC 市場應用仍緩步減少，但新興市場的數位基礎建設仍在持續中，工業/商業用相關設備成長快速，伺服器、POS 裝置及自動生產設備等出貨可望持續增加，牽動記憶體產品需求；而行動裝置雖成長力道不如預期，但應用面不斷增加，也帶來新的商機。本公司將著重電競相關產品、各類型 SSD、工業用記憶體產品及行動應用週邊等產品開發及銷售。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6年度	10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活動	208,975	519,228	310,253	148.46
投資活動	(27,798)	58,132	85,930	309.12
籌資活動	(154,799)	(371,660)	(216,861)	(140.09)

項目＼年度	106年度	10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數	1,286	742	(544)	(42.30)
淨現金流(出)入	27,664	206,442	178,778	646.25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主要原因如下： 1.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入增加：主係 107 年度存貨減少所致。 2.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入增加：主係 107 年度質押定期存款及備償戶減少所致。 3.籌資活動現金淨流出增加：主係107年度短期借款減少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無流動性不足之情形，故不適用。

3.未來一年度(108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初現金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③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劃
261,323	6,691,536	7,607,369	(654,510)	－	銀行借款
1.預計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預計營業活動現金流入：主要來自營業所產生之收入。 (2)預計全年現金流出：主要係預計增加營運支出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除以營運活動現金流入支應外，於現金餘額不足時將以銀行借款因應，另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已辦理完成現金增資 207,043 千元。					

(四)最近年度(107 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轉投資政策：以目前基本業務為主，並以推廣本公司品牌商品為第一優先。

2. 本公司目前轉投資明細如下：

項目＼說明	金額(千元)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40,746	推廣品牌	因投資子公司之影響，最近年度認列投資損失 1,303 千元。	營運規模擴大，增加獲利及品牌推廣。	無
TEAM JAPAN INC.	5,566	推廣品牌	因通路營業成長，最近年度認列投資收益 27,927 千元。	營運規模擴大，增加獲利及品牌推廣。	無
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9,787	客服及推廣品牌	因在推廣銷售及研發期間，最近年度認列損失 3,029 千元。	轉型作為中國業務及顧客服務推廣據點。	無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制度改進建議及目前改善情形：

年度	會計師內控建議	目前改善情形
105	無	—
106	補強電話下單相關作業程序	相關作業辦法業已建置完成並遵循。
107	無	—

2.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及目前之改善情形：無。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122 頁。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無。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第 123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第 124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詳附件五。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因本公司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承銷，故係出具不得受理競拍對象之聲明書，請詳附件六。

十三、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不適用。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十五、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無。

十六、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開會次數、每位董事出席率、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以及其他應記載事項等資訊。

1.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3 次【A】，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夏澹寧	13	0	100%	連任
董　事	楊龍士	11	1	85%	連任
董　事	戚美娟	11	2	85%	連任
董　事	姚新華	11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王美玉	12	1	92%	連任
獨立董事	周廷駿	12	1	92%	連任
獨立董事	熊培霖	1	1	50%	舊任,107 年 6 月 26 日卸任，應出席 2 次。
獨立董事	蔣　幅	11	0	100%	新任,107 年 6 月 26 日新任，應出席 11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本公司107年度董事會之運作之情形，依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如下：(本公司獨立董事對公司下列重大議案均予以贊成，並未持反對或其他之意見。)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情形
107.03.26	107年第1次	討論本公司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本公司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本公司提前全面改選董事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獨立董事提名案	本案表決時關係人須利益迴避，請獨立董事周廷駿先生、王美玉女士離席，不參與表決，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05.09	107年第2次	討論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本公司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107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公費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本公司審查 107 年股東常會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本案表決時關係人須利益迴避，請獨立董事周廷駿先生、王美玉女士離席，不參與表決，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部份條文案	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部份條文案。
			討論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部份條文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部份條文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份條文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增訂本公司『董事及功能性委員酬金制度及給付辦法』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本公司各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相關事宜	本案經董事長夏澹寧先生及戚美娟女士利益迴避，由董事姚新華先生擔任本案主席，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06.26	107年第1次臨時董事會	選舉本公司董事長及副董事長案	全體出席董事一致推選夏澹寧先生擔(續)任本公司董事長，戚美娟女士擔任副董事長。
			委任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本案表決時關係人須利益迴避，請獨立董事周廷駿先生、王美玉女士離席，不參與表決，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08.03	107年第5次董事會	討論資金貸與子公司額度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份條文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新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部份條文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09.05	107年第6次董事會	討論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份條文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11.07	107年第7次董事會	討論本公司總裁人事異動案	本案經董事長夏澹寧先生利益迴避，由副董事長戚美娟擔任本案主席，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12.14	107年第8次董事會	討論調整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異動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本公司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108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本公司 107 年第二次員工認股辦法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 108 年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薪酬案	本案經董事長夏澹寧先生及戚美娟女士利益迴避，由董事姚新華先生擔任本案主席，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03.20	108年第1次董事會	討論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本公司 108 年度簽證會計師公費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部份條文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部份條文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增訂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 108 年本公司董事長、經理人薪酬案	本案經董事長夏澹寧先生及戚美娟女士利益迴避，由董事姚新華先生擔任本案主席，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05.10	108年 第2次 董事會	討論本公司各董事、監察人酬勞發放相關事宜	本案表決時關係人須利益迴避，依法各自迴避離席不參與討論及表決自身之酬勞分配，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本公司各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相關事宜	本案表決時關係人須利益迴避，請副董事長戚美娟女士離席，不參與表決，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08.07	108年 第3次 董事會	討論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份條文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補委任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本案表決時關係人須利益迴避，請獨立董事蔣幅先生離席，不參與表決，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11.12	108年 第5次 董事會	本公司擬募集發行國內有擔保暨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本公司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108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7.03.26	周廷駿 王美玉	獨立董事提名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未參與表決
107.05.09	周廷駿 王美玉	本公司審查 107 年股東常會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未參與表決
	夏澹寧 戚美娟	提報本公司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相關事宜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未參與表決
107.06.26	夏澹寧 戚美娟	推選本公司董事長及副董事長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未參與表決
	周廷駿 王美玉	委任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未參與表決
107.09.05	夏澹寧 戚美娟	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未參與表決
107.11.07	夏澹寧	本公司總裁人事異動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未參與表決
107.12.14	夏澹寧 戚美娟	本公司 108 年董事長及經理人薪酬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未參與表決

108.03.20	夏澹寧 戚美娟	本公司 108 年董事長、經理人薪酬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未參與表決
108.05.10	夏澹寧 戚美娟 楊龍士 姚新華	討論本公司各董事、監察人酬勞發放相關事宜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未參與表決
	戚美娟	討論本公司各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相關事宜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未參與表決
108.08.07	蔣幅	補委任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未參與表決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加強董事會職能

A.本公司董事會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有效建立董事會治理制度及健全監督功能，且強化管理機制。

B.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以代替監察人職權，能有效建立董事會治理制度及健全監督功能，並強化管理機制。

C.為強化獨立董事參與董事會運作，增加對公司事項了解，每次董事會均至少有一位獨立董事親自出席，無法親自出席者，則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出席資訊如下：

獨立董事	周廷駿	王美玉	熊培霖	蔣幅
第 1 次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第 2 次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委任出席	
第 3 次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第 4 次	委任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第 5 次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第 6 次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第 7 次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第 8 次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第 9 次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第 10 次	親自出席	委任出席		親自出席
第 11 次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第 12 次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第 13 次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2)提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係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對於法令所要求之各項資訊公開均能正確及時完成，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重大訊息及各項法令相關公告，以提升資訊透明度。

註 1：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

（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6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含 3 席獨立董事)，並依公司章程改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最近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A】，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王美玉	7	0	100.00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6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周廷駿	7	0	100.00	
獨立董事	蔣　幅	7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情形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7.08.03	107年第1次	1. 討論本公司民國 107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案 2. 討論資金貸與子公司額度案 3. 討論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4. 討論新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5. 討論增訂『107 年度稽核計劃』案	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107.09.05	107年第2次	1. 為配合本公司申請股票上市，本公司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本公司擬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提供上市時公開承銷 3. 擬出具本公司 107 年第 3 季及第 4 季財務預測資料 4. 擬提報 107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公費增加案 5. 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6.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份條文案 7.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8.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部份條文案 9. 擬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10.擬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107.12.4	107年第3次	1. 討論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異動案 2. 討論本公司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108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3.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108.03.20	108年第1次	1. 討論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討論本公司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討論本公司 108 年度簽證會計師公費案 4. 討論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5. 討論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部份條文案 6. 討論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部份條文案 7. 討論增訂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108.05.10	108年第2次	1. 討論本公司民國 108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案	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108.8.7	108年第3次	2. 討論本公司民國 108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案	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108.11.12	108年第4次	1. 討論本公司民國 108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案	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2. 本公司擬募集發行國內有擔保暨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3. 本公司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109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公費案	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獨董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7.03.26	周廷駿 王美玉	獨立董事提名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照案通過
107.05.09	周廷駿 王美玉	本公司審查 107 年股東常會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照案通過
107.06.26	周廷駿 王美玉	委任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照案通過
108.08.07	蔣幅	補委任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照案通過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之稽核單位定期皆會提供獨立董事公司內部查核之稽核報告，並透過董事會報告最新的稽核情形，獨立董事並得隨時查閱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執行狀況，若對本公司相關之作業有疑問，可立即與相關單位主管溝通並進行檢討改進。另與會計師溝通方面，本公司董事會已邀請會計師列席，若獨立董事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等狀況有任何疑問，得隨時與本公司會計師溝通，並指導本公司相關單位檢討改進。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6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含 3 席獨立董事)，並依公司章程改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最近年度至改選獨立董事前，董事會開會 6 次【A】，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監察人	蔡家濤	6	100.00	107 年 6 月 26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制度，監察人自然解任。
監察人	楊敦和	3	50.00	
監察人	洪鳳珠	6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或利害關係人直接聯絡對談。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稽核主管除於稽核項目(或追蹤項目)完成之次月送交稽核報告(或追蹤報告)供監察人查閱，及列席公司董事會並按季報告稽核業務外，另定期向監察人報告年度稽核業務及年度自行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作業，監察人無反對意見。

2.簽證會計師定期與監察人進行本公司財務報表查核結果之溝通，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經理人對監察人之意見皆予以重視及尊重：無。

註：

＊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於104年3月17日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本公司於官網上揭露，網址為https://www.teamgroupinc.com/tw/about/profile.php董事會依據該守則指引公司經營策略並監督經營成效，落實公司治理，並審酌守則的合宜性不定期進行修正，控管功能尚稱健全。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為確保股東權益，已建立發言人制度，公布於公司網站外，網站並設有投資人專區，由專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或糾紛事項，惟本公司與股東間關係和諧，尚未發生糾紛之情事。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與股務代理機構定期掌握公司主要股東及其控制者之名單，並與投資人保持良好關係。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訂有「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處理辦法」、「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由專人負責關係企業之注意事項，並已依法令規定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並據以執行。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已訂定並於官網揭露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禁止員工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致使本人或第三人獲取私利。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董事會目前設有七席（含二位女姓董事），董事具豐富產業經驗或學經歷之專業人士，確實執行董事成員多元化方針。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已設有審計委員會，由三席獨立董事擔任及薪酬委員會由二席獨立董事及一席外部委員；其他功能性委員會之設置將依相關法規及公司實際需要設置之。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並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提報董事會通過，經檢視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檢查表，包含與本公司無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未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除簽證及財稅案件外，未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等項目，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其獨立性應屬無疑。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以財會處為公司治理主要推動單位，由財會主管兼任處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該主管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等管理工作經驗達三年以上。公司治理單位主要職責為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公司及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等。 本年度執行情形如下： 1.辦理董事會、功能委員會及股東會之會議，包含規劃及擬訂議程、於法定時限內寄發開會通知及提供會議所需資料，並於會後製作議事錄。 2.彙整主管機關最新法規修訂，依法修訂公司內規。 3.依法對公司之各項重大決議發佈公告及重大訊息。 4.辦理變更登記相關事宜。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溝通管道，且定期公開財務報告及公司營運重大訊息，可使利害關係人迅速瞭解公司營運狀況。本公司於官網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網址為：https://www.teamgroupinc.com/tw/about/profile.php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	 ✓ ✓		 (一)本公司已依法令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及業務資訊，並設有網址(https://www.teamgroupinc.com/tw/about/profile.php)供股東及社會大眾等參考。 (二)本公司企業網站以中文版本為主供投資人查詢參考，已指定專人負責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資訊。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等聯絡資訊，落實發言人制度，且法說會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過程與簡報檔均設置於公司網站（https://www.teamgroupinc.com/tw/about/profile.php）。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外、規劃員工團體保險、重視勞工關係、提供平等就業機會。 (二)投資者關係：設置專門人員處理股東建議。 (三)供應商關係：本公司供應商溝通管理暢通、關係情況良好。 (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107年及108年度截至目前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註一。 (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內部稽核單位於定期或不定期進行查核，以降低營運上可能面臨的風險。 (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以多樣的產品類型，接受量少樣多的各式訂單，行銷全球各地客源。且設置專門客服部門提供消費者最專業及有效率的服務。 (八)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不適用。				

註一：107 年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夏澹寧	107/8/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小時
	107/12/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洗錢防制與法令遵循探討	3 小時
	108/10/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8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小時
副董事長 戚美娟	107/1/24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青年創業總會、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普華國際財務顧問(股)公司合作辦理	企業併購實務課程	7.5 小時
	107/8/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小時
	108/7/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8 年度上市公司及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董事 楊龍士	107/8/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小時
	107/8/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小時
	108/8/2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董事 姚新華	107/1/24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青年創業總會、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普華國際財務顧問(股)公司合作辦理	企業併購實務課程	7.5 小時
	107/8/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小時
	108/7/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8 年度上市公司及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獨立董事 周廷駿	107/8/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小時
	107/12/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公司治理與董事會運作	3 小時
	108/7/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8 年度上市公司及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獨立董事 王美玉	107/8/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小時
	107/11/2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講堂	3 小時
	108/7/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8 年度上市公司及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獨立董事 蔣　幅	107/7/18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107/8/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小時
	107/9/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最新公司法修正重點與實務探討	3 小時
	107/9/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印股票換鈔票」證券詐欺-漫談股票與公司債之發行不法	3 小時
	108/10/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8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小時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註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周廷駿			✓	✓	✓	✓	✓	✓	✓	✓	✓	0	—
獨立董事	王美玉			✓	✓	✓	✓	✓	✓	✓	✓	✓	0	—
獨立董事	蔣　幅			✓	✓	✓	✓	✓	✓	✓	✓	✓	0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6 月 26 日至 110 年 6 月 25 日，最近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周廷駿	5	0	100%	—
委　員	王美玉	5	0	100%	—
委　員	蘇冬曲	4	0	100%	108 年 8 月 5 日辭任
委　員	蔣　幅	1	0	100%	108 年 8 月 7 日補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1：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		(一)本公司依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範例並衡酌實際運作現況，且於104年3月17日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		(二)本公司透過各項會議持續宣導企業經營理念與社會責任義務。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三)本公司尚未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由各部門依其職務所及範圍，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四)本公司員工薪資報酬依相關人事管理規章辦理，而總經理、副總經理、處長報酬係依董事會核定之薪資表標準辦理，並提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議定之。員工如有相關行為違反規範時，則視情節輕重提報懲處，並與績效考核制度做連結。期未來能訂定更完備的制度守則，加強並落實制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一)本公司除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達成廢棄物減量之目標外，將資源物資分類以利回收再利用，委由專業廠商報廢及回收處理;辦公室全面使用節能照明設備等。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二)本公司並通過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驗證。對公司辦公處所採取多項措施以善盡綠色公民義務。秉持節能減碳愛地球，推行環保政策、教育員工養成環保習慣，將環保意識落實平日生活中。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三)本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宣導公司同仁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	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相關員工任免、薪酬均依照本公司內控制度管理辦法，以保障員工基本權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二)本公司設有員工意見箱、勞資會議、各部門面對面溝通等機制供員工提出訴願及反映問題，員工的意見將依內容轉知相關單位，並報告權責管理階層，以期達到勞資和諧。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本公司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並藉由持續的教育訓練與宣導，養成員工緊急應變能力及安全觀念，加強員工認知能力，降低不安全行為造成意外事故的發生。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四)本公司透過召開之各型式會議，向同仁宣達與營運變動相關之各項訊息，任何有關員工權益重大影響變動，經雙方充分溝通後決定，並設有員工申訴管道及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照顧員工福利措施，落實員工權益之保障。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五)本公司依公司業務發展需要，制訂「年度教訓練計劃」辦理內部及外部教育訓練，協助員工獲得執行現行或未來職務所需之工作職能，建立有效專業訓練培育課程，以加強其職涯發展能力。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本公司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對產品與服務提供即時、透明及有效之售後處理程序，以提供消費者最即時問題排解及產品服務。	無重大差異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七)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執行。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本公司設有品保單位，不定期稽核供應商，以評估其對環境及社會之影響。	無重大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九)本公司供應商均應遵守本公司誠信經營之規範，以達社會財任，若有違反，得與其終止合作，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品質。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一)本公司已於官網、公開資訊觀測站、股東會年報等不定期提供業務及財務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於104年3月17日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實際運作也無重大異常。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環保：本公司注重環保，製程中未造成空氣汙染、水汙染及噪音汙染，符合法令規定；產出之廢棄物如錫渣、電路板及清潔用藥水均委託合格廢棄物處理廠商負責清運及回收，並按月由網路向新北市政府環保局申報廢棄物處理情形。 2.消費者權益：本公司設有專責客服中心處理客訴問題及提供消費者產品退換貨服務。 3.員工權益：請參閱貳、一、(五）勞資關係有關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勞資間之協議實施情形。 4.產品面：本公司在品質管理上，取得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認證，並靠著優異的產品設計和研發實力，連續多年獲頒台灣精品獎，奠定優質的品牌形象。 5.企業社會責任之具體推動計畫與實施成效：本公司秉持著為社會創造更好的價值，致力社會公益活動，自103年起為支持台灣本地農業特產，尋訪新竹縣峨眉鄉優良農家種植之無籽年柑，進行果園承包，由員工協助採收、包裝，用以致贈年節禮盒。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雖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但已依相關規範通過ISO9001、ISO14001品質認證制度及RoHS(歐盟環保規範)。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已制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等規章，並要求董事與全體員工秉持「誠信、創新、專業、效率、紀率、簡單」之理念，遵循相關法令規範及其他商業行為有關規定。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		(二)本公司已制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並於工作規則明定員工不得擅用公司名義，從事影響公司權益或信譽之行為，且不得直接或間接利用職務關係，收受他人餽贈或邀宴，收取不當利益行為，並透過員工教育訓練加強宣導及明定獎懲措施，且要求所有員工及董事遵循。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三) 本公司已制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已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 誠信經營及從業道德係本公司核心指引，依據各項營運活動，訂有各項作業循環之內控制度，並訂有年度稽核計畫，稽核單位依據計劃執行稽核，遇有特殊情形發生，會另行安排專案查核，以確保公司健全經營。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 本公司與供應商往來前會針對供應商各面向進行評鑑及審查，與客戶往來前依公司政策徵信並評估客戶財務及信用狀況。往來交易對象若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二)本公司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內部稽核單位依據各單位工作職掌及範疇，定期稽核公司治理之運作情形,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並向董事會提報稽核報告。	本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設置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董事會議事規範」及「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皆有明確規範，若遇有利益衝突而需迴避之事項當迴避。本公司並提供陳述管道，如董事、經理人或員工查證確有違反道德行為準則時，則依據道德行為準則訂定之懲戒措施處理。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本公司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財務報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委託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無保留意見。 本公司針對各營運活動制訂有「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單位依其稽核計畫定期查核期辦理情形，並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以建立良好商業運作之架構，特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貫徹於日常營運,且於新進員工教育訓練時進行相關課程。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將誠信經營列入員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中，明確制訂有效獎懲及申訴制度。本公司對於違反誠信行為情節重大者，應依相關法令或依公司人事辦法予以解任或解雇。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本公司依內部作業程序由權責單位經獨立管道負責查證,其調查過程及相關文件皆全程保密執行。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對於檢舉人採取保護措施，不讓檢舉人遭受不當處置之情事發生。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本公司官網設有「投資人專區」,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供利害關係人查詢及依循。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遵循誠信經營精神並落實執行，以保障員工及股東權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重大差異，實際運作亦無重大異常。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定期檢視「誠信經營守則」更新情況，並適時檢視現況及評估修正。

2.本公司於「道德行為準則」、「工作規則」等規範中，明定禁止不誠信之行為、防止利益衝突及避免圖私利。

3.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宣導，於新進員工教育訓練時安排相關內容，讓新進同仁了解公司誠信經營的政策、方向及原則。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針對本公司適用公司治理守則訂定之相關規章，依主管機關之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及本公司官網「投資人關係」（https://www.teamgroupinc.com/tw/about/profile.php）中揭露。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 108 年 3 月 20 日

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七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3月2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夏澹寧　　簽章

總經理：陳慶文　　簽章

承銷商總結意見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本次為辦理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張數上限為 5,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 500,000 仟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濬智

承銷部門主管：張嘉紋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十 二 月 四 日

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FAR EAST LAW OFFICES

4TH FL., CHIEN TAI BUILDING
176 CHUNG HSIAO EAST RD., SEC. 1
TAIPEI 10050 TAIWAN R.O.C.

TEL：(02)2392-8811
FAX：(02)2321-4414

律師法律意見書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5,000 張，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000 元，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臺幣 500,000,000 元，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邱 雅 文 律 師

遠 東 聯 合 法 律 事 務 所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十 二 月 四 日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一)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第126-127頁。

(二)公司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第128-130頁。

(三)盈餘分配表：請參閱第 131 頁。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第 5 次董事會(第八屆第 11 次)

議事錄(節錄版)

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2 日 下午 3:00 時整
地點: 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 166 號 3 樓

主　　席：董事長夏澹寧　　紀錄：陳芊樺

出席董事：戚美娟、楊龍士、姚新華、周廷駿、王美玉、蔣幅
列　　席：財會處洪麗玲、彭大維　　稽核秦涵然。
董事出席狀況：應出席 7 名，實際出席 7 名，委任出席 0 名。

一、主席致詞：這次為本年度第 5 次的董事會，謝謝各位撥冗參加。

二、報告事項：(略)

三、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 無。

四、討論事項：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擬募集發行國內有擔保暨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提請　核議。

說明：

一、為因應購料之資金需求，擬募集與發行國內有擔保暨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以新臺幣伍億元為上限，發行總數上限 5,000 張。

二、本次募集發行國內有擔保暨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暫定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附件 2；其資金運用計劃、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請參閱附件 3；實際發行及轉換辦法俟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擬授權董事長依當時市場狀況洽承銷商議定之。

三、本次辦理轉換公司債如有洽金融機構以擔保條件發行，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保證機構及有關擔保條件以及其他細節。

四、本次辦理轉換公司債擬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不低於面額為限，實際總發行金額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本案若實際募資金額高於預定金額，增加之資金將視公司實際需求投入本次計畫或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借款之用。

五、本次辦理轉換公司債採無實體發行，俟呈報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擬授權董事長另訂發行日，並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為櫃檯買賣。

六、因資本市場籌資環境變化快速，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及實際發行作業之時效，本次辦理轉換公司債有關之承銷方式、發行金額、發行條件、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訂定，以及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指示，相關法令規則修正，或因應客觀環境需修訂或修正時，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或其指定代理人辦理。

七、為配合本次辦理轉換公司債案籌資計畫之發行作業，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或其指定代理人核可並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發行本次轉換公司債案之契約或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八、本次發行如有未盡事宜，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辦理。

九、本案業經 108 年 11 月 12 日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

十、謹提請　審議。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訂前	修訂後	說明
第五條之三	本公司依法買回之股份擬轉讓予員工者，得依相關法令規定擬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惟應於轉讓前，提經最近一次股東會由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後行之。	本公司依法買回之股份擬轉讓予員工者，得依相關法令規定擬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與員工。惟應於轉讓前，提經最近一次股東會由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後行之。	文字修訂
第五條之四	新增	本公司依公司法買入之庫藏股、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新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轉讓或發給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承購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	依公司法167-1、167-2、267條新增明訂員工之實施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四章 董事**	文字修訂
第十四條：	一、董事會由全體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一人為董事長及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董事會之主席，對外代表本公司，並綜理本公司一切重要事務。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二、董事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得繼續執行職務至改選後之董事就任時為止。 三、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或其他法律另有規定外，應以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董事會時，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應於每次開會前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 四、前項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五、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	一、董事會由全體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一人為董事長及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董事會之主席，對外代表本公司，並綜理本公司一切重要事務。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二、董事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得繼續執行職務至改選後之董事就任時為止。 三、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或其他法律另有規定外，應以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董事會時，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應於每次開會前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 四、前項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五、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	文字修訂

條文	修訂前	修訂後	說明
	人。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第廿條	一、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應以每年度稅前淨利彌補累積虧損後，以不低於其餘額之百分之零點五作為當年度之員工酬勞；另以不高於年度餘額之百分之一做為當年度之董事酬勞。 二、前項之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給付，董事酬勞則以現金給付;其數額及給付種類，均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出席董事半數以上之同意決定之，並報股東會備查。 三、扣除前兩項酬勞後之稅前淨利，於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提出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可不再提撥)，並依相關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猶有盈餘時，得由董事會依下列規定，做成盈餘分配案： (1) 董事會研擬盈餘分配案時，除應顧及股東之利益及資本適足率外，並應兼顧本公司未來之發展計畫，妥善考量產業之前景，資金之需求，投資之環境及國內外競爭之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提撥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應不低於當年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二十，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 (2) 除本年度之結餘外，董事會並得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3) 本公司股利分配得以平衡股利政策為主；盈餘分派得發放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但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	一、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應以每年度稅前淨利彌補累積虧損後，以不低於其餘額之百分之零點五作為當年度之員工酬勞；另以不高於年度餘額之百分之一做為當年度之董事酬勞。 二、前項之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給付，董事酬勞則以現金給付;其數額及給付種類，均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出席董事半數以上之同意決定之，並報股東會備查。 三、扣除前兩項酬勞後之稅前淨利，於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提出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可不再提撥)，並依相關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猶有盈餘時，得由董事會依下列規定，做成盈餘分配案： (1) 董事會研擬盈餘分配案時，除應顧及股東之利益及資本適足率外，並應兼顧本公司未來之發展計畫，妥善考量產業之前景，資金之需求，投資之環境及國內外競爭之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提撥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應不低於當年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二十，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 (2) 除本年度之結餘外，董事會並得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如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擬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並報告股東會；另如擬以法定盈餘公積或資本公積配發現金，亦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依公司法240條第5項修訂之。 依公司法240、241條及修訂之。

條文	修訂前	修訂後	說明
		(3)本公司股利分配得以平衡股利政策為主；盈餘分派得發放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但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 四、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者，發放對象得包含本公司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之員工；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依公司法235-1條修訂之。
第廿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三月二十六日、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一月六日、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月一日、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七月二十九日、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九月十八日、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四日、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十七日、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七日、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二月十五日、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九日、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二月十二日、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第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年六月二十三日、第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年十月十四日、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第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第十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第十九次修訂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九日、第廿次修訂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二日、第廿一次修訂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三日、第廿二次修訂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三月二十六日、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一月六日、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月一日、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七月二十九日、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九月十八日、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四日、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十七日、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七日、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二月十五日、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九日、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二月十二日、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第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年六月二十三日、第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年十月十四日、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第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第十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第十九次修訂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九日、第廿次修訂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二日、第廿一次修訂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三日、第廿二次修訂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六日、第廿三次修訂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載明修訂日期。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107 年期初未分配盈餘		117,104,111
民國 107 年度精算損益變動數		(45,345)
加：本 107 年度稅後淨利		173,760,646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17,376,065)	
可供分配盈餘		273,443,347
股東紅利－配發現金(每股配發 2 元)		(136,514,978)
期末未分配盈餘		136,928,369

董事長：　　總經理：　　製表：

附件一、106 年度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

（股票代碼 4967）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 166 號 3 樓

電　　話：(02)8226-5000

十 銓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8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1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2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3 ~ 14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5 ~ 53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 ~ 42
（七）　關係人交易	42 ~ 45
（八）　質押之資產	46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 ~ 47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其他	47 ~ 5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2 ~ 53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53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	明細表二
存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	明細表五
短期借款	明細表七
應付帳款	明細表六
長期借款	明細表八
營業收入	明細表九
營業成本	明細表十
製造費用	明細表十一
營業費用	明細表十二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明細表十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3991 號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五)；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會計政策採用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係銷售 DRAM 及快閃記憶體相關產品，考量銷貨客戶之財務狀況及過往交易經驗等因素，以評估銷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給予授信條件，承擔相關之信用風險。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提列，針對已逾期之帳款，若經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或付款情形有異常跡象顯示有無法收回款項時，則個別認定予以提列備抵呆帳，另針對其他逾期應收帳款，係依據應收帳款之帳齡參照歷史損失率提列備抵呆帳，而該呆帳提列比例之訂定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

由於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評價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對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估列為本年度重要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各期間對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針對應收帳款帳齡異動進行測試，檢查其應收帳款逾期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帳齡期間分類之正確性。
3. 取得及檢視管理階層提供之過往年度歷史呆帳損失發生之情形，評估其備抵提列之適當性。
4. 針對個別已逾期未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重大者，瞭解其逾期之原因，檢視其期後收款之情形，並比較本期與最近年度的備抵呆帳提列比率之差異，進而評估備抵呆帳之合理性。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係製造及銷售 DRAM 及快閃記憶體相關產品，由於消費性電子產品受產業環境競爭影響，造成產品生命週期縮短、價格變動快，致存貨產生跌價損失之風險較高。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當存貨成本低於淨變現價值時，按成本計價；當存貨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按淨變現價值計價，並對超過特定貨齡期間之存貨提列呆滯損失。

由於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評價涉及主觀判斷且存貨之評價金額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對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評價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存貨備抵評價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測試相關參數，包含：銷貨及採購資料檔等之來源資料，及相關佐證評估文件，並重行計算各個料號逐一比較其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後所應計提之備抵評價損失。
3. 針對存貨庫齡異動進行測試，檢查其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庫齡期間分類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pwc 資誠

6. 對於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翠苗

會計師

林瑟凱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58737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24 日

十 銓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3,242	3	$ 63,994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	-	30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419,259	23	269,664	1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213,313	12	162,480	10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二十)	25,567	1	25,060	2
130X	存貨	六(三)	785,605	44	788,149	51
1410	預付款項		64,056	4	5,83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76,695	4	53,988	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637,737	91	1,369,473	88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150,080	8	163,615	11
1780	無形資產		540	-	1,94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10,646	1	16,822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419	-	2,03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4,685	9	184,416	12
1XXX	**資產總計**		$ 1,802,422	100	$ 1,553,889	100

（續 次 頁）

十 銓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六)	$ 521,436	29	$ 647,270	42
2150	應付票據		63,501	4	58,421	4
2170	應付帳款		187,052	10	113,454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488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七)及七	113,697	6	69,827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34,234	2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八)	19,533	1	25,164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40,941	52	914,136	59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八)	22,402	2	32,570	2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1,000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856	-	517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四)(九)	38,332	2	51,692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62,590	4	84,779	5
2XXX	**負債總計**		1,003,531	56	998,915	64
	權益					
	股本	六(十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505,977	28	505,977	33
	資本公積	六(十二)				
3200	資本公積		8,250	-	8,250	-
	保留盈餘	六(十三)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8,111	2	38,024	3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六(二十)	242,524	14	870	-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4,029	-	1,853	-
3XXX	**權益總計**		798,891	44	554,974	36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802,422	100	$ 1,553,889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澹寧　　經理人：陳慶文　　會計主管：洪麗玲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年度 金額	%	105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四)及七	$ 6,382,124	100	$ 3,346,23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八)(十九)及七	(5,813,291)	(91)	(2,989,438)	(89)
5900	**營業毛利**		568,833	9	356,801	11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四)	(4,848)	-	(2,278)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四)	2,278	-	113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566,263	9	354,636	11
	營業費用	六(十八)(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135,151)	(2)	(94,166)	(3)
6200	管理費用		(86,884)	(1)	(64,727)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1,892)	(1)	(40,087)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73,927)	(4)	(198,980)	(6)
6900	**營業利益**		292,336	5	155,656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五)	1,330	-	1,17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六)	(7,490)	-	4,212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七)	(12,634)	-	(10,336)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四)	9,554	-	(35,384)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240)	-	(40,331)	(1)
7900	**稅前淨利**		283,096	5	115,325	4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	(40,852)	(1)	3,587	-
8200	**本期淨利**		$ 242,244	4	$ 118,912	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九)	($ 606)	-	$ 63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103	-	(108)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03)	-	52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四)	2,176	-	2,99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176	-	2,99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3,917	4	$ 122,437	4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79		$ 2.35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4.64		$ 2.3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澹寧　　經理人：陳慶文　　會計主管：洪麗玲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資本公積－其他	保留盈餘－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105年度									
105年1月1日餘額		$ 505,977	$ 3,127	$ 5,068	$ 37	$ 38,024	($ 118,569)	($ 1,145)	$ 432,519
本期淨利		-	-	-	-	-	118,912	-	118,9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27	2,998	3,525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	-	-	18	-	-	-	-	1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505,977	$ 3,127	$ 5,086	$ 37	$ 38,024	$ 870	$ 1,853	$ 554,974
106年度									
106年1月1日餘額		$ 505,977	$ 3,127	$ 5,086	$ 37	$ 38,024	$ 870	$ 1,853	$ 554,974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87	(87)	-	-
本期淨利		-	-	-	-	-	242,244	-	242,24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03)	2,176	1,673
員工認股權逾期失效	六(十)	-	-	(5,086)	5,086	-	-	-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505,977	$ 3,127	$ -	$ 5,123	$ 38,111	$ 242,524	$ 4,029	$ 798,89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澹寧　　經理人：陳慶文　　會計主管：洪麗玲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83,096	$ 115,32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迴轉利益)損失	六(二)	(107)	10,426
折舊費用	六(五)(十八)	14,308	15,783
攤銷費用	六(十八)	2,121	2,328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六(四)	(9,554)	35,384
利息收入	六(十五)	(190)	(282)
利息費用	六(十七)	12,634	10,33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六)	2,311	1,902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六(四)	4,847	2,278
已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六(四)	(2,278)	(113)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	-	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308	67
應收帳款		(149,488)	(6,902)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50,833)	34,851
其他應收款		(477)	(1,70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9
存貨		2,544	(388,106)
預付款項		(58,226)	7,3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5,080	25,095
應付帳款		73,598	(2,73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88	(1,798)
其他應付款		45,026	16,939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324)
其他流動負債		376	1,11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29)	(9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76,455	(122,798)
收取之利息		160	246
支付所得稅		-	(1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6,615	(122,563)

(續次頁)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 4,631)	($ 7,30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47	821
質押定期存款及備償戶增加(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22,707)	(3,141)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751)	2,677
取得無形資產		(350)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六(四)	(4,676)	(4,79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568)	(11,75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25,834)	206,275
償還長期借款		(16,175)	(15,936)
支付利息		(12,790)	(9,970)
存入保證金		-	(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54,799)	180,36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0,752)	46,05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3,994	17,93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3,242	$ 63,99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澹寧　　經理人：陳慶文　　會計主管：洪麗玲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6 年 4 月 9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並於同年起正式營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 IC 晶片、記憶體及電腦週邊設備等製造及買賣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9 年 10 月 13 日奉准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市場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六)金融資產減損

1.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滯延或不償付；

(3)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員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該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七)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八)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6~50年
機器設備	5~9年
運輸設備	5~7年
辦公設備	4~6年
電腦通訊設備	2~3年
租賃改良物	6年

(十一)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3 年攤銷。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五)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八)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劃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十九)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一)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二)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三)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 IC 晶片、記憶體及電腦週邊設備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本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公司採用之會計政策經評估尚無重大不確定性。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應收帳款之呆帳評估

應收帳款係依備抵呆帳提列政策提列備抵呆帳，管理當局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情形之適當性，而評估過程中係考量歷史呆帳發生記錄，客戶財務狀況及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此備抵之評估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為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58	$ 258
活期存款	52,884	63,736
合計	$ 53,242	$ 63,994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419,259	$ 281,116
減：備抵呆帳	-	(11,452)
	$ 419,259	$ 269,664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A級	$ 13,745	$ 21,077
B級	264,427	200,722
	$ 278,172	$ 221,799

A 級：專案客戶。

B 級：正常往來之客戶。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30天內	$ 131,660	$ 32,559
31-90天	9,427	15,306
	$ 141,087	$ 47,865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0 及$11,452。

(2)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10,202	$ 1,250	$ 11,452
迴轉減損損失	-	(107)	(107)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10,202)	(1,143)	(11,345)
12月31日	$ -	$ -	$ -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2,517	$ 2,517
提列減損損失	10,202	224	10,426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1,491)	(1,491)
12月31日	$ 10,202	$ 1,250	$ 11,452

4.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三)存貨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74,373	($ 27,628)	$ 446,745
半成品	271,769	(10,626)	261,143
製成品	82,688	(6,675)	76,013
在途原物料	1,704	-	1,704
合計	$ 830,534	($ 44,929)	$ 785,605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79,666	($ 22,490)	$ 357,176
半成品	360,101	(13,378)	346,723
製成品	87,563	(3,313)	84,250
在途原物料	-	-	-
合計	$ 827,330	($ 39,181)	$ 788,149

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809,011	$ 3,009,195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5,748	(18,687)
出售下腳收入	(1,460)	(1,091)
存貨盤(盈)虧	(8)	21
	$ 5,813,291	$ 2,989,438

民國 105 年度係因原提列跌價及呆滯之存貨金額下降因而產生回升利益。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	$ -	$ 2,122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676	4,79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損失)份額	9,554	(35,384)
未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4,847)	(2,278)
已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2,278	113
其他權益變動	2,176	2,998
轉(迴)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3,837)	27,631
12月31日	$ -	$ -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 8,658)	($ 14,360)
TEAM JAPAN INC.	(25,688)	(33,823)
	(34,346)	(48,183)
加: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34,346	48,183
	$ -	$ -

1. 本公司因意圖繼續支持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故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長期股權投資貸餘分別為$34,346 及$48,183，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對子公司-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分別增資 USD150 仟元(計新台幣$4,676)及 USD150 仟元(計新台幣$4,798)。
3. 本公司持股比率超過 50%之各被投資公司，均已納入編制合併財務報表。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70,590	$ 58,030	$ 90,408	$ 8,053	$ 1,850	$ 1,469	$ 18,848	$ 249,24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5,099)	(53,451)	(3,806)	(1,260)	(944)	(11,073)	(85,633)
	$ 70,590	$ 42,931	$ 36,957	$ 4,247	$ 590	$ 525	$ 7,775	$ 163,615
106年								
1月1日	$ 70,590	$ 42,931	$ 36,957	$ 4,247	$ 590	$ 525	$ 7,775	$ 163,615
增添	-	-	1,763	-	2,263	605	-	4,631
處分	-	-	(3,524)	(334)	-	-	-	(3,858)
折舊費用	-	(1,426)	(8,174)	(926)	(316)	(487)	(2,979)	(14,308)
12月31日	$ 70,590	$ 41,505	$ 27,022	$ 2,987	$ 2,537	$ 643	$ 4,796	$ 150,080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70,590	$ 58,030	$ 83,070	$ 6,053	$ 4,113	$ 2,074	$ 18,848	$ 242,77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525)	(56,048)	(3,066)	(1,576)	(1,431)	(14,052)	(92,698)
	$ 70,590	$ 41,505	$ 27,022	$ 2,987	$ 2,537	$ 643	$ 4,796	$ 150,080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70,590	$ 58,030	$ 100,663	$ 7,086	$ 1,677	$ 995	$ 15,968	$ 255,00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3,673)	(52,891)	(3,844)	(993)	(542)	(8,254)	(80,197)
	$ 70,590	$ 44,357	$ 47,772	$ 3,242	$ 684	$ 453	$ 7,714	$ 174,812
105年								
1月1日	$ 70,590	$ 44,357	$ 47,772	$ 3,242	$ 684	$ 453	$ 7,714	$ 174,812
增添	-	-	1,775	2,000	173	481	2,880	7,309
處分	-	-	(2,448)	(273)	-	(2)	-	(2,723)
折舊費用	-	(1,426)	(10,142)	(722)	(267)	(407)	(2,819)	(15,783)
12月31日	$ 70,590	$ 42,931	$ 36,957	$ 4,247	$ 590	$ 525	$ 7,775	$ 163,615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70,590	$ 58,030	$ 90,408	$ 8,053	$ 1,850	$ 1,469	$ 18,848	$ 249,24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5,099)	(53,451)	(3,806)	(1,260)	(944)	(11,073)	(85,633)
	$ 70,590	$ 42,931	$ 36,957	$ 4,247	$ 590	$ 525	$ 7,775	$ 163,615

1.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461,436	1.48%~3.0444%	土地及建築物、定期存款、備償戶及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
信用借款	60,000	1.2582%	無
	$ 521,436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475,250	1.48%~3.3298%	土地及建築物、定期存款、備償戶
信用借款	172,020	1.3296%~1.69%	無
	$ 647,270		

(七)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1,212	$ 46,292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34,989	-
其他應付款-其他	27,496	23,535
	$ 113,697	$ 69,827

(八)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華南銀行擔保借款	民國106年12月前陸續到期(分期償還)	1.94%	機器設備	$ -
華南銀行擔保借款	民國106年12月前陸續到期(分期償還)	1.94%	機器設備	-
華南銀行擔保借款	民國110年9月前陸續到期(分期償還)	1.88%	土地、房屋及建築	$ 30,260
中國輸出入銀行信用借款	民國107年2月前陸續到期(分期償還)	1.3431%	無	1,000
中國輸出入銀行信用借款	民國107年2月前陸續到期(分期償還)	1.3431%	無	1,300
				32,56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10,158)
				$ 22,402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華南銀行擔保借款	民國106年12月前陸續到期(分期償還)	1.94%	機器設備	$ 2,702
華南銀行擔保借款	民國106年12月前陸續到期(分期償還)	1.94%	機器設備	1,157
華南銀行擔保借款	民國110年9月前陸續到期(分期償還)	1.88%	土地、房屋及建築	37,976
中國輸出入銀行信用借款	民國107年2月前陸續到期(分期償還)	1.4187%	無	3,000
中國輸出入銀行信用借款	民國107年2月前陸續到期(分期償還)	1.4187%	無	3,900
				48,735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16,165)
				$ 32,570

(九)退休金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724	$ 5,04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740)	(1,539)
淨確定福利負債(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3,984	$ 3,507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度			
1月1日餘額	($ 5,046)	$ 1,539	($ 3,507)
利息(費用)收入	(81)	25	(56)
	(5,127)	1,564	(3,563)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28)	-	(228)
經驗調整	(369)	(9)	(378)
	(597)	(9)	(606)
提撥退休基金	-	185	185
12月31日餘額	($ 5,724)	$ 1,740	($ 3,984)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5,599)	$ 1,366	($ 4,233)
利息(費用)收入	(95)	23	(72)
	(5,694)	1,389	(4,305)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71)	-	(71)
經驗調整	719	(13)	706
	648	(13)	635
提撥退休基金	-	163	163
12月31日餘額	($ 5,046)	$ 1,539	($ 3,507)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折現率	1.30%	1.6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1%	減少1%	增加1%	減少1%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765)	$ 800	$ 732	($ 706)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701)	$ 735	$ 677	($ 65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86。

(7)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5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574
1-2年	69
2-5年	153
5年以上	867
	$ 1,663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8,213 及$8,038。

(十)股份基礎給付

1.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1.1.19	2,200	5年	註

註：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除遭撤銷其持有全部或部分之認股權外，屆滿二年可行使最高 40%之認股權；屆滿三年可行使最高 70%之認股權；屆滿四年可行使最高 100%之認股權。

2.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6年		105年	
	認股權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243	$ 15.0	1,376	$ 15.0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	-	(133)	-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1,243)	-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1,243	15.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1,243	

3.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本公司之員工認股權計畫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9 日到期，故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流通在外之認股權股數。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06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106年12月31日 履約價格（元）	105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105年12月31日 履約價格（元）
101年1月19日	106年1月19日	-	$ -	1,243	$ 15.0

4.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元)	履約價格（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1.1.19	$ 12.23	$ 15.00	42.67%	3.95年	-	0.98%	$ 3.36

5.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權益交割-員工認股權選擇權	$ -	$ 18

(十一)股本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章程所訂資本總額為$1,000,000，額定股數為 100,000 仟股(內含認股權憑證 5,000 仟股)，因公司法第 278 條第一項之規定，本公司尚未將已規定之股份總數全數發行，故經濟部變更登記額定股本僅為 6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505,977，發行及流通在外股數為 50,598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6年	105年
1月1日及12月31日	50,598	50,598

(十二)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三)保留盈餘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於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提出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可不再提撥)，並依相關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猶有盈餘時，得由董事會依下列規定，做成盈餘分配案：

(1)應顧及股東之利益及資本適足率外，並應兼顧本公司未來之發展計畫，妥善考量產業之前景，資金之需求，投資之環境及國內外競爭之狀況等因素。

(2)除本年度之結餘外，董事會並得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3)盈餘分配得發放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但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

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者，本公司從屬公司之員工符合一定條件者，亦得分配之；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2.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本公司盈餘分派情形：

(1)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將民國 104 年度淨損($259,954)轉入待彌補虧損。

(2)民國 106 年 6 月 23 日本公司股東會決議 105 年度淨利$118,912 彌補虧損並提列法定盈餘公積$87。

(3)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6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如下: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4,224	
現金股利	50,598	$ 1.00
股票股利	50,598	$ 1.00

4.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十四)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 6,382,124	$ 3,346,239

(十五)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租金收入	$ 34	$ 26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60	246
其他利息收入	30	36
其他收入	1,106	869
	$ 1,330	$ 1,177

(十六)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	$ 44
淨外幣兌換損益	(5,072)	7,44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311)	(1,902)
什項支出	(107)	(1,378)
	($ 7,490)	$ 4,212

(十七)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12,634	$ 10,336

(十八)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262,696	$ 211,766
折舊費用	14,308	15,783
攤銷費用	2,121	2,328

(十九)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費用	$ 226,668	$ 178,965
勞健保費用	16,493	15,835
退休金費用	8,269	8,110
其他用人費用	11,266	8,856
	$ 262,696	$ 211,766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應以每年度稅前淨利彌補累積虧損後，以不低於其餘額之百分之零點五作為當年度之員工酬勞；另以不高於年度餘額之百分之一作為當年度之董監酬勞。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1,808 及$3,181；民國 105 年稅前淨利應先彌補虧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均為$0。民國 106 年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0%及 1%估列。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1)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收)所得稅	$ 34,234	($ 1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78	-
扣繳及暫繳稅額	-	11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	(5,913)
當期所得稅總額	34,312	(5,91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6,618	2,32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78)	-
遞延所得稅總額	6,540	2,326
所得稅費用(利益)	$ 40,852	($ 3,587)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利益)費用金額：

	106年度	105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103)	$ 108

(3)本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度無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

2.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8,126	$ 19,605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624)	6,01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78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	(5,913)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5,366)	(2,469)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	(362)	(20,825)
所得稅費用(利益)	$ 40,852	($ 3,587)

3.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6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6,661	$ 977	$ -	$ 7,638
備抵呆帳超限數	1,993	(1,947)	-	46
遞延未實現銷貨利益	387	437	-	824
未實現兌換損失	269	(269)	-	-
未實現費用	82	(82)	-	-
退休金精算損益	595	(20)	103	678
未休假獎金	619	(9)	-	610
課稅損失	5,366	(5,366)	-	-
售後服務準備	850	-	-	850
小計	$ 16,822	($ 6,279)	$ 103	$ 10,64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339)	$ -	($ 339)
其他	(517)	-	-	(517)
小計	($ 517)	($ 339)	$ -	($ 856)
合計	$ 16,305	($ 6,618)	$ 103	$ 9,790

	105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9,838	($ 3,177)	$ -	$ 6,661
備抵呆帳超限數	452	1,541	-	1,993
遞延未實現銷貨利益	19	368	-	387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69	-	269
未實現費用	110	(28)	-	82
退休金精算損益	746	(43)	(108)	595
未休假獎金	652	(33)	-	619
課稅損失	7,835	(2,469)	-	5,366
售後服務準備	850	-	-	850
小計	$ 20,502	($ 3,572)	($ 108)	$ 16,822
-遞延所得稅負債:				
預付退休金	($ 26)	$ 26	$ -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1,220)	1,220	-	-
其他	(517)	-	-	(517)
小計	($ 1,763)	$ 1,246	$ -	($ 517)
合計	$ 18,739	($ 2,326)	($ 108)	$ 16,305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額相關金額如下：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4年	$ 230,466	$ 78,916	$ 47,348	民國114年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 12,554	$ 14,178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7. 因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台灣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8.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870

9.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36,803，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0.48%。

(二十一)每股盈餘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242,244	50,598	$ 4.79
稀釋每股盈餘			
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242,244	50,59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654	
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42,244	52,252	$ 4.64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18,912	50,598	$ 2.35
稀釋每股盈餘			
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18,912	50,59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18,912	50,598	$ 2.35

(二十二)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房屋、建築物及機器設備資產，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6 年至 111 年度。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分別認列$10,086 及$13,906 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0,809	$ 9,35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2,166	29,405
總計	$ 32,975	$ 38,757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DC)	本公司之子公司
TEAM JAPAN INC (TJ)	本公司之子公司
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TZ)	本公司之孫公司
其他關係人:	
TEAM RESEARCH INC (TR)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鵬明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鵬明光)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其他關係人:	
夏澹寧	本公司董事長
夏敏	本公司副總經理
戚美娟	本公司董事
夏紹安	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莊祖煌	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唐楨中	本公司董事長配偶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主要管理階層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及治理單位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子公司-DC	$ 166,097	$ 159,890
子公司-TJ	420,919	385,003
其他關係人-TR	386,368	124,237
合計	$ 973,384	$ 669,130

(1)本公司銷售予子公司-DC及其他關係人-TR之交易價格係按雙方議定，而收款條件係依帳列應收/應付帳款相互抵銷。

(2)本公司銷貨予子公司-TJ 之交易價格均按雙方議定，收款條件為月結30~90 天。

(3)本公司對一般客戶之主要收款條件為現金收款、貨到收款或月結 7~60天。

(4)本公司銷售予最終實際客戶-Newegg(非關係人)之銷售方式,因銷售區域關係，係透由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再由其轉銷售予最終客戶-Newegg之方式為之。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 之金額分別為$386,368及$124,237，其組成內容為：

A.透由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 再轉銷售予最終客戶-Newegg 之銷售金額分別為$216,207 及$65,980；

B.本公司直接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 之銷售金額分別為$170,161 及$58,257。

2.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子公司-DC	$ 74,538	$ 46,460
子公司-TJ	86,679	86,475
其他關係人-TR	52,096	29,545
	$ 213,313	$ 162,480

本公司銷售予最終實際客戶-Newegg(非關係人)之銷售方式，因銷售區域關係，係透由銷售予其他關係人- TR，再由其轉銷售予最終客戶-Newegg之方式為之，並委託其收款。

(1)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透由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 再轉銷售予最終客戶-Newegg 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52,095 及$28,522。

(2)本公司直接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 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0 及$1,023。

3.進貨

	106年度	105年度
子公司-DC	$ 575,559	$ 322,615
其他關係人-TR	68,286	103,445
合計	$ 643,845	$ 426,060

(1)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產品主要係原料及成品，進貨價格與其他供應商並無重大差異。

(2)本公司向子公司-DC 進貨之進貨價格係按雙方議定，其付款條件係現金付款、預付貨款或依子公司-DC 帳列應收/應付帳款相互抵銷。

(3)本公司向其他關係人-TR 進貨之進貨價格係按雙方議定，而付款條件係依 TR 帳列應收/應付帳款相互抵銷。

(4)本公司對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條件為現金付款、貨到付款或月結 30~120 天。

4.應付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TR	$ 1,488	$ -

5.其他費用/其他應付款

本公司銷售予最終實際客戶-Newegg(非關係人)之銷售方式，因銷售區域關係，係透由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再由其轉銷售予最終客戶-Newegg，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因其他關係人提供售後、代收款項等服務所產生之費用為$2,144 及$666，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因前述交易產生之其他應付款分別為$0 及$0。

6.融資擔保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部分借款，係由董事長夏澹寧及副總經理夏敏以保證人名義及個人資產為本公司提供擔保。

7.資金融通-應付

(1)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列示如下：

	106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支出總額
夏澹寧	$ 9,060	$ -	0.00%	$ -
戚美娟	1,300		0.00%	
唐楨中	12,000	-	0.00%	-
	$ 22,360	$ -		$ -

(2)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列示如下：

	105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支出總額
夏澹寧	$ 2,800	$ -	0.00%	$ -
夏紹安	3,800	-	0.00%	-
莊祖煌	21,275	-	0.00%	-
	$ 27,875	$ -		$ -

8.資金融通-應收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資金貸與子公司 DC、TZ 分別為 NTD50,000 仟元，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實際貸放金額皆為$0，民國 106 年度認列利息收入皆為$0。

9.租金收入

本公司將部分辦公室出租予其他關係人-鵬明光，上述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由雙方議定，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交易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11 及$27，業已全數收迄。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紅利	$ 28,102	$ 13,610
退職後福利	573	442
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	4
總計	$ 28,675	$ 14,056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106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105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定期存款及備償戶(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 76,695	$ 53,988	短期借款
土地(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0,590	70,590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814	38,884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517	長期借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1. 本公司為購貨所需，由銀行開立之關稅、貨物稅記帳保證，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金額皆為$10,000。

2. 本公司製造、販售之「T151 隨身碟」(下稱系爭產品)，於 104 年 11 月 27 日送鑑定，比對結果為系爭產品落入系爭專利權利範圍而屬侵權。一審法院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8 日宣判，本公司不得自行或使第三人直接或間接製造、為販賣之要約、販賣、使用或為上述目的而進口商品名稱為「T151 隨身碟」之產品，亦不得為其他一切侵害原告(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之中華民國第 D171931 號、專利名稱為「可攜式存取裝置組」設計專利之行為，且本公司已流通至市面之上開產品，並應全部予以回收；原告得依專利法第 142 條第 1 項準用同法第 97 條第 1 項，應支付$1,000 之損害賠償，全案得再上訴，目前二審進行中。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估列可能之損失$1,000(表列負債準備-非流動及其他利益及損失)。

3. 十銓科技公司前於 101 年 12 月 14 日以勞動基準法第 11 條第 5 款預告資遣員工羅君，員工於 102 年 1 月 2 日並簽署資遣同意書完成交接工作。嗣於 106 年 12 月 29 日該遭資遣之員工羅君，以十銓科技公司資遣不合法為由，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起訴請求確認僱傭關係存在，並十銓科技應自 102 年 2 月 1 日起按月給付 38,000 元之薪資，並按月提繳 2,292 元儲存於羅君退休金個人專戶。

因勞動基準法第 11 條第 5 款資遣事由應由雇主負舉證責任，如本案法院未予採納資遣業經員工同意而為合意終止,復因本案事實發生之日距起訴之時間長達近 5 年，十銓科技公司即應自 102 年 2 月 1 日起按月給付 38,000 元之薪資予前員工，並按月提繳 2,292 元於其退休金專戶。如以司法院各級法院辦案期限實施要點第 2 點第 2 款及第 7 款之規定，民事訴訟第一審之辦案期限為 1 年 4 個月，如此估算，本案第一審判決之時間估計如為 108 年 4 月，苟如一審判決十銓科技公司敗訴復而公司未再予上訴者，則估算 102 年 2 月起至 108 年 4 月薪資及提繳退休金各為 2,812,000 元及 169,608 元。

本案經前員工羅君起訴後，尚未訂定庭期進行審理，另因前員工羅君前曾簽署資遣同意書，同意十銓科技公司之資遣事由，故擬有可能因此而認定雙方間之勞動契約係經兩造合意終止,惟最終之認定仍應以法院判決所認定之事實為準。

(二)承諾事項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二)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請詳附註六(十三)之說明。

(二)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另，民國 107 年度適用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稅率由 10%調降為 5%。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

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總額為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負債總計。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總額。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5 年相同，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56%及 64%。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未使用衍生性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單位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內各單位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C.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2,675	29.760	$ 674,808
日幣：新台幣	328,087	0.2642	86,68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日幣：新台幣	($ 92,491)	0.2642	($ 24,436)
港幣：新台幣	(1,235)	3.807	(4,70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8,450	29.760	$ 251,472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1,704	32.250	$ 377,454
日幣：新台幣	419,795	0.2756	115,696
人民幣：新台幣	6	4.617	2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日幣：新台幣	($ 115,663)	0.2756	($ 31,877)
港幣：新台幣	(3,209)	4.158	(13,34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7,587	32.250	$ 244,681
日幣：新台幣	14,000	0.2756	3,858

D.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6年及105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5,072)及$7,448。

E.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6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6,748	$ -
日幣：新台幣	1%	867	-
人民幣：新台幣	1%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日幣：新台幣	1%	$ -	($ 244)
港幣：新台幣	1%	-	(4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2,515	$ -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3,775	$ -
日幣：新台幣	1%	1,157	-
人民幣：新台幣	1%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日幣：新台幣	1%	$ -	($ 319)
港幣：新台幣	1%	-	(13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2,447	$ -
日幣：新台幣	1%	39	-

利率風險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日幣計價。

B.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若借款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4,598 及$5,777，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2)信用風險

A.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單位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B.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C.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請詳附註六、(二)說明。

D.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如下：請詳附註六、(二)說明。

E.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各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貨幣市場部位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417,604	$ 193,980
	$ 417,604	$ 193,980

D.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合計
短期借款	$ 524,498	$ -	$ -	$ 524,498
應付票據	63,501	-	-	63,501
應付帳款(包含關係人)	187,052	-	-	187,052
其他應付款	113,697	-	-	113,69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0,758	16,604	6,335	33,697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合計
短期借款	$ 650,470	$ -	$ -	$ 650,470
應付票據	58,421	-	-	58,421
應付帳款(包含關係人)	113,454	-	-	113,454
其他應付款(包含關係人)	69,827	-	-	69,82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7,046	18,771	14,669	50,486

D.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

2.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未持有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4.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7.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1)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為$0 及$44。

(2)有關本公司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交易說明如下: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主要係預購遠期交易，係為規避未來進貨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9.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重大交易事項。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50,000	$ 50,000	$ -	2.00%	註1	$ -	營運週轉	$ -	不適用	$ -	$ 119,834	$ 239,667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000	50,000	-	2.00%	註1	-	營運週轉	-	不適用	-	119,834	239,667	

註1: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2: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與資金貸與總限額之計算如下:

1.資金貸與總額之限額：融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三十。

2.個別對象限額：

A.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者：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B.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五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時，得不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166,266)	3%	註1	按雙方議定	正常	$ 74,538	12%	-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575,728	10%	註1	按雙方議定	正常	-	-	-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JAPAN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420,919)	7%	註2	按雙方議定	正常	86,679	14%	-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RESEARCH INC.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銷貨）	(386,368)	6%	註3	按雙方議定	正常	52,096	8%	-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RESEARCH INC.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進貨	68,286	1%	註3	按雙方議定	正常	-	0%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575,728)	50%	註1	按雙方議定	正常	-	-	-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66,266	14%	註1	按雙方議定	正常	(74,538)	91%	-
TEAM JAPAN INC.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420,919	100%	註2	按雙方議定	正常	(86,679)	100%	-

註1：依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帳列應收／應付帳款相互抵銷。
註2：收款政策為月結30~90天。
註3：依TEAM RESEARCH INC.帳列應收/應付帳款相互抵銷。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4)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1	銷貨收入	$ 166,266	2	2%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1	進貨	575,728	2	8%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1	應收帳款	74,538	1	4%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JAPAN INC.	1	銷貨收入	420,919	2	6%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JAPAN INC.	1	應收帳款	86,679	4	5%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母公司與子公司相互交易條件如下：
1.按月互抵帳款。
2.交易價格係依雙方約定。
3.收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4.收款政策為月結30~90天。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香港	電子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銷售	$ 25,515	$ 20,839	6,250,000	100	($ 8,658)	$ 2,944	$ 3,267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JAPAN INC.	日本	電子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銷售	5,566	5,566	200	100	(25,688)	6,287	6,287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2)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註(2)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備註
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銷售	$ 25,200	註1	$ 20,523	$ 4,677	$ -	$ 25,200	($ 4,438)	100	($ 4,438)	$ 1,012	$ -	

註1：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以HKD：NTD = 1：3.807列示之。
註3:係以加權平均匯率HKD:NTD=1:3.902列式之。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5,200	$ 25,200	$ 479,335

註：依據民國90年11月16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0)台財證(一)第006130號函規定之限額。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58
活期存款		.
一 台幣存款		7,444
一 外幣存款	美金1,527元；匯率29.76	45,440
		$ 53,242

（以下空白）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非關係人			
贊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6,314	
艾格創新科技有限公司		35,736	
華頓有限公司		24,898	
勝天科技有限公司		22,439	
Siewert & Kau Computer Technik GmBh		22,046	
志盈科技有限公司		21,565	
其他		246,261	每一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419,259	
減：備抵呆帳		-	
		$ 419,259	

（以下空白）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成本	金額 市價	備註
原料	$ 474,373	$ 451,283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半成品	273,473	541,683	"
製成品	82,688	88,696	"
	830,534	$ 1,081,662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4,929)		
	$ 785,605		

（以下空白）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股數(股)	期初餘額 金額	本期增加 股數(股)	本期增加 金額	投資(損)益 金額	累積換算 調整數金額	其他調整 項目金額(註)	期末餘額 股數(股)	期末餘額 持股比例	期末餘額 金額	股權淨值 單價(元)	股權淨值 總價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ED	5,080,000	($ 14,360)	1,170,000	$ 4,676	$ 3,267	$ 1,022	($ 3,263)	6,250,000	100%	($ 8,658)	$ -	($ 4,701)	無
TEAM JAPAN INC.	200	(33,823)	-	-	6,287	1,154	694	200	100%	(25,688)	(122)	(24,436)	無
		(48,183)		$ 4,676	$ 9,554	$ 2,176	($ 2,569)			(34,346)		($ 29,137)	
加：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48,183								34,346			
		$ -								$ -			

註：係未實現損益本期變動數。

（以下空白）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抵押情形
成本：					
土地	$ 70,590	$ -	$ -	$ 70,590	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擔保
房屋及建築	58,030	-	-	58,030	部分提供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擔保
機器設備	90,408	1,763	(9,101)	83,070	無
運輸設備	8,053	-	(2,000)	6,053	"
辦公設備	1,850	2,263	-	4,113	"
電腦通訊設備	1,469	605	-	2,074	"
租賃改良	18,848	-	-	18,848	"
小計	$ 249,248	$ 4,631	($ 11,101)	$ 242,778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15,099)	($ 1,426)	$ -	($ 16,525)	部分提供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擔保
機器設備	(53,451)	(8,174)	5,577	(56,048)	無
運輸設備	(3,806)	(926)	1,666	(3,066)	"
辦公設備	(1,260)	(316)	-	(1,576)	"
電腦通訊設備	(944)	(487)	-	(1,431)	"
租賃改良	(11,073)	(2,979)	-	(14,052)	"
小計	($ 85,633)	($ 14,308)	$ 7,243	($ 92,698)	
帳面價值	$ 163,615			$ 150,08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	銀行名稱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及擔保	備註
擔保借款	合作金庫	$ 137,400	2017/7/10~2018/7/10	1.69%	綜合額度$200,000	土地及建築物	
擔保借款	兆豐銀行	19,000	2017/7/28~2018/7/27	1.80%	綜合額度$100,000	土地及建築物、備償戶	
擔保借款	第一銀行	86,860	2017/5/24~2018/5/23	1.48%~2.5582%	綜合額度$120,000	土地及建築物	
擔保借款	華南銀行	160,320	2017/5/17~2018/5/17	1.56%~2.55%	綜合額度$240,000	土地及建築物	
擔保借款	新光銀行	27,856	2017/7/26~2018/7/25	1.71%~3.0444%	綜合額度$119,040	土地及建築物	
擔保借款	彰化銀行	30,000	2017/7/3~2018/7/2	1.70%	綜合額度$40,000	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	
信用借款	中國輸出入銀行	60,000	2017/5/22~2018/5/21	1.25822%	綜合額度$60,000	無	
		$ 521,436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ASTAK Inc.		$ 65,841	
擎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343	
Timetec International Inc.		40,938	
Sandisk International Ltd.		22,376	
其他		11,554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 187,052	

（以下空白）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擔保	備註
華南銀行	中長期擔保借款	30,260	民國110年9月前陸續到期	1.88%	土地、房屋及建築	
中國輸出入銀行	中長期信用借款	1,000	民國107年2月前陸續到期	1.3431%	無	
中國輸出入銀行	中長期信用借款	1,300	民國107年2月前陸續到期	1.3431%	無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10,158)				
		$ 22,402				

（以下空白）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數量	金額	備註
銷貨收入總額			
記憶體及電腦週邊設備	註	$ 6,382,124	

註：因產品種類繁多難以統計分類。

（以下空白）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直接材料	
期初原料	$ 379,666
加：本期進料	4,320,604
雜項收料	6,727
原料盤盈	16
減：期末原料	(474,373)
轉列費用	(6,007)
原料出售	(2,126,049)
本期耗用原料	2,100,584
直接人工	25,171
製造費用	175,429
製造成本	2,301,184
加：期初半成品	360,101
本期進料	1,258,932
雜項收料	39,086
半成品盤盈	1
減：期末半成品	(271,769)
半成品出售	(1,317,096)
期末在途存貨	(1,704)
轉列費用	(30,234)
製成品成本	2,338,501
加：期初製成品	87,563
本期進貨	45,136
雜項收料	2,145
減：期末製成品	(82,688)
製成品盤虧	(9)
轉列費用	(24,782)
產銷成本	2,365,866
存貨盤(盈)虧	(8)
出售原料及半成品成本	3,443,145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5,748
下腳收入	(1,460)
營業成本合計	$ 5,813,291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加工費		$ 98,330	
薪資費用(間接人工)		26,241	
折舊費用		10,838	
其他		40,020	各單獨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 175,429	

（以下空白）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發費用	合　　計	備　　註
薪資費用		$ 83,129	$ 53,089	$ 39,038	$175,256	
廣告費		14,775	-	-	14,775	
進出口費用		15,025	-	-	15,025	各單獨項目餘額均未
其他費用		22,222	33,795	12,854	68,871	超過本科目總額5%
		$135,151	$ 86,884	$ 51,892	$273,927	

（以下空白）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 性質別	–			–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1,412	$ 175,256	$ 226,668	$ 59,505	$ 119,460	$ 178,965
勞健保費用	5,733	10,760	16,493	6,335	9,500	15,835
退休金費用	2,538	5,731	8,269	2,868	5,242	8,110
其他用人費用	2,865	8,401	11,266	2,981	5,875	8,856
折舊費用	10,838	3,470	14,308	12,636	3,147	15,783
攤銷費用	24	2,097	2,121	48	2,280	2,328

註：截至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307人及294人。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

（股票代碼 4967）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 166 號 3 樓

電　　話：(02)8226-5000

十 銓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8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1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2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3 ~ 14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5 ~ 58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8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 ~ 25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 ~ 43
（七）　關係人交易	43 ~ 46
（八）　質押之資產	47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 48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8
(十二)其他	48 ~ 5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8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58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明細表十三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8003335 號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七)；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應收帳款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二)；相關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十二(二)。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係銷售 DRAM 及快閃記憶體相關產品，考量銷貨客戶之財務狀況及過往交易經驗等因素，以評估銷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給予授信條件，承擔相關之信用風險。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期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及收款情形，適時調整對客戶之授信政策，此外，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相關規定，採用簡化作法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管理當局根據資產負債表日及歷史過往之客戶之逾期期間、客戶財務狀況及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並納入對未來前瞻性資訊以建立準備矩陣。

由於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的判斷，且考量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提列對個體財務報表影響較為重大，故本會計師對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客戶授信之信用品質，評估其應收帳款分類及備抵損失所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針對群組評估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評估，參照過往年度歷史損失率及管理階層之前瞻性調整資訊來評估其提列備抵比率之適當性。另同時針對該部分金額重大者，檢視其期後收款之情形。
3. 針對應收帳款帳齡異動進行測試，檢查應收帳款之帳齡至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帳齡期間分類之正確性。
4. 針對應收款帳逾正常授信期間之客戶瞭解其逾期之原因，檢視其期後收款之情形，並比較本期與最近年度的備抵損失提列比率之差異，進而評估備抵損失之合理性。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三)。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係製造及銷售 DRAM 及快閃記憶體相關產品，由於消費性電子產品受產業環境競爭影響，造成產品生命週期縮短、價格變動快，致存貨產生跌價損失之風險較高。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當存貨成本低於淨變現價值時，按成本計價；當存貨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按淨變現價值計價，並對超過特定貨齡期間之存貨提列呆滯損失。

由於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評價涉及主觀判斷，且存貨之評價金額對個體財務報表影響較為重大，故本會計師對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之評價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執行期末實地盤點觀察，辨識是否有呆滯、受損或無法銷售之存貨。
2. 瞭解存貨備抵評價提列政策，確認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3.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測試相關參數，包含：銷貨及採購資料檔等之來源資料，及相關佐證評估文件，並重新計算各個料號逐一比較其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後所應計提之備抵評價損失。
4. 針對存貨庫齡異動進行測試，檢查其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庫齡期間分類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

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pwc 資誠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黃世鈞 黃世鈞

會計師

林瑟凱 林瑟凱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449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2 0 日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61,323	17	$ 53,242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107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328,549	22	419,259	2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二)及七(二)	162,960	11	213,313	12
1200	其他應收款		36,132	2	25,567	1
130X	存貨	六(三)	541,169	36	785,605	44
1410	預付款項		5,156	-	64,056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15,000	1	76,695	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50,396	89	1,637,737	91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	10,892	1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140,226	9	150,080	8
1780	無形資產		136	-	54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14,320	1	10,646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420	-	3,41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8,994	11	164,685	9
1XXX	**資產總計**		$ 1,519,390	100	$ 1,802,422	100

（續次頁）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六)	$ 102,000	7	$ 521,436	29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四)	3,762	-	-	-
2150	應付票據		55,646	4	63,501	4
2170	應付帳款		165,365	11	187,052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	-	1,488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七)及七(二)	83,527	5	113,697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36,013	2	34,234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5,000	-	5,00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八)	8,013	1	14,533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59,326	30	940,941	5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八)	14,384	1	22,402	2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	-	1,00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859	-	856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四)(九)	4,066	-	38,332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9,309	1	62,590	4
2XXX	**負債總計**		478,635	31	1,003,531	56
	權益					
	股本	六(十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601,575	40	505,977	28
	資本公積	六(十二)				
3200	資本公積		82,681	6	8,250	-
	保留盈餘	六(十三)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2,335	4	38,111	2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六(二十)	290,820	19	242,524	1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3,344	-	4,029	-
3XXX	**權益總計**		1,040,755	69	798,891	44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519,390	100	$ 1,802,422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澹寧　　經理人：陳慶文　　會計主管：洪麗玲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年度 金額	%	106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四)及七(二)	$ 6,799,409	100	$ 6,382,12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八)(十九)及七(二)	(6,391,536)	(94)	(5,813,291)	(91)
5900	**營業毛利**		407,873	6	568,833	9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四)	(780)	-	(4,848)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四)	4,848	-	2,278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11,941	6	566,263	9
	營業費用	六(十八)(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132,878)	(2)	(135,151)	(2)
6200	管理費用		(69,359)	(1)	(86,884)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0,461)	-	(51,892)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2,244)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44,942)	(3)	(273,927)	(4)
6900	**營業利益**		166,999	3	292,336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五)及七(二)	4,045	-	1,33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六)	34,154	1	(7,490)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七)	(8,113)	-	(12,634)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四)	26,624	-	9,55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6,710	1	(9,240)	-
7900	**稅前淨利**		223,709	4	283,096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49,948)	(1)	(40,852)	(1)
8200	**本期淨利**		$ 173,761	3	$ 242,244	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九)	($ 208)	-	($ 60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163	-	10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5)	-	(503)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四)	(685)	-	2,17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685)	-	2,17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3,031	3	$ 243,917	4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750	**本期淨利**		$ 3.04		$ 4.35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850	**本期淨利**		$ 2.97		$ 4.2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澹寧　　經理人：陳慶文　　會計主管：洪麗玲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106年度									
106年1月1日餘額		$ 505,977	$ 3,127	$ 5,086	$ 37	$ 38,024	$ 870	$ 1,853	$ 554,974
本期淨利		-	-	-	-	-	242,244	-	242,24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03)	2,176	1,67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41,741	2,176	243,917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三)	-	-	-	-	87	(87)	-	-
員工認股權逾期失效	六(十)	-	-	(5,086)	5,086	-	-	-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505,977	$ 3,127	$ -	$ 5,123	$ 38,111	$ 242,524	$ 4,029	$ 798,891
107年度									
107年1月1日餘額		$ 505,977	$ 3,127	$ -	$ 5,123	$ 38,111	$ 242,524	$ 4,029	$ 798,891
本期淨利(淨損)		-	-	-	-	-	173,761	-	173,7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5)	(685)	(7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73,716	(685)	173,031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三)	-	-	-	-	24,224	(24,224)	-	-
現金股利	六(十三)	-	-	-	-	-	(50,598)	-	(50,598)
普通股股票股利	六(十三)	50,598	-	-	-	-	(50,598)	-	-
現金增資	六(十一)	45,000	72,000	-	-	-	-	-	117,000
現金增資員工認購酬勞成本	六(十)	-	2,237	194	-	-	-	-	2,43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601,575	$ 77,364	$ 194	$ 5,123	$ 62,335	$ 290,820	$ 3,344	$ 1,040,75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澹寧　　經理人：陳慶文　　會計主管：洪麗玲

十 銓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23,709	$ 283,09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2,244	-
呆帳迴轉利益		-	(107)
折舊費用	六(十八)	13,074	14,308
攤銷費用	六(十八)	404	2,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六(四)	(26,624)	(9,554)
利息費用	六(十七)	8,113	12,634
利息收入	六(十五)	(292)	(19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六)	107	2,311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六(四)	780	4,847
已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六(四)	(4,848)	(2,278)
現金增資供員工認購酬勞成本	六(十)	2,431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107)	308
應收帳款		88,466	(149,488)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50,353	(50,833)
其他應收款		(10,628)	(477)
存貨		244,436	2,544
預付款項		58,900	(58,2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603)	-
應付票據		(7,855)	5,080
應付帳款		(21,687)	73,598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88)	1,488
其他應付款		(30,822)	45,026
其他流動負債		(10)	376
淨確定福利負債		(126)	(12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87,927	176,455
收取之利息		355	160
支付所得稅		(51,677)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36,605	176,615

(續 次 頁)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 61,695	($ 22,70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六(四)	(15,231)	(4,676)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3,327)	(4,63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547
取得無形資產		-	(350)
存出保證金增加		(6)	(1,764)
存出保證金減少		5	1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3,136	(32,56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959,088	3,147,070
短期借款減少		(3,378,524)	(3,272,904)
償還長期借款		(10,163)	(16,175)
支付利息		(8,461)	(12,79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50,598)	-
存入保證金減少		(2)	-
現金增資		117,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1,660)	(154,79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08,081	(10,7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3,242	63,99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61,323	$ 53,24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澹寧　　經理人：陳慶文　　會計主管：洪麗玲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6 年 4 月 9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並於同年起正式營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 IC 晶片、記憶體及電腦週邊設備等製造及買賣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9 年 10 月 13 日奉准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市場交易，並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4 日起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與客戶合約相關之預收款項應表達於合約負債項下。

本公司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以下簡稱「IFRS 15」)時，選擇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關於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作法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民國106年適用 IFRSs金額	版本升級 影響金額	民國107年適用 IFRSs金額	說明
民國107年1月1日				
合約負債-流動	$ -	$ 4,365	$ 4,365	(1)
其他流動負債	14,533	(4,365)	10,168	(1)
負債影響總計	$ 14,533	$ -	$ 14,533	

說明：

(1)合約負債之表達

因適用 IFRS 15 之相關規定，本公司修改部分會計項目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如下:

本公司因銷售商品而預收客戶之款項，於原會計政策下表達於其他流動負債項下，依據 IFRS 15 表達規定，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重分類至合約負債-流動$4,365。

(2)有關初次適用 IFRS 15 之其他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之說明。

2.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經評估該修正將使本公司增加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四)之說明。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公司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可能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21,460 及$21,460。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之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七)應收帳款及票據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6～50年
機器設備	5～9年
運輸設備	5～7年
辦公設備	4～6年
電腦通訊設備	2～3年
其他	6年

(十四)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4 年攤銷。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八)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及或有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二)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三)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該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五)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六)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七)收入認列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 IC 晶片、記憶體及電腦週邊設備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時、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公司與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退款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4.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公司採用之會計政策經評估並未有重要判斷。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應收帳款之損失評估

應收帳款係依損失提列政策提列備抵損失,管理階層定期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及收款情形，適時調整對客戶之授信政策，此外，管理階層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而評估過程中係考量歷史損失發生紀錄、客戶財務狀況及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此備抵損失之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故可能產生變動。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為$328,549。

2.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變動。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價值為$541,16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33	$ 358
活期存款	261,090	52,884
	$ 261,323	$ 53,242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且已轉列其他流動資產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07
減:備抵損失	-
	$ 107
應收帳款	$ 330,79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2,960
	493,753
減：備抵損失	(2,244)
	$ 491,509

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107	$ 381,827
逾期1-30天	-	111,861
逾期31-60天	-	65
逾期61-90天	-	-
逾期91天以上	-	-
	$ 107	$ 493,753

以上係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公司對上述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3.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4. 民國 106 年度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之說明。

(三)存貨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63,824	($ 38,087)	$ 325,737
半成品	179,294	(12,344)	166,950
製成品	54,020	(5,538)	48,482
在途存貨	-	-	-
	$ 597,138	($ 55,969)	$ 541,169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74,373	($ 27,628)	$ 446,745
半成品	271,769	(10,626)	261,143
製成品	82,688	(6,675)	76,013
在途存貨	1,704	-	1,704
	$ 830,534	($ 44,929)	$ 785,605

1.上述存貨均未提供質押擔保。

2.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6,383,370	$ 5,809,011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1,040	5,748
出售下腳收入	(2,883)	(1,460)
存貨盤虧(盈)	9	(8)
	$ 6,391,536	$ 5,813,291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他非流動負債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	($ 34,346)	($ 48,183)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231	4,67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份額	26,624	9,554
未實現銷貨利益	(780)	(4,847)
已實現銷貨利益	4,848	2,278
其他權益變動	(685)	2,176
12月31日	$ 10,892	($ 34,346)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 8,933	($ 8,658)
TEAM JAPAN INC.	1,959	(25,688)
	10,892	(34,346)
加:長期股權投資貸餘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34,346
	$ 10,892	$ -

上列採權益法之投資，係依本公司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所認列，民國107年及106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分別為$26,624及$9,554。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詳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之說明。
2. 本公司因意圖繼續支持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故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長期股權投資貸餘分別為$0及$34,346，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3. 本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度對子公司-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分別增資$15,231(USD500仟元)及$4,676(USD150仟元)。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其他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70,590	$ 58,030	$ 83,070	$ 6,053	$ 4,113	$ 2,074	$ 18,848	$ 242,77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525)	(56,048)	(3,066)	(1,576)	(1,431)	(14,052)	(92,698)
	$ 70,590	$ 41,505	$ 27,022	$ 2,987	$ 2,537	$ 643	$ 4,796	$ 150,080
107年								
1月1日	$ 70,590	$ 41,505	$ 27,022	$ 2,987	$ 2,537	$ 643	$ 4,796	$ 150,080
增添	-	-	3,234	-	93	-	-	3,327
處分	-	-	(107)	-	-	-	-	(107)
折舊費用	-	(1,311)	(7,601)	(800)	(738)	(466)	(2,158)	(13,074)
12月31日	$ 70,590	$ 40,194	$ 22,548	$ 2,187	$ 1,892	$ 177	$ 2,638	$ 140,226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70,590	$ 58,030	$ 85,464	$ 6,053	$ 4,206	$ 2,074	$ 18,848	$ 245,26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7,836)	(62,916)	(3,866)	(2,314)	(1,897)	(16,210)	(105,039)
	$ 70,590	$ 40,194	$ 22,548	$ 2,187	$ 1,892	$ 177	$ 2,638	$ 140,226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其他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70,590	$ 58,030	$ 90,408	$ 8,053	$ 1,850	$ 1,469	$ 18,848	$ 249,24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5,099)	(53,451)	(3,806)	(1,260)	(944)	(11,073)	(85,633)
	$ 70,590	$ 42,931	$ 36,957	$ 4,247	$ 590	$ 525	$ 7,775	$ 163,615
106年								
1月1日	$ 70,590	$ 42,931	$ 36,957	$ 4,247	$ 590	$ 525	$ 7,775	$ 163,615
增添	-	-	1,763	-	2,263	605	-	4,631
處分	-	-	(3,524)	(334)	-	-	-	(3,858)
折舊費用	-	(1,426)	(8,174)	(926)	(316)	(487)	(2,979)	(14,308)
12月31日	$ 70,590	$ 41,505	$ 27,022	$ 2,987	$ 2,537	$ 643	$ 4,796	$ 150,080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70,590	$ 58,030	$ 83,070	$ 6,053	$ 4,113	$ 2,074	$ 18,848	$ 242,77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525)	(56,048)	(3,066)	(1,576)	(1,431)	(14,052)	(92,698)
	$ 70,590	$ 41,505	$ 27,022	$ 2,987	$ 2,537	$ 643	$ 4,796	$ 150,080

1.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2.本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22,000	1.48%~1.56%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信用借款	80,000	1.3343%	無
	$ 102,000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461,436	1.48%~3.0444%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及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
信用借款	60,000	1.2582%	無
	$ 521,436		

本公司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七)說明。

(七)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0,555	$ 51,212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27,650	34,989
其他	25,322	27,496
	$ 83,527	$ 113,697

(八)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華南銀行擔保借款	借款期間自民國95年9月8日至民國110年9月8日，按月平均攤付本息	1.85%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 22,39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8,013)
				$ 14,384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華南銀行擔保借款	借款期間自民國95年9月8日至民國110年9月8日，按月平均攤付本息	1.88%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 30,260
中國輸出入銀行信用借款	借款期間自民國104年2月5日至民國107年2月5日，共分5期平均攤還本金	1.3431%	無	1,000
中國輸出入銀行信用借款	借款期間自民國104年5月29日至民國107年2月5日，共分5期平均攤還本金	1.3431%	無	1,300
				32,56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10,158)
				$ 22,402

本公司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七)之說明。

(九)退休金

1.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050	$ 5,72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984)	(1,740)
淨確定福利負債(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4,066	$ 3,984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年度			
1月1日餘額	($ 5,724)	$ 1,740	($ 3,984)
利息(費用)收入	(74)	22	(52)
	(5,798)	1,762	(4,036)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54)	-	(154)
經驗調整	(98)	44	(54)
	(252)	44	(208)
提撥退休基金	-	178	178
12月31日餘額	($ 6,050)	$ 1,984	($ 4,066)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度			
1月1日餘額	($ 5,046)	$ 1,539	($ 3,507)
利息(費用)收入	(81)	25	(56)
	(5,127)	1,564	(3,563)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28)	-	(228)
經驗調整	(369)	(9)	(378)
	(597)	(9)	(606)
提撥退休基金	-	185	185
12月31日餘額	($ 5,724)	$ 1,740	($ 3,984)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

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折現率	1.10%	1.3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1%	減少1%	增加1%	減少1%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769)	$ 802	$ 730	($ 705)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765)	$ 800	$ 732	($ 70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73。

(7)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4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金額
短於1年	$ 632
1-2年	53
2-5年	131
5年以上	1,033
	$ 1,849

2.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

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8,510 及$8,213。

(十)股份基礎給付

1.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1.01.19	2,200	5年	註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7.07.18	450	NA	立即既得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7.12.27	1,215	NA	立即既得

註：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除遭撤銷其持有全部或部分之認股權外，屆滿二年可行使最高 40%之認股權；屆滿三年可行使最高 70%之認股權；屆滿四年可行使最高 100%之認股權。

2.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民國 107 年度無流通在外之認股權。

	106年度	
	認股權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243	15.0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	-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1,243)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3.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本公司之員工認股權計畫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9 日到期，故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流通在外之認股權股數。

4.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元)	履約價格(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1.1.19	12.23	15.00	42.67%	3.95年	-	0.98%	3.36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7.7.18	30.95	26.00	24.31%	37日	-	0.39%	4.97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7.12.27	21.47	22.00	28.80%	14日	-	0.46%	0.16

5.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因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2,431 及$0。

(十一)股本/期後事項

1.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章程所訂資本總額為$1,000,000，額定股數為 100,000 仟股(內含認股權憑證 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601,575，發行及流通在外股數為 60,158 仟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	50,598	50,598
盈餘轉增資	5,060	-
現金增資	4,500	-
12月31日	60,158	50,598

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9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1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現金增資總額為$207,043，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0 日(現金增資基準日)前收足股款，並於民國 108 年 2 月 14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6 年度盈餘轉增資，金額為$50,598，股數為 5,060 仟股，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1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在案，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7 年 8 月 11 日，並於民國 107 年 8 月 24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5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500 仟股，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 26 元，金額為$117,000，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7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在案，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7 年 8 月 24 日，並於民國 107 年 9 月 3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二)資本公積

1.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資本公積之變動情形，請詳個體權益變動表之說明。

(十三)保留盈餘/期後事項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後，於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提出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可不再提撥)，並依相關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猶有盈餘時，得由董事會依下列規定，做成盈餘分配案：

(1)依本公司民國 107 年 6 月 26 日股東會決議修訂後章程規定

A.董事會研擬盈餘分配案時，除應顧及股東之利益及資本適足率外，並應兼顧本公司未來之發展計畫，妥善考量產業之前景、資金之需求，投資之環境及國內外競爭之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提撥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應不低於當年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二十，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

B.除本年度之結餘外，董事會並得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C.本公司股利分配得以平衡股利政策為主；盈餘分派得發放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但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

(2)依本公司民國 107 年 6 月 26 日股東會決議修訂前章程規定

A.董事會研擬盈餘分配案時,除應顧及股東之利益及資本適足率外，並應兼顧本公司未來之發展計畫,妥善考量產業之前景、資金之需求，投資之環境及國內外競爭之狀況等因素。

B.除本年度之結餘外，董事會並得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C.盈餘分配得發放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但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

2.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本公司盈餘分派情形：

(1)民國106年6月23日本公司股東會決議民國105年度淨利$118,912彌補虧損，並提列法定盈餘公積$87。

(2)民國107年6月26日本公司股東會決議106年度盈餘分派如下: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4,224	-
現金股利	50,598	1.00
股票股利	50,598	1.00

(3)民國108年3月20日，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107年度之盈餘分派如下:

	107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7,376	
現金股利	136,515	2.00

4.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之說明。

(十四)營業收入

1.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07年度
DRAM	$ 2,132,753
FLASH	1,143,916
記憶體商品	2,197,541
策略性產品	1,282,778
其他	42,421
	$ 6,799,409

2.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7年度
合約負債-商品銷售	$ 3,762

(2)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金額$4,365。

3.民國 106 年度營業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之說明。

(十五)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259	$ 160
其他利息收入	33	30
租金收入	4	34
應付款逾兩年轉列收入	2,177	455
其他	1,572	651
	$ 4,045	$ 1,330

(十六)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34,263	($ 5,07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07)	(2,311)
其他	(2)	(107)
	$ 34,154	($ 7,490)

(十七)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8,113	$ 12,633

(十八)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218,907	$ 262,696
折舊費用	$ 13,074	$ 14,308
攤銷費用	$ 404	$ 2,121

(十九)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費用	$ 178,668	$ 223,323
勞健保費用	17,090	16,493
退休金費用	8,562	8,269
董事酬金	2,829	3,345
其他用人費用	11,758	11,266
	$ 218,907	$ 262,696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應以每年度稅前淨利彌補累計虧損後，以不低於其餘額之百分之零點五作為當年度之員工酬勞；另以不高於年度餘額之百分之一作為當年度之董監酬勞。

   前項之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給付，董事酬勞則以現金給付；其數額及給付種類，均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出席董事半數以上之同意決定之，並報股東會備查。

   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者，本公司從屬公司之員工符合一定條件者，亦得分配之；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5,136 及$31,808；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514 及$3,181，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7 年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0%及 1%估列員工及董監酬勞。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一致。另員工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期所得稅負債	$ 36,013	$ 34,23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1,632	78
扣繳及暫繳稅額	17,201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242	-
當期所得稅總額	65,088	34,31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902)	6,618
其他: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1,632)	(78)
稅率改變之影響	(1,606)	-
所得稅費用	$ 49,948	$ 40,852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費用(利益)益金額：

	107年度	106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42)	($ 103)
稅率改變之影響	(121)	-
	($ 163)	($ 103)

(3)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無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4,742	$ 48,126
未實現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5,325)	(1,62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1,632	7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242	-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	263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1,606)	-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	(5,366)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	-	(362)
所得稅費用	$ 49,948	$ 40,852

3.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7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7,638	$ 3,556	$ -	$ 11,194
備抵呆帳超限數	46	457	-	503
遞延未實現銷貨利益	824	(668)	-	156
退休金精算損益	678	(28)	163	813
未休假獎金	610	44	-	654
售後服務準備	850	150	-	1,000
小計	10,646	3,511	163	14,32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339)	88	-	(251)
其他	(517)	(91)	-	(608)
小計	(856)	(3)	-	(859)
合計	$ 9,790	$ 3,508	$ 163	$ 13,461

	106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6,661	$ 977	$ -	$ 7,638
備抵呆帳超限數	1,993	(1,947)	-	46
遞延未實現銷貨利益	387	437	-	824
未實現兌換損失	269	(269)	-	-
未實現費用	82	(82)	-	-
退休金精算損益	595	(20)	103	678
未休假獎金	619	(9)	-	610
售後服務準備	850	-	-	850
課稅損失	5,366	(5,366)	-	-
小計	16,822	(6,279)	103	10,64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39)	-	(339)
其他	(517)	-	-	(517)
小計	(517)	(339)	-	(856)
合計	$ 16,305	($ 6,618)	$ 103	$ 9,790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9,445	$ 12,554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6. 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一)每股盈餘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73,761	57,252	$ 3.04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73,761	57,25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一員工酬勞	-	1,227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73,761	58,479	$ 2.97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42,244	55,658	$ 4.35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42,244	55,65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一員工酬勞	-	1,654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42,244	57,312	$ 4.23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106 年度盈餘轉增資比率追溯調整。

(二十二)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房屋、建築物及機器設備資產，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6 年至 110 年度。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分別認列$10,444 及$10,086 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0,295	$ 10,80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2,117	22,166
	$ 22,412	$ 32,975

(二十三)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7年度	106年度
盈餘轉增資	$ 50,598	$ -

(二十四)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	$ 521,436	$ 32,560	$ 553,996
借款增加	2,959,088	-	2,959,088
償還借款	(3,378,524)	(10,163)	(3,388,687)
107年12月31日	$ 102,000	$ 22,397	$ 124,397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DC)	本公司之子公司
TEAM JAPAN INC (TJ)	本公司之子公司
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TZ)	本公司之孫公司
其他關係人:	
TEAM RESEARCH INC (TR)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鵬明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鵬明光)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夏澹寧	本公司董事長
夏敏	本公司副總經理
戚美娟	本公司董事
唐楨中	本公司董事長配偶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主要管理階層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及治理單位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DC	$ 163,346	$ 166,097
子公司-TJ	284,739	420,919
子公司-TZ	1,663	-
其他關係人-TR	752,671	386,368
	$ 1,202,419	$ 973,384

(1)本公司銷售予子公司-DC及其他關係人-TR之交易價格係按雙方議定，而收款條件係依帳列應收/應付帳款相互抵銷。

(2)本公司銷貨予子公司-TJ及TZ之交易價格均按雙方議定，收款條件為月結90天。

(3)本公司對一般客戶之主要收款條件為現金收款、貨到收款或月結7天至月結60天。

(4)本公司銷售予最終實際客戶-Newegg(非關係人)之銷售方式，因銷售區域關係，係透由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再由其轉銷售予最終客戶-Newegg之方式為之。

本公司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之金額及組成內容為: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透由TR再轉銷售予最終客戶-NewEgg(非關係人)	$ 381,070	$ 216,207
直接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	371,601	170,161
	$ 752,671	$ 386,368

2.應收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公司-DC	$ 50,149	$ 74,538
子公司-TJ	52,807	86,679
子公司-TZ	1,675	-
其他關係人-TR	58,329	52,096
	$ 162,960	$ 213,313

本公司銷售予最終實際客戶-Newegg(非關係人)之銷售方式，因銷售區域關係，係透由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再由其轉銷售予最終客戶-Newegg之方式為之，並委託其收款。

本公司因銷貨交易產生對其他關係人-TR 之應收帳款之金額及組成內容為: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透由TR再轉銷售予最終客戶-NewEgg(非關係人)	$ 36,760	$ 52,096
直接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	21,569	-
	$ 58,329	$ 52,096

3.進貨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DC	$ 420,796	$ 575,559
其他關係人-TR	33,116	68,286
	$ 453,912	$ 643,845

(1)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產品主要係原料及成品，進貨價格與其他供應商並無重大差異。

(2)本公司向子公司-DC及其他關係人-TR進貨之進貨價格係按雙方議定，而付款條件係依其帳列應收/應付帳款相互抵銷。

(3)本公司對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條件為現金付款、貨到付款或月結 30 天至月結 120 天。

4.應付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TR	$ -	$ 1,488

5.財產交易-取得金融資產

民國 107 年度對子公司現金增資：

	表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107年度 投資價款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900仟股	DC	$ 15,231

民國 106 年度未有對子公司增資之情形。

6.其他費用/其他應付款

本公司銷售予最終實際客戶-Newegg(非關係人)之銷售方式，因銷售區域關係，係透由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再由其轉銷售予最終客戶-Newegg，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因其他關係人提供售後、代收款項等服務所產生之費用為$3,872 及$2,144，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因前述交易產生之其他應付款皆為$0。

7.融資擔保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部分借款，係由董事長夏澹寧及副總經理夏敏以保證人名義及個人資產為本公司提供擔保。

8.資金融通-應付

(1)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未有與關係人資金融通之情形。

(2)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列示如下：

	106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支出總額
夏澹寧	$ 9,060	$ -	0.00%	$ -
戚美娟	1,300	-	0.00%	-
唐楨中	12,000	-	0.00%	-
	$ 22,360	$ -		$ -

9.資金融通-應收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資金貸與子公司 DC、TZ 皆為$50,000，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實際貸放金額皆為$0，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認列利息收入皆為$0。

10.租金收入

本公司將部分辦公室出租予其他關係人-鵬明光，上述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由雙方議定，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因上述交易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4 及$11，業已全數收迄。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紅利	$ 24,584	$ 28,102
退職後福利	588	573
股份基礎給付	8	-
	$ 25,180	$ 28,675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107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106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其他流動資產-定期存款及備償戶	$ 15,000	$ 76,695	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房屋及建築	107,333	108,404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 122,333	$ 185,09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1. 本公司製造、販售之「T151 隨身碟」(下稱系爭產品)，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27 日送鑑定，比對結果為系爭產品落入系爭專利權利範圍而屬侵權。一審法院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8 日宣判，本公司不得自行或使第三人直接或間接製造、為販賣之要約、販賣、使用或為上述目的而進口商品名稱為「T151 隨身碟」之產品，亦不得為其他一切侵害原告(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之中華民國第 D171931 號、專利名稱為「可攜式存取裝置組」設計專利之行為，且本公司已流通至市面之上開產品，並應全部予以回收；原告得依專利法第 142 條第 1 項準用同法第 97 條第 1 項，請求損害賠償。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已估列可能之損失$1,000(表列負債準備-非流動)，並將該項產品全部予以回收並處分。

   依本公司律師表示，民國 107 年 7 月 5 日本案二審判決結果本公司敗訴，並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8 日收到智慧財產法院民事判決書正本，則依一審判決結果，本公司已無販售 T151 隨身碟之產品，且於民國 107 年 9 月 28 日支付新台幣 100 萬元及自民國 105 年 3 月 30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 5 計算之利息，全案定讞。

2. 本公司前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14 日以勞動基準法第 11 條第 5 款預告資遣員工羅君，員工於民國 102 年 1 月 2 日並簽署資遣同意書完成交接工作。嗣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29 日該遭資遣之員工羅君，以本公司資遣不合法為由，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起訴請求確認僱傭關係存在，並要求本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 2 月 1 日起按月給付$38 之薪資，並按月提繳$2 儲存於羅君退休金個人專戶。

   因勞動基準法第 11 條第 5 款資遣事由應由雇主負舉證責任，如本案法院未予採納資遣業經員工同意而為合意終止，復因本案事實發生之日距起訴

之時間長達近5年，本公司因此未能有效取得資遣合法之證據，苟如法院最終為不利之認定，本公司即應自民國102年2月1日起按月給付$38之薪資予前員工，並按月提繳$2於其退休金專戶。

本案經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於民國107年8月31日宣判原告之訴及其假執行之聲請均駁回，即十銓公司獲得勝訴，惟羅君再向高等法院提出上訴，截至民國108年3月20日尚在審理中，最終之結果視高等法院判決而定。

(二)承諾事項

1.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二)之說明。
2. 本公司為購貨所需，由銀行開立之關稅、貨物稅記帳保證，截至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金額分別為$18,000及$10,00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公司於民國108年3月20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107年度盈餘分派案，請詳附註六(十三)之說明。

(二)本公司配合初次上市前公開承銷辦理現金增資，於民國107年9月5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增資基準日為民國108年1月10日，相關辦理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總額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負債總計。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總額。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106年相同，於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分別為31%及56%。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1,323	$ 53,242
應收票據	107	-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491,509	632,572
其他應收款	36,132	25,567
其他流動資產-質押定期存款及備償戶	15,000	76,6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3,420	3,419
	$ 807,491	$ 791,495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2,000	$ 521,436
應付票據	55,646	63,501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65,365	188,540
其他應付帳款	83,527	113,69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2,397	32,560
其他非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	-	2
	$ 428,935	$ 919,736

2.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匯率風險

(A)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日幣及港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C)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日幣及港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1,872	30.72	$ 671,908
日幣：新台幣	189,816	0.2782	52,807
採用權益法投資			
日幣：新台幣	$ 7,042	0.2782	$ 1,959
港幣：新台幣	2,278	3.921	8,933
人民幣：港幣	610	0.2782	2,72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5,198	30.72	$ 159,683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2,675	29.760	$ 674,808
日幣：新台幣	328,087	0.2642	86,681
採用權益法投資			
日幣：新台幣	($ 97,229)	0.2642	($ 25,688)
港幣：新台幣	(2,274)	3.807	(8,658)
人民幣：港幣	844	1.199	1,01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8,450	29.760	$ 251,472

(D)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34,263 及($5,072)。

(E)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6,719	$ -
日幣：新台幣	1%	528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597)	$ -

	106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6,748	$ -
日幣：新台幣	1%	867	-
人民幣：新台幣	1%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2,515)	$ -

B.價格風險

本公司未投資權益工具等金融資產，尚無權益工具相關之價格風險。

C.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本公司

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金計價。

(B)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若借款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995 及$4,598，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2)信用風險

A.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B.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本公司經考量過去歷史經驗，採用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作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依據。

D.本公司採用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E.本公司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本公司對已發生違約之金融資產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

G.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天以上	合計
107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03%~0.35%	1.31%	3.15%	0.03%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81,934	$ 111,861	$ 65	$ -	$ -	$ 493,860
備抵損失	$ 774	$ 1,468	$ 2	$ -	$ -	$ 2,244

H.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1月1日_IAS 39	$ -	$ -	$ -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	-
1月1日_IFRS 9	-	-	-
減損損失提列	-	2,244	2,244
12月31日	$ -	$ 2,244	$ 2,244

I.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貨幣市場部位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1,077,700	$ 417,604

D.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合計
短期借款	$ 102,727	$ -	$ -	$ 102,727
應付票據	55,646	-	-	55,646
應付帳款(包含關係人)	165,365	-	-	165,365
其他應付款	83,527	-	-	83,52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8,427	14,650	-	23,077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合計
短期借款	$ 524,498	$ -	$ -	$ 524,498
應付票據	63,501	-	-	63,501
應付帳款(包含關係人)	188,540	-	-	188,540
其他應付款	113,697	-	-	113,69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0,758	16,604	6,335	33,697

(三)公允價值資訊

1.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未持有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質押定期存款及備償戶、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 39 號之資訊

1.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金融資產減損

A.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B.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A)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B)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C)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D)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E)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F)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G)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H)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C.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金融資產帳面價值(含備抵損失)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 9 編製之調節，無重大影響。

3.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419,259
減：備抵呆帳	-
	$ 419,259

本公司對上述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4.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1)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

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2)民國 106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3)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A級	$ 13,745
B級	264,427
	$ 278,172

A 級：專案客戶。

B 級：正常往來之客戶。

(4)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30天內	$ 131,660
31-90天	9,427
	$ 141,087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5)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A.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為$0。

B.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10,202	$ 1,250	$ 11,452
減損迴轉損失	-	(107)	(107)
匯率影響數	(10,202)	(1,143)	(11,345)
12月31日	$ -	$ -	$ -

(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 18 號之資訊

1.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 IC 晶片、記憶體及電腦週邊設備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106年度
DRAM	$ 1,723,003
FLASH	1,698,367
記憶體商品	1,994,561
策略性產品	950,419
其他	15,774
	$ 6,382,124

3.收入相關會計科目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18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15 編製，請詳附註三(一)之說明。

4.本公司若於民國 107 年度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個體資產負債表及個體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之影響數及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	採IFRS 15 認列之餘額	採原會計政策 認列之餘額	會計政策 改變之影響數
合約負債-流動	$ 3,762	$ -	$ 3,762
其他流動負債	8,013	11,775	(3,762)

個體綜合損益表項目:無。

說明:本公司因商品銷售而預收客戶款項$3,762 於原會計政策表達於其他流動負債下，依據 IFRS 15 表達規定，重分類至合約負債-流動。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4.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7.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9.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50,000	$ 50,000	$ -	2.00%	註1	$ -	營運週轉	$ -	不適用	$ -	$ 416,302	$ 832,604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000	50,000	-	2.00%	註1	-	營運週轉	-	不適用	-	416,302	832,604	

註1: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2: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與資金貸與總限額之計算如下:

1.資金貸與總額之限額：融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八十。

2.個別對象限額：

A.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者：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B.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時，得不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163,346)	2%	註1	按雙方議定	正常	$ 50,149	10%	-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420,796	7%	註1	按雙方議定	正常	-	-	-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JAPAN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284,739)	4%	註2	按雙方議定	正常	52,807	11%	-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RESEARCH INC.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銷貨)	(752,671)	11%	註3	按雙方議定	正常	58,329	12%	-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420,796)	45%	註1	按雙方議定	正常	-	-	-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63,346	18%	註1	按雙方議定	正常	(50,149)	95%	-
TEAM JAPAN INC.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284,739	100%	註2	按雙方議定	正常	(52,807)	100%	-

註1：依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帳列應收／應付帳款相互抵銷。
註2：收款政策為月結30~90天。
註3：依TEAM RESEARCH INC.帳列應收/應付帳款相互抵銷。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4)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1	銷貨收入	$ 163,346	2	2%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1	進貨	420,796	2	6%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1	應收帳款	50,149	1	3%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JAPAN INC.	1	銷貨收入	284,739	2	4%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JAPAN INC.	1	應收帳款	52,807	4	3%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663	2	0%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675	5	0%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母公司與子公司相互交易條件如下：
1.按月互抵帳款。
2.交易價格係依雙方約定。
3.收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4.收款政策為月結30~90天。
5.收款政策為月結90天。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香港	電子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銷售	$ 40,746	$ 25,515	10,150,000	100	$ 8,933	($ 1,427)	($ 1,303)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JAPAN INC.	日本	電子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銷售	5,566	5,566	200	100	1,959	27,927	27,927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2)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3)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註2)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銷售	$ 29,787	註1	$ 25,200	$ 4,587	$ -	$ 29,787	($ 3,029)	100	($ 3,029)	$ 2,729	$ -	

註1：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以HKD：NTD = 1：3.921列示之。
註3:係以加權平均匯率HKD:NTD=1:3.849列示之。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9,787	$ 29,787	$ 624,453

註：依據民國90年11月16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0)台財證(一)第006130號函規定之限額。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33
活期存款		
一 台幣存款		10,676
一 外幣存款	美金8,152元；匯率30.72	250,414
		$ 261,323

（以下空白）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非關係人			
TZANDA TECHNOLOGY LIMITED		$ 33,647	
Siewert & Kau Computer Technik GmBh		26,496	
華頓有限公司		50,587	
CyberPowerPC		18,716	
其他		201,347	每一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330,793	
減：備抵損失		(2,244)	
		$ 328,549	
關係人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 50,149	
TEAM JAPAN INC		52,807	
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675	
TEAM RESEARCH INC		58,329	
		162,960	
減：備抵損失		-	
		$ 162,96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成本	金額 淨變現價值	備註
原料	$ 363,824	$ 327,730	淨變現價值之決定為估計售價
半成品	179,294	177,652	減除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
製成品	54,020	54,162	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597,138	$ 559,544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5,969)		
	$ 541,169		

（以下空白）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股數(股)	期初餘額 金額	本期增加 股數(股)	本期增加 金額	投資(損)益 金額	累積換算 調整數金額	其他調整 項目金額(註)	期末餘額 股數(股)	期末餘額 持股比例	期末餘額 金額	股權淨值 單價(元)	股權淨值 總價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ED	6,250,000	($ 8,658)	3,900,000	$ 15,231	($ 1,303)	$ 77	$ 3,586	10,150,000	100%	$ 8,933	$ -	$ 9,181	無
TEAM JAPAN INC.	200	(25,688)	-	-	27,927	(762)	482	200	100%	1,959	14	2,727	無
		(34,346)		$ 15,231	$ 26,624	($ 685)	$ 4,068			10,892		$ 11,908	
加：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34,346								-			
		$ -								$ 10,892			

註：係未實現銷貨損益本期變動數。

（以下空白）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抵押情形
成本：					
土地	$ 70,590	$ -	$ -	$ 70,590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房屋及建築	58,030	-	-	58,030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機器設備	83,070	3,234	(840)	85,464	無
運輸設備	6,053	-	-	6,053	無
辦公設備	4,113	93	-	4,206	無
電腦通訊設備	2,074	-	-	2,074	無
其他設備	18,848	-	-	18,848	無
小計	242,778	$ 3,327	($ 840)	245,265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6,525)	($ 1,311)	$ -	(17,836)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機器設備	(56,048)	(7,601)	733	(62,916)	無
運輸設備	(3,066)	(800)	-	(3,866)	無
辦公設備	(1,576)	(738)	-	(2,314)	無
電腦通訊設備	(1,431)	(466)	-	(1,897)	無
其他設備	(14,052)	(2,158)	-	(16,210)	無
小計	(92,698)	($ 13,074)	$ 733	(105,039)	
帳面價值	$ 150,080			$ 140,226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ASTAK Inc.		$ 68,989	
擎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676	
Sandisk International Ltd.		54,895	
其他		23,805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 165,365	

（以下空白）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	銀行名稱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及擔保	備註
擔保借款	合作金庫	$ 15,000	107.07.03~108.07.03	1.56%	綜合額度$200,000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擔保借款	第一銀行	7,000	107.12.14~108.12.19	1.48%	綜合額度$120,000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信用借款	中國輸出入銀行	80,000	107.07.03~108.07.03	1.3343%	綜合額度$80,000	無	
		$ 102,000					

（以下空白）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擔保	備註
華南銀行	中長期擔保借款	$ 22,397	95.09.08~110.09.08	1.85%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8,013)				
		$ 14,384				

（以下空白）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數量	金額	備註
銷貨收入總額			
DRAM		$ 2,132,753	
FLASH		1,143,916	
記憶體商品		2,197,541	
策略性產品		1,282,778	
其他		42,421	
		$ 6,799,409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期初原料	$ 474,373
加：本期進料	4,701,836
雜項收料	14,516
減：期末原料	(363,824)
轉列費用	(7,396)
原料盤虧	(15)
原料出售	(2,278,849)
本期耗用原料	2,540,641
直接人工	25,427
製造費用	188,001
製造成本	2,754,069
加：期初半成品	271,769
本期進料	1,230,890
期初在途存貨	1,704
雜項收料	48,673
半成品盤盈	6
減：期末半成品	(179,294)
半成品出售	(1,596,190)
轉列費用	(38,089)
製成品成本	2,493,538
加：期初製成品	82,688
本期進貨	13,503
雜項收料	1,412
減：期末製成品	(54,020)
轉列費用	(28,790)
產銷成本	2,508,331
其他調整：	
存貨盤(盈)虧	9
出售原料及半成品成本	3,875,039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1,040
出售下腳收入	(2,883)
營業成本合計	$ 6,391,536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加工費		$ 117,261	
薪資費用(間接人工)		27,147	
其他		43,593	各單獨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 188,001	

（以下空白）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管理費用及研發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備　　註
薪資費用		$ 65,319	$ 35,363	$ 28,242	
廣告費		20,872	-	-	
進出口費用		20,192	-	-	各單獨項目餘額未超
其他費用		26,495	33,996	12,219	過本科目餘額5%
		$ 132,878	$ 69,359	$ 40,461	

（以下空白）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 性質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2,574	$ 126,094	$ 178,668	$ 51,412	$ 171,911	$ 223,323
勞健保費用	5,838	11,252	17,090	5,733	10,760	16,493
退休金費用	2,571	5,991	8,562	2,538	5,731	8,269
董事酬金	-	2,829	2,829	-	3,345	3,345
其他用人費用	2,820	8,938	11,758	2,865	8,401	11,266
折舊費用	9,074	4,000	13,074	10,838	3,470	14,308
攤銷費用	-	404	404	24	2,097	2,121

註：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302人及307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5人。

附件二、106 年度及 107 年度、108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

（股票代碼 4967）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 166 號 3 樓

電　　話：(02)8226-5000

十 銓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 15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 56
（一）　公司沿革	16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 ~ 18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 ~ 27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 2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 ~ 44
（七）　關係人交易	44 ~ 47
（八）　質押之資產	47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 48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8
(十二)其他	49 ~ 5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3 ~ 54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54 ~ 56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106年度（自民國106年1月1日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夏澹寧

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2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4474 號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十銓科技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十銓科技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十銓科技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十銓科技集團民國 106 年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六)；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會計政策採用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

十銓科技集團主要係銷售 DRAM 及快閃記憶體相關產品，考量銷貨客戶之財務狀況及過往交易經驗等因素，以評估銷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給予授信條件，承擔相關之信用風險。十銓科技集團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提列，針對已逾期之帳款，若經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或付款情形有異常跡象顯示有無法收回款項時，則個別認定予以提列備抵呆帳，另針對其他逾期應收帳款，係依據應收帳款之帳齡參照歷史損失率提列備抵呆帳，而該呆帳提列比例之訂定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

由於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評價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對十銓科技集團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評估列為本年度重要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各期間對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針對應收帳款帳齡異動進行測試，檢查其應收帳款逾期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帳齡期間分類之正確性。
3. 取得及檢視管理階層提供之過往年度歷史呆帳損失發生之情形，評估其備抵提列之適當性。
4. 針對個別已逾期未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重大者，瞭解其逾期之原因，檢視其期後收款之情形，並比較本期與最近年度的備抵呆帳提列比率之差異，進而評估備抵呆帳之合理性。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九)；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十銓科技集團主要營業係製造及銷售 DRAM 及快閃記憶體相關產品，由於消費性電子產品受產業環境競爭影響，造成產品生命週期縮短、價格變動快，致存貨產生跌價損失之風險較高。十銓科技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當存貨成本低於淨變現價值時，按成本計價；當存貨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按淨變現價值計價，並對超過特定貨齡期間之存貨提列呆滯損失。

由於存貨評價涉及主觀判斷且存貨之評價金額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對十銓科技集團存貨評價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存貨備抵評價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測試相關參數，包含：銷貨及採購資料檔等之來源資料，及相關佐證評估文件，並重行計算各個料號逐一比較其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後所應計提之備抵評價損失。
3. 針對存貨庫齡異動進行測試，檢查其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庫齡期間分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106年度及105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十銓科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十銓科技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十銓科技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十銓科技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pwc 資誠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十銓科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十銓科技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十銓科技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葉翠苗

會計師

林瑟凱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58737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4 月 2 4 日

十 銓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0,034	6	$ 82,370	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	-	30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489,413	27	309,757	2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53,133	3	29,851	2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十九)	26,438	2	25,513	2
130X	存貨	六(三)	816,925	45	811,850	54
1410	預付款項		64,941	4	6,438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76,695	4	53,988	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637,579	91	1,320,075	87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及八	150,393	8	164,225	11
1780	無形資產		540	-	1,95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718	1	21,450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940	-	3,63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7,591	9	191,264	13
1XXX	**資產總計**		$ 1,805,170	100	$ 1,511,339	100

（續 次 頁）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五)	$ 521,436	29	$ 647,270	43
2150	應付票據		63,501	3	58,421	4
2170	應付帳款		193,768	11	115,824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380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六)	115,189	6	72,754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34,920	2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七)	46,840	3	25,500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78,034	54	919,769	6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七)	22,402	2	32,570	2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九	1,000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856	-	517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八)	3,987	-	3,50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8,245	2	36,596	2
2XXX	**負債總計**		1,006,279	56	956,365	63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505,977	28	505,977	34
	資本公積	六(十一)				
3200	資本公積		8,250	-	8,250	-
	保留盈餘	六(十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8,111	2	38,024	3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六(十九)	242,524	14	870	-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4,029	-	1,853	-
3XXX	**權益總計**		798,891	44	554,974	37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805,170	100	$ 1,511,339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澹寧　　經理人：陳慶文　　會計主管：洪麗玲

十 銓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年度 金額	%	105 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三)及七	$ 6,824,008	100	$ 3,726,86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七)(十八)及七	(6,213,899)	(91)	(3,334,964)	(90)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610,109	9	391,897	10
	營業費用	六(十七)(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135,247)	(2)	(131,250)	(3)
6200	管理費用		(118,683)	(2)	(103,003)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1,930)	(1)	(40,127)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05,860)	(5)	(274,380)	(7)
6900	**營業利益**		304,249	4	117,517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	3,514	-	2,53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8,084)	-	4,159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六)	(12,634)	-	(10,33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204)	-	(3,639)	-
7900	**稅前淨利**		287,045	4	113,878	3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十九)	(44,801)	-	5,034	-
8200	**本期淨利**		$ 242,244	4	$ 118,912	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八)	($ 606)	-	$ 63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九)	103	-	(108)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03)	-	52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76	-	2,99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176	-	2,99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3,917	4	$ 122,437	3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42,244	4	$ 118,912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43,917	4	$ 122,437	3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79		$ 2.35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4.64		$ 2.3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澹寧　　經理人：陳慶文　　會計主管：洪麗玲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資本公積－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105年度									
105年1月1日餘額		$ 505,977	$ 3,127	$ 5,068	$ 37	$ 38,024	($ 118,569)	($ 1,145)	$ 432,519
本期淨利		-	-	-	-	-	118,912	-	118,9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27	2,998	3,525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九)	-	-	18	-	-	-	-	1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505,977	$ 3,127	$ 5,086	$ 37	$ 38,024	$ 870	$ 1,853	$ 554,974
106年度									
106年1月1日餘額		$ 505,977	$ 3,127	$ 5,086	$ 37	$ 38,024	$ 870	$ 1,853	$ 554,974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87	(87)	-	-
本期淨利		-	-	-	-	-	242,244	-	242,24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03)	2,176	1,673
員工認股權逾期失效	六(九)	-	-	(5,086)	5,086	-	-	-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505,977	$ 3,127	$ -	$ 5,123	$ 38,111	$ 242,524	$ 4,029	$ 798,89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澹寧　　經理人：陳慶文　　會計主管：洪麗玲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87,045	$ 113,87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	六(二)	(107)	39,580
折舊費用	六(四)(十七)	14,468	15,950
攤銷費用	六(十七)	2,121	2,340
利息收入	六(十四)	(193)	(285)
利息費用	六(十六)	12,634	10,33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五)	2,421	1,90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九)	-	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308	67
應收帳款淨額		(178,343)	8,362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3,282)	(6,006)
其他應收款		(895)	(1,87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9
存貨		(5,075)	(391,201)
預付款項		(58,503)	6,964
其他流動資產		-	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5,080	25,095
應付帳款		77,944	(17,229)
應付帳款－關係人		2,380	(1,798)
其他應付款		43,591	17,015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324)
其他流動負債		27,347	1,10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29)	(9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208,812	(176,152)
收取之利息		163	248
支付所得稅		-	(3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08,975	(175,934)

(續次頁)

十 銓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	($ 4,639)	($ 7,44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68	821
質押定期存款及備償戶減少(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22,707)	(3,141)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670)	2,604
取得無形資產		(35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798)	(7,15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25,834)	206,275
長期借款減少		(16,175)	(15,936)
支付利息		(12,790)	(9,97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54,799)	180,368
匯率影響數		1,286	3,08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7,664	35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2,370	82,01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0,034	$ 82,37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澹寧　　經理人：陳慶文　　會計主管：洪麗玲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6 年 4 月 9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並於同年起正式營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 IC 晶片、記憶體及電腦週邊設備等製造及買賣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9 年 10 月 13 日奉准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市場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有股權百分比 106年12月31日	所持有股權百分比 105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DC)	電子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銷售	100.00	100.00	註2
本公司	TEAM JAPAN INC. (TJ)	電子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銷售	100.00	100.00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DC)	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十銓恒泰)	電子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銷售	100.00	100.00	註1、2

註 1: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係於民國 103 年 12 月設立，由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持有其 100%股權。

註 2: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對子公司-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分別增資 USD 150 仟元，再對其子公司-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分別增資 USD 150 仟元，並辦理驗資完竣。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七)金融資產減損

1.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該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八)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九)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6～50年
機器設備	2～9年
運輸設備	5～7年
辦公設備	4～6年
電腦通訊設備	2～3年
租賃改良物	6年

(十一)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4 年攤銷。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五)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八)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十九)<u>員工股份基礎給付</u>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一)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二)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三)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 IC 晶片、記憶體及電腦週邊設備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四)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政策經評估尚無重大不確定性。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係依備抵呆帳提列政策提列備抵呆帳,管理階層定期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及收款情形，適時調整對客戶之授信政策，此外，管理階層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評估，而評估過程中係考量歷史呆帳發生紀錄、客戶財務狀況及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此備抵呆帳之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故可能產生變動。

2.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34	$ 372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109,600	81,998
合計	$ 110,034	$ 82,370

1.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本集團未有將現金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517,361	$ 350,363
減：備抵呆帳	(27,948)	(40,606)
	$ 489,413	$ 309,757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A級	$ 13,745	$ 21,077
B級	334,376	240,688
	$ 348,121	$ 261,765

A 級：專案客戶。

B 級：正常往來之客戶。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30天內	$ 131,660	$ 32,685
31-90天	9,632	15,307
	$ 141,292	$ 47,992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27,948 及$40,606。

(2)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39,356	$ 1,250	$ 40,606
迴轉減損損失	-	(107)	(107)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10,202)	(1,143)	(11,345)
匯率影響數	(1,206)	-	(1,206)
12月31日	$ 27,948	$ -	$ 27,948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2,517	$ 2,517
提列減損損失	39,356	224	39,580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1,491)	(1,491)
12月31日	$ 39,356	$ 1,250	$ 40,606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三)存貨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74,382	($ 27,628)	$ 446,754
半成品	271,769	(10,626)	261,143
製成品	114,066	(6,742)	107,324
在途存貨	1,704	-	1,704
合計	$ 861,921	($ 44,996)	$ 816,925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79,935	($ 22,490)	$ 357,445
半成品	360,101	(13,378)	346,723
製成品	110,998	(3,316)	107,682
合計	$ 851,034	($ 39,184)	$ 811,850

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6,209,619	$ 3,352,547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5,748	(18,695)
出售下腳收入	(1,460)	1,091
存貨盤(盈)虧	(8)	21
	$ 6,213,899	$ 3,334,964

民國 105 年度係因原提列跌價及呆滯之存貨金額下降因而產生回升利益。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70,590	$ 58,030	$ 90,892	$ 8,053	$ 2,096	$ 1,469	$ 19,232	$ 250,36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5,100)	(53,596)	(3,806)	(1,374)	(945)	(11,316)	(86,137)
	$ 70,590	$ 42,930	$ 37,296	$ 4,247	$ 722	$ 524	$ 7,916	$ 164,225
106年度								
1月1日	$ 70,590	$ 42,930	$ 37,296	$ 4,247	$ 722	$ 524	$ 7,916	$ 164,225
增添	-	-	1,771	-	2,263	605	-	4,639
處分	-	-	(3,655)	(334)	-	-	-	(3,989)
折舊費用	-	(1,426)	(8,266)	(926)	(360)	(487)	(3,003)	(14,468)
淨兌換差額	-	-	(5)	-	(4)	-	(5)	(14)
12月31日	$ 70,590	$ 41,504	$ 27,141	$ 2,987	$ 2,621	$ 642	$ 4,908	$ 150,393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70,590	$ 58,030	$ 83,286	$ 6,053	$ 4,349	$ 2,074	$ 19,216	$ 243,59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526)	(56,145)	(3,066)	(1,728)	(1,432)	(14,308)	(93,205)
	$ 70,590	$ 41,504	$ 27,141	$ 2,987	$ 2,621	$ 642	$ 4,908	$ 150,393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70,590	$ 58,030	$ 101,075	$ 7,086	$ 1,906	$ 995	$ 16,347	$ 256,02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3,674)	(52,957)	(3,844)	(1,064)	(543)	(8,464)	(80,546)
	$ 70,590	$ 44,356	$ 48,118	$ 3,242	$ 842	$ 452	$ 7,883	$ 175,483
105年度								
1月1日	$ 70,590	$ 44,356	$ 48,118	$ 3,242	$ 842	$ 452	$ 7,883	$ 175,483
增添	-	-	1,878	2,000	203	481	2,880	7,442
處分	-	-	(2,448)	(273)	-	(2)	-	(2,723)
折舊費用	-	(1,426)	(10,230)	(722)	(314)	(407)	(2,851)	(15,950)
淨兌換差額	-	-	(22)	-	(9)	-	4	(27)
12月31日	$ 70,590	$ 42,930	$ 37,296	$ 4,247	$ 722	$ 524	$ 7,916	$ 164,225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70,590	$ 58,030	$ 90,892	$ 8,053	$ 2,096	$ 1,469	$ 19,232	$ 250,36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5,100)	(53,596)	(3,806)	(1,374)	(945)	(11,316)	(86,137)
	$ 70,590	$ 42,930	$ 37,296	$ 4,247	$ 722	$ 524	$ 7,916	$ 164,225

1.本集團民國106年及105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2.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五)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461,436	1.48%~3.0444%	土地及建築物、定期存款及備償戶及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
信用借款	60,000	1.2582%	無
	$ 521,436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475,250	1.48%~3.3298%	土地及建築物、定期存款及備償戶
信用借款	172,020	1.3296%~1.69%	無
	$ 647,270		

(六)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2,832	$ 47,119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34,989	-
其他應付款-其他	27,368	25,635
	$ 115,189	$ 72,754

(七)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華南銀行擔保借款	民國110年9月前陸續到期(分期償還)	1.88%	土地、房屋及建築	$ 30,260
中國輸出入銀行信用借款	民國107年2月前陸續到期(分期償還)	1.3431%	無	1,000
中國輸出入銀行信用借款	民國107年2月前陸續到期(分期償還)	1.3431%	無	1,300
				32,56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10,158)
				$ 22,402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華南銀行擔保借款	民國106年12月前陸續到期(分期償還)	1.94%	機器設備	$ 2,702
華南銀行擔保借款	民國106年12月前陸續到期(分期償還)	1.94%	機器設備	1,157
華南銀行擔保借款	民國110年9月前陸續到期(分期償還)	1.88%	土地、房屋及建築	37,976
中國輸出入銀行信用借款	民國107年2月前陸續到期(分期償還)	1.4187%	無	3,000
中國輸出入銀行信用借款	民國107年2月前陸續到期(分期償還)	1.4187%	無	3,900
				48,735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16,165)
				$ 32,570

(八)退休金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724	$ 5,04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740)	(1,539)
淨確定福利負債(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3,984	$ 3,507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度			
1月1日餘額	($ 5,046)	$ 1,539	($ 3,507)
利息(費用)收入	(81)	25	(56)
	(5,127)	1,564	(3,563)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28)	-	(228)
經驗調整	(369)	(9)	(378)
	(597)	(9)	(606)
提撥退休基金	-	185	185
12月31日餘額	($ 5,724)	$ 1,740	($ 3,984)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5,599)	$ 1,366	($ 4,233)
利息(費用)收入	(95)	23	(72)
	(5,694)	1,389	(4,305)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71)	-	(71)
經驗調整	719	(13)	706
	648	(13)	635
提撥退休基金	-	163	163
12月31日餘額	($ 5,046)	$ 1,539	($ 3,507)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折現率	1.30%	1.6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1%	減少1%	增加1%	減少1%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765)	$ 800	$ 732	($ 706)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701)	$ 735	$ 677	($ 65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86。

(7)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5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574
1-2年	69
2-5年	153
5年以上	867
	$ 1,663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香港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及日本子公司 Team Japan Inc.及大陸子公司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係按當地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9,322 及$9,375。

(九)股份基礎給付

1.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1.1.19	2,200	5年	註

註：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除遭撤銷其持有全部或部分之認股權外，屆滿二年可行使最高 40%之認股權；屆滿三年可行使最高 70%之認股權；屆滿四年可行使最高 100%之認股權。

2.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6 年		105 年	
	認股權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1,243	$ 15.0	1,376	$ 15.0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	-	(133)	-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1,243)	-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1,243	15.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1,243	

3.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本公司之員工認股權計畫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9 日到期，故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流通在外之認股權股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股數（仟股）	履約價格（元）	股數（仟股）	履約價格（元）
101年1月19日	106年1月19日	-	$ -	1,243	$ 15.0

4.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元)	履約價格（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1.1.19	$ 12.23	$ 15.00	42.67%	3.95年	-	0.98%	$ 3.36

5.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權益交割-員工認股權選擇權	$ -	$ 18

（十）股本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章程所訂資本總額為$1,000,000，額定股數為 100,000 仟股(內含認股權憑證 5,000 仟股)，因公司法第 278 條第一項之規定，本公司尚未將已規定之股份總數全數發行，故經濟部變更登記額定股本僅為 6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505,977，發行及流通在外股數為 50,598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6年	105年
1月1日及12月31日	50,598	50,598

（十一）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二)保留盈餘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於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提出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可不再提撥)，並依相關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猶有盈餘時，得由董事會依下列規定，做成盈餘分配案：

(1)應顧及股東之利益及資本適足率外，並應兼顧本公司未來之發展計畫，妥善考量產業之前景，資金之需求，投資之環境及國內外競爭之狀況等因素。

(2)除本年度之結餘外，董事會並得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3)盈餘分配得發放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但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

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者，本公司從屬公司之員工符合一定條件者，亦得分配之；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2.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本公司盈餘分派情形：

(1)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將民國 104 年度淨損($259,954)轉入待彌補虧損。

(2)民國 106 年 6 月 28 日本集團股東會決議 105 年度淨利$118,912 彌補虧損，並提列法定盈餘公積$87。

(3)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本集團董事會決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4,224	
現金股利	50,598	$ 1.00
股票股利	50,598	$ 1.00

4.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十三)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 6,824,008	$ 3,726,861

(十四)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租金收入	$ 34	$ 26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63	249
其他利息	30	36
其他收入	3,287	2,227
	$ 3,514	$ 2,538

(十五)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 -	$ 44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5,099)	7,39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421)	(1,902)
什項支出	(564)	(1,381)
	($ 8,084)	$ 4,159

(十六)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12,634	$ 10,336

(十七)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280,269	$ 232,941
折舊費用	14,468	15,950
攤銷費用	2,121	2,340

(十八)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費用	$ 242,085	$ 197,358
勞健保費用	17,153	17,095
退休金費用	9,378	9,447
其他用人費用	11,653	9,041
	$ 280,269	$ 232,941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應以每年度稅前淨利彌補累計虧損後，以不低於其百分零點零五作為當年度之員工酬勞；另以不高於年度餘額之百分之一作為當年度之董監酬勞。

2.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1,808 及$3,181；民國 105 年稅前淨利應先彌補虧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均為$0。民國 106 年度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0%及 1%估列。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1)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收)所得稅	$ 34,920	($ 1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78	-
扣繳及暫繳稅額	-	3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	(5,913)
當期所得稅總額	34,998	(5,89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0,174	91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78)	-
匯率影響數	(293)	(56)
遞延所得稅總額	9,803	860
所得稅費用(利益)	$ 44,801	($ 5,034)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利益)費用金額：

	106年度	105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103)	$ 108

(3)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金額：無。

2.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8,813	$ 19,625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624)	6,01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78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	(5,913)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8,923)	(1,058)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	6,750	(23,647)
匯率影響數	(293)	(56)
所得稅費用(利益)	$ 44,801	($ 5,034)

3.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6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6,661	$ 977	$ -	$ 7,638
備抵呆帳超限數	1,993	(1,947)	-	46
遞延未實現銷貨利益	387	437	-	824
未實現兌換損失	269	(269)	-	-
未實現費用	82	(82)	-	-
退休金再衡量數	595	(20)	103	678
未休假獎金	618	(8)	-	610
其他	850	-	-	850
課稅損失	9,995	(8,923)	-	1,072
小計	$ 21,450	($ 9,835)	$ 103	$ 11,718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339)	$ -	($ 339)
其他	(517)	-	-	(517)
小計	($ 517)	($ 339)	$ -	($ 856)
合計	$ 20,933	($ 10,174)	$ 103	$ 10,862

	105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9,838	($ 3,177)	$ -	$ 6,661
備抵呆帳超限數	452	1,541	-	1,993
遞延未實現銷貨利益	19	368	-	387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69	-	269
未實現費用	110	(28)	-	82
退休金再衡量數	746	(43)	(108)	595
未休假獎金	652	(34)	-	618
其他	850	-	-	850
課稅損失	11,053	(1,058)	-	9,995
小計	$ 23,720	($ 2,162)	($ 108)	$ 21,45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預付退休金	($ 26)	$ 26	$ -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1,220)	1,220	-	-
其他	(517)	-	-	(517)
小計	($ 1,763)	$ 1,246	$ -	($ 517)
合計	$ 21,957	($ 916)	($ 108)	$ 20,933

4. 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額相關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4年	2,560	2,117	2,117	至扣抵完畢
民國105年	8,148	6,500	-	民國114年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99年	$ 19,586	$ 18,467	$ -	至扣抵完畢
民國100年	3,700	65	65	民國109年
民國101年	4,510	2,600	2,600	民國111年
民國103年	703	703	-	至扣抵完畢
民國104年	230,466	78,916	47,348	民國114年
民國104年	8,900	8,900	-	至扣抵完畢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2,554	$ 14,178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7. 因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台灣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8.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870

9.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36,803，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0.48%。

(二十)每股盈餘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42,244	50,598	$ 4.79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242,244	50,59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654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42,244	52,252	$ 4.64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18,912	50,598	$ 2.35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18,912	50,59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註)	-	-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18,912	50,598	$ 2.35

(二十一)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房屋、建築物及機器設備資產，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6 年至 111 年度。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分別認列$13,677 及$18,423 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3,555	$ 11,627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5,247	29,843
總計	$ 38,802	$ 41,470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其他關係人：	
TEAM RESEARCH INC(TR)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鵬明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鵬明光)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夏澹寧	本公司董事長
夏敏	本公司副總經理
戚美娟	本公司董事
夏紹安	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莊祖煌	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唐楨中	本公司董事長配偶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主要管理階層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及治理單位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TR	$ 418,500	$ 151,977

(1)本集團銷貨予其他關係人-TR 之交易價格係按雙方議定，而本公司收款條件係依帳列應收/應付帳款相互抵銷，合併子公司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

(2)本集團對一般客戶之主要收款條件為現金收款、貨到收款或月結 7~60 天。

(3)本集團銷售予最終實際客戶-Newegg(非關係人)之銷售方式,因銷售區域關係，係透由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再由其轉銷售予最終客戶-Newegg之方式為之。

民國106年及105年度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之金額分別為$418,500及$151,977，其組成內容為：

A.本集團透由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 再轉銷售予最終客戶-Newegg 之銷售金額分別為$216,207及$65,980；

B.本集團直接銷售予其他關係人- TR之銷售金額分別為$202,293 及$85,997。

2.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TR	$ 53,133	$ 29,851

本集團銷售予最終實際客戶-Newegg(非關係人)之銷售方式，因銷售區域關係,係透由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再由其轉銷售予最終客戶-Newegg之方式為之，並委託其收款。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本集團因銷貨交易產生之對其他關係人-TR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53,133及$29,851，其組成內容為：

(1)透由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 再轉銷售予最終客戶-Newegg 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52,096及$28,522；

(2)本集團對其他關係人-TR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1,037及$1,329。

3.進貨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人-TR	$ 141,504	$ 125,812

本集團向其他關係人-TR進貨之產品主要係原料及成品，進貨價格係按雙方議定，與一般供應商並無重大差異；而本公司付款條件係依TR帳列應收/應付帳款相互抵銷，合併子公司付款條件為月結30天。

4.應付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TR	$ 2,380	$ -

5.其他費用/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銷售予最終實際客戶-Newegg(非關係人)之銷售方式，因銷售區域關係，係透由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再由其轉銷售予最終客戶-Newegg，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因其他關係人提供售後、代收款項等服務所產生之費用分別為$2,144 及$666，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因前述交易產生之其他應付款皆為$0。

6.融資擔保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部分借款，係由董事長夏澹寧及副總經理夏敏以保證人名義為本集團提供擔保。

7.資金融通-應付

(1)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度與關係人資金融通之情形，列示如下：

	106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支出總額
夏澹寧	$ 9,060	-	0.00%	-
戚美娟	1,300	-	0.00%	-
唐楨中	12,000	-	0.00%	-
	$ 22,360	$ -		$ -

(2)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度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明細列示如下：

	105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支出總額
夏澹寧	$ 2,800	-	0.00%	-
夏紹安	3,800	-	0.00%	-
莊祖煌	21,275	-	0.00%	-
	$ 27,875	$ -		$ -

8.資金融通-應收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8 月經董事長決議資金貸與子公司 DC、TZ 分別為 NT50,000 仟元，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實際貸放金額皆為$0，民國 106 年度認列利息收入皆為$0。

9.租金收入

本集團將部分辦公室出租予其他關係人-鵬明光，上述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由雙方議定，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交易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11 及$27，業已全數收迄。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8,651	$ 14,443
退職後福利	573	442
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	4
總計	$ 29,224	$ 14,889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106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105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定期存款及備償戶(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 76,695	$ 53,988	短期借款
土地(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0,590	70,590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814	38,884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517	長期借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1. 本集團為購貨所需，由銀行開立之關稅、貨物稅記帳保證，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金額皆為$10,000。

2. 本集團製造、販售之「T151 隨身碟」(下稱系爭產品)，於 104 年 11 月 27 日送鑑定，比對結果為系爭產品落入系爭專利權利範圍而屬侵權。一審法院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8 日宣判，本集團不得自行或使第三人直接或間接製造、為販賣之要約、販賣、使用或為上述目的而進口商品名稱為「T151 隨身碟」之產品，亦不得為其他一切侵害原告(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之中華民國第 D171931 號、專利名稱為「可攜式存取裝置組」設計專利之行為，且本集團司已流通至市面之上開產品，並應全部予以回收；原告得依專利法第 142 條第 1 項準用同法第 97 條第 1 項，應支付$1,000 之損害賠償，全案得再上訴，目前二審進行中。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估列可能之損失$1,000(表列負債準備-非流動及其他利益及損失)。

3.十銓科技公司前於 101 年 12 月 14 日以勞動基準法第 11 條第 5 款預告資遣員工羅君，員工於 102 年 1 月 2 日並簽署資遣同意書完成交接工作。嗣於 106 年 12 月 29 日該遭資遣之員工羅君，以十銓科技公司資遣不合法為由，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起訴請求確認僱傭關係存在，並十銓科技應自 102 年 2 月 1 日起按月給付 38,000 元之薪資，並按月提繳 2,292 元儲存於羅君退休金個人專戶。

因勞動基準法第 11 條第 5 款資遣事由應由雇主負舉證責任，如本案法院未予採納資遣業經員工同意而為合意終止，復因本案事實發生之日距起訴之時間長達近 5 年，十銓科技公司即應自 102 年 2 月 1 日起按月給付 38,000 元之薪資予前員工，並按月提繳 2,292 元於其退休金專戶。如以司法院各級法院辦案期限實施要點第 2 點第 2 款及第 7 款之規定，民事訴訟第一審之辦案期限為 1 年 4 個月，如此估算，本案第一審判決之時間估計如為 108 年 4 月，苟如一審判決十銓科技公司敗訴復而公司未再予上訴者，則估算 102 年 2 月起至 108 年 4 月薪資及提繳退休金各為 2,812,000 元及 169,608 元。

本案經前員工羅君起訴後，尚未訂定庭期進行審理，另因前員工羅君前曾簽署資遣同意書，同意十銓科技公司之資遣事由，故擬有可能因此而認定雙方間之勞動契約係經兩造合意終止，惟最終之認定仍應以法院判決所認定之事實為準。

(二)承諾事項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一)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6 年盈虧分派案，請詳附註六(十二)說明。

(二)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另，民國 107 年度適用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稅率 10%調降 5%。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總額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負債總計。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總額。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5 年相同，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56%及 63%。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集團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未使用衍生性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C.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港幣、日幣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0,114	29.760	$ 598,593
美金：港幣	2,368	7.817	70,47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8,450	29.760	$ 251,472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0,263	32.250	$ 330,982
日幣：新台幣	54,596	0.2756	15,047
人民幣：新台幣	6	4.617	28
美金：港幣	439	7.756	14,15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7,587	32.250	$ 244,681
日幣：新台幣	14,000	0.2756	3,858

D.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6年及105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5,099)及$7,398。

E.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6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5,986	$ -
美金：港幣	1%	705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2,515	$ -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3,310	$ -
日幣：新台幣	1%	150	-
人民幣：新台幣	1%	-	-
美金：港幣	1%	142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2,447	$ -
日幣：新台幣	1%	39	-

利率風險

A.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日幣計價。

B.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若借款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4,598 及$5,777，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2)信用風險

A.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B.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C.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請詳附註六(二)說明。

D.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如下：請詳附註六(二)說明。

E.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417,604	$ 193,980

D.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合計
短期借款	$ 524,498	$ -	$ -	$ 524,498
應付票據	63,501	-	-	63,501
應付帳款(包含關係人)	196,148	-	-	196,148
其他應付款(包含關係人)	115,189	-	-	115,189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0,758	16,604	6,335	33,697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合計
短期借款	$ 650,470	$ -	$ -	$ 650,470
應付票據	58,421	-	-	58,421
應付帳款(包含關係人)	115,824	-	-	115,824
其他應付款(包含關係人)	72,754	-	-	72,75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7,046	18,771	14,669	50,486

D.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

2.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未持有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4.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7.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從事衍生性工具交易:

(1)本公司持有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為$0 及$44。

(2)有關本公司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交易說明如下: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主要係預購遠期交易，係為規避未來進貨之匯率風險，惟為適用避險會計。

9.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重大交易事項。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營運活動均與記憶體模組及快閃記憶體等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相關，且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營業淨利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衡量指標係以營收達成率、營業淨利達成率等綜合評估，並於每月檢討費用超短支情形，以評估資源耗用之合理性。

(三)部門損益及資產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企業外部客戶收入	$ 6,824,008	$ 3,726,861
部門損益	$ 304,249	$ 117,517
部門資產	$ 1,805,170	$ 1,511,339

註：因公司合併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該項目不揭露。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應報導部門(損失)利益	$ 304,249	$ 117,517
其他收入	3,514	2,538
其他利益及損失	(8,084)	4,159
財務成本	(12,634)	(10,33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利	$ 287,045	$ 113,878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係屬單一產業，為從事 IC 晶片、記憶體及電腦周邊設備等製造及買賣業務，無其他產業部門。

(六)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1,717,820	$ 152,371	$ 555,112	$ 165,926
亞洲	3,388,978	232	2,387,740	619
美洲	715,113	-	298,924	-
歐洲	855,739	-	430,403	-
其他	146,358	-	54,682	-
合計	$ 6,824,008	$ 152,603	$ 3,726,861	$ 166,545

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商品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收入來自單一營運部門，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來自單一客戶收入佔合併損益表營業收入淨額 10%以上之重要客戶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收入
丙	$ 792,597	$ 602,107
丁	939,475	未達1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50,000	$ 50,000	$ -	2.00%	註1	$ -	營運週轉	$ -	不適用	$ -	$ 119,834	$ 239,667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000	50,000	-	2.00%	註1	-	營運週轉	-	不適用	-	119,834	239,667	

註1: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2: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與資金貸與總限額之計算如下:

1.資金貸與總額之限額：融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三十。

2.個別對象限額：

A.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者：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B.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五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時，得不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166,266）	3%	註1	按雙方議定	正常	$ 74,538	12%	-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575,728	10%	註1	按雙方議定	正常	-	-	-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JAPAN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420,919）	7%	註2	按雙方議定	正常	86,679	14%	-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RESEARCH INC.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銷貨）	（ 386,368）	6%	註3	按雙方議定	正常	52,096	8%	-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RESEARCH INC.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進貨	68,286	1%	註3	按雙方議定	正常	-	0%	-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 575,728）	50%	註1	按雙方議定	正常	-	-	-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66,266	14%	註1	按雙方議定	正常	（ 74,538）	91%	-
TEAM JAPAN INC.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420,919	100%	註2	按雙方議定	正常	（ 86,679）	100%	-

註1：依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帳列應收／應付帳款相互抵銷。
註2：收款政策為月結30~90天。
註3：依TEAM RESEARCH INC.帳列應收/應付帳款相互抵銷。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4)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1	銷貨收入	$ 166,266	2	2%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1	進貨	575,728	2	8%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1	應收帳款	74,538	1	4%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JAPAN INC.	1	銷貨收入	420,919	2	6%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JAPAN INC.	1	應收帳款	86,679	4	5%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母公司與子公司相互交易條件如下：
1.按月互抵帳款。
2.交易價格係依雙方約定。
3.收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4.收款政策為月結30~90天。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香港	電子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銷售	$ 25,515	$ 20,839	6,250,000	100	($ 8,658)	$ 2,944	$ 3,267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JAPAN INC.	日本	電子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銷售	5,566	5,566	200	100	(25,688)	6,287	6,287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2)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註(2)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備註
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銷售	$ 25,200	註1	$ 20,523	$ 4,677	$ -	$ 25,200	($ 4,438)	100	($ 4,438)	$ 1,012	$ -	

註1：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以HKD：NTD = 1：3.807列示之。
註3:係以加權平均匯率HKD:NTD=1:3.902列式之。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5,200	$ 25,200	$ 479,335

註：依據民國90年11月16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0)台財證(一)第006130號函規定之限額。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

（股票代碼 4967）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 166 號 3 樓

電　　話：(02)8226-5000

十 銓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10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1 ~ 12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3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4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5 ~ 16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 62
（一）　公司沿革	17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7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7 ~ 20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 ~ 2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 2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 ~ 46
（七）　關係人交易	46 ~ 49
（八）　質押之資產	49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9 ~ 50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0
(十二)其他	51 ~ 6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60 ~ 61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61 ~ 62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夏澹寧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2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8003351 號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十銓科技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十銓科技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十銓科技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十銓科技集團民國 107 年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八)；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應收帳款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二)；相關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二)。

十銓科技集團主要係銷售 DRAM 及快閃記憶體相關產品，考量銷貨客戶之財務狀況及過往交易經驗等因素，以評估銷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給予授信條件，承擔相關之信用風險。十銓科技集團定期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及收款情形，適時調整對客戶之授信政策，此外，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相關規定，採用簡化作法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管理當局根據資產負債表日及歷史過往之客戶之逾期期間、客戶財務狀況及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並納入對未來前瞻性資訊以建立準備矩陣。

由於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的判斷，且考量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提列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較為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十銓科技集團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客戶授信之信用品質，評估其應收帳款分類及備抵損失所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針對群組評估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評估，參照過往年度歷史損失率及管理階層之前瞻性調整資訊來評估其提列備抵比率之適當性。另同時針對該部分金額重大者，檢視其期後收款之情形。
3. 針對應收帳款帳齡異動進行測試，檢查應收帳款之帳齡至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帳齡期間分類之正確性。
4. 針對應收款帳逾正常授信期間之客戶瞭解其逾期之原因，檢視其期後收款之情形，並比較本期與最近年度的備抵損失提列比率之差異，進而評估備抵損失之合理性。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三）。

十銓科技集團主要營業係製造及銷售 DRAM 及快閃記憶體相關產品，由於消費性電子產品受產業環境競爭影響，造成產品生命週期縮短、價格變動快，致存貨產生跌價損失之風險較高。十銓科技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當存貨成本低於淨變現價值時，按成本計價；當存貨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按淨變現價值計價，並對超過特定貨齡期間之存貨提列呆滯損失。

由於十銓科技集團存貨評價涉及主觀判斷，且存貨之評價金額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較為重大，故本會計師對十銓科技集團存貨之評價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執行期末實地盤點觀察，辨識是否有呆滯、受損、或無法銷售之存貨。
2. 瞭解存貨備抵評價提列政策，確認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3.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測試相關參數，包含：銷貨及採購資料檔等之來源資料，及相關佐證評估文件，並重新計算各個料號逐一比較其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後所應計提之備抵評價損失。
4. 針對存貨庫齡異動進行測試，檢查其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庫齡期間分類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合併財務報告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107年度及106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十銓科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十銓科技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十銓科技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十銓科技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十銓科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十銓科技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pwc 資誠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十銓科技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黃世鈞

會計師 林瑟凱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449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2 0 日

十 銓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16,476	21	$ 110,034	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107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363,526	24	489,413	2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二)及七(二)	58,329	4	53,133	3
1200	其他應收款		38,597	2	26,438	2
130X	存貨	六(三)	566,809	37	816,925	45
1410	預付款項		5,711	-	64,941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15,000	1	76,695	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64,555	89	1,637,579	91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及八	140,528	9	150,393	8
1780	無形資產		136	-	54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九)	15,424	1	11,718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021	1	4,94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1,109	11	167,591	9
1XXX	**資產總計**		$ 1,525,664	100	$ 1,805,170	100

（續 次 頁）

十 銓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五)	$ 102,000	7	$ 521,436	29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三)	4,754	-	-	-
2150	應付票據		55,646	4	63,501	4
2170	應付帳款		168,369	11	193,768	1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	-	2,380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六)及七(二)	85,364	6	115,189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36,023	2	34,920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5,000	-	5,00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七)	8,444	1	41,840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65,600	31	978,034	5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七)	14,384	1	22,402	2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	-	1,00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859	-	856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八)	4,066	-	3,98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9,309	1	28,245	2
2XXX	**負債總計**		484,909	32	1,006,279	56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	601,575	40	505,977	28
	資本公積	六(十一)				
3200	資本公積		82,681	5	8,250	-
	保留盈餘	六(十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2,335	4	38,111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90,820	19	242,524	1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3,344	-	4,029	-
3XXX	**權益總計**		1,040,755	68	798,891	44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525,664	100	$ 1,805,170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澹寧　　經理人：陳慶文　　會計主管：洪麗玲

十 銓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年度 金額	%	106 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三)及七(二)	$ 7,199,517	100	$ 6,824,00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及七(二)	(6,731,884)	(93)	(6,213,899)	(9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67,633	7	610,109	9
	營業費用	六(十七)(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164,129)	(2)	(167,046)	(3)
6200	管理費用		(69,359)	(1)	(86,884)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0,498)	(1)	(51,930)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289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73,697)	(4)	(305,860)	(5)
6900	**營業利益**		193,936	3	304,249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及七(二)	4,202	-	3,51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33,703	-	(8,084)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六)	(8,113)	-	(12,63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9,792	-	(17,204)	-
7900	**稅前淨利**		223,728	3	287,045	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九)	(49,967)	(1)	(44,801)	-
8200	**本期淨利**		$ 173,761	2	$ 242,244	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八)	($ 208)	-	($ 60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九)	163	-	10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5)	-	(503)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85)	-	2,17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685)	-	2,17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3,031	2	$ 243,917	4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73,761	2	$ 242,244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73,031	2	$ 243,917	4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	$ 3.04		$ 4.35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	$ 2.97		$ 4.2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澹寧　　經理人：陳慶文　　會計主管：洪麗玲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106年度									
106年1月1日餘額		$ 505,977	$ 3,127	$ 5,086	$ 37	$ 38,024	$ 870	$ 1,853	$ 554,974
本期淨利		-	-	-	-	-	242,244	-	242,24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03)	2,176	1,67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41,741	2,176	243,917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二)	-	-	-	-	87	(87)	-	-
員工認股權逾期失效	六(九)	-	-	(5,086)	5,086	-	-	-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505,977	$ 3,127	$ -	$ 5,123	$ 38,111	$ 242,524	$ 4,029	$ 798,891
107年度									
107年1月1日餘額		$ 505,977	$ 3,127	$ -	$ 5,123	$ 38,111	$ 242,524	$ 4,029	$ 798,891
本期淨利		-	-	-	-	-	173,761	-	173,7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5)	(685)	(7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73,716	(685)	173,031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二)	-	-	-	-	24,224	(24,224)	-	-
現金股利	六(十二)	-	-	-	-	-	(50,598)	-	(50,598)
普通股股票股利	六(十二)	50,598	-	-	-	-	(50,598)	-	-
現金增資	六(十)	45,000	72,000	-	-	-	-	-	117,000
現金增資員工認購酬勞成本	六(九)	-	2,237	194	-	-	-	-	2,43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601,575	$ 77,364	$ 194	$ 5,123	$ 62,335	$ 290,820	$ 3,344	$ 1,040,75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澹寧　　經理人：陳慶文　　會計主管：洪麗玲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23,728	$ 287,04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289)	-
呆帳迴轉利益		-	(107)
折舊費用	六(十七)	13,185	14,468
攤銷費用	六(十七)	404	2,121
利息收入	六(十四)	(305)	(193)
利息費用	六(十六)	8,113	12,63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五)	166	2,421
現金增資供員工認購酬勞成本	六(九)	2,431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107)	308
應收帳款淨額		124,744	(178,34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5,196)	(23,282)
其他應收款		(12,126)	(895)
存貨		250,116	(5,075)
預付款項		59,230	(58,5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26,382)	-
應付票據		(7,855)	5,080
應付帳款		(25,399)	77,944
應付帳款－關係人		(2,380)	2,380
其他應付款		(30,477)	43,591
其他流動負債		(115)	27,347
淨確定福利負債		(126)	(12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71,360	208,812
收取之利息		272	163
支付所得稅		(52,404)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19,228	208,975

（續次頁）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八	$ 61,695	($ 22,707)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	(3,482)	(4,63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568
取得無形資產		-	(35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6)	(1,764)
存出保證金減少		5	9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8,132	(27,79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959,088	3,147,070
短期借款減少		(3,378,524)	(3,272,904)
償還長期借款		(10,163)	(16,175)
支付利息		(8,461)	(12,79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50,598)	-
存入保證金減少		(2)	-
現金增資		117,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1,660)	(154,799)
匯率影響數		742	1,28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06,442	27,66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0,034	82,37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6,476	$ 110,03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澹寧　　經理人：陳慶文　　會計主管：洪麗玲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6 年 4 月 9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並於同年起正式營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 IC 晶片、記憶體及電腦週邊設備等製造及買賣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9 年 10 月 13 日奉准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市場交易，並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4 日起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與客戶合約相關之預收款項應表達於合約負債項下。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以下簡稱「IFRS 15」)時，選擇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關於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作法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民國106年適用 IFRSs金額	版本升級 影響金額	民國107年適用 IFRSs金額	說明
民國107年1月1日				
合約負債-流動	$ -	$ 31,136	$ 31,136	(1)
其他流動負債	41,840	(31,136)	10,704	(1)
負債影響總計	$ 41,840	$ -	$ 41,840	

說明：

(1)合約負債之表達

因適用 IFRS 15 之相關規定，本集團修改部分會計項目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如下:

本集團因銷售商品而預收客戶之款項，於原會計政策下表達於其他流動負債項下，依據 IFRS 15 表達規定，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重分類至合約負債-流動$31,136。

(2)有關初次適用 IFRS 15 之其他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之說明。

2.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經評估該修正將使本集團增加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三)之說明。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集團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可能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28,367 及$28,367。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之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有股權百分比 107年12月31日	所持有股權百分比 106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DC)	電子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銷售	100.00	100.00	註2、3
本公司	TEAM JAPAN INC. (TJ)	電子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銷售	100.00	100.00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DC)	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十銓恒泰)	電子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銷售	100.00	100.00	註1、2、3

註1: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係於民國103年12月設立，由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持有其100%股權。

註2:本公司民國106年度對子公司-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增資$4,676(USD 150仟元)，再對其子公司-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增資$4,676(USD 150仟元)，並已辦理驗資完竣。

註3:本公司民國107年第二季對子公司-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增資$15,231(USD 500仟元)，再對其子公司-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增資$4,587(USD 150仟元)，並已辦理驗資完竣。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重大限制：無。

6.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應收帳款及票據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6～50年
機器設備	5～9年
運輸設備	5～7年
辦公設備	4～6年
電腦通訊設備	2～3年
其他	6年

(十四)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4 年攤銷。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八)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及或有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二)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三)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四)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該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五)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六)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七)收入認列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 IC 晶片、記憶體及電腦週邊設備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時、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集團與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退款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4.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八)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政策經評估並未有重要判斷。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應收帳款之損失評估

應收帳款係依損失提列政策提列備抵損失,管理階層定期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及收款情形，適時調整對客戶之授信政策，此外，管理階層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而評估過程中係考量歷史損失發生紀錄、客戶財務狀況及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此備抵損失之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故可能產生變動。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為$363,526。

2.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變動。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價值為$566,80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64	$ 434
活期存款	316,212	109,600
	$ 316,476	$ 110,034

1.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已轉列其他流動資產之情事，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07
減:備抵損失	-
	$ 107
應收帳款	$ 365,77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8,329
	424,099
減：備抵損失	(2,244)
	$ 421,855

1.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107	$ 309,652
逾期1-30天	-	114,382
逾期31-60天	-	65
逾期61-90天	-	-
逾期91天以上	-	-
	$ 107	$ 424,099

以上係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本集團對上述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3.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4.民國 106 年度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之說明。

(三)存貨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63,824	($ 38,087)	$ 325,737
半成品	179,294	(12,344)	166,950
製成品	79,765	(5,643)	74,122
在途存貨	-	-	-
	$ 622,883	($ 56,074)	$ 566,809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74,382	($ 27,628)	$ 446,754
半成品	271,769	(10,626)	261,143
製成品	114,066	(6,742)	107,324
在途存貨	1,704	-	1,704
	$ 861,921	($ 44,996)	$ 816,925

1.上述存貨均未提供質押擔保。

2.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6,723,683	$ 6,209,619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1,075	5,748
出售下腳收入	(2,883)	(1,460)
存貨盤虧(盈)	9	(8)
	$ 6,731,884	$ 6,213,899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其他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70,590	$ 58,030	$ 83,286	$ 6,053	$ 4,349	$ 2,074	$ 19,216	$ 243,59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526)	(56,145)	(3,066)	(1,728)	(1,432)	(14,308)	(93,205)
	$ 70,590	$ 41,504	$ 27,141	$ 2,987	$ 2,621	$ 642	$ 4,908	$ 150,393
107年度								
1月1日	$ 70,590	$ 41,504	$ 27,141	$ 2,987	$ 2,621	$ 642	$ 4,908	$ 150,393
增添	-	-	3,272	-	210	-	-	3,482
處分	-	-	(117)	-	(49)	-	-	(166)
折舊費用	-	(1,311)	(7,643)	(800)	(788)	(466)	(2,177)	(13,185)
淨兌換差額	-	(1)	(1)	-	-	1	5	4
12月31日	$ 70,590	$ 40,192	$ 22,652	$ 2,187	$ 1,994	$ 177	$ 2,736	$ 140,528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70,590	$ 58,030	$ 85,692	$ 6,053	$ 4,423	$ 2,074	$ 19,235	$ 246,09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7,838)	(63,040)	(3,866)	(2,429)	(1,897)	(16,499)	(105,569)
	$ 70,590	$ 40,192	$ 22,652	$ 2,187	$ 1,994	$ 177	$ 2,736	$ 140,528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其他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70,590	$ 58,030	$ 90,892	$ 8,053	$ 2,096	$ 1,469	$ 19,232	$ 250,36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5,100)	(53,596)	(3,806)	(1,374)	(945)	(11,316)	(86,137)
	$ 70,590	$ 42,930	$ 37,296	$ 4,247	$ 722	$ 524	$ 7,916	$ 164,225
106年度								
1月1日	$ 70,590	$ 42,930	$ 37,296	$ 4,247	$ 722	$ 524	$ 7,916	$ 164,225
增添	-	-	1,771	-	2,263	605	-	4,639
處分	-	-	(3,655)	(334)	-	-	-	(3,989)
折舊費用	-	(1,426)	(8,266)	(926)	(360)	(487)	(3,003)	(14,468)
淨兌換差額	-	-	(5)	-	(4)	-	(5)	(14)
12月31日	$ 70,590	$ 41,504	$ 27,141	$ 2,987	$ 2,621	$ 642	$ 4,908	$ 150,393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70,590	$ 58,030	$ 83,286	$ 6,053	$ 4,349	$ 2,074	$ 19,216	$ 243,59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526)	(56,145)	(3,066)	(1,728)	(1,432)	(14,308)	(93,205)
	$ 70,590	$ 41,504	$ 27,141	$ 2,987	$ 2,621	$ 642	$ 4,908	$ 150,393

1.本集團民國107年及106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2.本集團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五)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22,000	1.48%~1.56%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信用借款	80,000	1.3343%	無
	$ 102,000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461,436	1.48%~3.0444%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及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
信用借款	60,000	1.2582%	無
	$ 521,436		

本集團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六)之說明。

(六)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2,512	$ 52,832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27,650	34,989
其他	25,202	27,368
	$ 85,364	$ 115,189

(七)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華南銀行擔保借款	借款期間自民國95年9月8日至民國110年9月8日，按月平均攤付本息。	1.85%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 22,39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8,013)
				$ 14,384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華南銀行擔保借款	借款期間自民國95年9月8日至民國110年9月8日，按月平均攤付本息。	1.88%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 30,260
中國輸出入銀行信用借款	借款期間自民國104年2月5日至民國107年2月5日，共分5期平均攤還本金。	1.3431%	無	1,000
中國輸出入銀行信用借款	借款期間自民國104年2月5日至民國107年2月5日，共分5期平均攤還本金。	1.3431%	無	1,300
				32,56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10,158)
				$ 22,402

本集團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六)之說明。

(八)退休金

1.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050	$ 5,72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984)	(1,740)
淨確定福利負債(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4,066	$ 3,984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年度			
1月1日餘額	($ 5,724)	$ 1,740	($ 3,984)
利息(費用)收入	(74)	22	(52)
	(5,798)	1,762	(4,036)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54)	-	(154)
經驗調整	(98)	44	(54)
	(252)	44	(208)
提撥退休基金	-	178	178
12月31日餘額	($ 6,050)	$ 1,984	($ 4,066)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度			
1月1日餘額	($ 5,046)	$ 1,539	($ 3,507)
利息(費用)收入	(81)	25	(56)
	(5,127)	1,564	(3,563)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28)	-	(228)
經驗調整	(369)	(9)	(378)
	(597)	(9)	(606)
提撥退休基金	-	185	185
12月31日餘額	($ 5,724)	$ 1,740	($ 3,984)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

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折現率	1.10%	1.3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1%	減少1%	增加1%	減少1%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769)	$ 802	$ 730	($ 705)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765)	$ 800	$ 732	($ 70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73。

(7)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4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金額
短於1年	$ 632
1-2年	53
2-5年	131
5年以上	1,033
	$ 1,849

2.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香港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及日本子公司 Team Japan Inc.及大陸子公司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係按當地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9,802 及$9,322。

(九)股份基礎給付

1.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1.01.19	2,200	5年	註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7.07.18	450	NA	立即既得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7.12.27	1,215	NA	立即既得

註：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除遭撤銷其持有全部或部分之認股權外，屆滿二年可行使最高 40%之認股權；屆滿三年可行使最高 70%之認股權；屆滿四年可行使最高 100%之認股權。

2.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民國 107 年度無流通在外之認股權。

	106年度	
	認股權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243	15.0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	-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1,243)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3.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本公司之員工認股權計畫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9 日到期，故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流通在外之認股權股數。

4.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元)	履約價格（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1.01.19	12.23	15.00	42.67%	3.95年	-	0.98%	3.36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7.07.18	30.95	26.00	24.31%	37日	-	0.39%	4.97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7.12.27	21.47	22.00	28.80%	14日	-	0.46%	0.16

5.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因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2,431 及$0。

(十)股本/期後事項

1.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章程所訂資本總額為$1,000,000，額定股數為 100,000 仟股(內含認股權憑證 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601,575，發行及流通在外股數為 60,158 仟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	50,598	50,598
盈餘轉增資	5,060	-
現金增資	4,500	-
12月31日	60,158	50,598

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9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1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現金增資總額為$207,043，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0 日(現金增資基準日)前收足股款，並於民國 108 年 2 月 14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6 年度盈餘轉增資，金額為$50,598，股數為 5,060 仟股，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1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在案，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7 年 8 月 11 日，並於民國 107 年 8 月 24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5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500 仟股，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 26 元，金額為$117,000，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7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在案，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7 年 8 月 24 日，並於民國 107 年 9 月 3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一)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另，本公司資本公積之變動情形，請詳合併權益變動表之說明。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資本公積之變動情形，請詳合併權益變動表之說明。

(十二)保留盈餘/期後事項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後，於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提出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可不再提撥)，並依相關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猶有盈餘時，得由董事會依下列規定，做成盈餘分配案：

(1)依本公司民國 107 年 6 月 26 日股東會決議修訂後章程規定

A.董事會研擬盈餘分配案時，除應顧及股東之利益及資本適足率外，並應兼顧本公司未來之發展計畫，妥善考量產業之前景、資金之需求，投資之環境及國內外競爭之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提撥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應不低於當年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二十，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

B.除本年度之結餘外，董事會並得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C.本公司股利分配得以平衡股利政策為主；盈餘分派得發放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但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

(2)依本公司民國 107 年 6 月 26 日股東會決議修訂前章程規定

A.董事會研擬盈餘分配案時，除應顧及股東之利益及資本適足率外，並應兼顧本公司未來之發展計畫，妥善考量產業之前景、資金之需求，投資之環境及國內外競爭之狀況等因素。

B.除本年度之結餘外，董事會並得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C.盈餘分配得發放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但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

2.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本公司盈餘分派情形：

(1)民國 106 年 6 月 23 日本公司股東會決議民國 105 年度淨利$118,912 彌補虧損，並提列法定盈餘公積$87。

(2)民國 107 年 6 月 26 日本公司股東會決議 106 年度盈餘分派如下: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4,224	
現金股利	50,598	1.00
股票股利	50,598	1.00

(3)民國 108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 107 年度盈餘分派如下：

	107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7,376	
現金股利	136,515	2.00

4.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之說明。

(十三)營業收入

1.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07年度
DRAM	$ 2,172,688
FLASH	1,188,329
記憶體商品	2,524,893
策略性產品	1,270,648
其他	42,959
	$ 7,199,517

2.合約負債

(1)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商品銷售	$ 4,754

(2)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金額$31,136。

3.民國 106 年度營業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之說明。

(十四)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272	$ 163
其他利息	33	30
租金收入	4	34
應付款逾兩年轉列收入	2,177	455
其他	1,716	2,832
	$ 4,202	$ 3,514

(十五)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34,239	(5,09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66)	(2,421)
其他	(370)	(564)
	$ 33,703	($ 8,084)

(十六)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8,113	$ 12,634

(十七)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238,924	$ 280,269
折舊費用	$ 13,185	$ 14,468
攤銷費用	$ 404	$ 2,121

(十八)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費用	$ 196,464	$ 238,740
勞健保費用	17,823	17,153
退休金費用	9,854	9,378
董事酬金	2,829	3,345
其他用人費用	11,954	11,653
	$ 238,924	$ 280,269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應以每年度稅前淨利彌補累計虧損後，以不低於其百分零點零五作為當年度之員工酬勞；另以不高於年度餘額之百分之一作為當年度之董監酬勞。

   前項之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給付，董事酬勞則以現金給付；其數額及給付種類，均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出席董事半數以上之同意決定之，並報股東會備查。

   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者，本公司從屬公司之員工符合一定條件者，亦得分配之；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5,136 及$31,808；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514 及$3,181，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7 年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0%及 1%估列員工及董監酬勞。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一致。另員工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期所得稅負債	$ 36,023	$ 34,92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1,632	78
扣繳及暫繳稅額	17,211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42	-
當期所得稅總額	65,108	34,99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934)	10,174
其他：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1,632)	(78)
稅率改變之影響	(1,606)	-
匯率影響數	31	(293)
所得稅費用	$ 49,967	$ 44,801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金額：

	107年度	106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42)	($ 103)
稅率改變影響數	(121)	-
	($ 163)	($ 103)

(3)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無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4,761	$ 48,813
未實現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5,325)	(1,62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1,632	7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242	-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	263	-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1,606)	-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32)	(8,923)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	-	6,750
匯率影響數	32	(293)
所得稅費用	$ 49,967	$ 44,801

3.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7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7,638	$ 3,556	$ -	$ 11,194
備抵呆帳超限數	46	457	-	503
遞延未實現銷貨利益	824	(668)	-	156
退休金精算損益	678	(28)	163	813
未休假獎金	610	44	-	654
售後服務準備	850	150	-	1,000
課稅損失	1,072	32	-	1,104
小計	11,718	3,543	163	15,42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339)	88	-	(251)
其他	(517)	(91)	-	(608)
小計	(856)	(3)	-	(859)
合計	$ 10,862	$ 3,540	$ 163	$ 14,565

	106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6,661	$ 977	$ -	$ 7,638
備抵呆帳超限數	1,993	(1,947)	-	46
遞延未實現銷貨利益	387	437	-	824
未實現兌換損失	269	(269)	-	-
未實現費用	82	(82)	-	-
退休金精算損益	595	(20)	103	678
未休假獎金	618	(8)	-	610
售後服務準備	850	-	-	850
課稅損失	9,995	(8,923)	-	1,072
小計	21,450	(9,835)	103	11,718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39)	-	(339)
其他	(517)	-	-	(517)
小計	(517)	(339)	-	(856)
合計	$ 20,933	($ 10,174)	$ 103	$ 10,862

4. 本公司之子公司-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及TEAM JAPAN INC.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額相關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4年-DC	$ 8,392	$ 6,707	$ -	至扣抵完畢
民國105年-TJ	2,560	2,117	2,117	民國114年
民國107年-TJ	1,106	1,106	1,106	民國116年
	$ 12,058	$ 9,930	$ 3,223	

106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4年-DC	$ 8,148	$ 6,500	$ -	至扣抵完畢
民國105年-TJ	2,560	2,117	2,117	民國114年
	$ 10,708	$ 8,617	$ 2,117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9,445	$ 12,554

6.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7.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每股盈餘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73,761	57,252	$ 3.04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73,761	57,25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一員工酬勞	-	1,227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73,761	58,479	$ 2.97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42,244	55,658	$ 4.35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42,244	55,65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一員工酬勞	-	1,654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42,244	57,312	$ 4.23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106 年度盈餘轉增資比率追溯調整。

(二十一)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房屋、建築物及機器設備資產，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6 年至 110 年度。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分別認列$13,696 及$13,677 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

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4,334	$ 13,55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5,073	25,247
	$ 29,407	$ 38,802

(二十二)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7年度	106年度
盈餘轉增資	$ 50,598	$ -

(二十三)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	$ 521,436	$ 32,560	$ 553,996
借款增加	2,959,088	-	2,959,088
償還借款	(3,378,524)	(10,163)	(3,388,687)
107年12月31日	$ 102,000	$ 22,397	$ 124,397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其他關係人：	
TEAM RESEARCH INC(TR)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鵬明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鵬明光)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夏澹寧	本集團董事長
夏敏	本集團副總經理
戚美娟	本集團董事
唐楨中	本集團董事長配偶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主要管理階層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及治理單位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TR	$ 752,671	$ 418,500

(1)本集團銷貨予其他關係人-TR 之交易價格係按雙方議定，而收款條件係依帳列應收/應付帳款相互抵銷。

(2)本集團對一般客戶之主要收款條件為現金收款、貨到收款或月結 7 天至月結 60 天。

(3)本集團銷售予最終實際客戶-Newegg(非關係人)之銷售方式,因銷售區域關係，係透由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再由其轉銷售予最終客戶-Newegg 之方式為之。

本集團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 之金額及組成內容為: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透由TR再轉銷售予最終客戶 -NewEgg(非關係人)	$ 381,070	$ 216,207
直接銷售予其他關係人 -TR	376,436	202,293
	$ 757,506	$ 418,500

2.應收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TR	$ 58,329	$ 53,133

本集團銷售予最終實際客戶-Newegg(非關係人)之銷售方式，因銷售區域關係,係透由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再由其轉銷售予最終客戶-Newegg 之方式為之，並委託其收款。

本集團因銷貨交易產生對其他關係人-TR 之應收帳款之金額及組成內容為: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透由TR再轉銷售予最終客戶-NewEgg(非關係人)	$ 36,760	$ 52,096
直接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	21,569	1,037
	$ 58,329	$ 53,133

3.進貨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TR	$ 67,411	$ 141,504

本集團向其他關係人-TR進貨之產品主要係原料及成品，進貨價格係按雙方議定，與一般供應商並無重大差異；而本集團付款條件係依TR帳列應收/應付帳款相互抵銷。

4.應付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TR	$ -	$ 2,380

5.其他費用/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銷售予最終實際客戶-Newegg(非關係人)之銷售方式，因銷售區域關係，係透由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再由其轉銷售予最終客戶-Newegg，本集團於民國107年及106年度因其他關係人提供售後、代收款項等服務所產生之費用分別為$3,872及$2,144，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因前述交易產生之其他應付款皆為$0。

6.融資擔保

本集團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部分借款，係由董事長夏澹寧及副總經理夏敏以保證人名義及提供個人資產為本集團提供擔保。

7.資金融通-應付

(1)本集團於民國107年度未有與關係人資金融通之情形。

(2)本集團於民國106年度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明細列示如下：

	106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支出總額
夏澹寧	$ 9,060	-	0.00%	-
戚美娟	1,300	-	0.00%	-
唐楨中	12,000	-	0.00%	-
	$ 22,360	$ -		$ -

8.租金收入

本集團將部分辦公室出租予其他關係人-鵬明光，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由雙方議定，民國107年及106年度因上述交易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4及$11，業已全數收迄。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5,136	$ 28,651
退職後福利	588	573
股份基礎給付	8	-
	$ 25,732	$ 29,224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107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106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其他流動資產-定期存款及備償戶	$ 15,000	$ 76,695	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房屋及建築	107,333	108,414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 122,333	$ 185,10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1. 本公司製造、販售之「T151 隨身碟」(下稱系爭產品)，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27 日送鑑定，比對結果為系爭產品落入系爭專利權利範圍而屬侵權。一審法院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8 日宣判，本公司不得自行或使第三人直接或間接製造、為販賣之要約、販賣、使用或為上述目的而進口商品名稱為「T151 隨身碟」之產品，亦不得為其他一切侵害原告(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之中華民國第 D171931 號、專利名稱為「可攜式存取裝置組」設計專利之行為，且本公司司已流通至市面之上開產品，並應全部予以回收；原告得依專利法第 142 條第 1 項準用同法第 97 條第 1 項，請求損害賠償。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已估列可能之損失$1,000(表列負債準備-非流動)，並將該項產品全部予以回收並處分。

   依本公司律師表示，民國 107 年 7 月 5 日本案二審判決結果本公司敗訴，並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8 日收到智慧財產法院民事判決書正本，則依一審判決結果，本公司已無販售 T151 隨身碟之產品，且於民國 107 年 9 月 28 日支付新台幣 100 萬元及自民國 105 年 3 月 30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 5 計算之利息，全案定讞。

2. 本公司前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14 日以勞動基準法第 11 條第 5 款預告資遣員工羅君，員工於民國 102 年 1 月 2 日並簽署資遣同意書完成交接工作。嗣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29 日該遭資遣之員工羅君，以資遣不合法為由，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起訴請求確認僱傭關係存在，並要求本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 2 月 1 日起按月給付$38 之薪資，並按月提繳$2 儲存於羅君退休金個人專戶。

因勞動基準法第 11 條第 5 款資遣事由應由雇主負舉證責任，如本案法院未予採納資遣業經員工同意而為合意終止，復因本案事實發生之日距起訴之時間長達近 5 年，本公司因此未能有效取得資遣合法之證據，苟如法院最終為不利之認定，本公司即應自民國 102 年 2 月 1 日起按月給付$38 之薪資予前員工，並按月提繳$2 於其退休金專戶。

本案經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於民國 107 年 8 月 31 日宣判原告之訴及其假執行之聲請均駁回，即十銓公司獲得勝訴，惟羅君再向高等法院提出上訴，截至民國 108 年 3 月 20 日尚在審理中，最終之結果視高等法院判決而定。

(二)承諾事項

1.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一)之說明。

2. 本集團為購貨所需，由銀行開立之關稅、貨物稅記帳保證，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金額分別為$18,000 及$10,00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請詳附註六(十二)之說明。

(二)本集團配合初次上市前公開承銷辦理現金增資，於民國 107 年 9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8 年 1 月 10 日，相關辦理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總額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負債總計。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總額。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6 年相同，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分別為 32%及 56%。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16,476	$ 110,034
應收票據	107	-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421,855	542,546
其他應收款	38,597	26,438
其他流動資產-質押定期存款及備償戶	15,000	76,6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5,021	4,940
	$ 797,056	$ 760,653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2,000	$ 521,436
應付票據	55,646	63,501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68,369	196,148
其他應付帳款	85,364	115,189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2,397	32,560
其他非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	-	2
	$ 433,776	$ 928,836

2.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

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匯率風險

(A)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日幣及港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C)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日幣及港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0,240	30.72	$ 621,773
美金：港幣	1,509	7.835	46,358
採權益法投資			
日幣：新台幣	7,042	0.2782	1,959
港幣：新台幣	2,278	3.921	8,933
人民幣：港幣	610	1.141	2,72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5,198	30.72	$ 159,683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0,114	29.760	$ 598,593
美金：港幣	2,368	7.817	70,472
採權益法投資			
日幣：新台幣	(97,229)	0.2642	(25,688)
港幣：新台幣	(2,274)	3.807	(8,658)
人民幣：港幣	844	1.199	1,01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8,450	29.760	$ 251,472

(D)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益(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34,239 及($5,099)。

(E)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6,218	$ -
美金：港幣	1%	464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597)	$ -

	106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5,986	$	-
美金：港幣	1%		705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2,515)	$	-

B. 價格風險

本集團未投資權益工具等金融資產，尚無權益工具相關之價格風險。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金計價。

(B)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若借款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995 及$4,598，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2)信用風險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本集團經考量過去歷史經驗，採用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作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依據。

D.本集團採用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E.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本集團對已發生違約之金融資產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

G.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天以上	合計
107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03~0.35%	0.03~1.31%	0.03~3.15%	0.03%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09,759	$ 114,382	$ 65	$ -	$ -	$ 424,206
備抵損失	$ 774	$ 1,468	$ 2	$ -	$ -	$ 2,244

H.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1月1日_IAS 39	$ -	$ 27,948	$ 27,948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	-
1月1日_IFRS 9	-	27,948	27,948
減損損失迴轉	-	(289)	(289)
本期沖銷	-	(26,847)	(26,847)
匯率影響數	-	1,432	1,432
12月31日	$ -	$ 2,244	$ 2,244

I.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1,077,700	$ 417,604

D.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合計
短期借款	$ 102,727	$ -	$ -	$ 102,727
應付票據	55,646	-	-	55,646
應付帳款(包含關係人)	168,369	-	-	168,369
其他應付款(包含關係人)	85,364	-	-	85,36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8,427	14,650	-	23,077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合計
短期借款	$ 524,498	$ -	$ -	$ 524,498
應付票據	63,501	-	-	63,501
應付帳款(包含關係人)	196,148	-	-	196,148
其他應付款(包含關係人)	115,189	-	-	115,189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0,758	16,604	6,335	33,697

(三)公允價值資訊

1.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未持有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質押定期存款及備償戶、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 39 號之資訊

1.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金融資產減損

A.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B.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A)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B)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C)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D)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E)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F)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G)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H)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C.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金融資產帳面價值(含備抵損失)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 9 編製之調節，無重大影響。

3.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517,361
減：備抵呆帳	(27,948)
	$ 489,413

本集團對上述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4.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1)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2)民國 106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3)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A級	$ 13,745
B級	334,376
	$ 348,121

A 級：專案客戶。

B級：正常往來之客戶。

(4)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30天內	$ 131,660
31-90天	9,632
	$ 141,292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5)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A.民國106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為$27,948。

B.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39,356	$ 1,250	$ 40,606
迴轉減損損失	-	(107)	(107)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10,202)	(1,143)	(11,345)
匯率影響數	(1,206)	-	(1,206)
12月31日	$ 27,948	$ -	$ 27,948

(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影響及民國106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18號之資訊

1.民國106年度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IC晶片、記憶體及電腦週邊設備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度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106年度
DRAM	$ 1,723,885
FLASH	1,788,261
記憶體商品	2,358,023
策略性產品	937,016
其他	16,823
	$ 6,824,008

3.收入相關會計科目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18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 15 編製，請詳附註三(一)之說明。

4.本集團若於民國 107 年度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之影響數及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	採IFRS 15 認列之餘額	採原會計政策 認列之餘額	會計政策 改變之影響數
合約負債-流動	$ 4,754	$ -	$ 4,754
其他流動負債	8,444	13,198	(4,754)

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無。

說明:本集團因商品銷售而預收客戶款項$4,754 於原會計政策表達於其他流動負債下，依據 IFRS 15 表達規定，重分類至合約負債-流動。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4.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7.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從事衍生性工具交易:無。

9.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營運活動均與記憶體模組及快閃記憶體等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相關，且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營業淨利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

(三)部門損益及資產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企業外部客戶之收入	$ 7,199,517	$ 6,824,008
部門(損)益	$ 193,936	$ 304,249
部門資產	$ 1,525,664	$ 1,805,170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13,589	$ 16,589

註:因公司合併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該項目不揭露。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應報導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93,936	$ 304,249
其他收入	4,202	3,514
其他利益及損失	33,703	(8,084)
財務成本	(8,113)	(12,63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 223,728	$ 287,045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係屬單一產業，為從事 IC 晶片、記憶體及電腦周邊設備等製造及買賣業務，無其他產業部門。

(六)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外部客戶所在國分類及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分類之地區別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1,165,936	$ 140,362	$ 1,717,820	$ 152,371
亞洲	3,682,803	302	3,388,978	232
美洲	1,339,869	-	715,113	-
歐洲	801,339	-	855,739	-
其他	209,570	-	146,358	-
	$ 7,199,517	$ 140,664	$ 6,824,008	$ 152,603

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商品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之收入來自單一營運部門，來自單一客戶收入佔合併綜合損益表營業收入淨額 10%以上之重要客戶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收入	收入
丙	未達10%	$ 734,786
丁	未達10%	$ 939,475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50,000	$ 50,000	$ -	2.00%	註1	$ -	營運週轉	$ -	不適用	$ -	$ 416,302	$ 832,604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000	50,000	-	2.00%	註1	-	營運週轉	-	不適用	-	416,302	832,604	

註1: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2: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與資金貸與總限額之計算如下:

1.資金貸與總額之限額：融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八十。

2.個別對象限額：

A.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者：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B.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時，得不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163,346）	2%	註1	按雙方議定	正常	$ 50,149	10%	-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420,796	7%	註1	按雙方議定	正常	-	-	-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JAPAN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284,739）	4%	註2	按雙方議定	正常	52,807	11%	-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RESEARCH INC.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銷貨）	（ 752,671）	11%	註3	按雙方議定	正常	58,329	12%	-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 420,796）	45%	註1	按雙方議定	正常	-	-	-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63,346	18%	註1	按雙方議定	正常	（ 50,149）	95%	-
TEAM JAPAN INC.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284,739	100%	註2	按雙方議定	正常	（ 52,807）	100%	-

註1：依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帳列應收／應付帳款相互抵銷。
註2：收款政策為月結30~90天。
註3：依TEAM RESEARCH INC.帳列應收/應付帳款相互抵銷。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4)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1	銷貨收入	$ 163,346	2	2%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1	進貨	420,796	2	6%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1	應收帳款	50,149	1	3%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JAPAN INC.	1	銷貨收入	284,739	2	4%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JAPAN INC.	1	應收帳款	52,807	4	3%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663	2	0%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675	5	0%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母公司與子公司相互交易條件如下：
1.按月互抵帳款。
2.交易價格係依雙方約定。
3.收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4.收款政策為月結30~90天。
5.收款政策為月結90天。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香港	電子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銷售	$ 40,746	$ 25,515	10,150,000	100	$ 8,933	($ 1,427)	($ 1,303)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JAPAN INC.	日本	電子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銷售	5,566	5,566	200	100	1,959	27,927	27,927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2)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註2)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備註
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銷售	$ 29,787	註1	$ 25,200	$ 4,587	$ -	$ 29,787	($ 3,029)	100	($ 3,029)	$ 2,729	$ -	

註1：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以HKD：NTD = 1：3.921列示之。
註3:係以加權平均匯率HKD:NTD=1:3.849列示之。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9,787	$ 29,787	$ 624,453

註：依據民國90年11月16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0)台財證(一)第006130號函規定之限額。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第三季
（股票代碼 4967）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 166 號 3 樓
電　　話：(02)8226-500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 53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21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 2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 ~ 39
（七）　關係人交易	39 ~ 42
（八）　質押之資產	4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2 ~ 43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二)其他	44 ~ 5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1 ~ 52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52 ~ 53

pwc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9001872 號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黃世鈞

會計師

梁益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449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3009 號
中　華　民　國　１０８　年　１１　月　１２　日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十 銓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8 年 9 月 30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9 月 30 日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 年 9 月 30 日 金額	%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107 年 9 月 30 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99,813	9	$ 316,476	21	$ 170,236	9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一)及八	18,000	1	15,000	1	15,000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	-	107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454,130	21	363,526	24	558,361	3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二)及七(二)	64,694	3	58,329	4	66,422	3
1200	其他應收款		38,302	2	38,597	2	35,968	2
130X	存貨	六(三)	1,146,595	53	566,809	37	765,402	41
1410	預付款項		29,388	2	5,711	-	86,620	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950,922	91	1,364,555	89	1,698,009	91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及八	136,904	6	140,528	9	141,441	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五)	18,184	1	-	-	-	-
1780	無形資產		49	-	136	-	17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051	1	15,424	1	15,000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500	1	5,021	1	4,98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99,688	9	161,109	11	161,603	9
1XXX	**資產總計**		$ 2,150,610	100	$ 1,525,664	100	$ 1,859,612	100

（續 次 頁）

十 銓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8 年 9 月 30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9 月 30 日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 年 9 月 30 日 金額	%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107 年 9 月 30 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六)	$ 306,719	14	$ 102,000	7	$ 304,829	1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100,000	5	-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四)	19,498	1	4,754	-	48,373	3
2150	應付票據		102,024	5	55,646	4	83,674	5
2170	應付帳款		204,490	9	168,369	11	228,645	1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	-	-	-	5,770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七)	233,641	11	85,364	6	98,849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12,847	1	36,023	2	34,555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5,000	-	5,000	-	5,00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2,045	-	-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34	-	8,444	1	8,104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96,398	46	465,600	31	817,799	4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八)	-	-	14,384	1	16,403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65	-	859	-	33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6,253	1	-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965	-	4,066	-	3,88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883	1	19,309	1	20,630	1
2XXX	**負債總計**		1,007,281	47	484,909	32	838,429	45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682,575	32	601,575	40	601,575	33
	資本公積	六(十二)						
3200	資本公積		205,724	9	82,681	5	82,487	4
	保留盈餘	六(十三)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9,711	4	62,335	4	62,33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71,499	8	290,820	19	271,453	15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3,820	-	3,344	-	3,333	-
3XXX	**權益總計**		1,143,329	53	1,040,755	68	1,021,183	55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150,610	100	$ 1,525,664	100	$ 1,859,612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澹寧　　經理人：陳慶文　　會計主管：洪麗玲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四)及七(二)	$ 1,558,921	100	$ 1,956,963	100	$ 5,052,632	100	$ 5,331,66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八)及七(二)	(1,414,371)	(91)	(1,822,013)	(93)	(4,799,317)	(95)	(4,949,502)	(93)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44,550	9	134,950	7	253,315	5	382,158	7
	營業費用	六(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54,151)	(3)	(41,361)	(2)	(143,600)	(3)	(119,539)	(2)
6200	管理費用		(16,645)	(1)	(22,430)	(1)	(51,658)	(1)	(52,947)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497)	(1)	(10,688)	(1)	(30,882)	-	(30,911)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4,775)	-	(1,107)	-	(2,687)	-	(1,42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7,068)	(5)	(75,586)	(4)	(228,827)	(4)	(204,821)	(4)
6900	**營業利益**		57,482	4	59,364	3	24,488	1	177,337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五)及七(二)	1,087	-	2,092	-	4,229	-	5,31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六)	3,469	-	3,192	-	10,083	-	26,740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七)	(1,483)	-	(1,607)	-	(2,736)	-	(6,82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073	-	3,677	-	11,576	-	25,236	1
7900	**稅前淨利**		60,555	4	63,041	3	36,064	1	202,573	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10,993)	(1)	(11,151)	-	(1,494)	-	(48,345)	(1)
8200	**本期淨利**		$ 49,562	3	$ 51,890	3	$ 34,570	1	$ 154,228	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 -	-	$ -	-	$ -	-	$ 121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	-	-	-	-	121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91)	-	377	-	476	-	(69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91)	-	377	-	476	-	(69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91)	-	$ 377	-	$ 476	-	($ 57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9,171	3	$ 52,267	3	$ 35,046	1	$ 153,653	3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9,562	3	$ 51,890	3	$ 34,570	1	$ 154,228	3
	綜合利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9,171	3	$ 52,267	3	$ 35,046	1	$ 153,653	3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一)	$ 0.73		$ 0.90		$ 0.51		$ 2.74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一)	$ 0.72		$ 0.89		$ 0.51		$ 2.6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澹寧　　經理人：陳慶文　　會計主管：洪麗玲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餘額		$ 505,977	$ 3,127	$ -	$ 5,123	$ 38,111	$ 242,524	$ 4,029	$ 798,891
本期淨利		-	-	-	-	-	154,228	-	154,22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21	(696)	(5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54,349	(696)	153,65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三)	-	-	-	-	24,224	(24,224)	-	-
現金股利	六(十三)	-	-	-	-	-	(50,598)	-	(50,598)
普通股股票股利	六(十三)	50,598	-	-	-	-	(50,598)	-	-
現金增資	六(十一)	45,000	72,000	-	-	-	-	-	117,000
現金增資員工認購酬勞成本	六(十)	-	2,237	-	-	-	-	-	2,237
107年9月30日餘額		$ 601,575	$ 77,364	$ -	$ 5,123	$ 62,335	$ 271,453	$ 3,333	$ 1,021,183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餘額		$ 601,575	$ 77,364	$ 194	$ 5,123	$ 62,335	$ 290,820	$ 3,344	$ 1,040,755
本期淨利		-	-	-	-	-	34,570	-	34,5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76	4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4,570	476	35,046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三)	-	-	-	-	17,376	(17,376)	-	-
現金股利	六(十三)	-	-	-	-	-	(136,515)	-	(136,515)
現金增資	六(十一)	81,000	123,237	(194)	-	-	-	-	204,043
108年9月30日餘額		$ 682,575	$ 200,601	$ -	$ 5,123	$ 79,711	$ 171,499	$ 3,820	$ 1,143,32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澹寧　　經理人：陳慶文　　會計主管：洪麗玲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6,064	$ 202,57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2,687	1,424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六(十八)	18,503	10,428
攤銷費用	六(十八)	88	361
利息收入	六(十五)	(2,287)	(175)
利息費用	六(十七)	2,736	6,82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六)	-	166
現金增資供員工認購酬勞成本		-	2,23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107	-
應收帳款淨額		(93,291)	(70,372)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6,365)	(13,289)
其他應收款		630	(9,516)
存貨		(579,786)	51,523
預付款項		(23,677)	(21,67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4,744	17,237
應付票據		46,378	20,173
應付帳款		36,121	34,877
應付帳款－關係人		-	3,390
其他應付款		11,687	(16,110)
其他流動負債		(297)	(2,600)
負債準備－非流動		-	(1,00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1)	(9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536,059)	216,373
收取之利息		2,286	161
支付所得稅		(35,807)	(52,36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569,580)	164,17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	61,69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3,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	(4,666)	(1,64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1)	(43)
存出保證金減少		1	-
預付設備款增加		(13,412)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1,098)	60,01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六(二十四)	1,254,381	2,285,815
償還短期借款	六(二十四)	(1,049,662)	(2,502,422)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六(二十四)	10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四)	(22,397)	(8,183)
支付之利息		(2,661)	(7,051)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三)	-	(50,598)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四)	(10,097)	-
存入保證金減少		-	(2)
現金增資	六(十一)	204,043	117,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73,607	(165,441)
匯率影響數		408	1,45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16,663)	60,20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16,476	110,03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9,813	$ 170,23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澹寧　　經理人：陳慶文　　會計主管：洪麗玲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第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6 年 4 月 9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並於同年起正式營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 IC 晶片、記憶體及電腦週邊設備等製造及買賣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9 年 10 月 13 日奉准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市場交易，並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4 日起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12 日提報董事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28,367 及$28,367。

3.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1)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2)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 108 年第三季認列之租金費用為$436。

   (3)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4)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4. 本集團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其加權平均利率為 0.3%~4.75%。

5. 本集團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金額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29,407
減：屬短期租賃之豁免	(602)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 28,805
本集團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0.3%~4.75%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 28,367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

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有股權百分比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說明
本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DC)	電子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註2及3
本公司	TEAM JAPAN INC. (TJ)	電子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註3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DC)	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十銓恒泰)	電子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註1、2及3

註1：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係於民國103年12月設立，由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持有其100%股權。

註2：本公司民國107年第二季對子公司-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增資$15,231(USD 500仟元)，再對其子公司-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增資$4,587(USD 150仟元)，並已辦理驗資完竣。

註3：為非重要子公司，惟其民國108年及107年9月30日之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會計師核閱。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重大限制：無。

6.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

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應收帳款及票據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46～50年
機器設備	3～9年
運輸設備	5～7年
辦公設備	4年
電腦通訊設備	2年
其他	6年

(十四)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係指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係指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4 年攤銷。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八)應付帳款及票據

1.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及或有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二)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

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三)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該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

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7.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二十五)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六)收入認列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 IC 晶片、記憶體及電腦週邊設備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時、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集團與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退款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4.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七)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八)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政策經評估尚無判斷上之重大不確定性。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應收帳款之損失評估

應收帳款係依損失提列政策提列備抵損失,管理階層定期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及收款情形，適時調整對客戶之授信政策，此外，管理階層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而評估過程中係考量歷史損失發生紀錄、客戶財務狀況及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此備抵損失之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故可能產生變動。

民國 108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為$454,130。

2.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

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變動。

民國 108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價值為$1,146,59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84	$ 264	$ 671
活期存款	121,829	316,212	169,565
附買回債券	77,600	-	-
	$ 199,813	$ 316,476	$ 170,236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已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情事，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應收票據	$ -	$ 107	$ -
減:備抵損失	-	-	-
	$ -	$ 107	$ -
應收帳款	$ 459,060	$ 365,770	$ 588,262
應收帳款-關係人	64,694	58,329	66,422
	523,754	424,099	654,684
減：備抵損失	(4,930)	(2,244)	(29,901)
	$ 518,824	$ 421,855	$ 624,783

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9月30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未逾期	$ -	$ 377,016	$ 377,016
逾期1-30天	-	133,684	133,684
逾期31-60天	-	5,452	5,452
逾期61-90天	-	5,995	5,995
逾期91天以上	-	1,607	1,607
	$ -	$ 523,754	$ 523,754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未逾期	$ 107	$ 309,652	$ 309,759
逾期1-30天	-	114,382	114,382
逾期31-60天	-	65	65
逾期61-90天	-	-	-
逾期91天以上	-	-	-
	$ 107	$ 424,099	$ 424,206

	107年9月30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未逾期	$ -	$ 342,821	$ 342,821
逾期1-30天	-	250,714	250,714
逾期31-60天	-	20,527	20,527
逾期61-90天	-	12,145	12,145
逾期91天以上	-	28,477	28,477
	$ -	$ 654,684	$ 654,684

以上係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108年9月30日、107年12月31日、107年9月30日及107年1月1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107年1月1日客戶合約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為$570,494。

3. 本集團對上述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4.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三)存貨

	108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641,276	($ 74,396)	$ 566,880
半成品	307,672	(17,390)	290,282
製成品	198,958	(5,060)	193,898
在途存貨	95,535	-	95,535
	$ 1,243,441	($ 96,846)	$ 1,146,595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63,824	($ 38,087)	$ 325,737
半成品	179,294	(12,344)	166,950
製成品	79,765	(5,643)	74,122
	$ 622,883	($ 56,074)	$ 566,809

	107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18,589	($ 34,377)	$ 384,212
半成品	308,649	(11,108)	297,541
製成品	87,953	(8,666)	79,287
在途存貨	4,362	-	4,362
	$ 819,553	($ 54,151)	$ 765,402

1.上述存貨均未提供質押擔保。

2.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418,454	$ 1,822,273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3,636)	886
出售下腳收入	(447)	(1,146)
	$ 1,414,371	$ 1,822,013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760,176	$ 4,942,244
存貨跌價損失	40,772	9,141
出售下腳收入	(1,640)	(1,877)
存貨盤虧(盈)	9	(6)
	$ 4,799,317	$ 4,949,502

本集團因出售已提列備抵損失之存貨，致備抵跌價損失減少，而產生回升利益。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其他	合計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1月1日								
成本	$ 70,590	$ 58,030	$ 85,692	$ 6,053	$ 4,423	$ 2,074	$ 19,235	$ 246,09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7,838)	(63,040)	(3,866)	(2,429)	(1,897)	(16,499)	(105,569)
	$ 70,590	$ 40,192	$ 22,652	$ 2,187	$ 1,994	$ 177	$ 2,736	$ 140,528
1月1日	$ 70,590	$ 40,192	$ 22,652	$ 2,187	$ 1,994	$ 177	$ 2,736	$ 140,528
增添	-	-	3,620	-	421	625	-	4,666
折舊費用	-	(863)	(5,702)	(532)	(546)	(229)	(419)	(8,291)
淨兌換差額	-	1	(3)	-	(1)	-	4	1
9月30日	$ 70,590	$ 39,330	$ 20,567	$ 1,655	$ 1,868	$ 573	$ 2,321	$ 136,904
9月30日								
成本	$ 70,590	$ 58,030	$ 89,305	$ 6,053	$ 4,842	$ 2,699	$ 19,249	$ 250,76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8,700)	(68,738)	(4,398)	(2,974)	(2,126)	(16,928)	(113,864)
	$ 70,590	$ 39,330	$ 20,567	$ 1,655	$ 1,868	$ 573	$ 2,321	$ 136,904

	107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70,590	$ 58,030	$ 83,286	$ 6,053	$ 4,349	$ 2,074	$ 19,216	$ 243,59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526)	(56,145)	(3,066)	(1,728)	(1,432)	(14,308)	(93,205)
	$ 70,590	$ 41,504	$ 27,141	$ 2,987	$ 2,621	$ 642	$ 4,908	$ 150,393
1月1日	$ 70,590	$ 41,504	$ 27,141	$ 2,987	$ 2,621	$ 642	$ 4,908	$ 150,393
增添	-	-	1,524	-	116	-	-	1,640
處分	-	-	(117)	-	(49)	-	-	(166)
折舊費用	-	(1,024)	(5,784)	(623)	(604)	(384)	(2,009)	(10,428)
淨兌換差額	-	-	(2)	1	(1)	1	3	2
9月30日	$ 70,590	$ 40,480	$ 22,762	$ 2,365	$ 2,083	$ 259	$ 2,902	$ 141,441
9月30日								
成本	$ 70,590	$ 58,030	$ 83,941	$ 6,053	$ 4,317	$ 2,074	$ 19,224	$ 244,22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7,550)	(61,179)	(3,688)	(2,234)	(1,815)	(16,322)	(102,788)
	$ 70,590	$ 40,480	$ 22,762	$ 2,365	$ 2,083	$ 259	$ 2,902	$ 141,441

1.本集團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2.本集團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五)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及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民國106 年到 1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房屋	運輸設備	合計
108年1月1日	$ 26,872	$ 1,495	$ 28,367
折舊費用	(9,251)	(961)	(10,212)
匯率影響數	29	-	29
108年9月30日	$ 17,650	$ 534	$ 18,184

3.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82	$ 285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72	516
	$ 254	$ 801

4.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除上述(五)3.所述之租賃相關費用之現金流出外，另因租賃負債本金償還產生之現金流出總額為$10,097。

5.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本集團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發生對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六)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年9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226,719	1.45%~1.48%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信用借款	80,000	1.3405%	無
	$ 306,719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22,000	1.48%~1.56%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信用借款	80,000	1.3343%	無
	$ 102,000		

借款性質	107年9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224,829	1.48%~2.97%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信用借款	80,000	1.3318%	無
	$ 304,829		

本集團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七)之說明。

(七)其他應付款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4,368	$ 32,512	$ 34,516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27,913	27,650	37,641
應付加工費	12,937	6,492	7,925
其他	21,908	18,710	18,767
應付現金股利	136,515	-	-
	$ 233,641	$ 85,364	$ 98,849

(八)長期借款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9 月 30 日無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華南銀行擔保借款	借款期間自民國95年9月8日至民國110年9月8日，按月平均攤付本息。	1.85%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 22,39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8,013)
				$ 14,384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9月30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華南銀行擔保借款	借款期間自民國95年9月8日至民國110年9月8日，按月平均攤付本息。	1.88%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 24,37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7,974)
				$ 16,403

本集團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七)之說明。

(九)退休金

1.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1、$13、$33 及$39。

(3)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73。

2.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香港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及日本子公司 Team Japan Inc.及大陸子公司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係按當地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728、$2,398、$7,640 及$7,269。

(十)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7.07.18	450	NA	立即既得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7.12.27	1,215	NA	立即既得

2.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元)	履約價格（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元）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7.07.18	30.95	26.00	24.31%	37日	-	0.39%	4.97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7.12.27	21.47	22.00	28.80%	14日	-	0.46%	0.16

3.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因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0、$2,237、$0 及$2,237。

(十一)股本/期後事項

1. 民國 108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章程所訂資本總額為$1,000,000，額定股數為 100,000 仟股(內含認股權憑證 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682,575，發行及流通在外股數為 68,258 仟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8年	107年
1月1日	60,158	50,598
盈餘轉增資	-	5,060
現金增資	8,100	4,500
9月30日	68,258	60,158

2. 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1月1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庫藏股2,000,000股，預計買回區間價格為新台幣 17.4 至 32 元。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9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1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現金增資總額為$207,043，

扣除相關發行成本$3,000 後，實際現金增資淨額為$204,043，於民國108 年 1 月 10 日(現金增資基準日)前收足股款，並於民國 108 年 2 月14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6 年度盈餘轉增資，金額為$50,598，股數為 5,060 仟股，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1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在案，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7年 8 月 11 日，並於民國 107 年 8 月 24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5.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5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500 仟股，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 26 元，金額為$117,000，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7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在案，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7 年 8 月 24 日，並於民國 107 年 9 月 3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二)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另本公司民國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資本公積之變動情形，請詳合併權益變動表之說明。

(十三)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後，於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提出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可不再提撥)，並依相關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猶有盈餘時，得由董事會依下列規定，做成盈餘分配案：

(1)依本公司民國 107 年 6 月 26 日股東會決議修訂後章程規定

A. 董事會研擬盈餘分配案時，除應顧及股東之利益及資本適足率外，並應兼顧本公司未來之發展計畫，妥善考量產業之前景、資金之需求，投資之環境及國內外競爭之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提撥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應不低於當年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二十，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

B. 除本年度之結餘外，董事會並得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C.本公司股利分配得以平衡股利政策為主；盈餘分派得發放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但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

(2)依本公司民國 107 年 6 月 26 日股東會決議修訂前章程規定

A.董事會研擬盈餘分配案時，除應顧及股東之利益及資本適足率外，並應兼顧本公司未來之發展計畫，妥善考量產業之前景、資金之需求，投資之環境及國內外競爭之狀況等因素。

B.除本年度之結餘外，董事會並得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C.盈餘分配得發放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但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

2.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本公司盈餘分派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1 日及 107 年 6 月 2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7,376		$ 24,224	
現金股利	136,515	2.00	50,598	1.00
股票股利	-	-	50,598	1.00
	$ 153,891		$ 125,420	

4.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之說明。

(十四)營業收入

1.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DRAM	$ 409,121	$ 601,623
FLASH	321,560	262,839
記憶體商品	300,862	766,146
策略性產品	525,980	312,040
其他	1,398	14,315
	$ 1,558,921	$ 1,956,963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DRAM	$ 1,272,571	$ 1,623,583
FLASH	849,965	904,305
記憶體商品	1,244,930	1,840,603
策略性產品	1,680,470	923,719
其他	4,696	39,450
	$ 5,052,632	$ 5,331,660

2.合約負債

(1)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負債-商品銷售	$ 19,498	$ 4,754	$ 48,373	$ 31,136

(2)民國108年及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金額分別為$735、$0、$4,670及$31,136。

(十五)其他收入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894	$ 10
其他利息收入	1	5
租金收入	-	-
預收及應付款逾兩年轉列收入	15	529
其他	177	1,548
	$ 1,087	$ 2,092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2,286	$ 161
其他利息收入	1	14
租金收入	-	4
預收及應付款逾兩年轉列收入	1,072	1,433
其他	870	3,705
	$ 4,229	$ 5,317

(十六)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淨外幣兌換(損)益	$ 3,458	$ 3,26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59)
其他	11	(12)
	$ 3,469	$ 3,192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淨外幣兌換(損)益	$ 10,083	$ 26,92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166)
其他	-	(14)
	$ 10,083	$ 26,740

(十七)財務成本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1,401	$ 1,607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82	-
	$ 1,483	$ 1,607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2,451	$ 6,821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285	-
	$ 2,736	$ 6,821

(十八)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員工福利費用	$ 69,456	$ 64,3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 2,820	$ 3,237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3,413	$ -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30	$ 104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員工福利費用	$ 191,936	$ 185,0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 8,291	$ 10,428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10,212	$ -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88	$ 361

(十九)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薪資費用	$ 57,975	$ 52,968
勞健保費用	5,139	4,859
退休金費用	2,739	2,411
董事酬金	442	862
其他用人費用	3,161	3,227
	$ 69,456	$ 64,327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薪資費用	$ 159,619	$ 152,829
勞健保費用	14,532	13,665
退休金費用	7,673	7,308
董事酬金	547	2,563
其他用人費用	9,565	8,670
	$ 191,936	$ 185,035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應以每年度稅前淨利彌補累計虧損後，以不低於其百分零點零五作為當年度之員工酬勞；另以不高於年度餘額之百分之一作為當年度之董監酬勞。

   前項之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給付，董事酬勞則以現金給付；其數額及給付種類，均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出席董事半數以上

之同意決定之，並報股東會備查。

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者，本公司從屬公司之員工符合一定條件者，亦得分配之；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員工酬勞估列之金額分別為$4,022、$7,625、$4,022 及$23,231；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02、$762、$402 及$2,323，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約以 10%及 1%估列員工及董監酬勞。

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107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一致。另員工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所得稅(資產)負債	$ 11,992	($ 3,83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
扣繳及暫繳稅額	83	17,199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461	-
當期所得稅總額	12,536	13,366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538)	(2,169)
其他：		
匯率影響數	(5)	(46)
所得稅費用	$ 10,993	$ 11,151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所得稅負債	$ 12,847	$ 34,555
未分配盈餘加徵	(991)	(11,632)
扣繳及暫繳稅額	220	17,19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763)	242
當期所得稅總額	11,313	40,36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0,821)	(2,020)
其他：		
未分配盈餘加徵	991	11,632
稅率改變之影響	-	(1,606)
匯率影響數	11	(25)
所得稅費用	$ 1,494	$ 48,345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金額：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稅率改變之影響	$ -	$ -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稅率改變之影響	$ -	($ 121)

(3)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3. 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一)每股盈餘

	108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税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9,562	68,258	0.73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9,562	68,25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一員工酬勞	-	15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9,562	68,416	0.72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税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1,890	57,487	0.9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1,890	57,48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一員工酬勞	-	732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1,890	58,219	0.89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税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4,570	$ 67,961	$ 0.51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4,570	67,96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一員工酬勞	-	410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4,570	$ 68,371	$ 0.51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54,228	56,270	2.74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54,228	56,27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207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54,228	57,477	2.68

上述民國 107 年度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106 年度盈餘轉增資比率追溯調整。

(二十二)營業租賃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房屋、建築物及機器設備資產，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6 年至 110 年度。民國 107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分別認列$2,606 及$10,647 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不超過1年	$ 14,334	$ 14,274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5,073	18,440
	$ 29,407	$ 32,714

(二十三)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已宣告尚未發放之現金股利	$ 136,515	$ -
盈餘轉增資	-	50,598
	$ 136,515	$ 50,598

(二十四)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流動/非流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	$ 102,000	$ -	$ 22,397	$ 28,367	$ 152,764
舉借借款	1,254,381	100,000	-	-	1,354,381
償還借款	(1,049,662)	-	(22,397)		(1,072,059)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	-	(10,097)	(10,09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28	28
108年9月30日	$ 306,719	$ 100,000	$ -	$ 18,298	$ 425,017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流動/非流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	$ 521,436	$ -	$ 32,560	$ -	$ 553,996
舉借借款	2,285,815	-	-	-	2,285,815
償還借款	(2,502,422)	-	(8,183)	-	(2,510,605)
107年9月30日	$ 304,829	$ -	$ 24,377	$ -	$ 329,206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其他關係人：	
TEAM RESEARCH INC(TR)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鵬明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鵬明光)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夏澹寧	本公司董事長
夏敏	本公司副總經理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主要管理階層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及治理單位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08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其他關係人-TR	$ 155,483	$ 163,876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其他關係人-TR	$ 408,522	$ 501,913

(1)本集團銷貨予其他關係人-TR 之交易價格係按雙方議定，而收款條件係依帳列應收/應付帳款相互抵銷。

(2)本集團對一般客戶之主要收款條件為現金收款、貨到收款或月結 7 天至月結 60 天。

(3)本集團銷售予最終實際客戶-Newegg(非關係人)之銷售方式,因銷售區域關係，係透由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再由其轉銷售予最終客戶-Newegg 之方式為之。

本集團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 之金額及組成內容為：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透由TR再轉銷售予最終客戶 -NewEgg(非關係人)	$ 52,142	$ 83,721
直接銷售予其他關係人 -TR	103,341	80,155
	$ 155,483	$ 163,876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透由TR再轉銷售予最終客戶 -NewEgg(非關係人)	$ 157,703	$ 260,229
直接銷售予其他關係人 -TR	250,819	241,684
	$ 408,522	$ 501,913

2.應收帳款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其他關係人-TR	$ 64,694	$ 58,329	$ 66,422

本集團銷售予最終實際客戶-Newegg(非關係人)之銷售方式，因銷售區域關係,係透由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再由其轉銷售予最終客戶-Newegg 之方式為之，並委託其收款。

本集團因銷貨交易產生對其他關係人-TR 之應收帳款之金額及組成內容為：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透由TR再轉銷售予最終客戶 -NewEgg(非關係人)	$ 29,245	$ 36,760	$ 36,092
直接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	35,449	21,569	30,330
	$ 64,694	$ 58,329	$ 66,422

3.進貨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其他關係人-TR	$ 110	$ 8,881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其他關係人-TR	$ 33,769	$ 54,000

本集團向其他關係人-TR進貨之產品主要係原料及成品，進貨價格係按雙方議定，與一般供應商並無重大差異；而本集團付款條件係依TR帳列應收/應付帳款相互抵銷。

4.應付帳款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TR	$ -	$ -	$ 5,770

5.其他費用/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銷售予最終實際客戶-Newegg(非關係人)之銷售方式，因銷售區域關係，係透由銷售予其他關係人-TR，再由其轉銷售予最終客戶-Newegg，本集團於民國108年及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因其他關係人提供售後、代收款項等服務所產生之費用分別為$1,397、$837、$2,456及$2,664，民國108年9月30日、107年12月31日及107年9月30日，因前述交易產生之其他應付款皆為$0。

6.融資擔保

本集團民國108年9月30日、107年12月31日及107年9月30日之部分借款，係由董事長夏澹寧及副總經理夏敏以保證人名義及提供個人資產為本集團提供擔保。

7.租金收入

本集團將部分辦公室出租予其他關係人-鵬明光，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由雙方議定，民國108年及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因上述交易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0、$0、$0及$4，業已全數收迄。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4,471	$ 7,044
退職後福利	153	181
	$ 4,624	$ 7,225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9,813	$ 18,861
退職後福利	452	441
	$ 10,265	$ 19,302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明細如下：

	帳面價值			
資產項目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擔保用途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質押活期存款及備償戶	$ 18,000	$ 15,000	$ 15,000	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房屋及建築	106,530	107,333	107,601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 124,530	$ 122,333	$ 122,60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1. 本公司製造、販售之「T151 隨身碟」(下稱系爭產品)，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27 日送鑑定，比對結果為系爭產品落入系爭專利權利範圍而屬侵權。一審法院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8 日宣判，本公司不得自行或使第三人直接或間接製造、為販賣之要約、販賣、使用或為上述目的而進口商品名稱為「T151 隨身碟」之產品，亦不得為其他一切侵害原告(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之中華民國第 D171931 號、專利名稱為「可攜式存取裝置組」設計專利之行為，且本公司已流通至市面之上開產品，並應全部予以回收；原告得依專利法第 142 條第 1 項準用同法第 97 條第 1 項，請求損害賠償。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已估列可能之損失$1,000(表列負債準備-非流動)，並將該項產品全部予以回收並處分。

依本公司律師表示，民國 107 年 7 月 5 日本案二審判決結果本公司敗訴，並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8 日收到智慧財產法院民事判決書正本，則依一審判決結果，本公司已無販售 T151 隨身碟之產品，且於民國 107 年 9 月 28 日支付新台幣 100 萬元及自民國 105 年 3 月 30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 5 計算之利息，全案定讞。

2. 本公司前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14 日以勞動基準法第 11 條第 5 款預告資遣員工羅君，員工於民國 102 年 1 月 2 日並簽署資遣同意書完成交接工作。嗣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29 日該遭資遣之員工羅君，以資遣不合法為由，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起訴請求確認僱傭關係存在，並要求本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 2 月 1 日起按月給付$38 之薪資，並按月提繳$2 儲存於羅君退休金個人專戶。

   因勞動基準法第 11 條第 5 款資遣事由應由雇主負舉證責任，如本案法院未予採納資遣業經員工同意而為合意終止，復因本案事實發生之日距起訴之時間長達近 5 年，本公司因此未能有效取得資遣合法之證據，苟如法院最終為不利之認定，本公司即應自民國 102 年 2 月 1 日起按月給付$38 之薪資予前員工，並按月提繳$2 於其退休金專戶。

   本案經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於民國 107 年 8 月 31 日宣判原告之訴及其假執行之聲請均駁回，即本公司獲得勝訴，惟羅君再向高等法院提出上訴，截至民國 108 年 11 月 12 日尚在審理中，最終之結果視高等法院判決而定。

3. 英信科技有限公司(香港)(以下簡稱英信科技公司)於民國 108 年 4 月 19 日以本公司販賣之「T-FORCEDELTA」系列之固態硬碟產品與英信科技公司所研發之固態硬碟高度雷同為由，於智慧財產法院提起侵害專利權訴訟。英信科技公司主張，本公司可能需付英信科技公司$2,000 及自訴訟狀繕本送達之翌日時起依周年利率 5%計算利息，本公司亦須負擔一審訴訟費$21。

   本案經智慧財產法院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30 日宣判，駁回英信科技公司對本公司之請求，因本案已獲一審勝訴判決，於英信科技公司提起上訴以前，本公司並無遭受損失之疑慮。

(二)<u>承諾事項</u>

1. 有關本集團營業租賃協議之承諾事項，請詳附註六(二十二)之說明。

2. 本集團為購貨所需，由銀行開立之關稅、貨物稅記帳保證，民國 108 年 9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9 月 30 日，金額分別為$18,000、$18,000 及$18,00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庫藏股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二)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暨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500,00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三年。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總額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負債總計。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總額。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7 年相同，於民國 108 年 9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分別為 47%、32%及 45%。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9,813	$ 316,476	$ 170,2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活期存款及備償戶	18,000	15,000	15,000
應收票據	-	107	-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18,824	421,855	624,783
其他應收款	38,302	38,597	35,968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5,087	5,021	4,983
	$ 780,026	$ 797,056	$ 850,970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06,719	$ 102,000	$ 304,829
應付短期票券	100,000	-	-
應付票據	102,024	55,646	83,674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04,490	168,369	234,415
其他應付款	233,641	85,364	98,84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22,397	24,377
	$ 946,874	$ 433,776	$ 746,144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 18,298	$ -	$ -

2.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匯率風險

(A)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日幣及港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C)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日幣及港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9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9,419	31.0400	$ 602,766
人民幣：新台幣	293	4.3500	1,275
美金：港幣	814	7.8125	25,26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4,321	31.0400	$ 134,124
美金：港幣	767	7.8125	23,808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0,240	30.7200	$ 621,773
美金：港幣	1,509	7.8350	46,35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5,198	30.7200	$ 159,683

	107年9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3,135	30.530	$ 706,312
日幣：新台幣	86,752	0.2692	23,354
美金：港幣	1,722	7.826	52,57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0,267	30.530	$ 313,452

(D)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3,458、$3,263、$10,083 及$26,920。

(E)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6,028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3		-
美金：港幣	1%		253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341)	$	-
人民幣：新台幣	1%	(	238)		-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7,063	$	-
日幣：新台幣	1%		234		-
美金：港幣	1%		526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3,135)	$	-

B.價格風險

本集團未投資權益工具等金融資產，尚無權益工具相關之價格風險。

C.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金計價。

(B)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9 月 30 日，若借款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3,050 及$2,469，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2)信用風險

A.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B.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本集團經考量過去歷史經驗，採用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作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依據。

D.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E.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本集團對已發生違約之金融資產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

G.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天以上	合計
108年9月30日						
預期損失率	0.03~0.11%	0.03~0.32%	0.03~37.2%	37.2~47.74%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377,016	$ 133,684	$ 5,452	$ 5,995	$ 1,607	$ 523,754
備抵損失	$ 292	$ 418	$ 94	$ 2,519	$ 1,607	$ 4,930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天以上	合計
107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03~0.35%	0.03~1.31%	0.03~3.15%	0.03%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09,759	$ 114,382	$ 65	$ -	$ -	$ 424,206
備抵損失	$ 774	$ 1,468	$ 2	$ -	$ -	$ 2,244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天以上	合計
107年9月30日						
預期損失率	0.03%	0.03%~0.14%	0.03%~6.25%	0.03%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342,821	$ 250,714	$ 20,527	$ 12,145	$ 28,477	$ 654,684
備抵損失	$ 76	$ 70	$ 1,274	$ 4	$ 28,477	$ 29,901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H.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1月1日	$ -	$ 2,244	$ 2,24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2,687	2,687
匯率影響數	-	(1)	(1)
9月30日	$ -	$ 4,930	$ 4,930

	107年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1月1日_IAS 39	$ -	$ 27,948	$ 27,948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	-
1月1日_IFRS 9	-	27,948	27,94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1,424	1,424
匯率影響數	-	529	529
9月30日	$ -	$ 29,901	$ 29,901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822,981	$ 1,077,700	$ 775,171

D.本集團無衍生金融負債；另非衍生金融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除下表所列者外，皆為一年內到期與資產負債表所列金額相當，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如下：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9月30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合計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 12,265	$ 6,313	$ -	$ 18,578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合計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8,427	$ 14,650	$ -	$ 23,077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9月30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合計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8,432	$ 16,712	$ -	$ 25,144

(三)公允價值資訊

1.本集團於民國108年9月30日、107年12月31日及107年9月30日未持有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流動、租賃負債-非流動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性工具交易：無。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營運活動均與記憶體模組及快閃記憶體等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相關，且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營業淨利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

(三)部門損益及資產之資訊

本集團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皆與附註四及五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及重要會計估計與假設相同。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應報導部門損益與繼續

營業部門稅前淨(損)利調節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應報導部門利益	$ 24,488	$ 177,337
其他收入	4,229	5,317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083	26,740
財務成本	(2,736)	(6,82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 36,064	$ 202,573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備註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50,000	$ 50,000	$ -	2.00%	註1	$ -	營運週轉	$ -	不適用	$ -	$ 457,332	$ 914,663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000	50,000	-	2.00%	註1	-	營運週轉	-	不適用	-	457,332	914,663	

註1: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2: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與資金貸與總限額之計算如下:

1.資金貸與總額之限額：融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八十。

2.個別對象限額：

(1)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者：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2)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時，得不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 320,022	6%	註1	按雙方議定	與非關係人交易無重大差異	$ -	-	-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JAPAN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266,874)	6%	註3	按雙方議定	與非關係人交易無重大差異	58,891	11%	-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RESEARCH INC.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以內親屬	（銷貨）	(397,831)	8%	註2	按雙方議定	與非關係人交易無重大差異	58,841	11%	-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320,022)	59%	註1	按雙方議定	與非關係人交易無重大差異	-	-	-
TEAM JAPAN INC.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266,874	100%	註3	按雙方議定	與非關係人交易無重大差異	(58,891)	100.00%	-

註1：依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帳列應收／應付帳款相互抵銷。
註2：依TEAM RESEARCH INC.帳列應收/應付帳款相互抵銷。
註3：收款政策為月結90天。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4)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1	銷貨收入	$ 62,829	2	1%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1	進貨	320,022	2	6%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1	應收帳款	15,842	1	1%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JAPAN INC.	1	銷貨收入	266,874	2	5%
0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JAPAN INC.	1	應收帳款	58,891	3	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母公司與子公司相互交易條件如下：
1.按月互抵帳款。
2.交易價格係依雙方約定。
3.收款政策為月結90天。

註5：個別交易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未達1%，不予以揭露。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	香港	電子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銷售	$ 40,746	$ 40,746	10,150,000	100	$ 2,077	($ 6,795)	($ 6,852)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AM JAPAN INC.	日本	電子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銷售	5,566	5,566	200	100	29,441	31,293	31,293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2)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3)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註2)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十銓恒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銷售	$ 29,787	註1	$ 29,787	$ -	$ -	$ 29,787	($ 2,276)	100	($ 2,273)	$ 465	$ -	

註1：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DATACELL TECHNOLOGY LIMITED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以HKD：NTD = 1：3.958列示之。
註3:係以加權平均匯率HKD:NTD=1:3.963列示之。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9,787	$ 29,787	$ 685,997

註：依據民國90年11月16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0)台財證(一)第006130號函規定之限額。

附件三、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以下同) 109年02月17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總額：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伍億元整，發行總張數為伍仟張，依票面金額之112.21%發行。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109年02月17日發行，至112年02月17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0 %。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者，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一)本轉換公司債委由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保證銀行(以下簡稱「保證銀行」)。保證期間自本轉換公司債債款收足之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依本辦法所應付本金及利息補償金債務完全清償或全數轉換之日為止，保證範圍包括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本金餘額及應付利息補償金等從屬於主債務之負擔。

(二)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如擬就本轉換公司債向保證銀行請求付款，應於保證期間內向受託人提出請求，受託人接獲請求後應通知保證銀行請求之全部金額，保證銀行將於接獲受託人依本轉換公司債規定請求付款之通知後十四個營業日內付款予受託人。

(三)在保證期間，本公司若發生未能按期還本付息，或違反與受託銀行簽訂之受託契約，或違反與保證銀行簽訂之委任保證契約，或違反主管機關核定事項，足以影響公司債持有人權益時，本轉換公司債視為全部到期。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09年05月18日)起，至到期日(112年02月17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

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透過集保公司以帳簿劃撥方式辦理轉換。

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該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 109 年 01 月 17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之前五個營業日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31.72 元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 106.88%之轉換溢價率，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本條第(二)項之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33.90 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洽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 1）調整之，但有實際繳款作業者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left(\text{已發行股數(註 2)} + \frac{\text{每股繳款額(註 3)}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 4)}}\right)}{(\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

註 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 3：每股繳款額如係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 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股票合併及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應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應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3.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 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left(\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其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股時價}} \right)}{\text{已發行股數＋新發行(或私募) 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 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a.減資彌補虧損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b.現金減資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每股退還現金金額)×（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股數應包括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市：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所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以下簡稱「交易所」)買賣。以上事項由本公司洽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本公司普通股採無實體發行，轉換後之普通股以無實體方式自交付日起於交易所買賣。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

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主管機關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2.當年度本公司向主管機關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主管機關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2.當年度本公司向主管機關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七、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八、本公司之贖回權

(一)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09 年 05 月 18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2 年 01 月 08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 ，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二)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09 年 05 月 18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2 年 01 月 08 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依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

十九、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得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十、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及轉換事宜。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附件四、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該公司）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業經該公司 108 年 11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張數 5,000 張，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 500,000 千元整，暫定以面額之 102%發行，期間 3 年，票面利率為 0%，另本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不低於面額之 102%，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每股稅後純益（追溯前）	股利分配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	
105 年度	2.35	—	—	—	—
106 年度	4.79	1	1	—	2
107 年度	3.04	2	—	—	2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最近期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股東權益、流通在外股數及每股淨值

說 明	金 額
108 年 9 月 30 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143,329 千元
108 年 9 月 30 日發行在外股數	68,258 千股
108 年 9 月 30 日每股帳面淨值	16.75 元

資料來源：該公司 108 年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截至 9月30日止
流動資產		1,320,075	1,637,579	1,364,555	1,950,9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4,225	150,393	140,528	136,904
使用權資產		-	-	-	18,184
無形資產		1,952	540	136	49
其他資產		25,087	16,658	20,445	44,551
資產總額		1,511,339	1,805,170	1,525,664	2,150,61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19,769	978,034	465,600	996,398
	分配後	919,769	1,028,632	329,085	-
非流動負債		36,596	28,245	19,309	10,88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56,365	1,006,279	484,909	1,007,281
	分配後	956,365	1,056,877	348,394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54,974	798,891	1,040,755	1,143,329
股本		505,977	505,977	601,575	682,575
資本公積		8,250	8,250	82,681	205,72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8,894	280,635	353,155	251,210
	分配後	38,894	230,037	216,640	-
其他權益		1,853	4,029	3,344	3,820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54,974	798,891	1,040,755	1,143,329
	分配後	554,974	748,293	904,240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8年截至9月30日止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	3,726,861	6,824,008	7,199,517	5,052,632
營業毛利	391,897	610,109	467,633	253,315
營業損益	117,517	304,249	193,936	24,48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639)	(17,204)	29,792	11,576
稅前淨利	113,878	287,045	223,728	36,06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8,912	242,244	173,761	34,57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118,912	242,244	173,761	34,5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525	1,673	(730)	47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22,437	243,917	173,031	35,04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8,912	242,244	173,761	34,57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22,437	243,917	173,031	35,04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元）	2.35	4.35	3.04	0.51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3.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動資產		1,369,473	1,637,737	1,350,39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10,89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3,615	150,080	140,226
無形資產		1,944	540	136
其他資產		18,857	14,065	28,632
資產總額		1,553,889	1,802,422	1,519,39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14,136	940,941	459,326
	分配後	914,136	991,539	322,811
非流動負債		84,779	62,590	19,30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98,915	1,003,531	478,635
	分配後	998,915	1,054,129	342,12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54,974	798,891	1,040,755
股本		505,977	505,977	601,575
資本公積		8,250	8,250	82,68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8,894	280,635	353,155
	分配後	38,894	230,037	216,640
其他權益		1,853	4,029	3,344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54,974	798,891	1,040,755
	分配後	554,974	748,293	904,24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4.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業收入	3,346,239	6,382,124	6,799,409
營業毛利	354,636	566,263	411,941
營業損益	155,656	292,336	166,99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0,331)	(9,240)	56,710
稅前淨利	115,325	283,096	223,70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8,912	242,244	173,761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118,912	242,244	173,7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525	1,673	(7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2,437	243,917	173,03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元)	2.35	4.35	3.0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三、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評估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伍億元整，發行總張數上限為伍仟張，暫定以不低於面額之 102%發行，本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不低於面額之 102%為限，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配合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之相關法令，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債交易及發行概況暨該公司未來營運之發展等因素訂定，其計算方法及訂立原則為：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方式及合理性

1.轉換價格訂定之法規根據(訂定原則)

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以下簡稱「券商自律規則」)第十七條規定：發行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其用以計算暫定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管會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暫定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其實際發行時，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申報競拍約定書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

亦即轉換價格>(MA1,MA3,MA5)擇一，其中：

MA1 為基準日前 1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MA3 為基準日前 3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MA5 為基準日前 5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以上述基準價格乘以溢價率為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之轉換價格。

2.轉換價格訂定方式

(1)採用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與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計算標準，主要為適切反映目前交易市場狀況，貼近時價發行，並與國際接軌，有助於訂定一比較公平之基準價格。

(2)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以下簡稱「券商自律規則」)第十七條規定，轉換價格應高於基準價格，並參考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交易概況與發行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及未來營運展望，本次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溢價比率訂為 106.88%。該公司本次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兼顧券商自律規則之規定、市場發行及交易概況與發行公司未來之營運展望並保障債權人權益所訂立，其訂定方式應屬合理。

3.轉換價格訂定合理性說明

(1)從總體經濟及所屬產業趨勢分析

①總體經濟

依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2019 年 10 月世界經濟展望報告，在 2018 年後 3 季經濟急劇放緩後，全球經濟活動步伐仍顯疲弱，尤其是製造業動力大大減弱，是全球金融危機以來從未見過之水準。不斷升高之貿易與地緣

政治緊張局勢，加劇對全球貿易體系與國際合作未來之不確定性，損及商業信心、投資決策與全球貿易，預估到 2020 年，美中貿易緊張局勢將使全球經濟成長累計減少 0.8%。

報告估計，2019 年全球經濟增長率預計為 3.0%，是 2008 至 2009 年以來之最低水準，2020 年經濟增長率有望回升至 3.4%，IMF 預期 2020 年經濟成長率較 2019 年高，主係反映拉丁美洲、中東及新興發展中經濟體之經濟表現，預期將有所改善。未來前景風險仍高，若貿易與地緣政治局勢惡化，英國無協議脫歐、經濟數據持續疲軟，全球經濟成長可能持續放緩。

就國內情勢而言，因全球經濟放緩，IMF 亦下調台灣 2019 年及 2020 年經濟成長率至 2.0%與 1.9%，惟今年經濟成長率預測與南韓並列四小龍之首。

②所屬產業趨勢分析

A.記憶體產業概況

記憶體產業受惠於人工智慧、物聯網、智慧汽車、高速運算等應用帶動，需求持續擴張，帶動記憶體需求增加，且記憶體亦為企業級線上交易、自駕車、雲端、網通、行動裝置、物聯網等各式應用所不可或缺之重要零組件。2019 年受到中美貿易紛爭使全球經濟放緩，而處理器短缺問題亦造成供應鏈調整等影響，依據工研院 IEK 預估(詳圖一)，2019 年整體記憶體產值估計衰退 35.3%，達到新台幣 1,297 億元，預計未來在各種新應用如 AI 及 5G 等需求持續醞釀成長，就長期趨勢而言，記憶體之需求將因新應用陸續發展而恢復動能，帶動記憶體產值成長。

圖一：台灣 IC 產業產值

億新台幣	2013 年	2013 年成長率	2014 年	2014 年成長率	2015 年	2015 年成長率	2016 年	2016 年成長率	2017 年	2017 年成長率	2018 年	2018 年成長率	2019 年	2019 年成長率
IC 產業產值	18,886	15.6%	22,033	16.7%	22,640	2.8%	24,493	8.2%	24,623	0.5%	26,199	6.4%	25,850	-1.3%
IC 設計業	4,811	16.9%	5,763	19.8%	5,927	2.8%	6,531	10.2%	6,171	-5.5%	6,413	3.9%	6,718	4.8%
IC 製造業	9,965	20.2%	11,731	17.7%	12,300	4.9%	13,324	8.3%	13,682	2.7%	14,856	8.6%	14,171	-4.6%
晶圓代工	7,592	17.1%	9,140	20.4%	10,093	10.4%	11,487	13.8%	12,061	5.0%	12,851	6.6%	12,874	0.2%
記憶體與其他製造	2,373	31.2%	2,591	9.2%	2,207	-14.8%	1,837	-16.8%	1,621	-11.8%	2,005	23.7%	1,297	-35.3%
IC 封裝業	2,844	4.6%	3,160	11.1%	3,099	-1.9%	3,238	4.5%	3,330	2.8%	3,445	3.5%	3,463	0.5%
IC 測試業	1,266	4.2%	1,379	8.9%	1,314	-4.7%	1,400	6.5%	1,440	2.9%	1,485	3.1%	1,498	0.9%
IC 產品產值	7,184	21.3%	8,354	16.3%	8,134	-2.6%	8,368	2.9%	7,792	-6.9%	8,418	8.0%	8,015	-4.8%
全球半導體市場(億美元)及成長率(%)	3,056	4.8%	3,358	9.9%	3,352	-0.2%	3,389	1.1%	4,122	21.6%	4,688	13.7%	4,545	-3.0%

資料來源: IEK(2019/5)

依據 2019 年 DRAMeXchange 資料顯示(詳圖二)，2018 年全球記憶體模組產業主要生產國占有率前三名依序為美國、中國及台灣(營業額占比分別為 77.24%、8.81%及 7.43%)，自 2014 年以來三者之合計市占率皆在 90%以上。

圖二：各國記憶體模組產業全球市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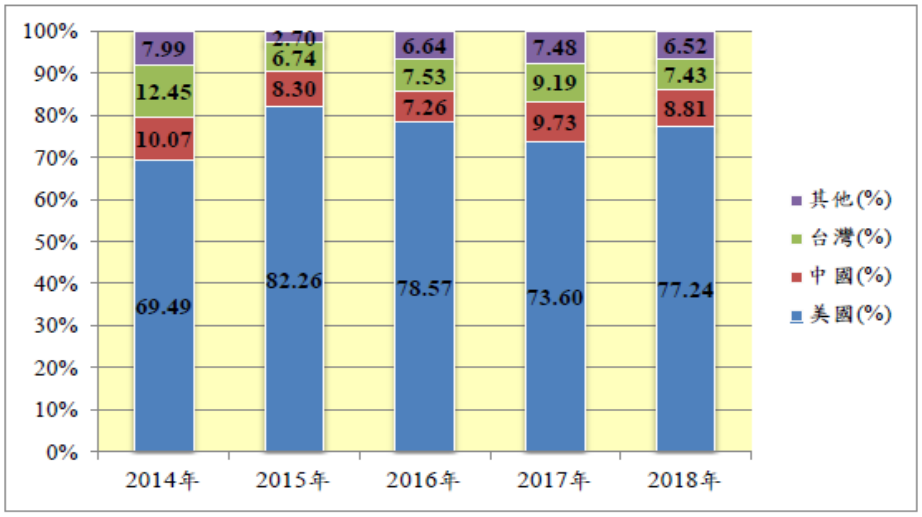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DRAMeXchange；台經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19/9)

(2)從公司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

①財務結構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權益占資產比率分別 36.72%、44.26%、68.22%及 53.16%、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63.28%、55.74%、31.78 %及 46.84%。106 年度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主係因 106 年度獲利狀況較 105 年度增加，致使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27,664 千元，107 年度負債佔資產比率較 106 年度減少，主係因償還短期借款 419,436 千元所致，108 年前三季負債占資產比率較去年度上升，主係為因應產業旺季增加原料備庫，使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應付費用等增加，使流動負債增加 530,798 千元所致。該公司 105~106 年度及 108 年前三季負債占資產比率高於採樣同業，107 年度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整體而言，該公司財務結構尚屬健全。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分別為 360.22%、549.98%、754.34%及 843.08%，最近三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逐年增加，主係因獲利狀況逐年增加，另 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三季分別辦理增資，亦使長期資金增加。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逐年下降主係因提列折舊所致。比較採樣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該公司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介於採樣公司之間。整體而言，該公司財務結構尚屬健全。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流動比率分別為 143.52%、167.44、293.07%及 195.80%，速動比率分別 54.56%、77.27%、166.89%及 77.77%。106 年度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係因該公司獲利增加，使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27,664 千元所致。107 年度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係因辦理增資及營運活動現金流入，使短期借款減少 419,436 千元所致，108 年前三季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較去年度下降，主係因前述流動負債增加 530,798 千元所致。比較採樣公司，該公司 105~106 年度及 108 年前三季流動比率與速動比率低於採樣公司，107 年度則介於採樣公司之間。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三季之財務結構尚屬健全。

②經營績效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經營績效，請詳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應收款項週轉率方面，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應收款項週轉率分別為 10.33 次、15.47 次、14.92 次及 14.05 次，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分別為 35 天、24 天、24 天及 25 天。106 年度因受惠於手機、雲端伺服器及車用電子等應用市場記憶體需求大幅增加，記憶體供不應求，使當年度營收增加所致。107 年度應收款項週轉率下降，係因該公司集中於 9 月出貨，致使應收款項較 106 年度增加，應收款項收現天數減少。108 年前三季較前一年度下降，惟差異不大。比較採樣公司，該公司應收款項週轉率皆高於採樣公司。

存貨週轉率方面，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存貨週轉率分別為 5.41 次、7.63 次、9.73 次及 7.47 次，平均售貨天數分別為 67 天、48 天、38 天及 49 天。106 年度存貨週轉率增加，係因記憶體市場需求轉弱，原料價格呈下降趨勢，該公司積極增加存貨週轉率，降低存貨水準以減少存貨跌價風險，使 107 年度之平均存貨較前一年度減少 122,521 千元所致。108 年前三季之存貨週轉率較前一年度下降，主係因該公司因應即將到來之雙十一購物節及歐美黑色星期五購物節需求將增加，故因應季節性需求備貨增加庫存，使原料、半成品及製成品庫存皆較 107 年底大幅增加，致 108 年前三季存貨週轉率下降，週轉天數隨上升。比較採樣公司，存貨週轉率除 105 年度介於採樣公司，其餘皆高於採樣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方面，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分別為 21.94 次、43.38 次、49.49 次及 48.56%。106 年度大幅增加，主係因當年度營業收入較 105 年度成長 83.10%所致。107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係因 107 年銷貨淨額較 106 年增加 375,509 千元，且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減少 11,848 千元所致。108 年前三季較 107 年度略為下降，惟並無重大變化。比較採樣公司，該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皆高於採樣公司。

在獲利能力相關比率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8 年前三季之資產報酬率分別為 9.47%、15.24%、10.82%及 7.64%；權益報酬率分別為 24.08%、35.79%及、18.89%及 4.22%；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分別為 23.23 %、60.13 %及、32.24 %及 4.78%；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分別為 22.51%、56.73%、37.19%及 7.04%；純益率分別為 3.19%、3.55%、2.41%及 0.68%；每股盈餘分別為 2.35 元、4.79 元、3.04 元及 0.51 元。105 年上半年度記憶體產業供過於求，故整體產業營運皆不如預期，直至 105 年下半年度，受惠於手機、雲端伺服器及車用電子等應用市場記憶體需求大幅增加，故景氣反轉為供不應求，致 105 及 106 年度各項獲利指標均逐年增加。107 年度各項獲利指標均較 106 年度下降，係因 NAND Flash 報價呈下跌趨勢，致使周邊快閃記憶體產品獲利減少所致。108 年前三季各項獲利指標均較前一年度下降，主係因 DRAM IC 市場整體位元生產能集中開出，以及美中貿易摩擦仍未有效解決，造成來自智慧型手機、伺服器及資料中心等利基型應用領域的需求動能不足，因而記憶體市場有明顯的供過於求之趨勢，該公司為刺激市場買氣及切入工控市場，採取較具競爭力之價格使毛利

率下滑，該期之致獲利能力各指標下降，惟仍維持小幅獲利水準。比較採樣公司，該公司 106 年度及 107 年度資產報酬率優於採樣公司，最近三年度權益報酬率優於採樣公司，其餘則介於採樣公司間，108 年前三季資產報酬率高於採樣同業，其餘皆低於採樣同業。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5~107 年度及 108 年前三季之經營能力並無重大異常情形。

(3)從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分析

①擔保情形

A.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係委由彰化商業銀行民生分行擔任擔保銀行（以下簡稱「保證銀行」）。保證範圍為本公司債本金並包含其應計利息/利息補償金及所有潛在之債務（包含遲延利息及該公司或公司債債權人於執行公司債贖回權或賣回權時，依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所須支付之所有金額）（以下合稱保證總額）；保證期間自本公司債債款收足之日起至本公司債之保證總額全部清償完畢之日止。

B.在保證存續期間，該公司如有違反擔保契約之約定(包括但不限於未能還本或發生擔保契約第十二條所述之情事)，或違反其與受託人簽訂之受託契約，或違反主管機關有關發行本公司債規定事項經主管機關撤銷發行或通知廢止發行，或發生其他足以影響本公司債債權人權益之情事者，本公司債即視為全部到期，受託人應即以書面方式向保證銀行請求履行保證責任。保證銀行同意拋棄民法第 745 條之先訴抗辯權，依保證契約及保證銀行與受託人所簽訂之「履行保證義務契約」履行保證責任，且應於收到受託人之書面請求後十四個銀行營業日內依受託人書面請求之金額，於保證範圍內支付保證款項，如逾十四個銀行營業日始支付者，應以票面利率核算遲延利息（票面利率為零者，依保證銀行當時之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固定利率核算）。

C.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係委託彰化商業銀行民生分行擔任擔保銀行，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給予彰化商業銀行之信用評等為 twAA+，評等展望穩定。據此，彰化商業銀行之債信評等應屬良好，對於投資人持有本次轉換公司債之債權將有充分保障，故本次發行公司債債權確保情形應屬合理。

②其他發行條件

A.票面利率

該公司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訂為 0%，主要參考目前市場之發行條件及國內股票市場之變化，本次轉換債之發行主要係鼓勵投資人著眼於未來轉為普通股之資本利得，滿足債權人投資需求，故該票面利率之設計應具合理性。

B.發行年限

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三十條規定，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還期限不得超過十年，發行年限過長，表示投資人承受之信用

風險越高；發行年限過短，在投資效益尚未完全顯現時，償債的壓力將會影響發行公司資金的運用。近年來上市及上櫃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觀之，以三~五年居多，綜合考量該公司本次資金運用計劃與未來現金流量的估算，本次可轉債發行年限訂為三年，應屬合理。

C.轉換期間

持有本次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於轉換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起至到期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該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其所設計之轉換期間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三十二條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四條之三之規定；同時已涵蓋發行年限之絕大部分，投資人執行轉換權利甚為便利，可增加市場接受度，故本項設計應屬合理。

D.轉換價額重設

該公司為了保障原始股東權益，並降低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損益對該公司損益表造成之波動影響，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調整機制除因普通股股份變動或配發現金股利之反稀釋調整外，並無設計轉換價格向下重設之條件，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於該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之轉換價格反稀釋調整設計，主要係為避免該公司普通股股份之變動而損害債券投資人之權益，另未來不致因公司發放現金股利時有損害原賦予債券投資人之債權情事，將現金股利納入轉換價格調整機制，因此對於股東權益並無重大影響，且反稀釋條款訂定原則符合「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八條及第二十五條規定，應屬合理。

E.賣回權

該公司本次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並無賣回權之設定。另依據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辦法第六條之規定，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之 100%以現金一次償還，對投資人無不利之影響。

F.公司贖回權

依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規定，其收回或贖回條款如下：

(A)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09 年 05 月 18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2 年 01 月 08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 ，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B)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09 年 05 月 18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2 年 01 月 08 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

面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C) 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依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

上述發行公司贖回條款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六條之規範，其中贖回條款第(一)項規定，係在該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時，發行公司有權利以約定之價格收回全部債券，如此一方面鼓勵投資人行使轉換權利，另一方面減少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第(二)項規定之主要目的，係發行公司可藉由贖回少量在外流通之公司債，以減少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第(三)項規定，明確說明未以書面回覆之債券持有人之處理方式，避免可能爭議，綜上，本項贖回條款之規定應屬合理。

G.其他決定發行價格之因素

該公司以各參數代入理論模型所計算出之價格作為此次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再以銀行一年期定存利率 1.035%折現流動性貼水之調整，並以相關法令規定之九折計算之後，該調整後理論價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約為 91,634 元，惟此價格僅一參考值。

案係全數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不低於面額之 102%為限，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故未來有關發行價格之訂定，除了參考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外，主係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十六條規定若得標總數量達該次競價拍賣數量，則該有價證券之首日掛牌價格及承銷商自行認購部分之承銷價格，以各得標單之價格及其數量加權平均所得之價格(分以下四捨五入)為之。

(4)其他：無。

綜上，該公司本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訂定原則、方式、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係參考該公司過去經營績效及未來營運展望、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暨參考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將轉換溢價比率訂為 106.88％，其轉換價格之訂定應屬合理。

(二)發行價格之訂定模型

1.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1)發行額度：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 500,000 千元。

(2)票面金額：每張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3)發行價格：暫以不低於面額 102%發行，本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不低於面額之 102%為限，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4)票面利率：0%。

(5)發行期間：三年。

(6)基準價格：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7)轉換溢價率：106.88％。

(8)擔保情形：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9)凍結期：發行後 3 個月。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值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1)純債券價值

(2)轉換權價值

(3)賣回權價值

(4)買回權價值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的基本變數值(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的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1)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A.資本市場是競爭性的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B.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的價格(Price Takers)。

C.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D.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 b、c 及 d 的資本市場，稱之爲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E.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的分發。

F.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的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2)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符號：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的履約股股數；

B 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的資金金額；

(u-1)代表履約股價上升的百分比(u>1)，q 代表股價上升的機率；

(d-1)代表履約股價下降的百分比(d<1)，(1-q)代表股價下降的機率。

A.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履約股價可能上升(u-1)百分比或下降(d-1)百分比。

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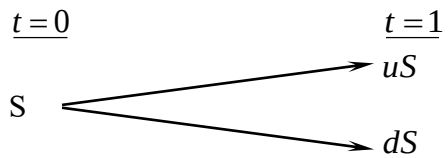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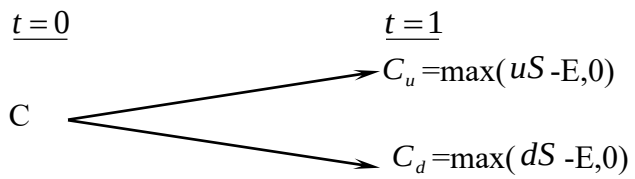

此處，

E 代表買權的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d-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時的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d-1)時的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的合理價格。評價的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的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的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B)。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及 B。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u-1)或下降(d-1)，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underline{t=0}$ $\underline{t=1}$

$\triangle S+B \rightarrow \triangle(uS)+rB$

$\triangle S+B \rightarrow \triangle(dS)+rB$

此處，r=(1+i), i=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與買權的資金結構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的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triangle uS + rB \qquad \text{(a)}$$

$$C_d = \triangle dS + rB \qquad \text{(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triangle = \frac{C_u - C_d}{S(u-d)} \qquad \text{(c)}$$

$$B = \frac{uC_d - dC_u}{(u-d)r} \qquad \text{(d)}$$

公式(c)及(d)代表在 t=0 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的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的金額。

因在 t=1 時複製組合與買權的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的現值(t=0)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triangle S + B \qquad \text{(e)}$$

將公式(c)及(d)的△及 B 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 t=0 時的價格如下：

$$C = \frac{1}{r}\left[\frac{(r-d)}{u-d}\cdot C_u + \frac{(u-r)}{u-d}\cdot C_d\right] \qquad \text{(f)}$$

$$= \frac{1}{r}\left[pC_u + (1-p)C_d\right] \qquad \text{(f}^1\text{)}$$

此處，p=(r-d)/(u-d), 1-p=(u-r)/(u-d)

公式(f)或(f^1)可說是歐式買權的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的價格(C_u 及 C_d)、股價的未來變動百分比(u 及 d)、履約價格(X)與利率(r)所決定。也可說，在 t=0 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pC_u + (1-p)C_d$]的現值。

因此買權的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的期望值，這並不是說，買權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的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的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的套利活動。

B.兩個時期的評價

上面單一期的評價程式可重復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的買權評價模型(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爲推演兩個時期的評價模型，假設股價由 t=1

至 t=2 的變動百分比仍由(u-1)及(d-1)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的隨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的架構下，履約股價的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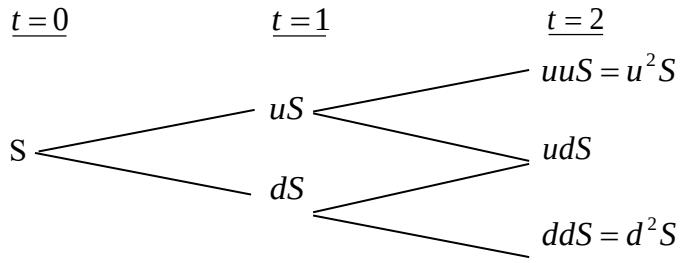

因股價的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的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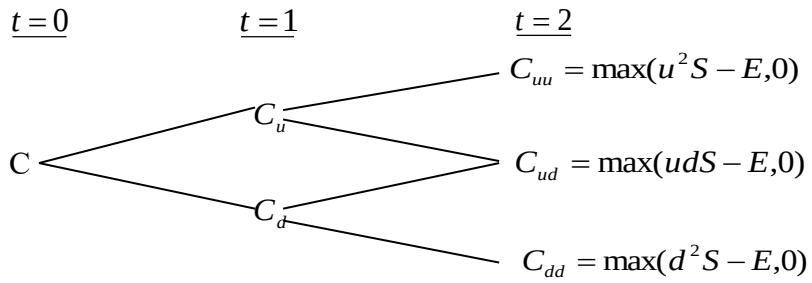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我們可求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的兩種可能價格C_u及C_d，如下：

由 t=1 至 t=2，股價由 uS 上升至 u2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爲：

$$C_u=\frac{1}{r}\left[pC_{uu}+(1-p)C_{ud}\right] \qquad \text{(g)}$$

類似的，有 t=1 至 t=2，股價由 dS 上升至 udS 或下降至 d2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爲：

$$C_d=\frac{1}{r}\left[pC_{du}+(1-p)C_{dd}\right] \qquad \text{(h)}$$

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或稱避險組合)的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等於買權的期望報酬。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的股數與借款金額如下：

在 t=1 時，當股價是 uS 時，

$$C_{uu}=\triangle(uuS)+rB$$
$$C_{ud}=\triangle(udS)+rB$$

解出上面兩公式的△及 B 而得，

$$\triangle=\frac{C_{uu}-C_{ud}}{(u-d)S},B=\frac{uC_{ud}-dC_{uu}}{(u-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的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的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的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正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C_u與C_d)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的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的現值是其在 t=1 時期望值的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的現值應爲：

$$c=\frac{1}{r}\left[pC_u+(1-p)C_d\right] \qquad \text{(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的現值如下：

$$c=\frac{1}{r^2}\left[p^2C_uu+2p(1-p)C_{du}+(1-p)^2C_{dd}\right] \qquad \text{(j)}$$

$$=\frac{1}{r^2}[p^2\max(u^2S-X,0)+2p(1-p)\max(udS-X,0)$$
$$+(1-p)^2\max(d^2S-X,0)] \qquad (\text{j}^1)$$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的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1)如下：

$$c=\frac{1}{r^2}[\binom{2}{2}p^2\max(u^2d^uS-X,0$$
$$+\binom{2}{1}p(1-p)\max(u^1d^{2-1}S-X\ ,0$$
$$+\binom{2}{0}(1-P)^2\max(d^2uS-X,0)] \qquad \text{(k)}$$

此處，$\binom{n}{j}=\frac{n!}{j!(n-j)!},\binom{2}{0}=1,\binom{2}{1}=2,\binom{2}{2}=1$。

再以簡化(k)，買權的現值可表示爲

$$c=\frac{1}{r^2}\left[\sum_{j=0}^{2}\binom{2}{j}p^j(1-p)^{2-j}\bullet\max(u^jd^{2-j}S-X,0)\right] \qquad \text{(l)}$$

或者，

$$c=\frac{1}{r^2}\left[\sum_{j=0}^{2}\frac{2!}{j!(2-j)!}p^j(1-p)^{2-j}\bullet\max(u^jd^{2-j}S-X,0)\right] \qquad (\text{l}^1)$$

5.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l)或(l^1)代表若買權的到期限爲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n≧2)，則買權的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式(l^1)內的 2 改爲 n)

$$c=\frac{1}{r^n}\left[\sum_{j=0}^{n}\frac{n!}{j!(n-j)!}p^j(1-p)^{n-j}\bullet\max(u^jd^{n-j}S-X,0)\right] \qquad \text{(m)}$$

但在公式(m)中，若 $u^jd^{n-j}S<X$ ，則 $\max(u^jd^{n-j}S-X,0)=0$。若 $u^jd^{n-j}S>X$ ，則 $\max(u^jd^{n-j}S-X,0)=u^jd^{n-j}S-X>0$ 。

故可將所有的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的整數能使。也就是，

$$k > \frac{\ln(X / Sd^n)}{\ln(u/d)} \qquad \text{(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的所有的正項，去除零項後的公式(m)成爲：

$$\begin{aligned} c &= \frac{1}{r^n}\left[\sum_{j=k}^{n}\frac{n!}{j!(n-j)!}p^j(1-p)^{n-j}\bullet(u^j d^{n-j}S - X)\right] \\ &= \frac{1}{r^n}\left[\sum_{j=k}^{n}\frac{n!}{j!(n-j)!}p^j(1-p)^{n-j}\bullet u^j d^{n-j}S\right] - \left[\sum_{j=k}^{n}\frac{n!}{j!(n-j)!}p^j(1-p)^{n-j}X\right] \\ &= S\sum_{j=k}^{n}\frac{n!}{j!(n-j)!}p'^j(1-p')^{n-j}\bullet u^j d^{n-j}S \qquad -\frac{X}{r^n}\sum_{j=k}^{n}\frac{n!}{j!(n-j)!}p^j(1-p)^{n-j} \end{aligned} \qquad \text{(o)}$$

此處，$p' = \frac{pu}{r}, 1-p' = \frac{(1-p)d}{r}$ (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 = S\bullet B(n,k,p') - \frac{X}{r^n}B(n,k,p) \qquad \text{(q)}$$

此處，

$$B(n,k,p') = \sum_{j=k}^{n}\frac{n!}{j!(n-j)!}p'^j(1-p')^{n-j}, n > k \qquad \text{(r)}$$

$$B(n,k,p) = \sum_{j=k}^{n}\frac{n!}{j!(n-j)!}p^j(1-p')^{n-j} \qquad \text{(s)}$$

註：$n < k, c = 0$。

(三)理論價值之計算

1.計算參數說明

經由上述之評價模式，可求得該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為 107,430 元。模型中所需使用參數及說明如下。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評價日期	109/1/16	
基準價格	31.72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09/1/17 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平均值為基準價格 31.72 元。
轉換價格	33.90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訂定轉換溢價率 106.88%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訂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33.90 元。
發行期間	3 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 3 年。
股價波動度	30.53%	樣本期間-(108/1/17-109/1/16)，樣本數-242 1. 採 109/1/16 起前一年為樣本期間。 2. 以日還原股價，計算樣本期間之日自然對數報酬率。 3. 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上根號 242，可得股價波動度。
無風險利率	0.4983%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09/1/16，2 年及 5 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 108 央甲 11(剩餘年限約為 1.851 年)及 109 央債甲 1(剩餘年限約為 4.986 年)之 0.4727%及 0.5425%，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 3 年殖利率為 0.4983%，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0.7341%	可轉債為彰化商業銀行擔保，故以擔保銀行之債信風險為風險折現率的評估依據。擔保銀行的中華信評之信用評等為 twAA+，故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於 109/1/16 之 twAA+公司債參考利率表(twAA+為直線切割法估算：twAA+=(twAA-twAAA)/2+twAAA)，交易商對 3 年期公司債報價之平均利率 0.7341%，為風險折現率之參數值。
信用風險貼水	23.58BP	以風險折現率減無風險利率可得信用風險貼水。
切割期數	1825 期	將可轉債剩餘年限分割為 1825 期。
賣回收益率	-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賣回條款之設計。
到期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 0%之年收益率將本債券全數償還。

2.理論價值計算結果

(1)純債券價值之決定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 3 年後本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風險折現利率，係以擔保銀行之債信風險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 0.7341% (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100,000/(1+0.7341%)^3=97,830。

(2)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買回、賣回與重設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賣回與重設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 107,490 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 97,830 元，得轉換權價值 9,660 元。

(3)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賣回條款之設計，故無賣回權價值。

(4)買回權

買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買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買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60)元即為買回權的價值。

(5)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6)各權利價值百分比

權利	價值(元)	百分比例
純債券價值	97,830	91.06%
轉換權價值	9,660	8.99%
賣回權價值	0	0.00%
買回權價值	(60)	-0.05%
重設權價值	0	0.00%
總理論價值	107,430	100%

(四)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為 107,430 元，以 109 年 1 月 16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035%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 106,329 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獲利能力、產業狀況及未來發展潛力，且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於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下，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 102,000 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即 106,329×0.9=95,696 元)，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發行公司：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夏　澹　寧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一　　月　　十　七　　日

(僅限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使用)

主辦承銷商：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 王 濬 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一 月 十 七 日

(僅限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使用)

附件五、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相關人等出具本案不退費之聲明書

聲 明 書1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八年度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發行人：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夏澹寧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十 二 月 四 日

聲 明 書2

本人係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會計主管或與本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長：夏澹寧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十 二 月 四 日

聲 明 書3

本人係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會計主管或與本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戚美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十 二 月 四 日

聲 明 書4

本人係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會計主管或與本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楊龍士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十 二 月 四 日

聲 明 書5

本人係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會計主管或與本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姚新華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十 二 月 四 日

聲 明 書6

本人係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會計主管或與本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獨立董事：王美玉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十 二 月 四 日

聲 明 書7

本人係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會計主管或與本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周廷駿

獨立董事：周廷駿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十 二 月 四 日

聲 明 書8

本人係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會計主管或與本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蔣幅

獨立董事：蔣幅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十 二 月 四 日

聲 明 書9

本人係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總經理，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會計主管或與本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總經理：陳慶文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十 二 月 四 日

聲 明 書10

本人係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財務、會計主管或與本案有關之經理人，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八年度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會計主管或與本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財會部門主管：洪麗玲

財務暨資訊處副處長：彭大維

發言人：吳健瑋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十 二 月 四 日

聲 明 書11

本公司受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該公司或十銓公司）委託，擔任十銓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十銓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王濬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十　二　　月　　四　　日

附件六、發行人及證券承銷商等出具本案不得受理競拍對象之聲明書

聲　明　書

本公司辦理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茲聲明本案件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夏澹寧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十　二　　月　　四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辦理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茲聲明本案件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濬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十　二　　月　　四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十銓公司」）委託，擔任十銓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十銓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許 道 義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1 月 17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十銓公司」）委託，擔任十銓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十銓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俊宏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1　月　17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十銓公司」）委託，擔任十銓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十銓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 鄭永春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1　月　17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十銓公司」）委託，擔任十銓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十銓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葉光章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1 月 17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十銓公司」）委託，擔任十銓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十銓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魏 江 霖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1 月 17 日

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夏澹寧